

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

NEWSLETTER FOR
MODERN CHINESE HISTORY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出版

● 第 27 期 ●





陳存恭、黃福慶、王樹槐、張存武（由左至右）四位先生榮退演講會。

現代化之路——

李國鼎與台灣經驗

李國鼎先生九秩華誕紀念光碟



中研院近史所檔案館製作李國鼎先生九秩華誕紀念光碟。

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 目錄 第二十七期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出版

學術會議	第二屆中國商業史會議簡述	李培德	3
	Maritime China: Culture, Commerce, and Society	Wing-kai To (杜榮佳)	7
學術演講	退休茶話	張存武	14
學人簡介	黃宗智	唐澤靖彥撰・黃秀敏譯	21
	山田辰雄教授的中國近現代史研究 ——「民國史觀」與「歷史的連續性」 國分良成、高橋伸夫撰・鍾淑敏譯		35
	閔斗基先生的中國史研究與其成就	裴京漢	43
研究概況	戊戌維新百年研究述評	馬洪林	65
	民國洋票回憶錄之史料價值 徐有威・貝思飛(Phil Billingsley)		83
研究筆記	冷戰和中國邊疆——中、英、美三國秘檔研究	劉曉原	88
檔案與研究	基督教在華傳教檔案介紹—— 以美國聖公會「中國差傳檔案」為例	林美玫	108
	外交部亞太司檔案的內容與利用： 從一九五〇年代台灣對東南亞華僑（華人）政策談起 趙綺娜		128
	淺談中共歷史檔案的利用與研究	楊奎松	137
	簡介中研院近史所檔案館藏有關戰後台灣經濟 之數位化檔案	劉素芬、莊樹華、蔡淑瑄	156
	介紹網路上的兩種清代檔案目錄	賴惠敏	172
問題與討論	評《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	楊奎松	173
	敬答楊奎松先生	陳永發	195

新書評介	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	齊錫生	209
	余光弘，《清代的班兵與移民：澎湖的個案研究》..	許雪姬	213
	蘇雲峰，《三（兩）江師範學堂： 南京大學的前身，1903-1911》.....	區志堅	218
	林桶法，《從接收到淪陷： 戰後平津地區接收工作之檢討》.....	陳永發	222
	蔡玲、馬若孟，《中國第一個民主體系》.....	陳儀深	228
大事紀要	近代中國史研究大事紀要(1997.9-1999.2).....	公小穎輯	233

封面設計：黃憲鐘

□ 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編輯委員會 □

主任委員 呂芳上

編輯委員 呂芳上 張玉法 陳永發 許雪姬

謝國興 張淑雅 張力 劉素芬

李達嘉 楊久誼 巫仁恕 洪秋芬

執行編輯 張淑雅

助理編輯 藍旭男 公小穎

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 半年刊 **第27期**

編輯者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編輯委員會

發行者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華民國台北市南港區

電話：27824166

郵撥帳號 1034172-5

印刷者 文芳印刷事務有限公司 27386556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出版

定價 新台幣 100 元



學術會議

第二屆中國商業史會議簡述

李培德*

商業史 (Business History) 並不是一門新的學科，但它於中國大陸、香港和台灣的发展，只不過是短短近十年的事。隨著八十年代初亞洲四小龍的崛起和中國實行經濟改革，華人經濟備受世界注目，相關學科的研究焦點亦逐漸增多。商業史雖然最早由歷史學家發展起來，但由於廣義的商業史涵蓋大，可包括商人的各種活動，單一的史學訓練已不敷應用，經濟學、社會學、政治學的訓練有助於我們更深入了解商人歷史。目前的商人史研究，特別是傳記式的著作，多只強調商人的發跡史，用傳奇的方式來吸引讀者。這樣長期發展下去，會產生對商人史的誤解。

爲了推動中國商業史研究的發展，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曾於 1996 年 7 月舉辦了第一屆中國商業史會議，探討中國自明代以來商業集團崛起的包括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宗教等背景和發展因素。¹ 1998 年 7 月 2 至 3 日，以「歷史轉折期中的中國商人」和「中國歷史上的商業和商人」爲主題的第二屆中國商業史會議，再次於香港大學舉行。是次會議以中國商人爲對象，廣泛討論商人於歷史轉變中所扮演角色，商人的各種經營及投資行爲、商人與政府關係、商人與宗教、商人的活動網絡、商人社會階級、企業者活動等。茲將會議程序簡列於下：

1998 年 7 月 2 日

香港大學副校長、亞洲研究中心主任黃紹倫教授致歡迎詞

第一組主持：李培德（香港大學）

葉顯恩（廣東省社會科學院），〈儒家傳統文化與徽州商人〉

*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研究員、榮譽講師

¹ 有關會議情況的報導，可參閱 *Chinese Business History*, Vol. 6, No. 2(1996), pp. 7-9 及《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1997 年第 3 期，頁 93-94。

韋慶遠（中國人民大學），〈明中葉從抑商到恤商惠商的政策轉變〉

吳 慧（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上糧食商品率商品量測估——以宋、明、清為例〉

評論：侯杰（南開大學）、張瑞威（英國牛津大學）、鄧開頌（廣東省社會科學院）

1998年7月3日

第二組主持：韋慶遠

蘇基朗（香港中文大學），〈宋元海外貿易與沿海區域發展——一個新制度經濟史學的反思〉

鄧開頌，〈明後期澳門的商業貿易活動對廣東社會經濟的影響〉

張瑞威，〈清初中國沿海貿易商人〉

評論：許寶強（香港嶺南學院）、葉顯恩、孔祥毅（山西財經大學）

第三組主持：馮錦榮（香港大學）

孔祥毅，〈明清時代山西貨幣商人的金融創新〉

邱 捷（中山大學），〈晚清廣州商人的「平糶」活動〉

評論：濱下武志（日本東京大學）、馬敏（華中師範大學）

第四組主持：林啓彥（香港浸會大學）

馬 敏，〈紳商名辨及其社會內涵〉

李培德，〈清末中國企業者活動與企業經營環境——盛宣懷個案研究〉

評論：邱捷、林滿紅（台灣中央研究院）

第五組主持：吳慧

濱下武志：十九世紀後半仁川、上海、神戶的金融網絡。

林滿紅，〈日本南進政策的馬前卒——日治時期台商的東南亞經貿活動〉

許寶強，〈東亞地區的海外華人貿易網絡（十六至十八世紀）——一個歷史社會學詮釋〉

評論：林學忠（香港大學）、鄭會欣（香港中文大學）、蔡志祥（香港科技大學）。

圓桌會議及大會總結

葉顯恩論文以徽商為個案研究，討論儒家傳統文化與商業發展的關係，儒家思想既促進了徽商的商業活動，同時亦限制了進一步的發展。章

慶遠論文提出，明代出現不少重商與抑商兩種相反政策的討論，但由於經濟發展的轉變，令傳統的抑商政策難以長期維持。吳慧論文根據大量文獻，整理了宋、明、清三代眾說不一的糧食商品率，指出虛假商品率的謬誤地方。蘇基朗論文以新角度和方法，重新分析宋代海外貿易與地區經濟發展之關係。鄧開頌論文以新發現的第一歷史檔案館資料，指出明末活躍於澳門的粵籍商人對推動廣東社會經濟發展，有重要作用。張瑞威論文比較運河與沿海貿易的不同發展，指出國家政治凌駕商業利益的嚴重現象。

孔祥毅論文以大量的資料，提出山西商人因經營票號而創新的金融服務，開近代金融業之先河，甚至稱得上是一場金融革命。邱捷論文以個案式的研究，指出廣州商人隨勢力之增長和地位之提高，對社會影響亦逐漸增大。馬敏論文主要討論「紳商」一詞於晚清社會的流行和其社會涵義，並以大量的史料證明紳商於變動的社會脈絡中，反映出來的不同意義。李培德論文以盛宣懷接辦漢陽鐵廠作個案分析，反映晚清官商和官方政治集團之間之關係，並討論盛氏企業集團的成立背景和條件，指出當時企業環境受政治干預極大。濱下武志論文填補了過去對中日韓三國經濟關係研究的空白，利用山西票號於仁川、上海、神戶的活動網絡，除指出通過商品流通關係所見到的東亞地域網絡外，亦同時呈現出中國商人於當時所扮演的網絡角色。林滿紅論文提供了大量的史料和統計數字，指出台灣商人於日治時期對推進日本於東南亞的商貿利益所扮演的重要中介角色。許寶強論文從歷史社會學角度出發，並以宏觀角度分析，提出華人貿易網絡於東南亞的崛興和擴散，實有賴歐洲勢力的幫助，而不能僅從華人經濟或商業網絡本身分析。

會議結束前，多位學者提出了對會議討論的補充意見。例如商業史的定義，應包含多層次的意義，即商業、企業、企業的經營歷史。將 Business History 中譯為「商業史」是否恰當？對於商人的歷史定位，由於觀點與研究方法的不同，雖不可能有絕對一致的看法，但同意以下三點的初步結論：(1)明中葉以後由於海外貿易的影響，商人的構成加入了新的成份，可進一步研究。(2)商人對社會所發之精闢言論，可反映出他們對社會的看法，可作深入探討。(3)不能一律都說商人是唯利是圖的，他們亦有愛國思想。研究區域方面，目前學者多關心華北和華中，比較少討論華南，這很可能是受資料限制的緣故。至於研究角度方面，前人對宋元明清商業史宏觀研究較多，但近代則較少。總體來看，法律和政府政策層面的分析，特

別是關於合股、商業契約的研究甚為不足，需要進一步開拓。商幫來自不同區域，代表了不同的區域文化和背景，因而不能孤立地研究，須置於大脈絡中來看。傳統商業中的現代潛在因素若何？傳統商業的現代演進，兩者之間如何接軌？有關資料方面，會議論文中有不少利用了大批過去較少人注意的史料，例如碑刻、契據和其他各類檔案。不過，還有很多與商業史有關但又未被充分利用的資料，包括訴訟檔案等，尚待進一步開發。另外，目前的商業史研究著述較少運用外文資料，局限了將來的發展，這一點值得注意。

會議並設一工作坊，專門討論近期的商人史、商業史研究狀況，促進各種研究訊息、資料之流通，以增進彼此間對中國商業史研究的交流。北京中國商業史學會副會長吳慧介紹了該學會自 1985 年成立以來的發展狀況，學會組織編寫多部大型論著如《中國近代商業史論》、《中國商業通史》。孔祥毅簡述了於太原市成立的晉商研究中心及山西票號研究的最新動態。馬敏介紹了近期國內商會史研究的情況，商會史檔案的整理和編纂。鄧開頌介紹了粵籍商人活動歷史及廣東十三行舊址復原計劃、廣東老字號的研究等。林滿紅介紹了 1995 年於美國俄亥俄州舉行的中國商業史會議情況及去年於台北舉行的台灣商業史會議。

是次會議得到香港大學教育及研究基金、恆生銀行金禧教育研究基金贊助，黃蓮有及周家建的協助，謹此一併致謝。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口述歷史叢刊(70)

劉象山先生訪問紀錄

訪問：陳存恭、潘光哲 紀錄：潘光哲 270 頁 平裝 250 元

劉象山先生 1911 年生於山西孟縣，幼從祖父及名師熟讀經書典籍，十三歲負笈滬濱，入上海大學英國文學系，並即加入中國國民黨，四年卒業北返。民國二十三年協助苗培成先生處理安徽黨務，此後二十餘年擔任地方及中央黨部幹部，民國四十九年榮任考試委員，又二十餘年仍兼任黨職，默默奉獻。本書忠實紀錄先生生平事跡，並附詩文四種，供學者參考。

Maritime China: Culture, Commerce, and Society

Wing-kai To (杜榮佳)*

The 1998 Annual Symposium of the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at th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was held in the Campus Faculty Club on March 13-14. Twenty scholars in history, history of science, anthropology, Asian American Studies, Asia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music, and political science presented papers on various aspects of Maritime China from the Song to the present. The program of the symposium is as follows:

Opening Remarks: Wen-hsin Yeh (History and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C Berkeley)

Panel 1:

Chair: Philip Kuhn (History, Harvard University)

1. John E. Wills, Jr. (History,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A Sea Change: Studies of Maritime China Since 1970"
2. Hugh Clark (History, Ursinus College) "Overseas Trade and Social Change in Quanzhou through the Song"
3. Timothy Brook (History, Stanford University) "The Ming Coast: An Open and Shut Case"

Discussant: Frederic Wakeman (History, UC Berkeley)

Panel 2:

Chair: Wen-hsin Yeh (History, UC Berkeley)

1. Zhang Qiong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C Berkeley) "Writing the Exotic: The Jesuits and the Late Ming Confucian Cosmography"
2. Roger Hart (History and Philosophy of Science, Stanford University) "How to

* Assistant Professor of History, Bridgewater State College

Do Things with Words: Incommensurability, Translation, and Problems of Existence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Discussant: Yomi Braester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C Berkeley)

Panel 3:

Chair: Wen-hsin Yeh (History, UC Berkeley)

1. Ryan Dunch (History, Calvin College) “Songs, Salutes, and National Salvation: Fuzhou Protestants and Political Rituals, 1900-1920”
2. James Cook (History, UC San Diego) “Huaqiao and Homeland: Overseas Chinese and Xiamen Urbanization, 1920-1937”

Discussant: Ling-chi Wang (Asian American Studies, UC Berkeley)

Panel 4:

Chair: Frederic Wakeman (History, UC Berkeley)

1. Fa-ti Fan (History of Scienc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Maritime China as Cultural Borderlands: British Naturalists and Their Chinese Associates in Old Canton”
2. Wing-kai To (History, Bridgewater State College) “Beyond the Canton System: Ming-Qing Guangzhou in the Nexus of Maritime China”
3. Madeline Hsu (Asian American Studies, San Francisco State University) “Trading with the Gold Mountain: Jinshanzhuang and Networks of Kinship and Native Place, 1848-1949”

Discussant: Xin Liu (Anthropology, UC Berkeley)

Keynote Address:

Philip Kuhn (History, Harvard University) “Identity and Status Among the Straits Settlement Elite”

Moderator: Frederic Wakeman (History, UC Berkeley)

Panel 5:

Chair: Stephen West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UC Berkeley)

1. Barbara Mittler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Culture, Harvard University) “Multiple Personalities? Image and Voice of the Shanghairen in Shanghai’s Newspapers, 1872-1912”
2. Kristine Harris (History, SUNY New Paltz) “Shanghai Cinema Looks South”

Panel 6:

Chair: Stephen West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UC Berkeley)

1. Teri Silvio (Anthropology, University of Chicago) “Koa-a-hi from Stage to Television: On the Ontology of Gender Identity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Visual Culture in Taiwan”
 2. Mercedes Dujunco (Music, University of Alberta) “Re-sounding Tradition: Chaozhou Xianshi String Ensemble Music in the Era of Economic Reform”
- Discussant: Mayfair Yang (Anthropology, UC Santa Barbara)

Panel 7:

Chair: Thomas Gold (Sociology, UC Berkeley)

1. Daniel Lynch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Economic Incentives and Transboundary Communications Flows”
2. Stephen Lewis (Political Science, Rice University) “Selling the Pulpit: Exploring the Decentralization and Marketization of Political Advertising in China”
3. Scott Wilson (Political Science, University of the South) “Building a Better Mouse Trap? Economic Integration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 in Contemporary Periurban Shanghai”
4. Evan A. Feigenbaum (Olin Institute of Strategic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Who’s Behind China’s High Technology Revolution? How the Military Has Re-made China’s Politics, Institutions, and Development Priorities.”

Discussant: Robert Berring (Boalt School of Law, UC Berkeley)

In recent years various fields in Chinese studies, world history, political economy, and cultural critique have begun to question the narrative of maritime China as a neglected tradition in the late imperial and modern period. The exchange of goods and ideas in Chinese history and society did not only concentrate on the continental border in the North and within and between different macroregions, but the development of overseas trade, migration, and interaction between cultures in the maritime frontier was equally impressive. From the traditional trading posts in Quanzhou and Guangzhou, to the modern treaty ports of Fuzhou, Xiamen, and Shanghai, to the contemporary metropolises in Hong Kong and Taiwan and special economic zones in

Shenzhen and Pudong, coastal cities in the south have connected China to the outside world and called into question the concept of empire, nation, and homeland as an unchanging entity. As Wen-hsin Yeh remarks at the conference, the study of maritime China highlights the multiple representation of the Chinese empire and nation on the one hand and the ongoing forces of local, transnational, and overseas Chinese communities on the other.

While most of the papers in the conference suggest a more diverse agenda of maritime history, John E. Wills, Jr. cautions that previous scholarship on maritime China has exerted centrifugal pulls on our discussions and there are obstacles to overcome in further research. He nonetheless acknowledges several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maritime China ---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aritime China and other regional frameworks such as Skinner's macroregions, the views and interests of the late imperial state and local elites, China and the world economy, Christianity and cultural interaction, the study of overseas Chinese, recent Chinese scholarship on maritime history, and links with interpretations of the "Greater China" in our own times.

Indeed, the scope of the conference reflects many of the above concerns. Hugh Clark builds on his previous work on Southern Song Quanzhou and explores the role of maritime trade in fostering social change and mobility strategies among the local elites in the Minnan region of which Quanzhou was the center. Timothy Brook revisits the Ming Jiajing interdiction on maritime trade in the 1520s and argues that the coast was in practice more open than is usually allowed. Drawing partly from his new book on Ming commerce, Brook illustrates the tensions between the rhetoric of the scholar-officials and the reality of seagoing activities along the coast. These two papers suggest that more works remain to be done on the importance of maritime trade and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Three papers on history of science examine the dynamic cultural encounter between China and the West in the Ming and the Qing. Qiong Zhang's detailed study of Xie Zhaozhe's commentary on imported Christian ideas in the late Ming points to the mutual mapping and mismapping of the Jesuits and Confucians. Roger Hart's in-depth analysis of mathematical work of Zhu Zaiyu

places the history of science in the context of the humanistic scholarship of quantifying music in the late Ming. Fa-ti Fan's interesting portrayal of British naturalists and their Chinese associates in Guangzhou (Canton) combines art, commerce, and natural history in what he calls maritime "cultural borderlands" of the eighteenth century. All these essays suggest a maritime cultural contact zone in which the boundaries between humanistic and scientific knowledge are somewhat blurred.

Four papers by historians provide a multifaceted picture of the regional and transnational networks of maritime trade and cultures in late imperial and Republican China. These case studies of coastal cities and social groups emphasize the exchange of capital and ideas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local merchants, native-place organizations, Chinese Christians, and overseas Chinese. Wing-kai To rethinks the Canton system of trade prior to the Opium War through a multiplicity of regional identities in maritime southeast Asia, the Pearl River delta, and the Greater China region. Madeline Hsu explores the networks of kinship and native place between the Hong Kong-based import-export firms called *Jinshanzhuang* and overseas Chinese communities in North America. Ryan Dunch highlights the importance of songs and salutes in the symbolic construction of nationalism among Chinese Protestants in Fuzhou between 1900 and 1920. Jame Cook traces the crucial role of *Huaqiao* (overseas Chinese) from southeast Asia such as Huang Yizhu in promoting Xiamen's urbanization from 1920 to 1937. Taken together, these papers stress the importance of transnationalism and overseas Chinese in the study of coastal cities and suggest new research agendas on the study of Guangzhou, Xiamen, Fuzhou, Hong Kong and Chinese settlements in southeast Asia and North America.

The construction of maritime culture in overseas settlements is mostly clearly seen in Philip Kuhn's keynote address on identity and status among the strait settlement elite in Malaya and Singapore. Kuhn is particularly sensitive to the contestation of different histories of overseas Chinese and the multiple representation of Chinese identities in southeast Asia. He analyzes the history of Chinese migrations to southeast Asia in the Qing, the Pan-Asian movements

of Chinese settlements in Malaya and the Straits in the late-nineteenth and early twentieth centurie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communities and identities in post-colonial Singapore and Malaysia. His talk cautions against the essentialist notion of Chinese culture and nicely captures the ambivalence of Chinese maritime settlements in southeast Asia in reaction to the Chinese homeland, the European colonial regime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native Southeast Asian identities in the post-colonial period.

If the theme of transnationalism is crucial to the study of maritime China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four papers on newspapers, films, drama, and music further demonstrate the cosmopolitan yet ambivalent nature of cultural expressions in modern China. Barbara Mittler argues that the image of Shanghai culture emerged in newspapers such as the *Shenbao* and the *Xinwenbao* in the late Qing presents an exotic yet necessary model for the Chinese inside and outside Shanghai. This formulation of Shanghai identity became a try-case for what the foreign presence meant to China. Kristin Harris identifies a similar exoticized image of Shanghai cinema in the early 1930s. She argues that these Shanghai films depict south China and southeast Asia as an imagined land for the idealized and radiant space of freedom. Teri Silvio examines gender identity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visual culture in Taiwan based on a study of *Koa-a-hi* (the most popular form of musical theater in Taiwanese dialect performed by women). Mercedes Dujunco explains the revival of traditional Chaozhou *xianshi* music and the nature of nostalgia and political interests among the Chaozhou Chinese inside and outside China. These essays all reject a binary opposition between tradition and modernity, as well as between Chinese and western, in the construction of a transnational maritime China.

The final set of papers by four political scientists deals with development of information and culture in the modernizing mainland China. Daniel Lynch samples the increasing use of telecommunication and satellite television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China's "symbolic environment" and its effects on popular culture and civil society. Stephen Lewis explores the decentralization and marketization of political advertising in China which has not weakened the

party-state control over the political content of mass media communication. Through a study of two villages in periurban Shanghai, Scott Wilson addresses how collective cadre embeddedness in their community makes officials subject to local social norms of governance and social exchange. In explaining the strategic choices between military and civilian programs in the making of maritime socialist China, Evan Feigenbaum examines how the demilitarization in recent years comprises a major part of the Chinese economic miracle of the reform era. Maritime China thus represents not only the study of transnational cultures and economies outside the mainland, but it also necessitates the study of a burgeoning civil society in contemporary socialist China.

This conference represents the interdisciplinary nature of Chinese studies in rethinking the flow of images, ideas, and goods in the maritime milieu. Although many papers provide case studies of coastal cities, the emphasis of the conference is to transcend the perceived dichotomy between a bureaucratic, landed empire/nation and a pattern of littoral urban history along the coast. As Wen-hsin Yeh suggests at the end of the conference, the construction of a maritime frontier or border represents both the incorporation of Chinese culture in a larger polity and the dispersal or displacement of Chinese identities. Although there is no consensus among the participants in this conference about the territorial boundaries of maritime history, the discussion of maritime China provides a meaningful dialogue among social historians of late imperial and modern China who are primarily concerned with the extent of state and elite control over urbanization in coast cities and other social scientists of China who are interested in the contributions of overseas Chinese and transnational idioms of modern culture.

本通訊歡迎世界各地學者，撰文介紹各該地區近代中國史研究情形、出版狀況、會議消息，及傑出學人之貢獻，以廣學術交流。



學術演講

退休茶話

張存武*

在我們所慶的大好日子，承蒙所長及各位同仁的美意，為王樹槐、陳存恭、黃福慶和我這四個近幾月中先後退休人舉辦茶敘之會，令我感到既溫暖又光榮。非常感激這種雅致的安排，謝謝所長及費心費力安排的同事。雖然我就住在附近，以後還可不時見面閒話，我仍然願乘此良機向同仁及好友們報告幾點心情，幾件事。

首先要說的是，在生活方面我非常滿足。二十世紀中國最大的事是抗日戰爭，有關國家民族生死存亡的大戰，而我有幸，躬逢其盛，投身其中，參加了十萬青年十萬軍的行列。雖然因為日本不久投降，未能殺敵報國，這段經歷是我一生中最大的光榮。抗戰勝利後到風景如畫的江南——浙江嘉興讀書，來到台灣後進入當時的最高學府——台灣大學求學，畢業後到全國的最高研究機構中央研究院做研究，又到國際聞名的哈佛大學遊蕩了兩年。這些機遇是難能可貴的。我從家中偷跑去從軍時，身無長物，而今有個美滿的家庭，娶了個寶島姑娘，有兒有女，有房子，滿屋的書，以及各位和其他國內外的好朋友。非常富足，非常滿意。雖然還未看到國家的統一，但歷史已在統一的路上踽踽而行，而且我對中國一向有信心，遲早會成爲一個富強康樂的國度，充分發揮中國人的智慧，服務人類。

其次要談我做的幾件與中研院及近史所有關的事。有段時間我們所的昇遷管道出了點問題，常有爭吵的場面。我覺得吵沒有用，就去研究所務組織規程。我發現問題的關鍵在所務會議的參與者層級太狹窄，只有研究員有出席資格。我便謀求使副研究員也能出席。中研院以前沒有國民黨組織，高化臣先生來作總幹事後，成立了知識青年第三十五區分黨部，而且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兼任研究員

黨部委員都是黨員大會選出的，這與其他知青黨部部分委員由上級指定者不同，黨員的權力較大。我與現在已退休的民族所的文崇一及現居美國的史語所的陳文石認為，研究院黨部應注意研究院應興應革之事。於是三人自動出來競選並當選了黨部委員，當時我們自己稱為黨尾巴。我與文、陳及動物所李文蓉商議後，在黨部委員會議中提出修改所務會議條文的動議。會議通過，主任委員總幹事高化臣同意提出院務會議討論。在高主委同意下，我約了每一所一位黨員同志共同開會研商，我自己作記錄，將決議條文化，給高總幹事。他再整理後提出院務會議。院會第一次討論沒有通過。據說李濟之先生表示，此案是研究院的重大變動。在院會中支持本案的有民族所代所長李亦園，我們也去運動有關人員。又經過一次（或是兩次）院會，終於通過。這是所務權力下放的開始，現在已經是全體研究人員都參加所務會議，其利弊得失不論，僅將其開始的一段故事報告給各位。

現在各所有訪問學人辦法，院外學者可來訪問研究。其來由我雖不太清楚，不過我曾建議也實施了一種訪問學人辦法。在哈佛大學的哈佛燕京學社每年到遠東選取學人至該所作訪問學人(visiting scholar)。我們所因得福特基金會之資助到費正清的東亞研究所(East Asian Research Institute)訪問研究。前去者有呂實強、我、及趙中孚。東亞研究所爲了方便照顧，把我們作成 associate scholar，就是 associate to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的訪問學人計畫。雖然在那裡遊蕩了兩年，我覺得收穫很大，訪問學人計畫也值得仿行。便和改革所務會議條文的程序一樣，在黨部委員會提出，經同意後邀請若干人共議，完成條文交高化臣先生提出院務會議通過實施。規定本院各所設訪問學人，但同一時間不超過兩位。訪問學人仍保留本薪，而本院資助他們一筆金錢，其數額同國科會補助得獎者相同。訪問學人不得教課及兼任其他事情，他們必須參加各所的定期討論會，期滿離去前必須作一研究報告。據我所知，有的訪問學人很有收穫，但有的個案是當人情辦理，他雖爲訪問學人，而照舊教課。徒法不足以爲行，一點不錯。

現在我們院中每週刊行一次院務週報，這週報的前身是《院訊》，而《院訊》的創刊也是我們循上述透過黨部建議而行的。當時各所同仁或選舉或輪派爲《院訊》編輯委員，總辦事處秘書主任萬紹章先生總其成，作最後處理。

上述幾件事的實現使我感想到，在近年來大家異口同聲貶斥的兩蔣威

權時代，仍有相當的空隙足茲利用發揮。

在近史所中，除也主持討論會，作集刊編輯等事不必說外，民國七十七年和朱泐源先生等共同制定〈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學術論著體例〉。不過我自己現在因年紀大精力減退，覺得這些格式宛如枷鎖，而且對這些枷鎖已深惡痛絕，覺有人說的一句話很有道理：「司馬遷也沒有用這些格式，照樣寫出那樣好的史書！」

第三，搞學會。我一共參與了思與言雜誌社、中華民國韓國研究學會、中華民國海外華人研究學會的創辦及發展。

我民國 47 年離開國立歷史博物館到近史所。那時中研院只有史語所及近史、民族兩所合用的兩棟二樓房子，及一棟單身宿舍與廚房，其餘都是稻田，到台北去交通也很不方便。同仁們下班後不是打打橋牌便是閒聊，我和上邊提到的文崇一先生最談得來，有時飯後到稻田間散步。我們覺得台北學術界缺少批評精神，批評文章只說好不說壞，應創辦一份刊物填補此一空間。於是聯絡民族、史語等所同仁及台大歷史系、中文系等單位友好商議，在台大文學院辦公室開會，議定辦的刊物名稱是《學術評論》。參加者有傅樂成、李學智、陳文石等。向內政部申請立案未獲准。過了些時間，有人說政治大學辦了份刊物叫《思與言》，出了兩期後繼續不下去，因為經費不足，而且他們的成員都是學法政的，缺少文史方面人才，提議和《學術評論》發起人合辦。於是我們聯絡《學術評論》參與人，同意加入。《思與言》改組，採內閣制，發行人不負實際責任，事務由執行編輯全權負責。執行編輯由會員大會選舉，任期一年。雜誌為雙月刊，內容以人文及社會科學文章為主。那時台北只有《大陸雜誌》一份學術刊物，雖《思與言》文章被史語所徐高阮說成是年輕人的習作，但申請國科會補助及昇級均被接納。雜誌請民族所何國隆先生負責印刷、發行、會計等雜事。他是最重要人物。後來何先生在民族所事繁想辭職，時任發行人的律師陳寬強欲解散雜誌社。我阻止，並找到中華語文研習所所長何景賢先生接辦。他是我 1965 年在中華民國駐美大使館的電梯中認識，回台後拉他加入《思與言》社的。他的研習所是教外國人學中文，在台北、台中有分所，並與多國語言機構有聯繫，業務不錯，也賺了點錢。他接辦後仍採舊制，除幫助財務外，不管他事。雜誌改為期刊，每期有主題，現已發行到第三十六卷，也就是已辦了三十六年，我們所的朱泐源、謝國興先生都作過執行編輯。

中華民國韓國研究學會是我發動，與台大陳捷先、已故教授繆全吉，政大胡春惠、陳祝三、已故教授傅宗懋，史語所黃寬重、李學智，文大宋晞教授等共同創辦的。因為高化臣總幹事及錢思亮院長的幫忙，中研院出了六十五萬元台幣經費，民國 70 年 12 月辦了第一屆國際學術討論會，將韓日東洋史學者二十多位請來，而且因國史館館長黃季陸、故宮博物院院長蔣復璁，也幫了十萬元經費的太平洋文化基金會負責人李鍾桂等的與會，很成功。學會出版《韓國學報》，至今已刊行十五期，並出版著作、翻譯叢書，策劃編輯史料，與日本的朝鮮研究學會及美國夏威夷大學的 Center for Korean Studies，韓國的國史編纂委員會、精神文化研究院、Korean Foundation，中國學會，漢城、西江、高麗等大學聯繫。陳捷先、胡春惠、黃寬重、傅宗懋、繆全吉等有重大貢獻，陳希沼、黃俊傑、王明信、高明士、莊吉發等為早期主力撰稿人。中華民國海外華人研究學會乃有感於華僑問題越來越重要，須要聯繫有興趣研究的人共同努力，在已故吳劍雄先生，東吳大學沈大川先生，本所前所長陳三井、朱淞源教授，民族所李亦園、張茂桂先生等共同打拼下成立的。開過一次國際學術研討會，已出版三期《海外華人研究》，頗為中外相關學者肯定。出力量多的是吳劍雄先生，忙得忽略了自己的健康、生命，沈大川先生出力出錢，策劃並共同推行過若干會務。韓國研究學會及海外華人研究學會所做的，有的與現在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及東北亞區域研究所推行的密切相關，有的仍有待推展。

現在大致說一下我的學術研究過程。我民國 43 年台大歷史系畢業。那時須寫畢業論文，我作的是〈清史稿文宗本紀校訂〉。論文未刊佈，不過寫作時參考了《剿平粵匪方略》，及郭量宇所長的《太平天國史事日誌》等書，是第一次接觸到中國近代史的第一手及重要的第二手史料。台大歷史研究所的畢業論文是〈清韓丁卯之役研究〉，就是清太宗第一次征朝鮮，也未發表，但這是我研究中韓關係的起步。畢業後到國立歷史博物館待了將近一年，除了認識了張朋園先生這位長期友人兼同事，為了寫古銅器的說明卡片供參觀者參考，看了孔庚等著的古器物圖譜等書外，經常看藝文印書館影印的明史。47 年 10 月到近史所。沒有人指導，自己胡亂看書，盲目的找研究題目。最先看的是周策縱著 *The May Fourth Movement*，第一次在所中討論會上作報告時報告了其中有關五四事件部分。曾想研究龔定庵的思想，然大陸有人寫過此問題，而一時看不到，且李國祁先生又對我

說，要研究好的話，應該與魏源的思想同時比較研究。我覺得那太難了，於是放棄了這一主題。後來在檔案館中找到了一宗光緒三十一年中國的反美運動的案卷，便以此為主，再參考美國外交等資料，寫成一稿名之為《清季中國反美運動》，然因受到魏廷朝參與彭明敏發表台獨宣言事件影響，改為現在的名字——《光緒卅一年中美工約風潮》。這一時期也發表了〈說明代宦官〉及〈龔定庵的建設新疆計畫〉兩文。這是我 1964 年到美國哈佛大學作訪問學人以前的讀書及研究。赴美前郭量宇所長曾勸我：「讀個 master，有用啊！」我沒有聽他的話，在美遊蕩了兩年，但很留意華僑問題及美國外交史，買了若干有關書籍，準備回台後作中美關係史研究。

回所後想將幾篇中韓關係的論文彙為一個小冊子出版，於是申請東亞學會的資助到韓國兩個月蒐集資料。這一去便一頭栽進了中韓關係研究，簡直是入而不能出。他們的資料太豐富了，我們沒有的他們有，我們短短數行的，他們連篇累牘，而且都是用漢文寫的。直到現在我還未完全脫離這範疇。除了成立韓國研究學會，加強中韓學術交流，與胡春惠、趙中孚合編《近代中韓關係史資料彙編》外，重要著作有關於封貢政治關係、清韓封貢貿易、中韓邊務邊界問題、清代中國文化對韓國的影響等。在封貢關係的大帽子下，寫了明清時代的韓琉關係，中韓美、中韓俄，及中琉政治及文化關係等論文。在中國近代史方面，寫了中國近代初期史要義，伍廷芳與清政改革及其外交，及辛亥時的南北議和等。教過史學方法、近代中國海關及中韓關係史課程，和陶晉生合編《史學手冊》，講求史學論文的寫作格式。近幾年又轉注華僑問題，倡立海外華人研究學會，研究則轉到了東南亞，也討論到移民問題的比較研究。在通論性的〈中國的實學觀念中〉，表示了自己的觀點。

我九歲入塾館讀書，第三年塾館改為學堂，而那一年就發生盧溝橋事變，日本大舉侵華，學堂上課一學期便停止了。其後因游擊隊興學辦教育而得再讀書，但因日軍掃蕩，學校被燒毀，師生被殺戮，小學四年級讀了數次，初中讀了六年，從山東讀到浙江。在嘉興青年中學兩年半算是踏實，能考上大學就是靠這兩年多。在台大大學部及研究所七年，因無「家累」，過舊曆年時也在宿舍讀書，先秦到秦漢的一些典籍就是這一時期看的。因生在劇烈變動的時代，關注的事情很多，除了每天必看報紙上的國內外要聞外，涉獵的讀物很雜。這有好有壞。好處是常識較豐富，看事情的角度較廣；壞處是浪費了正當研究的時間，沒有像有的同事那樣寫出一本本的

書來。但這是興趣，毫無辦法，遇到適合胃口的書，恨不得一口氣吞下。就這樣，中等天資，盡心盡力爲之而已。

現在讓我說一點對我們所的看法。

1.中國歷史是世界國別史中最難念的，所討論的內容，空間廣闊，時間久遠，人事多，史料豐富，而且上下一貫，因之負擔沉重。中國近代史時間雖較短，然牽連許多外國，而且時間愈近，史料愈多，尤其繁重。而近些年來進所人員所學不限歷史一科，文學、政治、經濟等方面的都有。即使念歷史的，如果不是念近代史，也很難掌握其脈絡。而寫文章最好是先對所討論問題的相關事物有個大體瞭解，然後構思舉證方能得心應手，左右逢源，且不至於說外行話。因之，我想我們是否可以要求新進同事先閱讀若干東西。這一觀念郭量宇所長在時我曾向他建議。他問我指定甚麼書，當時我只說看看大家的意見，現也許可以推薦《近代中國史事日誌》，《中華民國史事日誌》。這件事我想值得大家思考討論；要不要作這事，如作，推薦甚麼書。

2.我們所早期的研究以作近代化、外交爲主，隨著社會科學的發展，進所同事研習學科多樣化，現在是多姿多采，火樹紅花。研究的發展方向依照個人的取舍選擇是很好的，因爲興趣的推動效能很大。不過規劃方向也很重要。由個人主導，則面多力分，而有計畫的，尤其是集體工作，則視角寬廣，建樹大，也比較爲學術界重視，如我們的區域近代化研究。主動規劃也可以有效利用我們所的資源，如我們珍藏的外交及經濟檔案等等。

3.史料編纂：我們所的史料編纂以前有三項，編刊檔案，報紙剪輯，口述史。編檔案工作據說現在有興趣者少；報紙剪輯在張瑞德先生作圖書館館長時，以報紙都已入電腦爲由經所務會議議決停止；口述史也因這工作不算研究成績而問津者不踴躍。但這些工作是史學研究的先驅、基礎工作，非常重要，如何把事實弄清楚，如究竟有多少種報紙入了電腦，設法鼓勵，也值得思考。

現在說說另外兩件事，由於我早些年就提議在中央研究院設亞太研究所，並作中韓關係研究，前年楊國樞副院長想推行東北亞區域研究時便徵詢我意見。我建議他從人文、社會學科研究所中請若干與東北亞研究相關同仁座談共議。座談後我建議由張啓雄先生作聯絡人，預算下來，實際推動後，又推他作計畫主持人。另設立了個 board（審議委員會）由我作召

集人。

1992年11月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校區在王靈智(Ling-chi Wang)教授主導下，舉辦了空前規模的海外華人國際會議(Luodishenggen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Overseas Chinese)。在這一基礎上，1993年8月在香港組成了世界海外華人研究學會(The 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Chinese Overseas)，簡稱 ISSCO。由當時的香港大學校長王賡武任會長，菲律賓的洪玉華任副會長，王靈智任秘書兼會計。此外東南亞、東北亞、歐洲、非洲、北美、拉丁美洲均有一聯絡人。香港、大陸、台灣為特殊地區(Special Area)，也各有聯絡人一員，香港者為港大教授冼玉儀，大陸為廈門大學教授莊國土，台灣為我。主席、副主席及各地區聯合人共組成 Board of Directors，如該組織之議會。這個學會曾出版幾期《世界海外華人研究學會通訊》(ISSCO Bulletin)，報導有關學術活動及出版的書文，然因缺少經費，不久就停。現在的活動是聯絡召開學術會議。策畫了一種輪流每三年一次在適當地方召開大規模的海外華人研究學術研討會議。這是為配合會員大會每三年召開一次的緣故。原訂1994年底在香港大學開，因籌備不及遲至1995年1月。這次會中商妥1997年在巴黎舉行，因歐洲華人少，經濟力差而不果，改由菲律賓華裔青年聯合會辦，去年(1998)11月召開了。會中商詢2000年及2003年願意負責舉辦者。澳洲因2000年開奧林匹克運動會，所以想承辦。我覺得這世紀性大會很重要，應該由中華民國辦，所以也表示申辦之意，並且說經費不成問題，在中央研究院開會，場地好，經辦人都有辦大型國際會議的經驗。現在就是和澳洲爭。前些時間我和陳三井、朱宏源共同擬了一個計畫書送到所中，希望我們所出面召開。所長電話告知因所中有規定大型會議一年只能開一次，而所中已決定在2000年開一「二十世紀中國與世界」的大型會議，不能再開另一會。如其他單位主辦，近史所可以協辦。我以為籌議中的會並不倚重所中經費，也能對外籌措；而且這樣一個有意義的會議應該由近史所出名。我想近史所及我們整個大環境都需要走出去，希望大家考慮考慮有何可以協助解決之道。

拉拉雜雜的說了這些，請大家指教。謝謝。



學人簡介

黃宗智

唐澤靖彥撰* · 黃秀敏譯**

黃宗智先生(Philip Huang)1940年出生於香港，兒童時代在上海和香港度過，赴美到加州，1960年19歲時畢業於普林斯頓大學(Princeton University)。六年後，即1966年取得西雅圖華盛頓大學(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Seattle)的博士學位後，自同年起在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以下簡稱UCLA)的歷史學系執教鞭至今。除了母語上海話及英語外，北京官話、廣東話、日語也都能運用自如。到目前為止，黃先生主要的研究成就，是出版兩本有關小農經濟的書(1985年和1990年)和一本有關清代民事裁判和民事協調的近代(1996年)，創辦*Modern China*雜誌(1975年，以下稱為《近代中國》)，並將UCLA發展成美國屈指可數的中國史研究中心之一。

黃先生剛進入華盛頓大學博士班時，該大學的中國史研究偏向保守，即較反共。當時，美東的哈佛大學(Harvard University)在費正清(John King Fairbank)領導下，中國史研究自由主義者輩出，華盛頓大學則與此抗衡，梅谷(Franz Michael)、戴德華(George Taylor)，加上蕭公權等人，經常批判共產主義、馬克思主義，並以反馬克思主義觀點來解釋中國史，引起學界矚目。蕭公權不太滿意李文遜(Joseph Levenson)所作梁啟超研究，因此當時年僅20歲左右的黃先生在他指導下，選擇了重新解釋梁啟超作為博士論文題目。

雖然黃先生完成梁啟超研究的博士論文，也加以出版，¹但就職UCLA

* 日本京都立命館大學文學部專任講師

** 語言所籌備處約聘助理

¹ *Liang Ch'i-ch'ao and Modern Chinese Liberalism* (梁啟超與近代中國的自由主義).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72.

後，開始步上摸索自己真正想研究之主題的長遠路程，他所選擇的即是小農經濟研究。而經過越戰時期的反戰洗禮，他一貫並持續地批判在美國權威化的學術主流，具體的成果為 1975 年創辦《近代中國》季刊。該雜誌到目前為止，一直是年輕研究者發表新觀念的園地，並透過刊載專題論文和提出重要議題的論稿，在美國近現代中國史領域上，扮演了引導尖端研究的角色。

黃先生一方面在美國活化了中國史研究，另一方面則埋頭研究小農經濟的資料和理論。長年努力的結果是完成 1985 年的《華北的小農經濟與社會變遷》（以下簡稱為《華北》）。² 他所使用的基本資料，是日本滿鐵在戰前華北平原村落所進行的社會調查（《中國農村慣行調查》）；而他的理論背景，不僅包括 A. V. Chayanov、Clifford Geertz、Theodore Schultz、James Scott、Charles Tilly 等人有關小農經濟行為的理論，還有個體經濟學、人類學、集體行動等各學門的理論。他將這些理論與資料，總結成橫跨三個世紀的宏觀社會經濟史。³

《華北》一書出版後僅 5 年，黃先生的第二本巨著又付梓，此即 1990 年的《長江三角洲的小農家庭與鄉村發展，1350-1988》（以下簡稱為《長江》）。⁴ 本書是根據 Clifford Geertz 的《農業過密：印尼的生態變化過程》（*Agricultural Involution: The Process of Ecological Change in Indonesia*）一書的理論架構所寫成。從比較兩個不同的生態環境，並且對照其特有的經濟、生態條件的觀點而言，本書與《華北》是成套的研究。最重要的觀點是：在華北平原和長江下游流域這兩個不同的生態環境下，人口壓力和

² *The Peasant Economy and Social Change in North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該書獲美國歷史學會(Americ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 Fairbank Prize 之獎項。

³ Chayanov, A. V.. *The Theory of Peasant Economy*. Madis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86[1925]. Geertz, Clifford. *Agricultural Involution: The Process of Ecological Change in Indonesi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3. Schultz, Theodore. *Transforming Traditional Agricultur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4. Scott, James. *The Moral Economy of the Peasant: Rebellion and Subsistence in Southeast Asi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6. Tilly, Charles. ed. *The Formation of National States in Western Europ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5 及其他。

⁴ *The Peasant Family and Rural Development in the Yangzi Delta, 1350-1988*.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該書獲亞洲研究學會(Association for Asian Studies)Levenson Prize 之獎項。

商品化在邁向資本主義經濟的過程中，並未造成農業構造上的轉變，兩地仍延續了傳統的農業形態。換言之，黃先生闡明了兩個生態環境的共同點，為延續了只能維生的小農經濟，這是明清至現代中國農業可觀察到的共同結構。他超越了在《華北》所採取折衷諸理論的立場，在《長江》中顯然沒有採用亞當斯密(Adam Smith)和馬克斯(Karl Marx)的古典資本主義模式，卻摸索並釐清了長達六世紀中國獨特的農業經濟狀態。此中國固有的農業形態，所謂「無發展性的成長」，亦即 *involution* 的成長（過密型成長）。

“*Involution*”（《華北》中文版譯為「內捲化」，《長江》中文版則譯為「過密化」）是黃先生解釋中國社會經濟史的核心理論。在生態環境不同的華北平原和長江下游流域，儘管在過去數世紀間，都可以觀察到農業商品化的現象，但為何未發展成資本主義？對於這個中國經濟史核心問題之一，黃先生的回答是：苦於人口壓力的中國自給式小型農業，因投入密集的勞力，故可以維持每個人的產量。但因報酬遞減，即使總產量增加，勞動生產率並未擴大；若個人的生產率不提升，即無法產生超過維持基本生活的剩餘價值，故不會導致資本主義的發展。人口壓力造成傳統農業形態在質與系統上的變貌，即以密集的勞力精耕，總算得以維持基本生活，而此傳統農業模式強化的過程，即 Clifford Geertz 稱為“*agricultural involution*”（農業內捲化）的現象。

因為人口壓力而規模縮小的自給農業，之所以積極從事經濟作物的栽培，與其說是為了擴大利潤，不如說是為了有效地吸收增加的勞動力。若探究明清中國商品化的過程，則可知其實非足以造成近代發展的結構性改變，而是在人口壓力下及為了確保農民最低生活水準所產生的商品化，即“*involutionary commercialization*”（過密型商品化）。

在長江下游流域，由於棉花、桑樹等經濟作物的栽培（為了生產絲織品）和手工業均是透過小農家庭進行，家庭成員的勞動力投入只有越來越密集，但是「農業生產的家庭化」，即幾乎完全雇用女性、兒童和老人等家庭勞動力，更難以產生專業勞動力。在該地區的家庭式手工業，與其說是資本主義的初期形態，不如說是小農家庭為了維生所作的選擇。藉「農業生產家庭化」所支撐的「過密型商品化」，以密集勞力為基礎的農業經營，單位面積總產值雖可能擴大，卻必須付出在工作時間上報酬遞減的代價。

在華北，由於商品化（棉花栽培）和人口壓力而分化了的農民層，雖

然可釋出專業勞動力，但是雇主卻因為必須監督家畜和雇工，加上農地分散、均分繼承等因素，而無法將經營性農場規模擴大。雇工也不可能只靠受雇用過生活，必須靠家庭農業補充收入，故在華北造成農業勞動者的“semi-proletarianization”（半無產化）。同時，家庭農業則藉「內捲化」一即付出報酬遞減之代價，把因家庭成員增加的勞動力密集投入一才得以維持與營利農業相同程度的產量。

十九世紀中期以後，受到西方帝國主義的影響，華北原有的模式（農民層因商品化而分解）被強化，維持了「內捲化」的現象；長江下游則在國際分工（外國資本為資本密集部份，中國工廠和農民則以低資本額擔任勞力密集部份）的狀態下，持續了「內捲化」的現象。中共建國後，因為農業的集體化，雖可能對現代化設備作某種程度的投資，但在資本不足的情況下，卻採取把廉價勞力更密集地投入，以維持產量的做法。事實上，集體農業與小農經濟同樣無法調整剩餘的勞動力，只好把這些勞動力更密集地投入。總之，至 1980 年代初為止，在農作物總產量增多時期，勞動力也投入更多，亦即「內捲化」的現象維持不變。

在解釋中國社會和經濟由明清發展到現代的複雜過程時，黃先生對於既存的研究方向，也就是資本主義萌芽論、市場角色的評價、公民社會興起等主張，與其說是批判，不如說是加以否定。因此，他提倡的理論—特別是在《長江》一書內的議論—就引起種種的問難，而以與馬若孟(Ramon Myers)在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亞洲研究》）上的辯論肇始。⁵

馬若孟支持 Thomas Rawski 和 Loren Brandt 等人的說法，即在經濟大恐慌之前，中國農業總產量確實增加，故農村已開始實質上的發展 (development)，⁶並以此來批判否定這種「發展」的《長江》一書。黃先生在反駁文中指出，馬若孟忽視了他理論核心之一，即「發展」和「成長」(growth)的區別，就算沒有勞動生產率擴大這樣的「發展」（黃先生認為此點是資本主義發展的原動力），因為投入密集的勞動力，農作物總產量

⁵ Myers, Ramon. "How Did the Modern Chinese Economy Develop?—A Review Articl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0-3: 604-28(1991). Huang, Philip. "A Reply to Ramon Myers,"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0-3:629-33(1991).

⁶ Rawski, Thomas. *Economic Growth in Prewar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Brandt, Loren. *Commercialization and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Central and Eastern China, 1870-1937*.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9.

的「成長」是可能的；換句話說，只要把工作時間拉長至極限，就算報酬遞減，Rawski 等人主張的總產量增加還是可能的。黃先生的疑問是：Rawski 認為二十世紀初中國農村的總產量實質增加率，比 1980 年代的增加率低，若馬若孟以總產量增加作為實質上的「發展」的話，為什麼不討論他所批判的 1980 年代的事例呢？因為這兩個期間所顯示的差異，恰恰證明了他所指出的內捲化式的成長與發展間的根本不同。換句話說，黃先生主張 1980 年代的社會主義改革政策，克服了數世紀間支配了中國農村的內捲化現象。因此，他認為馬若孟暗指他贊揚社會主義改革政策，等於是歌頌社會主義與馬克思主義，而單純意識形態的二選一（資本主義或社會主義？自由主義或馬克思主義？），正是《長江》一書所極力想避免的。接著 1992 年 *Republican China*（《民國》）在第 18 卷第 1 期中安排了討論《長江》一書的特輯，黃先生用了近十頁的篇幅來反駁六個學者的評論。

黃先生一貫批判的焦點有二：一是中國方面常見論點的單純性，即認為中國近代化亦曾萌芽，卻因帝國主義的入侵而被摘去；另一則是部分美國學者認為西洋對中國基本上是有貢獻的，尤其是他們所強調西洋勢力的引進，刺激了停滯中的中國產生變化的論點。由於現今對帝國主義和殖民主義的厭惡，這些學者難以強調此兩者的貢獻，故轉而讚揚西洋勢力所引進的、理論上是中立的「市場」效用（前提是：在理想狀態下作用的話，「市場」應該會造成近代性的發展），藉此證明西洋勢力（特別是美國）的「善意」，並且以國民黨治下的台灣最近所達成的經濟奇蹟為例，再度強調這個論點。

這樣看法不只用來解釋經濟發展，另一個根深蒂固的論點，是主張二十世紀前半期，在深受西方自由主義影響的資產階級主導下，中國都市地區的市民社會已經開始萌芽。黃先生也批判這種認定只要實行資本主義，連帶而來的自由主義和民主主義一定會產生市民社會這樣的觀點。他生長在上海大資產階級家庭，親身體驗了極其奢華的消費生活，也原本可以留在中國享受特權，但他在這種自由主義資產階級層所看到的是對農民的漠不關心，以及徹底地與農村社會隔絕。因此，他對於喜歡把自己的歷史經驗（即市民社會必然伴隨資本主義興起）絕對化的西洋學者所發展出的幻想性樂觀主義的論調，只怕難以產生共鳴。這些學者認定享受西化的富裕生活，且意識或無意識的認為那是西洋人的恩惠和善意賞賜的資產階級，自然痛恨不僅把資產階級、甚至把西洋特權也清除掉的日本侵略，以及繼

之而起的共產革命。另一方面，他們還強調在中共革命之前，美國政府和美國人對中國所做的應該是完全出自「善意」的行為，與侵略後不斷掠奪、殺戮的日本大不相同。

由於這種深刻的偏見，故對某些人而言，黃先生既不否定共產中國，又主張 1949 年之前中國社會和經濟還未具發展資本主義和民主主義的條件的結論，在意識形態上只怕難以容忍。而許多學者認為可以用來解釋中國經濟史的理論模式，黃先生在《長江》一書中卻否定其在中國的適用性。鑑於這個論點的爭議性，也為了再次澄清自己的觀點，黃先生乃在 1991 年的《近代中國》中，發表了〈中國研究規範認識的危機—社會經濟史中的悖論現象〉（“The Paradigmatic Crisis in Chinese Studies: Paradoxes in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Modern China* 17:3）一文，可以看做是《長江》一書的餘論。

現在中國大陸很盛行介紹和評論黃先生的研究成果。繼《華北》和《長江》兩書翻譯出版後，⁷ 黃先生的論文集《中國農村的過密化與現代化：規範認識危機及出路》也於 1992 年出版（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也收錄上述論文）。黃先生從歷史觀點來看現代中國農業政策（從集體化至改革政策及其後）的相關議論與著述，引起面對著社會和經濟之轉變的現代中國人很大的關心。有關黃先生研究成果的討論，有 1993 年 11 月召開主題為「商品化、過密化與農業發展」的會議，此次會議的詳細報導，刊載於《史學理論研究》雜誌（1993 年第 4 期）；會中〈黃宗智中國經濟史研究之評議〉的摘要則刊載於 1993 年《中國經濟史研究》雜誌第 4 期。該雜誌也在同年第 3 期以「傳統農業與現代化」和「地主制下的小農經濟」為題，介紹黃先生的理論。另外還由香港的牛津大學出版社出版了繁體字版的《華北》、《長江》兩書及題為《中國研究的規範認識危機》（也收錄此論文）的論文集。

這種在大陸作為論文集書名的現象，顯示這篇批評中國研究的「典範（規範認識）危機」的論文引起廣泛的重視。在此文中，黃先生不僅再度說明他在《華北》、《長江》兩書內對明清以降中國經濟的見解，也針對最近在美國的中國史研究領域頗受矚目的幾個主題，即討論「公眾領域」

⁷ 《華北的小農經濟與社會變遷》（北京：中華書局，1986）及《長江三角洲小農家庭與鄉村發展》（北京：中華書局，1992）。

和「公民社會」概念的適用性、對法制史的新關切，以及對中國共產黨革命構造和行為主體的新認識等等，提出尖銳的分析和建議，這些都是黃先生本身近來致力研究的課題。他在舉辦相關主題的學術會議後，又承續了〈規範認識危機〉一文中的問題意識，在《近代中國》上，頻頻編輯以「中國研究的典範問題」(Paradigmatic Issues in Chinese Studies) 為主題的系列專輯。⁸

1992年5月在UCLA舉辦的學術會議，主要是討論「公眾領域」和「公民社會」概念對中國社會是否適用。黃先生在會上與主張這些概念適用於中國的羅威廉(William Rowe)、Mary Rankin和魏斐德(Frederick Wakeman)等人針鋒相對。根據黃先生的說法，由於「公眾領域」概念是在近代西方形成，而且蘊含「公民社會」的衍生概念，若用來解釋中國歷史，會把近代西方和中國等同看待，容易造成混亂。因此他主張使用「中間領域」(the third realm)的概念來取代「公眾領域」，特別是清代的民事裁決，既不歸衙門管轄，也不是村落或宗族間完全非正式的調停，而是指特殊的一個領域。1993年，他在“Between Informal Mediation and Formal Adjudication: The Third Realm of Qing Justice” (*Modern China*, 19:3)一文中，正式地提出了此概念。

這個「中間領域」概念，與他自己新關心的法制史有密切的關係。過去美國對中國法制史的研究，或將中國法律看作完全隨意的東西，目的在懲罰與維護統治思想及社會秩序，或者強調其規範性和合理性，新舊兩代學者的意見分歧。黃先生根據現在逐漸取得的大量清代地方檔案資料，揚棄這兩種極端的見解，並企圖刷新清代民事司法制度的形象。

作為法制史研究活動的一環，黃先生與 Kathryn Bernhardt 一起提出了「中國法律、社會與文化 (Law, Society, and Culture in China)」的研究計劃，由 Luce Foundation 資助，並舉辦了三次關於清代及民國法制史的會議。第一次會議主題為“Civil Law in Qing and Republican China” (中國歷史上的民法)，於1991年8月在UCLA舉行，該會議上提出的論文彙集成論文集於1994年出版。⁹兩年後的1993年8月，以「帝制與民國的律

⁸ “Public Sphere / ‘Civil Society’ in China?”, *Modern China*, 19-2(1993)及 Rethinking the Chinese Revolution,” *Modern China*, 21-1(1995).

⁹ Bernhardt, Kathryn, and Philip Huang, eds., *Civil Justice in Qing and Republican China*. Stanford:

例與應用 (Code and Practice in Imperial and Republican Chinese Law)」為主題的第二次會議，也在 UCLA 舉行，部份在該會議上提出的論文，則在《近代中國》以專輯形式發表。¹⁰ 第三次會議則以「中華帝國晚期的法律、社會與文化：美日兩國學者的對話 (Law, Society, and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A Dialogue between American and Japanese Scholars)」為主題，1996 年 9 月在日本的鎌倉舉行，邀請日美的中國法制史專家參加。這次會議之所以促成日美研究者間的對話，是因為黃先生使用地方檔案在《近代中國》上發表的法制史研究成果，即將集結成專書出版，而仁井田陞、滋賀秀三、寺田浩明等學者在日本已有傑出的成就，與他們討論中國法制史研究的時機已經成熟。¹¹

黃先生總括這些成果與使用大量檔案資料所寫成，關於清代的民事裁判和民間調停的專著，在 1996 年付梓，即《民事審判與民間調解：清代的表達與實踐》（以下簡稱《民事》）。¹² 根據黃先生的說法，過去美國學者對清代司法的理解幾乎都是以中央政府的文獻和官方的紀錄所「表達」的為根據，所呈現的與其說是實際的狀況，不如說是制度上的理念，不免有將儒教道德意識形態上的表現，誤解為制度運用本身的傾向，那是因為所使用的資料，幾乎只限定在中央政府制訂的資料（例如律例）的結果。由於最近不僅十九世紀台灣的《淡新檔案》，還有大陸地方檔案館所藏的清代地方裁判記錄開始開放，民事糾紛處理的過程才能如實顯現。案件記錄包含狀子、地方官的批、胥吏的回稟，以口頭供述的文書記錄等，涉及種種當事者的互動狀況，《民事》一書因此嘗試以案件的處理過程為焦點。

日本的滋賀秀三細心地分析清代地方官所留下稱為「判語」、「判牘」的史料，主張他們在處理案件時，秉持的原則是「情」「理」「法」，故地方官所扮演的與其說是西洋法傳統的「裁判官」，不如說是「調停者」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¹⁰ "Code and Practice in Imperial Chinese Law," Part I, *Modern China*, 21-3(1995); Part II, *Modern China*, 23-2(1997).

¹¹ 雜誌《中國——文化と社會》（中國——文化和社會）第 12 號(1997)和第 13 號(1998)，刊載在會議發表的論文，編排為專集。

¹² *Civil Justice in China: Representation and Practice in the Qing*.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本書的中文版，由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北京）於 1998 年出版。

的角色。¹³ 對此點，《民事》一書認為：地方官在法庭中所作的並非「調停」，而是根據官定律例無爭論餘地的「裁定」。黃先生認為，以滋賀為代表的過去研究，把地方官實際執法的狀況視為「調停」，是因為官式的「表達」與實際執行間的差異。究竟作為人民「父母官」的地方官所作的是依據「情理」的裁判，抑或法定道德性的「表達」？黃先生認為由檔案史料可清楚的看出，地方官在處理日常性的民事案件時，既維護了正當的民事需要，也符合衙門胥吏的行事要求。

黃先生在《民事》一書中，發展了他前此有關「中間領域」的概念，把清代糾紛的處理方式分為民間的調停和官方的裁決，兩者之間尚有一個連結社會和國家的「中間領域」，即鄉保等的奔走協調。清代民事司法系統中，一面必須維持政府法定道德性的「表達」，另一面地方官也非常實際。調停的努力交給民間，官方開庭時則是依據律例來裁決。兩者間的「中間領域」，即在知縣法庭的裁判，與村落、宗族等團體之調停間，有著微妙的重疊領域，這就是向知縣提出訴狀，又可以了解批文內容的鄉保，在既不完全正式也不完全非正式的領域內，進行民事糾紛的處理。維持此種合乎實際的處理民事糾紛的習慣行為並將其機能化，即構成法定「表達」與實際執行狀似相互矛盾的清代司法制度。

《民事》一書的最終目標，是考察清代司法制度，在韋伯 (Max Weber) 的兩種理念模式，即規範主義的理性法與工具主義的非理性法兩者間，究竟是以那一種形式呈現？是否有自相矛盾的現象？若將西方經驗當作普遍的現象來理解中國歷史，則在解釋歷史因果關係時，會產生各種矛盾。這種矛盾也會出現在我們對歷史認識的態度上，造成我們將史料中所表現出來的理念與對當時的實際行為的客觀理解等同看待。而黃先生的理論認為解釋中國歷史現實—不管是小農經濟或是民事司法制度—的關鍵，在理解此矛盾的存在。

¹³ 滋賀秀三，《清代中國の法と裁判》（清代中國的法與裁判）（東京：創文社），1984年。滋賀反駁說，不應該用二者選擇來理解地方官的實踐是「調停」還是「裁斷」。有關滋賀和黃的爭論，在註11所引用的《中國——文化と社會》第13號(1998)，刊載了《民事》緒論的日譯文，在會議提出的滋賀秀三對黃的反批判〈清代の民事裁判について〉（關於清代的民事裁判），另外還收錄了同會議參加者的寺田浩明的〈清代聽訟に見える「逆説」的現象の理解について——ホアン氏の《清表象と實務》論に寄せて〉（有關清代民事訴訟「悖論」現象之理解——黃氏的《清表達和實踐》討論）。

就社會經濟史而言，關鍵問題在：中國農村經濟到了帝制後期實際上已經商品化，但並未歸結於資本主義的成長，自給式的農業形態為何能持續至本世紀呢？在法制史上則要問：民事糾紛原是不足道的「小事」，地方官是父母官，另一方面則須「表達」清朝政府的立場，他們在處理民事糾紛的實際行動又該如何理解呢？另外，在 1991 年關於「典範危機」的論文中，黃先生指出在十九世紀後半，市民勢力乃至「公共領域」確實有擴大的現象，卻未伴隨發展出保護個人權力的自由主義，也有處理民事糾紛的律例等與過去的認知相互矛盾的現象。

這種矛盾現象的產生，是因為黃先生所稱「典範的前提」，亦即從西洋經驗所提取的歷史因果關係，被無意識地運用來解釋中國歷史所致。故他主張歷史研究應採取如下的步驟：首先弄清楚相關的史實依據，並確認若以既存的典範前提或模式來解釋這些史實時，會發生矛盾，再探詢造成此種矛盾的前提之合理性。藉此過程，既可避免毫無批判地採用源自西洋史的理論或模型，以致陷於時代錯誤的歐洲中心主義而不自覺；又可免於誤認中國歷史上的現象，只有用源自中國的概念或範疇才能充分理解和說明，因而落入過度文化相對主義的陷阱，也較可能達到以中國歷史事實導出中國史研究理論的自主性。

關於這種研究法，黃先生最近曾提出頗有意思的想法。在《近代中國》中，有關「中國研究典範（Paradigmatic Issues in Chinese Studies）」的最新系列，刊出批判後現代主義理論的中國史研究成果。該專輯的主題為「中國史研究的理論與實際運用（Theory and Practice in Modern Chinese History Research）」，同樣是刊載 UCLA 會議的主要論文。¹⁴ 在此會議中，黃先生提出〈理論與中國近代史研究：四個陷阱與一個問題（Theory and the Study of Modern Chinese History: Four Traps and a Question）〉一文，對於理論在中國史研究上的運用，他一面敘述個人的體驗，一面撻伐不加批判或由政治立場出發、意識形態掛帥的理論運用，或把西洋經驗當作普遍現象的「西洋中心主義」理論運用，最後則批判新近流行的「文化研究」。

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最後一點。黃先生指出他看到保守甚至反動的「中華中心主義者」和激進的「文化研究者」奇妙地結合在一起。換句話說，一方為全然否定西洋以支配者身分為保存自己利益而在學問偽裝下發展

¹⁴ *Modern China*, 24-2(1998).

出來的社會科學理論、並認定論述和再現為唯一現實的「文化研究者」，另一方則是以漢學（特別是儒學）方法研究傳統思想的學術史家，兩者爲了批判以西洋中心主義的理論來研究物質層面的「社會史」，而高舉「文化相對主義」的旗幟，並攜手合作。作爲一個歷史學家，黃先生認爲對現在還在探索近代化之路的中國，在理論上應質問的是：從歷史的觀點來看，一個雖與西方模式矛盾，但卻是「近代化」且「中國化」的中國，會是個什麼樣子？

黃先生並非全然否定所謂的「文化史」。他認爲好的「文化史」，應該可以填補社會經濟史上主要論述的空檔，既不過度否定實證，也非主張只有論述才可能接近現實的文化相對主義，而是把文件或調查所得的確切證據，與論述分析結合在一起。爲了呈現這種嘗試性的觀點，《民事》一書與以前的《華北》和《長江》兩書，在研究角度和分析上有相當不同的面貌。

黃先生於 1966 年剛到 UCLA 上任時，該校在中國研究上可說是不毛之地，目前則已是此領域的重要據點，這種學術地位的提升，黃先生的貢獻很大。如前所述，黃先生在 UCLA 舉辦了多次議題非常重要的學術會議，即是明顯的事例。由於 1985 年出版的《華北》一書造成很大的反響，普林斯頓大學因此想聘請黃先生至該校任教，但 UCLA 卻以破格的待遇來挽留他。1986 年 UCLA 設立「中國研究中心(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黃先生爲首任主任（至 1996 年止），並積極拓展該校的中國史研究，陸續聘請 Benjamin Elman(1986 年)、Richard von Glahn(1987 年)及 Kathryn Bernhardt(1988 年)至歷史系任教，此三位均爲在其領域非常活躍的尖端研究者。歷史系聘任四名中國史的專任教授，在美國大學內是不常見的例子，黃先生因此成功地創造了充實的研究環境。

黃先生學術生涯的特徵，在他經常激起學術辯論。概括而言，他理想的研究方法爲結合田野調查和史料來鞏固實證的基礎，注意這種實證性的證據與既存典範間的矛盾，並以史實爲基礎來探索新的概念。現在他正利用過去無法取得的地方司法判決記錄，執筆兩冊專著，描述中華民國時期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時期的民事裁判和民間調停，以彰顯此領域自清代以來的連續性和變化性。其新書內將開展何種面相的理論和實證結論，頗值得吾人注意。

附錄：黃宗智先生主要著作目錄

專著

- Civil Justice in China: Representation and Practice in the Qing*.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 The Peasant Family and Rural Development in the Yangzi Delta, 1350-1988*.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 The Peasant Economy and Social Change in North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 Chinese Communists and Rural Society, 1927-1934* (with Lynda Bell and Kathy Walker). Berkeley: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78.
- Liang Ch'i-ch'ao and Modern Chinese Liberalism*.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72.

論文

- “Theory and the Study of Modern Chinese History: Four Traps and a Question,” *Modern China*, 24-2 (April 1998): 183-208.
- “Rural Class Struggle in the Chinese Revolution: Representational and Objective Realities from the Land Reform to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in *Symposium on Rethinking the Chinese Revolution: Paradigmatic Issues in Chinese Studies, IV, Modern China*, 21-1 (January 1995): 105-143.
- “Codified Law and Magisterial Adjudication in the Qing,” in Kathryn Bernhardt and Philip C. C. Huang eds. *Civil Law in Qing and Republican China*, pp. 1-12.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 “Between Informal Mediation and Formal Adjudication: the Third Realm of Justice in Qing China,” *Modern China*, 19-3 (July 1993): 251-298.
- “Public Sphere / Civil Society in China? The Third Realm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 *Modern China*, 19-2 (April 1993): 216-240.
- “The Study of Rural China’s Economic History,” *Republican China*, 38-1 (November 1992): 164-176.
- “A Reply to Ramon Myers,”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0-3 (August 1991): 629-

- 633.
- “The Paradigmatic Crisis in Chinese Studies: Paradoxes in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Part I of the series “Paradigmatic Issues in Chinese Studies” – see under Edited Books and Symposia), *Modern China*, 17-3 (July 1991): 299-341.
- “Country Archives and the Study of Local Social History: Report on a Year’s Research in China,” *Modern China*, 8-1 (January 1982): 133-43.
- “Current Research on Ming-Qing and Modern History in China,” *Modern China*, 5-4 (Oct. 1979): 503-23.
- “Mao Tse-tung and the Middle Peasants,” *Modern China*, 1-3 (July 1975): 271-96.
- “Analyzing the 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Countryside: Revolutionaries versus Western Scholarship,” *Modern China*, 1-2 (April 1975): 132-60.
- “ Liberalism and Nationalism in Liang Ch’i-ch’ao’s Thought,” *Monumenta Serica*, 29(1971): 521-36.

中文論文

- 〈略論農村社會經濟史研究方法：以長江三角洲和華北平原為例〉，《中國經濟史研究》，1991-3: 89-94.
- 〈三十年來美國研究中國近現代史（兼及明清史）的概況〉，《中國史研究動態》（北京），1980年第11期，頁1-16。

中文專著

- 《民事審判與民間調解：清代的表達與實踐》，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
- 《中國研究的規範認識危機：論社會經濟史中的悖論現象》，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
- 《中國農村的過密化與現代化：規範認識危機及出路》，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2。
- 《長江三角洲小農家庭與鄉村發展》，北京：中華書局，1992。
- 《華北的小農經濟與社會變遷》，北京：中華書局，1986。

編輯作品

- “Theory and Practice in the Study of Modern Chinese History: Paradigmatic Issues in Chinese Studies,” V, *Modern China*, 24-2 (April 1998).
- “Code and Practice in Imperial Chinese Law,” Part I, *Modern China*, 21-3 (July 1995); Part II, *Modern China*, 23-2 (April 1997).
- “Rethinking the Chinese Revolution: Paradigmatic Issues in Chinese Studies,” IV, *Modern China*, 21-1 (January 1995).
- Civil Law in Qing and Republican China*, with Kathryn Bernhardt.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 “‘Public Sphere’ / ‘Civil Society’ in China? Paradigmatic Issues in Chinese Studies,” III, *Modern China*, 19-2 (April 1993).
- “Ideology and Theory in the Study of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Paradigmatic Issues in Chinese Studies,” II, *Modern China*, 19-1 (January 1993).
- “The Making of the Chinese Working Class,” *Modern China*, 9-4 (October 1983).
- “Peasant Rebellions in China,” *Modern China*, 9-3 (July 1983).
- “Political Economy and Popular Movements in Ming-Qing and Republican China” (with Joseph Esherick and Linda Grove), *Modern China*, 6-1, 6-2 and 6-3 (January, April, July 1980).
- The Development of Underdevelopment in China*, White Plains, New York: M. E. Sharpe, 1980.
- “Taiwan: Society and Economy” (with Norma Diamond), *Modern China*, 3-3 (July 1979).
- “Literature and Revolution,” *Modern China*, 2-3 (April 1976).
- “Mao and Marx,” *Modern China*, 2-4, 3-1, 2, and 4 (October 1976; January, April, July 1977).
- “The 1911 Revolution,” *Modern China*, 2-2 (April 1976).
- “The Rural Revolution,” *Modern China*, 1-2 and 3 (April, July 1975).

山田辰雄教授的中國近現代史研究 ——「民國史觀」與「歷史的連續性」

國分良成、高橋伸夫^{*}撰·鍾淑敏^{**}譯

山田辰雄先生是當今日本在中國近現代史研究方面的第一人，並且也是為戰後日本研究中國近現代史立下基礎的石川忠雄慶應義塾大學名譽教授（曾擔任慶應義塾大學校長長達 16 年）的第一號繼承者。所不同的是，石川先生專治中國共產黨史，而山田先生則是以中國國民黨史為研究重心。如後所述，在日本學界，即使是研究國民黨的領域，也長時期的被以中國共產黨為中心的史觀（「共產黨史觀」）所支配；而山田先生則與此潮流相抗，強調「民國史觀」的意義。這種民國史觀，在今天的日本學界已經可說是主流的歷史觀了，而這也正是山田先生所極力主張的結果。

首先我們將循著先生所走過的大半生，探尋學者山田辰雄先生的形成過程。1938 年 1 月 7 日，山田先生誕生於東京的港區芝神明，是一家文具商的長男，正是所謂的「老江戶（東京）人」。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先生一家搬到東京的小竹町，在這裡度過了青春時期。高中時就讀於東京都立小石川高等學校，對學校的自由主義校風及所標榜的「開拓」方針深感共鳴。只是當時先生體弱多病，在家休養的時間很多，學業上也較易疏忽，結果高中畢業後歷經了兩年的「浪人」生活，才考上大學。

山田先生從高中開始便對絲路的考古學相當關心，有心想進大學的東洋史鑽研，因此曾經報考慶應義塾大學的文學部，卻因事與願違而作罷。文學部的考試雖不合格，卻意外的上了該大學的法學部法律學科，還是進了慶應義塾大學。儘管如此，先生仍然無法忘情於對中國及亞洲的關心，

^{*} 國分良成，慶應義塾大學教授；高橋伸夫，慶應義塾大學助教授

^{**}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助研究員

故轉到政治學科，以繼續學習亞洲及中國事務，並且開始搜尋有關中國的書籍。在這個時期接觸到了石川忠雄先生的《中國共產黨史研究》（慶應通信出版），並深受感動，故從大學三年級開始便因選修石川先生的課而加入其研究會，正式開始了他的中國研究。此間並於大學內成立了學生組織「中國研究會」，課外活動也埋首於中國相關事務，大學的畢業論文則是有關孫文的研究。

大學畢業後，為繼續從事中國研究而進入研究所。碩士班時以第一次國共合作時的汪精衛為研究對象；先生日後在研究上的基本觀點便在此時形成。碩士班畢業後，繼續進入博士班並兼任法學部的助手（助教），成為慶應正式編制內的人員。1966年開始，以博士生身分獲得兩年留學美國西雅圖華盛頓大學的機會。當時的美國，正是所謂「近代化論」大為盛行的時期，而先生對這種以美國為中心出發的想法卻深表懷疑，主因在於先生認為人類的發展有其多樣性，亞洲社會自然也隱藏了各種的可能性；先生的這種想法至今仍然沒有改變。先生在1970年成為日本駐香港領事館的特別研究員，同時也得以學習中國話，並且也在1971年1月獲得了有生以來首次訪問台灣的機會。

上述的過程奠定了山田先生成為學者的基礎。此後，先生從慶應義塾大學法學部的專任講師、助教授一路昇至教授，1979年並以《中國國民黨左派的研究》（其後出版）獲得博士學位。先生的研究內容雖然相當樸質，但藉著其一貫的問題意識及紮實的實證研究，在學界上建立了穩固的地位，進而成為日本的中國近現代史研究的第一人。

除教學外，山田先生長期擔任財團法人亞細亞政經學會理事長。而在大學內，他可以說是當前東京研究中國的一大中心——慶應義塾大學地域研究中心——實質的創所之父，且長年擔任所長，現在則任慶應義塾大學法學部長。該地域研究中心在山田先生的領導下，近年來已與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南開大學日本研究所等研究機構進行學術交流。

不止是中國語言圈內的交流，在1960年到美國的華盛頓大學留學兩年後，山田先生也在英語圈內積極的推展學術交流，經常應邀參與歐美的國際會議，可以說是日本在近代中國研究方面的代表性人物。不止如此，三年前在村山政府支援下，日本開始推展與亞洲國家共同進行大規模的歷史研究計劃，山田先生也是中國近代史、中日關係史部門的委員。這些不

用說都是由於山田先生在歷史感的掌握上，被公認具有第一流的平衡感所致。

受到山田先生的薰陶，現在以研究者身分，在各方面活躍的人才極多。為紀念山田先生還曆（60歲，1998年1月），即將於最近出版的論文集《中國政治：近代與現代》（勁草書房），即由小島朋之（慶應義塾大學）、嵯峨隆（靜岡縣立大學）、家近亮子（敬愛大學）、小山三郎（杏林大學）、國分良成（慶應義塾大學）、安田淳（慶應義塾大學）、高橋伸夫（慶應義塾大學）、中村樓蘭（帝京大學）、唐亮（愛知學泉大學）、蔡建國（新潟國際情報大學）、黃英哲（愛知大學）、望月敏弘（東洋英和女學院大學）、松田康博（防衛研究所）、黃自進（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等多位曾受教於山田先生的年輕研究者共同執筆。除了上述的執筆者外，還有塩出浩和（城西國際大學）、周偉嘉（產能大學）、宇佐見曉（三菱綜合研究所）等人也都曾受教於山田先生。

二

山田先生的研究，是以中國國民黨史為中心，進而擴展到中國近現代政治史，以此歷史觀點對現代中國加以銳利的分析。不過山田先生的代表作仍是《中國國民黨左派之研究》（1980年）一書。此書是山田先生對孫文之研究，特別是對其政治思想的變容與轉換的分析，以及對日後以國民黨的右派之立場，活躍一時的汪精衛集團之政治思想與活動之相關研究的集大成之作。

在該書序論中，山田先生指出，研究國民黨史之意義，不僅在補充中國近代政治史研究的不足，同時也有助於對國共兩黨的路線作相對性的理解。對於山田先生所提出的論點，我們要從論文原始發表的時代，並且與日本研究中國近現代史的一般傾向相對照，才更能了解其重要性。當時在日本的中國近現代史研究的領域上，有一種極不平衡的狀況存在，即一方面有很多學者從事中國共產黨史的研究（至少研究者受共產黨的意識形態影響甚深），另一方面則將從事國民黨研究者視為右翼，或者目為反動。

《中國國民黨左派之研究》即是有意識的對抗此種風潮的力作。山田先生為何以中國國民黨作為研究對象呢？對其動機他有如下的描述：「我國在民國史的研究上，除二、三個例子外，幾乎毫無成果。在這種學術研

究的現況下所寫成的中國現代史，多多少少總不免受到中共立場的影響，這種情況到目前並未改變，對這種現象的不滿正是支持我研究的原動力。更具體的說，我的出發點是孫文研究。毛澤東 1940 年在《新民主主義論》中主張：孫文的三民主義的真義在『聯蘇、聯共、扶助工農』。對於這個解釋，我們若從當時毛澤東為維持抗日民族統一戰線而採的立場來理解的話，也不能不說有其妥當性。但至今仍有許多歷史學家，以毛澤東的解釋為權威，而不探求孫文本身的理論，甚至將毛澤東於 1940 年的解釋強加於 1920 年代。在此為闡明孫文自己的理論，不只要從事孫文研究，同時也要擴大到國民黨史的全面研究。要之，我的研究是以孫文研究為出發點，（一）以中國共產黨史研究成果為前提，加上對中國國民黨史的研究，以重新建構中國現代政治史。（二）主張必須將孫文研究放在中國國民黨史的整體當中來作。」（317-318 頁）

儘管如此，山田先生的研究絕對沒有偏倚黨派的態度。《中國國民黨左派之研究》一書，始終以堅實的實證主義來貫穿。特別是對孫文思想從 1919 年到 1925 年之間，受到相繼而來的政治事件之影響而漸漸產生變化的過程之分析更是精彩。先生的特長在於看透思想與意識形態之漸進變化，並將其分析能力發揮無遺。在後述有關近年來對現代中國政治中，有關歷史的連續性問題之一連串研究中，也可以看出山田先生對靜態的變化，獨具洞澈的觀察慧眼。

在國民黨左派的最高指導者當中，不能無視廖仲愷的存在。山田先生對此一與孫文共同行動的重要人物也有所研究。在〈廖仲愷與勞農運動〉（《近代中國人物研究》，1988 年）一文中，藉著與孫文、汪精衛的比較，分析了廖仲愷對群眾運動的觀點，及其與實際運動之關聯後，對於廖仲愷的姿態，饒富趣味的指出：「在有關支持勞農運動的問題上，廖仲愷只對勞動者與農民在對帝國主義與軍閥的鬥爭運動上，毫不妥協的支持勞農運動。但是在革命陣營內，當政策上遇到勞動者、農民相關之事項時，廖仲愷的立場則是階級調和，認為一切階級間的矛盾，都將會在對外的反帝國主義之鬥爭中消除。」（269-270 頁）

雖然不是直接以國民革命為對象，在〈橘樸的中國國民革命論〉（1983 年）中，山田先生也透過一生為探求中日關係的正確方向而盡力的記者——橘樸——對國民革命的理解，重新建構國民革命論。

三

山田先生對於中國近現代史的研究雖有多方面，而堪稱爲集大成的則是先生所編纂的《近代中國人名辭典》（霞山會，1995年）。霞山會定期刊行《現代中國人名辭典》，但卻沒有關於近代中國方面的出版。於是，1983年以山田先生爲中心，組成了以近代中國人物之研究爲中心的小組，結果花了十年以上的歲月才終於完成了大規模的作業。最初小組以蒐集並檢討日本及世界上所編輯過的中國相關人名辭典開始，在經過多次的編輯會議之後，最後將目標定爲不限於辭典，而是一部富有學術意味的人物研究書。於是，經過很長的作業時間後初選出7,000人，再從中挑選出約1,200名與時代息息相關的重要人物，最後再集結而收錄了其中1,100人，而參與此辭典編纂的研究者更多達128人。而，前述的《近代中國人物研究》，正是編纂過程中一個重要的副產品。

山田先生從近代中國的觀點出發，展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的議論。其中心論點是中國的「歷史的連續性」問題。過去有關中國的研究，多以1949年爲界線，將前後時期作了大分期。山田先生認爲這樣的說法未免太受中國共產黨史觀的影響，而力陳以民國與人民共和國爲分期斷限作政治分析之限制。這是基於先生特別堅持「歷史的連續性」。關於這點，現在也經常爲日本學界所提及，在某種意義上來說，已經成爲一種通論了，但是若要溯及源頭，山田先生仍然居於首功。

有關此論點的著作，值得注目的是先生在1989年天安門事件爆發前夕所發表的〈中國政黨史論〉（1989年）一文。在此文中，先生指出中國的「政黨政治」一直未能成形，卻相對的存在著菁英主義的政黨指導原則。同時現在的中國也「顯現出多樣的政治利益；同時也欠缺使諸政黨在公開的制度範圍內，彼此相互競爭；這兩個歷史的課題至今仍未改變。」因此，先生在結論中認爲這種傳統至今仍然連續。先生將這樣的現象稱爲中國的「代行主義」之傳統，並對此開展進一步的議論，在學界中造成相當的激盪（《歷史中的現代中國》，1996年）。

此外，山田先生在慶應義塾大學地域研究中心所長時代，很早便對中國的環境問題表示關心，與自然科學者等共同展開研究，以四川省成都市爲例而獲得重要的研究成果（《中國環境研究——以四川省成都市爲事例之研究》，1995年）。這個計劃目前也由地域研究中心繼續進行，並且

更擴大規模，各方對此計劃之發展都寄予很大的期待。

山田先生在亞細亞政經學會理事長的時代，為籌劃紀念學會創立 40 周年，而後在繼任的理事長東京工業大學教授渡邊利夫的共同監修下，完成了由東京大學出版會出版的《講座現代亞細亞》四卷。此四卷篇名分別為：第一卷《民族主義與國民國家》、第二卷《近代化與構造變動》、第三卷《民主化與經濟發展》、第四卷《地域體系與國際關係》，各卷之中都隱含著「歷史」「構造」「比較」「關係」四大概念。這四個概念是切入現代亞洲的新觀點，而提案人還是山田先生。

因此，山田先生在日本的中國近現代史研究上，以及更寬廣的亞洲史研究上，是挑戰者，同時也是拓荒者。我們懇切的期待山田先生能在尚未完成的國共內戰期間的研究上，提供新的研究觀點，同時也能完成中國近現代政治通史，更進一步在日本的中國研究以及亞洲研究上，提示研究的方向及其應有的面貌。

山田辰雄著作目錄

編著書目

《中國國民黨左派の研究》，慶應通信，1980 年。

(associate editor and contributor) *Political Parties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2 vols., Greenwood Press, Connecticut, 1985.

《近代中國人物研究》（編著），慶應通信，1988 年。

《日中關係の 150 年》（編著），東方書店，1993 年。

《中國環境研究——四川省成都市における事例研究》（合編），勁草書房，1995 年。

《近代中國人名辭典》（主編），霞山會，1995 年。

《歴史のなかの現代中國》（編著），勁草書房，1996 年。

《日中比較近代化論》（合編），晃洋書房，1996 年。

論文

〈孫文獨裁下における汪精衛の役割〉，《法學研究》，卷 41 號 8，1968 年。

〈中國國民黨第 2 回全國代表大會をめぐる汪精衛路線と蔣介石路線〉，《法學研究》，卷 42 號 12，1969 年。

- 〈武漢政府における國民黨左派の黨權に関する一考察〉，《法學研究》，卷 45 號 1，1969 年。
- 〈ジョン・S・サウイスの延安報告〉，慶應義塾大學地域研究グループ編，《アメリカの對外政策》，鹿島研究所出版會，1971 年。
- 〈中國國民黨史研究の意義〉，《三色旗》，號 296，1972 年。
- 〈湯良禮訪問記〉，《法學研究》，卷 45 號 10，1972 年。
- 〈中國國民黨〉，《TBS ブリタニカ》，1973 年。
- 〈中國國民黨改組派の政治路線〉，藤井昇三編，《1930 年代の中國研究》，アジア經濟研究所，1975 年。
- 〈第一次國共合作形成過程における孫文思想の變化と展開〉，《法學研究》，卷 50 號 9，1977 年。
- 〈訪中日記〉，《三田評論》，號 773，1977 年。
- 〈70 年代日本における發展途上地域研究——中國政治史〉，《發展途上國研究》，アジア經濟研究所，1978 年。
- 〈蔣介石と汪精衛〉，《日本の戰史》，卷 5，毎日新聞社，1979 年。
- 〈中國再訪〉，《三田評論》，號 797，1979 年。
- “Recent Japanese Studies of Modern China’s Political History,” *Modern China*, vol. 6, no. 1, 1980.
- 〈中國共產黨の國民黨改組派評論〉，《論集近代中國研究》，山川出版社，1981 年。
- 〈國民革命の時代〉，中島嶺雄編，《中國現代史》，有斐閣，1981 年。
- “San Min Chu I and the Kuomintang Left Wing,” 《珠海學報》，期 13，香港珠海書院，1982 年。
- 〈中國における國民黨史研究〉，《東亞》，號 181，1982 年。
- 〈平和と民主主義の段階における中國國民黨の戦後政權構想〉，石川忠雄教授還曆記念論文集編集委員會，《現代中國と世界》，慶應通信，1982 年。
- 〈橘樸の中國國民革命論〉，《法學研究》，卷 56 號 3，1983 年。
- 〈尾崎秀實の國民革命論〉，今井清一、藤井昇三編，《尾崎秀實の中國研究》，アジア經濟研究所，1983 年。
- 〈孫文と鈴木久五郎〉，《東亞》，號 203，1984 年。
- 〈第一次國共合作の政治構造〉，《東亞研究》，輯 9，漢城：西江大學校，

- 1986年。
- 〈介紹三民主義中兩個問題〉，孫中山研究學會編，《回顧與展望》，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
- 〈中國現代史研究の課題〉，《東亞》，號223，1986年。
- 〈廖仲愷の二度の訪日について〉，《法學研究》，卷60號1，1987年。
- “The Foundations and Limits of State in Guomindang Ideology—Government, Party and People,” *Foundations and Limits of State Power in China*, edited by Stuart R. Schram,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Press, 1987.
- 〈胡耀邦の失脚と中國政治〉，《三田評論》，號884，1987年。
- 〈日中關係——對立と協調の50年〉（座談會——細谷千博、毛里和子、菱田雅晴），《國際問題》，號628，1987年。
- 〈日本における中國人革命家の活動，1887.8-1909.8〉（稿），外交史料館資料，1988年。
- 〈近代史から見た現代日中關係〉，《東亞》，號254，1988年。
- 〈中國政黨史論〉，野村浩一編，《現代中國の政治世界》，岩波書店，1989年。
- 〈今こそ民國史觀を〉，《近きに在りて》，號17，1990年。
- 〈中國革命の主體性について〉，《三色旗》，號513，1990年。
- 〈石川忠雄先生と現代中國政治研究〉，《三田評論》，號931，1991年。
- 〈辛亥革命80周年のハワイ會議〉，《朝日新聞》，1991年10月16日。
- 〈天安門事件をどう見るか〉，武田清子編，《中國の切り開く道》，勁草書房，1992年。
- 〈孫文と五四運動・ソ連〉，藤井昇三、橫山宏章編，《孫文と毛澤東の遺産》，研文出版，1992年。
- 〈袁世凱の政治と帝政論〉，宇野重昭、天兒慧編，《20世紀の中國》，東京大學出版會，1994年。
- 〈橘樸の中國軍閥論〉，《法學研究》，卷68號5，1995年。
- “On the Historical Continuity of Chinese Politics in the 20th Century,” 國父建黨革命一百周年學術討論集編輯委員會編，《國父建黨革命一百周年學術討論集》，冊4，台北：近代中國出版社，1995年。
- 〈中華民國と現代〉，《近きに在りて》，號30，1996年。
- 〈變容する？中國というシステム〉（座談會——天兒慧、田中明彦），《世界》，號620，1996年。

閔斗基先生的中國史研究與其成就

裴京漢*

一、韓國之中國史學界的棟樑

前年(1997)12月8日，在漢城大學的一個教室裏，即將要在1998年2月末離職的閔斗基教授正進行最後一次教學。跟平常的離職演講不同，這天他將東洋史學科所開的「中國近代史」課程採對外開放的方式，進行最後一次授課，因此聽講的人遠遠超過了為數不多的學生，許多同僚教授和閔先生的弟子，還有幾家報紙及雜誌社的記者也來參加，濟濟一堂。

正如幾家報紙所報導的，閔先生的告別教學在形式上與內容上，均反映了他平時堅持的嚴謹治學態度。作為從第一次中英戰爭（鴉片戰爭）到五四運動時期的中國近代史講座的結論，以「中國近代歷史上的諸問題」為主題，把一個學期所講的中國近代史的多種主題，包括時代區分問題、與西洋的衝突（第一、二次中英戰爭）、新的嘗試和挫折（太平天國）、西太后體制的成立、自強運動、改革與革命（變法運動和義和團運動）、第一次共和革命（辛亥革命）、第二次共和革命（五四運動）等，順次整理世界學界的研究成果，詳細地指出了中國近代史有不少與客觀事實不符的歷史敘述，也指出在分析歷史事實時，過分偏向主觀性與政治性。閔先生強調：處在時代中的知識分子，對現實問題（政治）有強烈的問題意識是自然的，但是作為研究人員，首先要進行對事實的嚴格考證，並要維持研究者盡可能排除關心時政的客觀立場。

這種強調考證和客觀的學風，遠在朝鮮時代的研究作品中就能看到。而1970年代以前致力於學術活動，且閔先生也師事過的金岸基先生或高柄翊先生等韓國早期的中國史學者也同樣強調，因此可以說閔先生是這種學風的繼承人。在韓國，屬於外國史範疇的中國史研究，或者作為近代學問的中國史研究，是脫離日本帝國主義的統治，成立近代國家的1945年開始

* 韓國新羅大學校史學科教授

的。初期的中國史研究因研究環境惡劣，只偏重中韓關係史。閔先生為真正開始中國史研究的第一代中心人物，理所當然地得到開創中國史研究新領域的評價。不僅如此，閔先生任教三十多年的漢城大學東洋史學科，從以往的史學科裏獨立出來，也是在閔先生任內（1969年）的事。現在在職的教授大部分都受過閔先生的學問薰陶，目前漢城大學東洋史學科和畢業的學者在韓國歷史學界發揮關鍵的作用。從這個角度看來，閔先生在韓國的中國史研究領域所佔的地位是非常重要的。閔先生的研究成果為中國、日本、美國等國的學術界所稱道，他也首先與國際學術界進行交流，並將交流活動納入正軌。本文旨在介紹閔先生的學術成果，同時也希望能介紹韓國的中國史學界成立的過程及現有的成果。

二、漢代史研究

1932年，閔先生出生在朝鮮半島西南端的全羅南道海南。1945年韓國擺脫日本帝國主義的統治時，他上光州的西中學校讀書，1951年韓戰爆發後考入漢城大學的史學科，1955年大學畢業，同年考上碩士班，1958年獲得碩士學位。1974年以〈清代紳士層的研究〉論文，獲得舊制的博士學位。閔先生上大學時為韓國近代學問剛剛興起的時期，因此不難看出閔先生在進修的時候，相當程度上不得不靠自學和摸索，步履艱難。

閔先生原來所關心的是近代史和現代史，但在準備寫關於義和團運動的畢業論文時，體會到資料難得的現實問題，同時為了追究中國史及中國文化原貌，故改從漢代史入手，正式開始研究中國史。當時韓國正努力從戰爭的廢墟中復原，故幾乎不可能進行必須利用新資料的近現代史研究。幸好從過去日本的京城帝國大學手中接管的漢城大學圖書館，藏有相當水準的漢代相關資料，大大減少了找資料的困難。

閔先生的漢代史研究成果，從1957年發表的〈前漢的陵邑徙民策〉開始，到1969年發表的〈前漢的京畿統治策〉為止，接連不斷。但實際上，他到1960年基本上就已將研究重點轉移到清代史。閔先生的漢代史研究，從考入碩士課程的1955年到1960年的五、六年間，發表了有關漢代史的論文共有六篇。閔先生最得意的兩篇論文是1958年發表的〈鹽鐵論研究〉和1969年發表的〈前漢的京畿統治策〉。

〈鹽鐵論研究〉論證了御史大夫和文學賢良之間展開的鹽鐵議論，是

從霍光一派和上官桀、桑弘羊一派，兩者之間的權力紛爭具有政治預謀的事實，並且指出流傳至今的《鹽鐵論》並沒有把討論的內容如實記載，而是編者桓寬在相當程度上加工潤飾的。同時分析整理鹽鐵議論對象的鹽鐵專賣，平準、均輸政策的真相和其經濟思想。〈前漢的京畿統治策〉指出，前漢時期的京師地區統治政策，從制度上顯示出從戰國時代的小國並立體制的國家，轉移到秦漢統一體制之間過渡期的性質，連結到在郡國制度下還未擺脫漢王朝大諸侯性格的結論。閔先生關心封建制和郡縣制之間的關係，通過整理郡縣論和封建論的推移作業，試圖描繪中國傳統的政治圖像，進一步連接到接受清末近代地方自治論方面，傳統上存在的封建議論提供了理論基礎的主張。如此看來，閔先生對漢代史的研究並沒有和對近代史的關心完全脫節。

除此之外，有關漢代史的論文還有1957年發表的〈前漢的陵邑徙民策〉，1960年發表的〈關於前漢貢賦之小考〉和〈關於漢代的任俠習俗〉，1965年發表的〈關於漢代的更賦〉等。這些論文的焦點，為對漢代社會的社會經濟結構的關心。閔先生的漢代史研究，從韓國史學界把中國史作為外國史來研究的觀點而言，具有重要意義，也在當時艱巨的條件之，得到相當水準的評價。

三、清代史研究

1962年發表的〈關於清代的幕友〉是閔先生把關心點從漢代史研究移到清代史研究的最初成果。從清代的行政體制為何需要幕友的問題出發，重視清代的的地方官僚具有專權(*generalist*)的性格，並解明集權的帝權之下分權的地方統治結構，必須以和皇權一樣的「法外之意」的政治判斷為觀點，從而解明這些幕友存在的理由。1963年發表的〈『熱河日記』之研究〉，通過考察朝鮮時代卓越的思想家文學家朴趾源所寫的乾隆時期的中國紀行文《熱河日記》，表現出當時在清朝統治下的社會與民族問題、漢人士大夫的華夷思想和學風等，展現從局外者的角度，看清代社會的幾個重要側面，1964年發表的〈關於『大義覺迷錄』〉，把通過《熱河日記》能夠確認的清代華夷思想的問題，通過雍正時代的曾靜謀反事件的處理過程和《大義覺迷錄》的刊行，加以具體地考察，讓人們看到為克服士大夫們的華夷思想，清朝及雍正帝周密的努力。

1965年發表〈清代生監層的性格——以其社會的固定性為中心〉的論文，揭示了以生員和監生組成的下層紳士層，即生監階層有時一方面具有把進士、舉人等上層紳士層一體化，或根據情況把一般民眾同自己一體化的二重性格；另一方面揭示了具有階層的固定性或同類意識，這些觀察接近於清代社會階層的結構。

1966年發表的〈中國傳統的政治像——通過封建、郡縣論議看〉論文，把秦代到宋代的封建、郡縣議論，分為王朝的祚命和民利、公天下和私天下、尚古和是今、人治和法治等幾個主題來考察，從而揭示了封建、郡縣議論的意義根據時代而變化的過程。1967年發表的〈清代封建論之近代變貌——以地方自治論的傾斜為中心〉的論文，以清代各式各樣的封建郡縣議論事實上是反君權的、改革論的主張作為基礎，特別論證到清末的立憲主義主張，成為主張強有力的地方自治制的實質的背景。閔先生有關傳統的封建論連接到近代地方自治的這些主張，後來被美國著名的中國近代史學者Philip A. Kuhn 引用，也就是接受了他對未與傳統連結，而只是片段解釋近代化論點的批判。

從對幕友制的研究，到探討作為封建論的地方自治的傾斜等五篇研究清代史的論文，刊登在1973年出版的閔先生第一本論文集《中國近代史研究——紳士層의思想和行動》，其焦點正如論文集的副標題所提示的，就在於分析清代社會統治階層的紳士層의思想和行動上。閔先生的這些論文描述清代紳士層的存在情況和清代的統治結構，不僅在韓國，而且在日本、美國等學界引起極大的注目，由此可充分知道閔先生的學術水準（關於這些在後面的章節裡詳談）。閔先生雖然說過自己的漢代史和清代史研究是為近代史研究而走的「迂迴路」，但這絕不僅是一個簡單的迂迴而已。

四、戊戌變法運動研究

1970年發表的〈清季諮議局的開設與其性格〉一文，成為閔先生研究近代史的出發點。此文分析1909年開設之諮議局的成立過程，為研究繼承封建的地方自治傳統的清末立憲運動的成果。閔先生指出各省諮議局並未以高官或上層紳士為主導，而是以日本留學生或新式學堂出身為主的開明紳士層為中心所建立，從而揭示通過所謂傳統紳權的近代變貌，才有可能接受西洋政治制度或理論的地方自治。從這一點上看，閔先生批判了以往

認為接受西歐思想或者西歐制度，必須同傳統發生衝突，同時通過排斥傳統才能實現的觀點。

閔先生對近代史更正式的研究，集中在戊戌變法上。閔先生對戊戌變法運動的關心，是從1965年發表〈從結構性看梁啟超思想〉一文開始的。但核心的研究成果，可以說是在1968年寫的〈清末紳士的危機意識——戊戌變法前夕湖南省之例〉和1971年發表的〈關於戊戌變法運動的背景——以清流派與洋務派的關係為中心〉兩篇論文。有關變法運動的一系列研究到1984年發表的〈康有為的改革運動(1898)與孔教——康有為為什麼始終堅持孔教〉一文告一段落，1985年寫成一本書《中國近代改革運動之研究——1898年以康有為為中心的改革運動》發行。

《中國近代改革運動之研究》一書共由四編組成。第一編通過〈中體西用論考〉，〈戊戌改革前夕湖南省的危機意識和改革運動〉，〈戊戌改革運動與上海商人集團〉，〈戊戌改革期中的改革與革命〉，〈戊戌改革運動和清流派、洋務派的關係〉等論文，闡述了戊戌改革運動的思想、政治背景。第二編通過〈戊戌改革期中的滿漢關係〉，〈康有為改革運動的基本方向：其志向和挫折〉，〈戊戌改革運動的國際環境〉，〈戊戌政變成因考〉等論文，描述了戊戌變法運動的開展過程。第三編通過〈在改革運動中的民權論、平等論〉，〈康有為的改革運動與孔教〉等論文，試圖接近其思想。第四編刊載閔先生介紹或解釋對戊戌變法運動的研究過程中新發現或研討的資料。

作為《中國近代改革運動之研究》的結論，閔先生強調的幾個觀點特別值得注意。即在戊戌改革運動的起因中，應重點把握作為社會統治層的紳士層，從國家、民族層次上的危機意識，造成中國社會內部發生的紳權危機的對策等方面。再以李鴻章為代表的洋務派和以康有為為代表的改革派並非相互對立的立場，而是處於繼承、綜合的關係上，對此不能拿中體西用論的有無為標準來區別。這些改革派一開始就持有和革命運動有所區別的意識，同時不僅作為與守舊派對立的概念，而且作為與西洋的社會革命有區別的概念，有必要使用「改革派」的用語。把戊戌年的改革運動分為兩個階段，即陰曆四月的〈國是詔〉上表明的標榜穩健改革的階段，和陰曆七月末的〈改圖百度詔〉裏所表現出來的標榜全面改革階段。也必須注意以西太后為中心的守舊派正式進行阻礙活動是到了第二階段才出現的這一事實。改革運動的挫折裏投射著英國、日本和俄國之間對立的國際

關係，這成爲改革派依賴日本的企圖被保守派攻擊的決定性契機。另一方面康有爲不顧很多方面的反對，始終堅持孔教，是因爲改革派並不是以部分改革爲目標，而是以全面改革爲目標，並且把孔教當成全面改革的根本原理之故，同時需要孔教作爲維持康有爲集團內部統一的強有力的統一原理。

閔先生關於戊戌改革的研究，如果和他的清代史研究相連繫，後者把焦點放在紳士層的思想或社會作用上，目的在於揭示清末具有改革傾向的知識分子（紳士層）的改革主張和他們爲了實踐政治活動，解釋他們何以失敗的理由。在這期間有關戊戌變法的研究雖然很多，但追求一系列觀點的研究立場，卻寥寥無幾，所以閔先生的《中國近代改革運動之研究》一書具有非常重要的意義。

五、共和革命（辛亥革命）研究

戊戌變法的研究告一段落以後，閔先生很自然地擴大到關心辛亥革命和五四運動、國民革命等現代史。（閔先生把辛亥革命以後劃爲現代史，對此後節裏詳述。）1970年發表了第一篇有關現代史的研究論文，即〈五四運動之歷史性格〉。但是正式的研究是從1972年發表的〈清末江浙鐵路糾紛和辛亥革命前夕紳士層的動向〉一文開始。此篇論文具體地論證了以江浙鐵路糾紛爲契機，包括上海的江浙地方開明紳士層對清朝的不信任更加深化，這些國民主義層次上的鐵路糾紛也出現群眾運動的狀況，因此可以說，在這個階段已經出現辛亥革命的種子。換句話說，閔先生把他在清代史研究或在戊戌變法研究中指出的「紳士層政治對策」的觀點，擴大到辛亥革命時期。

1984年發表了〈從結構性看蔡元培思想〉一文，同年爲國民革命研究組成立共同研究小組，在此之後主持四次以國民革命爲中心的共同研究，把中心轉移到國民革命的研究上，因而無法專力於辛亥革命的研究。雖然如此，但是在另一方面閔先生參加1981年在東京和臺北召開的辛亥革命七十周年紀念國際學術會議，也參加了1991年在武漢、夏威夷等地召開的辛亥革命八十周年紀念國際學術會議，連續發表了與辛亥革命史有關的論文，對辛亥革命研究相當關心。

作爲辛亥革命研究的整體結果而出版的著作，則是1994年發表的《辛

亥革命史——中國的共和革命(1901-1913)》一書。這本書為滿足一般性的讀者，採取了平易（通俗）的敘述方式；這種新的嘗試，受到韓國中國史學界的矚目。雖然如此，並未降低學術水準。首先這本書所談的並非辛亥年前後短時期的政治變革過程，而是通過立憲共和制的樹立，為成立近代國民國家而努力的辛亥革命的全部過程（這本書在1998年改名為《中國的共和革命》出版，目的就在於強調這樣的目的）。閔先生基本上採用1985年發表的〈民國革命試論〉的觀點，把辛亥革命和五四運動分為共和革命的兩個階段來討論，這成為以後閔先生在現代史研究中的整體觀點。他反對把辛亥革命單純地劃為1911年到1912年的短時期，而主張從革命實質上已經胎動的拒俄運動，到包括五四運動的那一段時期都劃為共和革命，並把這一時期看成打倒清朝和共和國成立階段的第一次共和革命（閔先生把辛亥革命研究和國民革命研究並列，也可以從這樣的觀點來理解），認為五四運動可以看成為充實共和建設實際內容的第二次共和革命階段。從這樣的立場出發，這本書詳細地談論了辛亥革命時期，即在第一次共和革命階段，共和主義及其制度的保障不可能成功的問題。

另一方面，通過從清代史研究開始做為主題的地方分權和中央集權的對立、矛盾這一角度，分析1912年到1913年間的政治情況，從而指出當時共和國的實際情況和國家統一的虛相。至於孫中山和黃興能對初期的袁世凱政權表明積極支持的立場，閔先生解釋是因為他們在建設強有力的集權的近代國家方面達成一致意見的結果。另外正式提出韓國人撰寫辛亥革命史的時候，從強調韓國人的立場上，如何看待辛亥革命的問題。從而論證了韓國人作為亞洲的一分子，通過辛亥革命，想探討從日本帝國主義的統治下獨立的可能性，進而努力設定辛亥革命在亞洲史所佔的地位。他的努力首次正式提出韓國人的中國史研究所要走的方向，這一點在韓國的中國史學界裏引起了很大的反響。

六、國民革命史研究

如前所述，隨著關心辛亥革命，同時進行國民革命的研究，都是閔先生從1984年開始領導的國民革命史研究的結果。如今韓國的中國現代史研究注重國民革命史研究，事實上與閔先生主持的幾次共同研究有關。1985年出版的《中國國民革命之分析研究》、1988年的《中國國民革命領導者

的思想與行動》、1990年的《中國國民革命之構造分析》等，雖有一些觀點上的差異，但都是在閔先生的主持下所進行的一系列國民革命史的集體研究的成果。參加集體研究的有金稔子（梨花大學）、李炳柱（嶺南大學）、尹世哲（漢城大學）等教授，初期寥寥無幾的幾個大學的現代史研究者和在閔先生門下攻讀碩士、博士過程而後致力於現代史研究的年輕學者。這些年輕的學者在韓國的中國現代史學界正發揮中心作用；再者，這個國民革命史的集體研究等於在韓國打下中國現代史研究的基礎。

對於他們的集體研究成果不能一一介紹，但在這裏簡略介紹一下閔先生給各書寫的導論，通過這些導論可以了解大體上的內容和研究方向。《中國國民革命之分析研究》一書雖沒有導論，但是通過前面提到的〈民國革命試論〉一文，強調辛亥革命和五四運動的相關的理解，並提示把他們分為第一、第二共和革命的觀點，從而提出研究民國史的基本框架。另一方面，閔先生在《中國國民革命領導者的思想與行動》和《中國國民革命運動之構造分析》兩篇集體研究裏，從整體上整理研究成果，並寫了提示重要骨架的導論。閔先生在《中國國民革命領導者的思想與行動》一書的導論，即〈怎樣理解中國國民革命？〉中強調在研究國民革命的時候，對革命思想或對革命活動不能僅從字面上理解資料，同時強調民國時代以國民革命為界限，不僅從制度上、法律上，而且從政治形態的內容上，可以分為新、舊兩個時代的觀點。又強調在理解國民黨左派的時候，不能把左派只看成從屬於共產黨的一個派別，而應當視為確保獨立的領域所作的努力這樣的觀點（1997年發表的〈國民革命時期的「二五減租」問題〉確認了國民黨左派的獨立性所具有的限制性，因而補充了一些觀點）。

閔先生在《中國國民革命運動之構造分析》的導論，即〈從結構性觀點看國民革命運動〉裏提出為了不漏掉在革命運動過程中出現的分流，應把國民革命當成一個運動來看待，同時又提出有必要注意在國民革命運動中出現的群眾運動的「自律性」，和政治或從屬於革命的「從屬性」之間的緊張關係。這些主張出自於歸納共同研究的總體成果的過程，但另一方面也出自於閔先生想提示國民革命研究的總體架構作為研究者的觀點。國民革命的集體研究成果和他為國民革命史的研究所作的提示觀點，每每被介紹到日本等外國學術界，引起相當大的迴響，其影響力更在韓國學術界之外。

1996年刊行的《中國近現代史上的湖南省》一書，談論的範圍雖不限

定在國民革命史，但可以說是在以國民革命研究為目的的幾次集體研究中，摸索出來的研究途徑及所產生更輝煌的成果。五位研究者參加的，論及太平天國到北伐的這個集體研究，就像〈從鄉村社會結構著手〉這一副標題所提示的，在理解湖南省這一地區的結構或特徵的基礎上，試圖研究在這一地區展開的近現代史上的諸問題。閔先生在為這本書寫的導論〈湖南省近現代史的歷史環境〉中更具體地指出這一點。例如湖南省比別省維持了更強而有力的紳權，或是對鞏固的宗族秩序的理解成為理解在湖南省展開的各種歷史事件的必要條件，對會黨或在湖南農村的土地所有的分散性等同樣也是必需的理解等，做為主要的說明提示。

從前面談到的1984年發表的〈從結構性看蔡元培思想〉一文開始，閔先生收集了集體研究在國內發表的論文，還收集了幾次有關現代史的國際學術會議的論文，最後收集了1997年4月發表的〈中國國民革命時期(1926-28)的「二五減租」問題——以國民黨和共產黨的土地問題看法的分歧為中心〉一文，在1997年以《中國初期革命運動之研究》為書名出版。可以說此書是一本內容包括從辛亥革命時期到國民革命時期的論文集，共收錄了十三篇論文，此書的內容共分三編，第一編共和革命論，第二編對革命家的研究，第三編國民革命運動的分析。

第一編共和革命論把前面談到的〈民國革命試論〉改題為〈共和革命試論〉，還刊載了〈辛亥年以前應付現實論之分歧——從孫中山和梁啟超之分歧說起〉和〈徐寶山(1866-1913)與共和革命——從徐寶山的活動看共和革命的一些性格〉兩篇論文，討論做為共和革命的辛亥革命之實際性格問題。至於把辛亥革命和五四運動看成兩次共和革命，這樣一個連續的觀點和前面提到的觀點是一致的。在這基礎上分析梁啟超對孫中山的民生主義的批評，並對孫文的社會革命論即民生主義作了分析，認為雖然孫中山的民生主義在理論上有很多不完備之處，但是從對勞動者和農民的關懷出發的孫中山那遙遠的理想主義，比梁啟超的拒絕革命論更有實踐上的動力，同時說明當時時代的環境對理論造成一些缺失的事實。第三篇論文通過對以揚州為根據地，靠秘密賣鹽致富而搖身一變，成為管制鹽販子的武裝勢力，在武昌起義以後又加入革命軍，最後變成小軍閥的徐寶山，說明省以下地區的辛亥革命之面貌。同時又分析在武昌起義以後的動亂時期，為填補權力之空白，引來外來武裝勢力的縣級農會、商會、教育會等的政治活動，結果出現他們對於軍權之從屬性。這些事實為批評當今在美國的

中國史學界流行的「公共領域論」提供一些啓示。

第二編〈革命家的研究〉，通過蔡元培、孫中山、陳公博、徐謙等四個人物的思想或政治活動的仔細追蹤，描繪一九二〇年代的革命家或是政治領導者的狀況。通過蔡元培討論作為學者或教育家的原則主張，和政治參與這樣的現實轉換之間的矛盾。通過孫中山討論同時代的外國人，如韓國人，對孫中山的印象，是從韓國人的本位出發，主要集中於想要得出有關韓國獨立的教訓的問題。通過陳公博討論作為政治理論家的立場和作為政治家的分野，和勢力化這樣的現實對應之間的矛盾。另外通過徐謙論及作為熱情而獨善的革命家的一面，和作為投機的政客的一面所具有的矛盾的問題。通過這四位人物，不僅僅是想描繪各類人物的狀況，而且透過描繪這些人物構成國民革命運動的實際狀況。

第三編是由六篇論文組成的〈國民革命運動的分析〉。其中兩篇是上面談到的國民革命史集體研究的導論，其餘四篇是〈中國國民黨的「改進」和「改組」〉，〈反基督教運動在國民革命運動〉，〈國民革命時期的「二五減租」問題〉，〈革命和教科書——國民政府大學院的初等學校教科書審定的內容分析〉等論文。〈中國國民黨的「改進」和「改組」〉論證必須注意，在1924年改組之前，有更徹底的改組階段的事實。有關這些改革，透過近來蘇聯共產黨的關係檔案資料和馬林文書的公開，更加證實。〈反基督教運動在國民革命運動〉把國民革命時期作為反帝群眾運動之一而展開的反基督教運動，與國民革命運動的相關性為中心來考察，提示群眾運動流向革命（或是政治）的從屬性，而弱化群眾運動的自律性的觀點。〈國民革命時期的「二五減租」問題〉討論作為在國民革命中可稱為最大課題的土地問題的解決方法，把二五減租政策在廣東共產黨的主動之下，被國民黨所採納的過程，和有關的共產黨和共產國際方面的對應和立場變化，又討論分共和土地政策的相關性問題。分共以後武漢國民黨具有與南京政權及共產黨有區別的差異性，他們為獲取作為「真左派」的認同，雖然再次推動二五減租政策，但是全然未具備成功所必需的現實基礎等問題。以此來研究國民黨、國民革命的性格和國民革命時期左派的概念。〈革命和教科書〉通過分析收藏在漢城大學圖書館的南京國民政府初期，國民黨審定北洋政府時代編印，並還要繼續使用的小學校教科書的經過及其意義，還涉及南京政府在審定教科書的過程中出現的教育政策以及大學院的性質。這樣的研究都是作為對國民革命運動的主要面相進行的多層次的探

討，對了解國民革命有很大的貢獻。

七、《胡適評傳》和《瞿秋白評傳》

閔先生對自由主義者胡適的關心與眾不同，這也許與閔先生的人生經歷和胡適的人生經歷相似有關。閔先生在走向民主主義的艱難逆境中，和極度的貧困奮鬥，並一貫堅持追求學術目標。閔先生的這些人生經歷與胡適把自由主義推崇為永遠的價值，雖然孤獨卻走自己一貫的人生之路，兩人的生活經歷有很多相似之處。雖然如此，但閔先生對胡適的關心，不只表現單方面的追蹤，這一點可以從1972年閔先生編輯在韓國出版的《胡適文選》的內容，和當時大陸或臺灣出版的胡適文選比起來更具客觀性，這個事實得以證明。當時大陸正進行對胡適的批判運動，不可能期待有什麼客觀的評價，臺灣也不刊登有關胡適對國民黨或是對孫中山的批判文章，但是閔先生的《胡適文選》卻刊登了這樣的文章。因此，大陸「胡學」的先驅耿雲志教授介紹這本《胡適文選》的時候，評價為「取材甚精當」。

1979年出版的〈中共對胡適思想的批判運動〉一文，不僅讓人們看到閔先生對胡適的持續關心，而且又一次強調對胡適或對他的思想客觀評價的必要性。閔先生在這篇文章中，整理文革期間展開的所謂胡適批判運動的實際狀況，說明這一運動是為了抵制自由主義思潮之復活，此一中共方面的政治目的下所進行的事實，並強調確實需要有一個替代這類政治評價的客觀而有歷史意義的評價之觀點。

閔先生對胡適的持續關心，在1996年出版有關胡適的評傳《自由主義在中國的實驗——胡適的思想與活動》，才告結束。在這本書裏，閔先生以客觀而認真地再塑造自由主義者的胡適為基本目標，不是從時代的順序，而是根據主題類別，一目瞭然地整理了能夠說明胡適自由主義面貌的幾個主題。例如，在接受西方思想過程中的個人主義和女性解放的問題、科學方法論的探索、對傳統文化學術的批判和整理、對蔣介石和國民黨一黨獨裁政治的批判和對民主憲政（法治）的一貫的信念和努力、戰後對學生運動的自由主義者的困境、與共產黨的關係常保持一定的距離等。通過自由主義者的軌跡，描繪中國現代史的艱難過程，這本書從韓國讀者得到活在同時代嚮往自由主義的韓國知識分子在相當程度感同身受的評價。

最近（1997年）閔先生把關切重點轉移到與胡適互相對照，以熱情的

共產黨渡過一生，並終究以「歷史的誤解」結束自己一生的瞿秋白的評傳上。1994年發表《辛亥革命史》以後，致力於以一般讀者為對象的歷史著述的閔先生，把成為中國現代史的另一脈絡的共產主義運動，通過瞿秋白這一人物試圖再分析一番。記得有一次在某一篇文章裏，閔先生提出作為歷史學者應能夠同時完成學術水平的「提高」和其成果的大眾化的「普及」兩種任務的主張，現在閔先生以充分提高的學術水平基礎，致力於以普及化為目標的著述，有助於全面提高讀者的水平。

與此同時，從韓國近代的中國史研究已超過半世紀的時間，韓國的中國史學界希望出版一本具水準的中國通史，而且公認為在現階段只有閔先生才有可能實現，這也是韓國的中國史學界寄予的期待。因為閔先生的學術研究從關心漢代史開始，一直持續擴大到清代史、近代史、現代史，而且都取得高水準的成果，所以沒有比閔先生更合適的人選。

八、國際活動

在閔先生初涉中國史研究的1950年代初的韓國社會，正處於尚未釐清日本殖民統治，又捲入內戰，經濟上的困難和政治上、社會上的混亂達到頂點的時期。在這樣的環境中，單憑個人的努力，取得高水平的學術成就，確屬不易。加上在冷戰時期，中國，特別是對現代中國的關心或研究，容易被說成利敵行為的情況下，購入充分的資料，或發表客觀的研究結果，都是需要相當勇氣的事情。即使在中國史研究者與中國的直接交流被徹底地斷絕，直到1988年與大陸中國正式建交，閔先生作為韓國的中國史研究者第一次訪問大陸，從這些事實就能看出上述情況。想到前述閔先生對中國史的研究成果在如此艱難的狀況下進行，顯得更加珍貴（1995年，閔先生在日本的一家雜誌上發表具有自傳性質的文章，把自己的學問歷程稱為「困學的旅途」）。

在如此惡劣的環境下，閔先生仍為國際交流奔波。他為此所作的努力，從1967年末開始，一年內在臺灣、香港、日本等地的研究旅行作為開端，以後參加過很多次的國際學術會議，發表論文，也作過評論，也主持會議，其中幾次長期留在德國、中國、日本、美國等國家，進行資料的收集和研究活動等，精力旺盛的一直延續國際活動。通過這些國際交流，閔先生進一步提高自己的學術水平，並以著名的中國史學者、清代史、近現

代史研究者為人們所熟知，也進一步創造了以他為中心而成長的韓國的中國史研究，特別是近現代史研究在國際上得到很高的評價的契機。當然閔先生活躍的國際活動和他那出色的外語表達能力不無關係，他幾乎靠自學能熟練地講中國語、日本語、英語、德語等語言，同時常給自己的學生強調外語能力的重要性。

在國際活動中最為出色的一兩件事，其一是他的清代史研究和近代史研究的成果傳到美國學界以後，其一部分被哈佛大學出版社以單行本翻譯出版。1989年以《國家政治和地方勢力：後期帝政中國的變貌(*National Polity and Local Power: The Transformation of Late Imperial China*)》為題出版，這本書主要英譯了1973年出版的《中國近代史研究》中的論文，大部分都是一九六〇年代寫成的論文，可算是二十年以後才被翻譯並介紹，但畢竟從美國學界得到充分的學術價值的評價。

其二是把多次參加國際學術會議，用英語發表的論文收集，於1997年出版《近現代中國史中的人與思想 (*Men and Ideas in Modern Chinese History*)》的英文書。以人物編和思想編構成本書的主要內容，已刊登在閔先生用韓文出版的個別著作裏。雖然如此，這些將成為反映閔先生的國際活動很好的一個材料，同時希望對全然不懂韓文的外國人了解閔先生的學術成果，有很大的幫助。

以上大致介紹了閔先生的學術成就，作為個人的研究成果來說，具有難以想像的廣度和深度，所以難免會有才疏學淺的筆者未能理解或沒有把握要領整理的部分。因此，在這篇文章的末尾仔細附上閔先生的學術成果目錄，以資補正。另外，可以參考用中文介紹有關閔先生的學術活動的一些文章，如臺灣大學高明士教授翻譯的〈閔斗基著中國近代改革運動研究〉（《食貨復刊》16-11、12期，1988年）和上海華東師大謝俊美教授所寫的〈閔斗基教授與韓國的中國史研究〉（《高等學校文科學報文摘》1995:1）等。

附錄：閔斗基先生著述目錄

專著

《中國近代史研究》，一潮閣，1973。

《中國近代史論》，知識產業社，1976。

- 《中國的傳統與近代》，平民書堂，1979。
- 《近代中國與中國近代史》，知識產業社，1981。
- 《中國近代改革運動之研究——1898年以康有為為中心的改革運動》，一潮閣，1985。
- 《中國國民革命之分析研究》（合著），知識產業社，1985。
- National Polity and Local Power: The Transformation of Late Imperial China*, eds. by Philip Kuhn, Thomas Brook, Published by Harvard East Asian Council and Harvard Yenching Institute, distributed b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 《閔斗基自編年譜略（1932-1993）》，自費出版，1992。
- 《辛亥革命史—中國的共和革命（1901-1913）》，民音社，1994。
- 《自由主義在中國的實驗—胡適的思想與活動》，知識產業社，1996。
- 《中國初期革命運動之研究》，漢城大學校出版部，1997。
- Men and Ideas in Modern Chinese History*, S. N. U. Press, 1997。

編著

- 《日本歷史》，知識產業社，1976。
- 《清末改革派五種期刊目次綜纂，附作者索引》（共編），漢城大學校出版部，1978。
- 《東洋史講座綱要》（合編），知識產業社，1981。
- 《東洋史研究資料輯要》（合編），知識產業社，1981。
- 《中國現代史的結構》，青藍出版社，1983。
- 《中國史時代區分論》，創批社，1984。
- 《中國的歷史認識》（上、下），創批社，1985.10。
- 〈滿鐵刊行中國關係圖書雜誌國內收藏目錄，附朝鮮總督府中國關係刊行物〉，《東亞文化》25，1987.12。
- 《中國國民革命領導者的思想與行動》，知識產業社，1988。
- 《中國國民革命之構造分析》，知識產業社，1990.3。
- 〈漢城大學校中央圖書館所藏舊刊圖書中中國現代史關係特異書目及其解題〉，《東亞文化》28，1990.12。
- 《中國近現代史上的湖南省——從鄉村社會結構著手》，知識產業社，1996。

譯書

- 《中國古代哲學史》（合譯）（胡適著，《中國哲學史大綱》（上），1947，商務印書館），大韓教科書株式會社，1962。
- 《東洋文化史》（下）（合譯）（Fairbank, Reischauer, Craig, *East Asia: The Modern Transformation*, Houghton Mifflin, Boston, 1965），乙西文化社，1969。
- 《胡適文選》（編譯），三星文化文庫，1972。
- 《中國現代政治思想史》（Chester Tan, *Chinese Political Thought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Doubleday & Co.），知識產業社，1977。
- 《美國的辛亥革命研究動向》（J. Esherick, “1911 Revolution: A Review”, *Modern China* 2-2, 1976），漢城大學校東亞文化研究所，《東亞研究動向調查叢刊》3，1978.12。
- 《蔣介石為什麼失敗——現代中國之戰爭與革命》（Lloyd Eastman, *Seeds of Destruction: Nationalist China in War and Revolution (1937-1949)*, Stanford Univ. Press），知識產業社，1986.9。
- 《孫中山評傳》（Harold Shiffrin, *Sun Yat-sen: Reluctant Revolutionary*, Little Brown and Co., Boston, Toronto, 1980），知識產業社，1990。

論文

- 〈前漢的陵邑徙民策〉，《歷史學報》9，1957.7。
- 〈鹽鐵論研究——其背景與思想（上）〉，《歷史學報》10，1958.6。
- 〈鹽鐵論研究——其背景與思想（下）〉，《歷史學報》11，1959.12。
- 〈關於前漢貢賦之小考〉，《歷史學報》13，1960.10。
- 〈關於漢代的任俠習俗〉，《史學研究》9，1960.12。
- 〈關於清代的幕友〉，《歷史學報》17、18，1962.6。
- 〈『熱河日記』之研究〉，《歷史學報》20，1963.4。
- 〈關於『大義覺迷錄』〉，《震檀學報》25、26，1964.12。
- 〈關於漢代的更賦〉，《亞細亞學報》1，1965.2。
- 〈從結構性看梁啓超思想〉，《歷史學報》29，1965.9。
- 〈清代生監層的性格——以社會的固定性為中心〉，《亞細亞學報》VII-4，1965.12。
- 〈中國之傳統的政治像——從封建、郡縣論議看〉，《震檀學報》29、30，

1966.12。

〈清代封建論之近代變貌——以地方自治論的傾斜爲中心〉，《亞細亞研究》X-1，1967.3。

〈戊戌政變成因考略——以伊藤的遊清爲中心〉，《崇實大學論文集》1，1967.3。

〈前漢的京畿統治策〉，《東洋史學研究》3，1969.4。

〈清末紳士的危機意識——戊戌變法前夕湖南省之例〉，《金載元博士回甲紀念論文集》，1969.5。

〈清季諮議局的開設與其性格〉，《歷史學報》45，1970.3。

〈戊戌變法史料零拾〉，《白山學報》8，1970.6。

“Some Remarks on Sheng Hsuan-huai’s Specification on Military Reform Submitted to the Throne on August 1898”，《亞細亞研究》XIII-3，1970.9。

〈五四運動之歷史的性格〉，《東洋史學研究》4，1970.10。

〈關於戊戌變法運動的背景——以清流派與洋務派的關係爲中心〉，《東洋史學研究》5，1971.10。

〈清末江浙鐵路糾紛和辛亥革命前夕紳士層的動向〉，《東亞文化》11，1972.12。

〈戊戌改革期的改革與革命〉，《東洋史學研究》8、9合輯，1975.11。

〈清代生監層的性格——特にその階層的に個別性を中心にして（上）、（下）〉，山根幸夫、稻田英子合譯，《明代史研究》4、5，1976.11；1977.12。

“Li Ju-sung,” L. C. Goodrich ed.,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N.Y., Columbia U. P.), Vol. 1, 1976.12。

〈19世紀中國的改革運動與上海商人集團〉，《東洋史學研究》11，1977.2。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of China and The March First Movement of Korea,” *The Argus*, Vol. XXVIII, No. 208, 1981.1-2。

“Relations Internationales en Asie du 13 S. au 14 s.,” *Revue de Coree* 35, Hiver, 1977。

〈中體西用論考〉，《東方學志》18，1978.6。

〈中國大陸的胡適思想批判運動〉，漢城大東亞文化研究所，《東亞研究動向調查叢刊》7，1979.6。

〈中國大陸的歷史動力爭論——階級鬥爭或生產力〉，《東洋史學研究》15，1980.12。

- “The Manchu-Han Relations in the Days of 1898 Reform Movement: A Revisionist View,” *Symposium on the History Republic of China* Vol. 1 (Taipei, 1981)。
- 〈關於戊戌變法時期的滿漢關係〉，《東亞文化》18，1981。
- “Daito Gapporon and Chinese Response: An Inquiry into Early Japanese Pan-Asianism,” Eto & Schiffrin eds., *The 1911 Revolution in China: Interpretative Essays*, Univ. of Tokyo Press, 1984。
- 〈戊戌變法運動的國際的背景——聯英日論為中心〉，《東亞文化》19，1981。
- 〈中國國民黨的「改進」與「改組」——試論第一次國共合作時期改進階段的性格〉，《東方學志》33，1982. 10。
- “An Inquiry into Nature of 1923 Renovation of the KMT”，民國初期史研討會，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3.8（《中華民國初期歷史研討會論文集》（上）1984.4）。
- 〈康有為的政治活動——向政權的接近與挫折〉，《東洋史學研究》18，1983.12。
- 〈中國近代史上的亂民〉，《大東文化研究》18，1984.3。
- 〈清末康有為的改革運動（1895-1898）——民權、平等為中心〉《東方學志》41，1984.3。
- 〈從結構性看蔡元培思想〉，《歷史與人間之對應；高柄翊先生回甲紀念史學論叢》（漢城，1984.12）。
- 〈康有為的改革運動（1898）與孔教——康為什麼始終堅持孔教〉，《歷史教育》36，1984.12。
- “Late Ch’ing Reformists (1895-1898) and Rousseau: Min-Ch’uan versus Popular Sovereignty”，臺灣清華大學主辦國際思想史研討會，1984.12（《清華學報》Vol. 17:1-2, 1985.12）。
- “National History and Foreign History in the History Teaching in East Asia”，臺灣國立師範大學主辦歷史教育國際討論會，1985.8（“National History and Foreign History in the History Teaching in East Asia,” *Proceedings of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f Historical Educatio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1986.6）。
- 〈民國革命試論〉，閔斗基等著，《中國國民革命之分析研究》，知識產業社，1985.10。

- 〈十九世紀後半朝鮮王朝の對外危機意識——第一、第二次中英戰爭と異樣船出沒への對應〉，東京，日韓文化交流基金主管，第一次韓日合同學術會議「比較韓日近代化：韓末と明治」，1986.4（〈十九世紀後半朝鮮王朝的對外危機意識——第一次，第二次中、英戰爭與對於異樣船出沒的對應〉），《東方學志》52，1986。
- 〈韓國的大學與學問傳統——通過學位制・大學院制度來看的比較史的考察〉，漢城，梨花大學校創立100周年紀念學術大會，1986.5。
- 〈中國史研究上的地方史研究〉，《大邱史學》30，1986.11。
- “On the Consistency in the Thought of Cai Yuan-pei (1868-1940),” Singapore, 10th Conference of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1986.10。
- 〈近代東亞的基督教徒——其存在狀態與概觀〉，翰林大學亞洲文化研究所主辦「19世紀東亞三國的基督教受容與反應」國際學術會議，1987.11（《亞洲文化》4，1988.9）。
- 〈導論：怎樣理解中國國民革命？〉，《中國國民革命領導者的思想與行動》，知識產業社，1988.1。
- 〈國民革命期陳公博（1892-1946）的革命理論與政治活動〉，《中國國民革命指導者的思想與行動》，知識產業社，1988.1。
- 〈辛亥革命論〉，第32屆全國歷史學大會共同主題發表「歷史上的革命」，1989.5。
- 〈中華民國と中國現代史〉，《近きに在りて》（東京）15，1989.5。
- 〈蔡元培思想の構造的な理解〉，青柳純一譯，《中國研究月報》499，1989.9。
- 〈民國革命論〉，《講座中國史》VI，知識產業社，1989.10。
- 《中國國民革命理解の方向》，笠原十九司、鄭健宰共譯，《近きに在りて》16，1989.11。
- 〈導論：從結構性觀點看國民革命運動〉，《中國國民革命運動的構造分析》，知識產業社，1990.3。
- 〈反基督教運動在國民革命運動〉，《中國國民革命運動的構造分析》，知識產業社，1990.3。
- 〈徐謙（1875-1940）；政客與革命家之間——國民革命時期一個政治指導者像〉，《東洋史學研究》33，1990.5。
- “Xu Quin, A Christian Revolutionary in 1920s: A Study of a Perplexing Image of a Chinese Political Leader”，美國Lawrence，「中國基督教史研究」第二

- 次成果發表會，1990.6。
- “Sun Yat-sen in Korea: Korean Views of Sun Yat-sen’s Ideas and Activities in 1920s”，中國廣東省孫中山研究會、日本孫文研究會共同主辦，「孫中山與亞州」國際學術討論會，1990.7 (“Sun Yat-sen in Korea; Korean Views of Sun Yat-sen’s Ideas and Activities in 1920s”，《東亞文化》30，1992.12)。
- 〈中國國民黨の改進と改組〉，青柳純一譯，《東洋學報》72-1、2，1990.12。
- 〈近代中國的改革與革命〉，北京，韓國東洋史學會第10屆討論會紀念國際學術討論會，1991.1。
- 〈關於漢城大學校圖書館所藏中國現代史關係特異資料〉，漢城大東洋史學科主辦中國近現代史史料學國際研討會，1991.6。
- “Economic Equality versus National Wealth: Idea of National Economy of Sun Yat-sen and Tan Si-tung in the Historical Perspectiv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the 80th Anniversary of the 1911 Chinese Revolution，1991.8 (“Economic Equality versus National Wealth: The Economic Priorities of Sun Yat-sen and Tan Si-tung,” Eto & Sciffrin eds., *China’s Republican Revolution*, Univ. of Tokyo Press, 1994)。
- 〈徐寶山與辛亥革命——從徐寶山之活動看辛亥革命之一些性格〉，武漢，辛亥革命80周年學術討論會，1991.10 (〈徐寶山與辛亥革命——從徐寶山之活動看辛亥革命之一些性格〉，中華書局編輯部編，《辛亥革命與近代中國——紀念辛亥革命八十周年國際學術討論會論文集》(下)，中華書局，1994.3)。
- 〈國民革命與基督教〉，北京，現代文化學會主管，中國近代東亞文化關係國際學術討論會，1991.12。
- “The Controversy over Centralism and Provincialism in the Infant Republic and T’ungmenghui-Kuomintang Leaders”，臺北，「黃興與近代中國」國際學術討論會，1992.5 (胡春惠、張哲郎主編，《黃興與近代中國國際學術討論會論文集》，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1993)。
- 〈現代中國的教科書及其時代狀況——1920年代末、1930年代初的初等學校教科書內容分析〉，《東洋史學研究》41，1992.10。
- 〈1920年代の韓國人の孫文觀〉，森悅子譯，日本孫文研究會編，《孫文とアジア》，汲古書院，1993.6。
- 〈戊戌變法運動之基本性格——從制度局與改圖百度詔說起〉，戊戌後康有

- 為梁啓超與維新派國際學術討論會（1993.11.22-11.28，廣東省新會南海）。
- 〈辛亥革命以前時期之孫中山與梁任公——應付理想與現實之分歧〉，孫中山與近代中國國際學術研討會（1994.10.18-22），中國廣州中山大學孫中山研究所（《東亞文化》33，1995.12）。
- 〈從胡適與蔣介石之關係看胡適的傳統文化觀〉，「胡適與中國新文化」國際學術會議（1995.6.21-6.24），中國上海華東師大（中國青年出版社編，《胡適研究叢刊》2，1996）。
- 〈湖南省近現代史的歷史環境〉，《中國近現代史上的湖南省》，知識產業社，1996。
- 〈東亞洲的實體與其展望——歷史的接近〉，漢城大學校開校50周年紀念漢城大·東京大·北京大國際學術會議「東亞與21世紀的大學」（1996.10.16-17，漢城大學校）。
- 〈1920年代韓國人心目中的孫文和三民主義〉，紀念孫中山誕辰130周年「孫中山與華僑」國際學術討論會（1996.11.29-30），日本神戶，《孫文與華僑——紀念孫中山誕辰130周年國際學術討論會論文集》（1997.3，神戶，孫中山紀念會）。
- 〈中國國民革命時期（1926-28）的「二五減租」問題——國民黨和共產黨的土地問題看法的分歧為中心〉，《東洋史學研究》57，1997.4。
- 〈韓國報人申彥俊（1904-1938）的蔣介石觀〉，七七事變60周年紀念國際學術討論會（1997.7.4-6，北京，京豐賓館）。
- 〈萬寶山事件と韓國言論界の對應〉，第4回日中關係史學際シンポジウム（1997.11.14-16，東京，慶應大學）。

論評

- 〈對於西晉的占、課田制研究〉，《歷史學報》15，1961.9。
- 〈近年的漢代史研究數種〉，《中國學報》4，1965。
- 〈中共的孔子批判與秦始皇的再評價〉，《漢城評論》11，1974.1。
- 〈中共水滸傳批判的虛和實〉，《漢城評論》98，1975.8。
- “Korean Studies on Ch'ing China: A Bibliographical Note,”（合著）*Ch'ing-shi Wen-t'i* 4-3，1980.6。
- 〈中國的中國近代史研究動向（1977-1981）〉，漢城大學東亞文化研究所，

- 《東亞研究動向調查叢刊》12，1982.6。
- 〈80年代日本的中國史研究和對於中國現實的反應——以‘辛亥革命國際會議’、‘封建制論’、‘洋務論’爲中心〉，《東亞文化》22，1984.12。
- 〈韓國に於ける中國現代史研究について〉，《近きに在りて》10，1986.11。
- 〈韓國に於ける中國史研究の展開〉，小林一美等編，《東アジア世界史研究》（東京，汲古書院），1986.12。
- 〈中國史研究的‘提高’與‘普及’〉，《東洋史學研究》50，1995.4。
- 〈困學の旅路——私とソウル大學の中國史研究〉，《中國——社會と文化》第10冊，1995.6。

史料發掘，重新評價

- 〈與戊戌變法有關之新史料——盛宣懷戊戌七月所呈‘練兵設帖’〉，《大陵雜誌》，卷40期12，1970.6。
- 〈榮祿：「致伊藤博文書」〉，〈戊戌變法史料零拾〉，《白山學報》8，1970.6。
- 〈吳廣霽：「劍華堂救時要策萬言書」〉，《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2，1978.11。
- 〈朝鮮學人的中國史書編纂書目及中國史關係論述目錄〉（合編），《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4，1980.11。
- 〈李提摩太（T.Richard）：致英國外務省的一封信〉，《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5，1981.11。
- 〈時務報（第57冊-69冊）目次補〉，《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6，1982.11。
- 〈孫中山有關五四運動的談話與論說〉，《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7，1983.11。
- 〈包慎伯殘稿之餘〉，《東洋史學研究》18，1983.12。
- 〈中島雄：「清國ノ政變前後ニ於ケル見聞一斑（全）」〉，《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9，1985.11。
- 〈近代韓國雜誌（1917-1950）中國現代史關係論說目錄抄〉，《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10，1986.11。
- 〈李允宰（1883-1943）與現代中國現場報告（1922-23）五種〉，《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11，1987.11。
- 〈國民革命史料三種〉，《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13，1989.11。

- 〈1920年代安在鴻的中國革命資料二篇〉，《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14，1990.11。
- 〈石刻「湘潭棉花規例」〉，《漢城大東洋史學科論集》18，1994.11。
- 〈胡適：「當代中國思想界」(《朝鮮日報》1925.1.1)〉，《胡適研究叢刊》2，1996。

書評

- 〈Cora Du Bois:「在東南亞的社會的作用力」(*Social Forces in Southeast Asia*, University of Minesota Press, 1949)〉，《歷史學報》6，1954。
- 〈Wolfgang Franke; *The Reform and Abolition of Traditional Chinese Examination System* (Harvard East Asian Monograph, 1963)〉，《歷史學報》24，1964。
- 〈近藤秀樹：「清代の捐納と官僚社會の終末」〉，《歷史學報》25，1964.10。
- 〈瞿同祖 (T'ung-tsu Ch'u); *Local Government in China Under the Ch'ing* (Harvard, 1962)〉，《歷史學報》27，1965.4。
- 〈劉鳳翰：「袁世凱與戊戌變法」，王樹槐：「外人與戊戌變法」〉，《東洋史學研究》1，1966.3。
- 〈西原龜三：「夢の七十餘年」(東京，平凡社東洋文庫，1965)〉，《歷史學報》42，1969.7。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1輯〉，《東洋史學研究》4，1970。
- 〈張朋園：「清季立憲派與辛亥革命」〉，《歷史學報》47，1970 (湯秀貞譯，〈張著立憲派與辛亥革命〉，《大陵雜誌》48-4，1974)。
- 〈Chung-li Chang; *The Chinese Gentry: Studies on Their Role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ese Society*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55)〉，《形成》5-3，1972.1。
- 〈高柄翊：「東亞史的傳統」〉(一潮閣)，《北韓》，1976-5。
- 〈辛勝夏編譯：「中國現代史」〉，《中國學報》17，1976.12。
- 〈山根幸夫：「近代中國と日本」〉，《中國學報》73，1977.2。
- 〈山根幸夫：「明帝國と日本」〉，《歷史教育》22，1977.11。
- 〈李翊九：「西皋讀史劄記」解題，(麗江出版社)〉，1985.5。
- 〈行政院「二二八事件」小組編，「二二八事件研究報告」〉，《中國現代史研究會報》創刊號，1993.12。



研究概況

戊戌維新百年研究述評

馬洪林*

前 言

本文以宏觀的視角，勾勒出戊戌維新百年研究的概貌，並簡要予以評點。作者把百年研究跨度區分為原始積累期、研究濫觴期、初步肯定期、政治批判期和撥亂反正期，折射出戊戌研究百年的曲折和走勢；又以史料的發掘與整理、學會的成立與推進、成果的多樣與積累三個層面，概括出戊戌維新百年研究的主要成就和價值；同時列舉學術界關於戊戌維新性質、理論基礎、政治綱領、大同理想、康有為評價五個重要問題的爭論，反映出戊戌維新百年研究的思辨和史識。

一、戊戌維新百年研究發展脈絡

（一）原始積累期

史料是歷史研究的基礎。戊戌變法失敗以後，人們懷著不同的目的和心態，對這段歷史的資料進行綜合匯編，以供後人採擷研究。雖然康有為、梁啟超撰寫了《康南海自編年譜》和《戊戌政變記》、《戊戌政變紀事本末》等，蘇繼祖撰寫了《清廷戊戌朝變記》、胡思敬撰寫了《戊戌履霜錄》、蘇輿編輯了《翼教叢編》等，但總的來說，記載戊戌維新的史書不多。維新派的主張以及「百日維新」的內容和變法經過，主要保存在清政府的官書文件中。所以，要了解戊戌變法的全過程，「即包括它的發生的時代背

* 上海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

景，百日維新的具體經過和內容以及它對後來的影響」，¹ 必須全面地收集和占有關於戊戌變法的第一手資料。

1953年，翦伯贊先生率領一批學養深厚的專家，從公私藏家中收集到有關戊戌變法的中外歷史資料296種。最後精選173種，輯成中國近代史資料叢刊《戊戌變法》四巨冊，約162萬字，由神州國光社出版，1957年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新1版。這套資料叢刊是迄今為止最為詳備的有關戊戌變法的史料。這些資料的特點是，官方檔案史料居多，忠實照錄，不加更動，保存了史料的原始狀態，可以使讀者看出清政府政策的內容和作者的政治立場；其次，這套叢刊收錄了主張維新變法的作品，又收錄了反對維新變法的作品，還收錄了外國傳教士的作品及外國政府的文件，可以使讀者在比較鑑別中，看出三方面的勢力圍繞著維新變法的激烈較量；第三，這些文獻的作者多數是戊戌維新的當事人，他們撰寫的政論、奏議、回憶錄，不免帶有主觀感情色彩，甚至記憶錯誤、曲解史實，這都需要仔細加以考辨、甄別，以去偽存真，還有關事實的真實面目；第四，北京故宮博物院藏有許多關於戊戌變法奏議的原稿，由於當時該館正在進行內部整理工作，未能抄出，致使康有為及其門徒在日本編輯的《戊戌奏稿》內容雖有竄改，仍被收入這套叢刊中。

1958年中華書局出版了國家檔案局明清檔案館編的《戊戌變法檔案史料》一書，選錄當時內外各官員及舉貢生監等人的建言上書303件，從內容上分為12類，按日排比，約40萬言，填補了《戊戌變法》資料叢刊檔案史料的不足，也為日後發現康有為《戊戌奏稿》的竄改提供了證據。

（二）研究濫觴期

戊戌政變後出現的一些關於戊戌維新的著作帶有回憶錄性質，沒有把戊戌維新的歷史放到中國近代史的進程中去考察，帶有明顯的主觀性與片面性。進入民國以後，人們在編寫各類新式歷史教科書時，拋棄了孤立地研究戊戌維新史的方法，而把它納入中國近代政治史、思想史、學術史、文學史中研究，使戊戌維新在中國近代史上有了一席之地。

1924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了李泰棻編纂的大學講義《中國近百年史》三冊，把中國近代史分成道光時代、咸豐時代、同治時代、光緒時代

¹ 翦伯贊，〈戊戌變法資料叢刊序言〉，《戊戌變法》（一），頁2。

四篇，基本上以清季皇帝在位時段劃分歷史時期，在第四篇第八章〈德宗之戊戌變法及其失敗〉中，對戊戌變法的原因、康有為七上書、新政內容及慈禧發動政變鎮壓維新運動有詳細的描述，但基本上是史料的梳理，缺少必要的理論分析，仍未擺脫「帝王中心論」的陰影。

1925年天津華泰印書館出版了孟世杰編著的《中國最近世史》三冊，其編輯大旨說：「舊日史書，偏於政治，本書兼重文化；舊日史書，詳於個人，本書留意群眾；舊日史書，喜述陳跡，本書指陳趨勢。」² 孟氏把中國近代史分成積弱時期、變政時期和共和時期三大版塊，從而突出了戊戌維新在中國近代史上的地位。該書〈德宗變法〉一章，主要依據康有為的奏折、梁啟超的《戊戌政變記》和《光緒政要》，基本上按梁啟超的新史學理論對戊戌變法進行縷述，甚至全文抄錄康有為的《上清帝第五書》、《上清帝第六書》，但孟著在中國近代史研究中第一次列出戊戌維新專章，並羅列出新政成績，把維新與共和作為近代中國重要歷史時期考察，在戊戌維新百年研究中開一濫觴。

1937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錢穆著《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上下冊，在中國學術界產生了深遠影響。該書是錢先生在北京大學的學術講演錄，雖意在追蹤中國學術源流，實寓有學術救國的深意。他特立〈康長素〉專章，對康有為的生平、學術、論政均有精闢的論述，指出康氏尊孔惟在尊《公羊》，尊《公羊》惟在尊改制，言近三百年學術者，必以長素為殿軍。錢先生指出在清代學術江河日下之際，「南海康氏起，大聲疾呼，學術有不暇正，人才有不暇論，風俗有不暇辨，一切務以變法改制為救亡，而托附之於保王。」³ 錢先生意在通過對康有為學術思想的研究，反映一個變革維新的時代。

1938年武漢藝文研究會出版了蔣廷黻著《中國近代史》一書，把洋務運動、戊戌變法、義和團運動、辛亥革命，劃分為四個互相銜接的不斷深化的近代化過程，認為康有為所領導的戊戌變法運動，是我國近代史上第二個救國救民族的方案。作者毫不諱言，此書之作是為蔣介石所推行的近代化建國路線服務。

² 孟世杰編著，《中國最近世史》，冊1（1925年8月初版），頁1。

³ 錢穆，《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自序》，上冊（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年初版），頁2-3。

1947年上海書店出版了侯外廬著《近代中國思想學說史》上下冊，設有《百日維新派自由思想者康有為》與《維新思想的健者譚嗣同》專章，追索戊戌維新西學的向度和深度，認為康梁譚等人代表了甲午戰爭後的中國自由主義思潮，他們迎接著從俾斯麥——彼得大帝——明治天皇的改良運動，企盼中國的日本維新版出現，第一次把戊戌維新放在世界改革潮流中進行考察。

1947年秋，華北新華書店印行了范文瀾著《中國近代史》上冊，這是一部馬克思主義權威性中國近代史著作，它以中國人民的反帝反封建為主要線索，給予戊戌變法以很高的評價，提出了許多經得起時間檢驗的論斷，如說「變法成爲一個運動，《萬國公報》是有力的推動者」，「湖南成爲全國最富朝氣的一省」，又說梁啟超「雖然還只二十四歲，他的中西學問，在當時已是第一流」，指出光緒皇帝有高度的變法決心，「封建皇帝變成維新元首，是值得尊崇的，變法失敗並不損害他在歷史上的地位。」但也無可諱言，把戊戌變法判爲第一次改良主義運動，豈非戊戌維新遭到長期政治批判的始作俑者乎？

（三）初步肯定期

1958年戊戌變法六十周年之際，大陸史學界於9月28日在北京召開了「戊戌變法六十周年學術討論會」，提出了一批有學術價值的論文，分別發表在《人民日報》、《光明日報》和《歷史研究》上，並結集爲《戊戌變法六十周年紀念論文集》，著名學者吳玉章、范文瀾、劉大年、戴逸、邵循正、劉仁達、徐緒典、張卒等的論文，初步肯定這個運動是舊民主主義革命時期中國資產階級在政治上所做的第一件大事，雖然是屬於改良主義範疇，但在當時的歷史條件下，仍然代表社會發展的趨勢、賦有進步性質。與此同時，中國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第二所的一部分青年學者張豈之、李學勤、楊超、林英、胡一雅、祝瑞開和冒懷辛寫出了六篇關於戊戌變法的文章，由侯外廬主編，結集爲《戊戌變法六十周年紀念集》，對戊戌變法的思想和人物作了比較實事求是的深層學術探討。

這兩部帶有「紀念史學」意義的論文集，是在國內政治相對穩定自由的文化氛圍中，由學者獨立自主完成的課題，具有相對的客觀性，反映了大陸學術界對戊戌變法的初步肯定。首先，這些論文採取了歷史唯物主義與辯證唯物主義的方法，提出凡是對歷史的發展起了促進作用的重大歷史

事件，不論事情的成敗利鈍，也不論參加這一事變的人後日的是非功罪，只要是在當時的歷史條件下有進步作用，只要是對人民來說是一件好事，我們就要紀念它。歷史是有連續性與因果性的，因此我們在觀察問題的時候，在評價一個歷史事件和歷史人物的時候，就不要割斷歷史。⁴ 其次，初步肯定了戊戌變法的進步意義，這主要表現在中國知識界的一次思想解放，雖然僅僅走了第一步，卻是很值得重視的一步。⁵ 第三，維新派承擔起挽救民族危亡、發展資本主義的兩大社會任務，標誌著中國資產階級發動政治運動從戊戌變法開始。⁶ 第四，這個運動在一定時期內形成了一個波瀾壯闊的愛國運動，和廣大人民的反抗鬥爭聲息相通，具有一定的反帝國主義性質，而成爲中國人民反侵略鬥爭的一個里程碑。⁷ 第五，戊戌維新的領袖人物康有爲、梁啓超、譚嗣同等向西方尋找真理的先進中國人，他們的愛國主義思想曾經起過覺醒人民的作用，他們是十九世紀末葉中國傑出的思想家、政治家。⁸

（四）政治批判期

十年「文化大革命」是從文化領域開刀祭旗的，不僅重提對電影《武訓傳》的批判，對俞平伯先生《紅樓夢研究》的批判，對胡適思想的批判，同時對戊戌維新和《海瑞罷官》展開批判。1967年4月1日，戚本禹在《人民日報》發表〈愛國主義還是賣國主義？——評反動影片《清宮秘史》〉一文，⁹ 全國各大報刊一律全文轉載，鋪天蓋地，推向全國。戚本禹的文章代表著當時「四人幫」推行的文化專制主義大棒，從政治上一棍子把對方打倒，沒有一絲一毫學術討論自由爭鳴的影子。他一開頭就以學霸的口氣說：「反動影片《清宮秘史》，是一部所謂歷史題材的影片，寫的是清代末年戊戌變法運動和義和團鬥爭。它公開站在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和反

⁴ 吳玉章，〈戊戌變法的歷史教訓〉，載《戊戌變法六十周年紀念論文集》，頁1-6。

⁵ 范文瀾，〈戊戌變法的歷史意義〉，載《人民日報》，1958年9月29日。

⁶ 劉大年，〈戊戌變法六十年〉，載《人民日報》，1958年9月29日。

⁷ 邵循正，〈戊戌維新運動的積極意義〉，載《光明日報》，1958年9月29日。

⁸ 侯外廬，〈戊戌變法六十周年紀念集序〉，《戊戌變法六十周年紀念集》（北京：科學出版社，1958年第1版）。

⁹ 又載《紅旗》雜誌，1967年期5，頁9-23。

動資產階級的立場上，任意歪曲歷史事實，美化帝國主義，美化封建主義和資產階級改良主義，歌頌保皇黨，污蔑革命的群眾運動和人民反帝、反封建的英勇鬥爭，宣揚民族投降主義和階級投降主義。」¹⁰ 戚本禹對戊戌變法採取歷史虛無主義和文化虛無主義的態度，其政治批判的方法也是形而上學的，他說：「戊戌變法運動的代表人物，他們本身就是剝削壓迫勞動人民的統治者，他們改良主義的目的從來不是也絕不可能是爲了人民革命的利益，而是爲了更好地剝削人民和鞏固他們的統治。」¹¹ 我們不能忘記這種文化專制主義對中國文化與學術的破壞與殺傷。

（五）撥亂反正期

改革開放以來，關於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的討論極大地促進了人們的思想解放，引發了學術界的反思與秩序重構。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許多學者如陳旭麓、李炳清、蕭黎、葉林生、楊立強紛紛撰文反對強加給戊戌維新以「改良主義」的惡謚，力主肯定戊戌變法的積極作用，指出戊戌變法是我國近代史上對封建專制主義的一次猛烈的衝擊，是我國近代史上一次救亡愛國運動，是我國近代史上一次資產階級思想啓蒙運動。¹² 在經濟上，維新派要求保護並發展資本主義，以自強圖存；政治思想上，維新派激烈批判封建主義，要求以資產階級的君主立憲制度取代封建君主專制制度。這場運動是中國近代史上一次帶有一定群眾性的、實實在在的社會變革運動，是民族覺醒的一塊里程碑。¹³

當然，在討論中也有人堅持給戊戌維新以改良主義的政治定性，也有人以王安石是宰相，康有爲是在總理衙門章京上行走的六品芝麻官的「官本位意識」，貶低康有爲和戊戌變法。¹⁴ 李時岳早就指出過這種「改良主義」理論的矛盾困境，他說：「中國史學界一般承認戊戌變法的改良主義性質，但認爲在當時中國的特殊歷史條件下具有進步的作用。至於爲什麼

¹⁰ 《紅旗》雜誌，1967年期5，頁11。

¹¹ 《紅旗》雜誌，1967年期5，頁19。

¹² 蕭黎，〈戊戌變法的積極作用應當肯定〉，載《光明日報》，1979年7月17日。

¹³ 楊立強，〈民族覺醒的一塊里程碑——關於戊戌變法評價的若干問題〉，《復旦學報》，1979年期5，頁64-69。

¹⁴ 鄭兆江，〈戊戌政變前後的康有爲〉，《歷史研究》，1996年期5，頁5-17。

本質上反動的改良主義會起進步作用，則缺乏充分的理論說明。」¹⁵

雖然，戊戌維新已成爲逝去的凝固時空，但如果從民族遺產的角度去審視，就會發現它的歷史價值，如果從文化內涵的角度去觀察，就會發現它的文化價值，如果從經濟構想的角度去探索，就會發現它的時代價值。迎著改革開放的大潮，學者們轉換視角，更新觀念，從不同的層面不同的主題切入，重新認識戊戌維新的歷史價值和現實意義，例如從近代民族覺醒的歷程看戊戌維新，從近代化的進程看戊戌維新，從近代啓蒙的思想角度看戊戌維新，從近代文化的變遷看戊戌維新，把戊戌維新研究推上多元思維的軌道。近期有學者在對戊戌維新研究百年反思時指出，王安石改革的失敗反映中國傳統政治體制缺乏自我轉化的能力。戊戌維新失敗，不但再度證明傳統體制缺乏這種能力，而且也把中國帶入一個空前的政治與文化危機。「總之，不論就這種新的思想論域，或者文化取向危機，或者思想的制度媒介與社會媒介而言，戊戌維新運動都是中國近現代思想文化史上的一個劃時代的開端，也是近現代政治史上劃時代的里程碑。」¹⁶

二、戊戌維新百年研究主要成就

（一）史料的發掘與整理

戊戌維新史料多載於清政府的官方文書中，伴隨著具有很高史料價值的光緒朝實錄、清宮檔案，臣僚奏稿、報刊函電、書牘筆記、日記年譜、回憶錄的整理梓行，爲戊戌維新史的研究提供了文獻基礎。最值得注意的是改革開放以來，戊戌維新的史料發掘與整理工作取得了新進展。1981年中華書局出版了湯志鈞編《康有爲政論集》上下冊，選收反映康有爲政治、學術思想的重要論文、信函、序跋、詩歌等約86萬字。該書把奏折、詩賦、函電一律稱爲政論，似未協洽，而時序也有顛倒，錯漏較多，但目前國內尚沒有可以替代的選本。1982年以來，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從康有爲的後人捐贈的遺稿中選出部分未刊手稿和抄件，編輯出版了《康有爲

¹⁵ 李時岳，〈戊戌變法歷史評價的若干問題〉，《學術研究》，1983年期6，頁48。

¹⁶ 張灝，〈再認戊戌維新的歷史意義〉，香港《二十一世紀》，1998年期2，頁15-23。

與保皇會》、《康有為戊戌變法前後遺稿》、《康有為列國遊記》、《康有為詩集》，還影印了《康有為〈大同書〉手稿》，大大開拓了戊戌維新及康有為的研究領域。從 1984 年起，中華書局陸續推出由樓宇烈整理的《康有為學術著作選》十種，這套叢書編選精審，翔實可信，有很高的史料價值。1988 年以來，由曾近義主編《康有為論著與研究叢書》十種，陸續由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與中山大學出版社出版，在《康有為早期遺稿述評》中，第一次將《傑士上書匯錄》以及《日本變政考》序、按語、跋公之於世，使廣大研究者有機會閱讀這些第一手資料。此外尚出版了陳永正編注的《康有為詩文選》，方志欽、劉斯奮編注的《梁啓超詩文選》，丁文江、趙豐田編的《梁啓超年譜長編》，李華興、吳嘉勛編的《梁啓超選集》，吳天任編的《康有為先生年譜》上下冊，吳熙釗、鄧中好校點的《南海康先生口說》等；由姜義華編校的《康有為全集》12 卷本，則即將由嶺南美術出版社推出。

尤其值得稱道的是，天游學院康門弟子蔣貴麟(1906-1993)，江蘇常州人，晚年從台北東吳大學教授任上退休後，以年邁體弱之軀，在康有為長孫康保延支持下，全力投入收集整理出版康有為遺稿的工作，經過近二十年不懈的努力，先後出版康有為著作 30 餘冊，搜羅雖尚未賅備，檢校亦不無粗疏，但堪稱本世紀個人主持康氏著作整理出版最有力者。近年清華大學朱育和教授帶領歷史系一班年富力強的中青年學者經過多年的奮力，編成一部 300 萬字的《戊戌維新史事繫日》，逐日排比史事，有眼有識，網絡宏大，極富史料價值。此書於 1998 年 6 月由上海書店出版，為深化戊戌維新研究提供了廣闊的史料空間，也為人們重新認識戊戌維新展示了一個全新的歷史觀。

（二）學會的成立與推進

創立學會、興辦學堂、開設報館，是戊戌維新開創的近代三位一體的文化新傳統。1985 年首先在康有為長眠的山東省青島市成立了青島康有為研究會，重修「文化大革命」中遭破壞的康有為墓，開放青島康有為故居，召開「紀念康有為逝世六十周年學術討論會」與「康有為與中國近代化學術討論會」，出版了《康有為研究》專刊與《康有為與中國近代化論文集》，成為我國北方研究戊戌維新及其領袖康有為的重要學術中心。

康有為、梁啓超的家鄉廣東歷來是研究戊戌維新的重鎮，1988 年成立

了廣東康梁研究會，與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編輯部聯合召開了「戊戌變法與康有為梁啟超學術討論會」、「戊戌變法與中國近代化國際學術討論會」、「戊戌後康有為梁啟超與維新派國際學術討論會」，會後出版了三本論文集，新會還出版了《梁啟超研究》（已出至第十三期），不僅積累了研究成果，而且把戊戌維新研究推向了全國，走向了世界學術論壇。廣東的戊戌維新學術討論會開得很有深度極有特色，其學術走向幾乎與祖國的改革開放同步。首先，廣東對戊戌維新的研究受到了康梁家鄉南海、新會的重視與支持，當地政府出資修復了康有為故居和梁啟超故居，並增建了紀念館，使當地的經濟建設充滿了文化氣息。其次，推動了當代改革與歷史改革的對話，甚至與世界近代改革思潮的對話，看到了戊戌維新的世界意義與所處位置。第三，從理論和方法上引進了新的理念與機制，使中國的學術與世界的學術交流有了新的論域。美國西北地區中國協會主任簡·梁·拉遜（中文名譚精意）帶來了大批北美保皇會時期的資料，為研究維新派在海外的活動提供了新的信息。¹⁷ 在戊戌維新百周年前夕，北京清華大學和香港中文大學聯合在港舉行「戊戌維新百周年紀念國際學術會議」，由於來自大陸、港台與海外學者的文化背景不同，研究方法各異，通過交流切磋學問，可以優勢互補，有利對戊戌維新作多層次多角度的分析研究。

（三）成果的多樣與積累

戊戌維新研究百年來最重要的成果有：王枋遺著《維新運動》、黃彰健著《戊戌變法史研究》、湯志鈞著《戊戌變法史》、王樹槐著《外人與戊戌變法》，和孔祥吉著《戊戌維新運動新探》、吳廷嘉著《戊戌思潮縱橫論》，以及新近出版的王曉秋、尙小明主編《戊戌維新與清末新政》等以戊戌維新為研究主題的學術專著。王枋先生之《維新運動》原寫於1960年，1964年由南京大學鉛印教材出版，是大陸最早一部全面論述戊戌維新的論著，肯定戊戌維新是在帝國主義掀起瓜分中國狂潮的背景發生的一場愛國救亡運動。他把近代中國維新史分為三個時期，從1875年到1895年是維新思想醞釀期，從1895年到1897年是維新思想發展期，1898年是

¹⁷ [美]譚精意供稿，阮芳紀、黃春生、黃潔整理，〈有關保皇會十件手稿〉，載《近代史資料》，總80號，頁1-18。

維新變法的高潮期，所謂「百日維新」便是高潮期的頂點。湯志鈞著《戊戌變法史》是作者多年研究成果的集中體現，比較全面地展示了作者的主要學術觀念，是這方面的代表性著作。該書的弱點是缺乏應有的理論深度，充滿政治批判語言，雖在探索戊戌維新的中國傳統文化方面多有建樹，但忽略了戊戌維新向西方學習的文化層面，從而降低了戊戌維新向西方尋找真理的意義。吳廷嘉著《戊戌思潮縱橫論》著重以維新救亡和向西方尋求真理為標誌的社會思潮為研究對象，並把它概括為「戊戌思潮」。該書在戊戌維新史的研究方法上有新的突破，她以多維的視角，運用系統網絡分析、層次和中介研究、結構分析等歷史研究方法，縱橫論述了戊戌思潮興起的原因、過程、高潮、性質、特點和作用，並把它同西方啓蒙思潮以及日本明治維新進行比較，提出了一些與傳統看法不同的觀點，是戊戌維新研究的新收穫。王曉秋、尙小明主編的《戊戌維新與清末新政》，則把戊戌維新放在晚清三次改革高潮中進行考察，同時又把戊戌維新放在中西改革的多角度比較中定位，為戊戌維新研究提供了一種新視野。

對戊戌維新主要角色康梁的研究相當熱烈，通過對他們的個案分析，可以看出維新思潮是條流動的河。僅康有為傳記類作品就出現了梁啓超的《南海康先生傳》、張伯楨的《南海康先生傳》、陸乃翔等的《康南海先生傳》、吳澤的《康有為與梁啓超》、宋雲彬的《康有為》、沈雲龍的《康有為評傳》、馬洪林的《康有為大傳》與《康有為評傳》、林克光的《革新派巨人康有為》、董士偉的《康有為評傳》、何一民的《維新之夢——康有為傳》、朱義祿的《康有為評傳》、何金彝的《大儒列傳康有為》、齊春曉、曲廣華的《晚清巨人傳康有為》、童強的《康有為傳》，以及蕭公權的《近代中國與新世界：康有為變法與大同思想研究》、羅榮邦的《康有為傳記和論叢》、崔成哲的《康有為的政治思想》、齊赫文斯基的《中國變法維新運動和康有為》、原田正己的《康有為的思想運動和民眾》、坂出祥伸的《康有為烏托邦的開花》、竹內弘行的《後期康有為論》、鄭柏林的《康有為的哲學思想》、陳慧道的《康有為〈大同書〉研究》、李劍萍的《康有為教育思想研究》等專著。研究梁啓超的傳記類作品有張朋園的《梁啓超與清季革命》、孟祥才的《梁啓超傳》、李喜所、元青的《梁啓超傳》、耿雲志等的《梁啓超》、鍾珍維、萬發雲的《梁啓超思想研究》、易新鼎的《梁啓超和中國學術思想史》、黃克武的《一個被放棄的選擇：梁啓超調適思想之研究》、蔣廣學的《梁啓超的中國學術觀》、《梁啓超

評傳》，以及董方奎的《梁啓超與護國戰爭》、《梁啓超與立憲政治》、張灝的《梁啓超與中國思想的過渡(1890-1907)》等專著。戊戌維新的領袖人物康有為和梁啓超每人竟有十部以上的傳記研究專著出現，說明他們的豐富思想礦藏值得發掘研究，繼承他們的文化遺產需要更多的學者長時段的努力。這些傳記不乏深思力學的上乘之作，但應承認其中也有少數雷同之作與急就之章。

對戊戌維新起過重要作用的人物，研究也有新進展。如嚴復、譚嗣同、黃遵憲、楊銳、林旭、劉光第、楊深秀、康廣仁、張元濟、文廷式、宋伯魯、汪康年、王照、張謇、唐才常、樊鍾、熊希齡、經元善、何啓、胡禮垣等以及翁同龢、李端棻、陳寶箴、光緒帝等，都有傳論問世，有的還成立了研究會，出版了文集，召開了學術討論會，出版了論文集，從而拓寬了對戊戌維新人物群體的研究領域。

對戊戌維新史事的考辨也取得了重要的成果。台灣學者黃彰健對照《戊戌變法檔案史料》，認為《戊戌奏稿》所收康氏奏折二十篇及進呈編書序五篇，其中僅《進呈俄彼得變政記》、《呈請代奏皇帝第七疏》真實可信，其餘 23 篇都是假的。黃彰健經過一番考訂，認定《戊戌奏稿》及所謂《四上書記》、《五上書記》，可以說是康氏及康門弟子「集體偽作」。黃先生以史家求真求實的學風考出了《戊戌奏稿》內容上的出入，自有其應有的貢獻，但在未看到康有為原始奏折的情況下，指斥《戊戌奏稿》是「集體偽作」，顯然證據不足，有主觀武斷之嫌。

本世紀八十年代，在北京故宮博物院發現的《傑士上書匯錄》、¹⁸《日本變政考》進呈本、¹⁹《列國政要比較表》以及《波蘭分滅記》進呈本，都是康有為戊戌年間奏折與呈書的原件。孔祥吉參酌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光緒二十四年軍機處檔案和《傑士上書匯錄》等原始資料，檢校異同，認為《戊戌奏稿》「在許多地方有原則性的改纂，不能反映維新派在變法時期的政治主張。」²⁰ 康有為在《戊戌奏稿》中加進了「制定憲法，立行立

¹⁸ 陳鳳鳴，〈康有為戊戌條陳匯錄——故宮藏清光緒二十四年內府抄本《傑士上書匯錄》簡介〉，載《故宮博物院院刊》，1981 年期 1（北京），頁 19-24。

¹⁹ 王曉秋，〈康有為的一部未刊印的重要著作——《日本變政考》評介〉，《歷史研究》，1980 年期 3，頁 165-178。

²⁰ 孔祥吉，〈康有為對戊戌奏稿的改纂及其原因〉，載《人民日報》，1982 年 6

憲」的內容，將維新派的政治綱領由開制度局改爲開國會，並竭力掩飾他的尊君思想。孔祥吉在此基礎上寫成了《康有爲變法奏議研究》一書，弄清了康有爲刊布《戊戌奏稿》這一學術公案的原委，以康氏多次向清廷上書爲主要線索，深入探討了戊戌維新的曲折進程。我認爲陳鳳鳴說得出較客觀公允：「《戊戌奏稿》所載這五篇奏稿都不是康有爲當時呈遞的真摺，其中有的可能是當時的草稿，或後來根據當時的提綱、摘記等追記重寫的，有的則是後來適應新的形勢僞作的。」²¹ 故宮博物院這批康有爲真奏議的發現，不僅廓清了多年來籠罩在《戊戌奏稿》上面的迷霧，而且有力地肯定了康有爲維新「傑士」的歷史地位。不妨說，《戊戌奏稿》中收錄的許多摺子反映的大抵是康有爲流亡海外時的政治主張，而《傑士上書匯錄》才是真實記錄康有爲戊戌變法時期的政治主張的可靠史料。

三、戊戌維新百年研究學術爭鳴學要

（一）關於戊戌維新性質的論爭

戊戌維新百年研究的第一大論題是，它是不是一場改良主義性質的運動？自從范文瀾先生在《中國近代史》中提出「第一次改良主義運動——戊戌變法」的命題後，此論風行全國，覆蓋一切近代史著。「改良主義——此路不通」，幾乎成了家喻戶曉的著名公式。隨著「解放思想，實事求是」認識論的深化，人們對這一公式進行了反思與重評。八十年代初，學術界結合故宮博物院發現的一批康有爲戊戌奏議與書稿，展開了一場什麼是改革、改良與改良主義的討論。有人說戊戌維新「是改良主義的政治運動」；有人說既不應稱之爲「改良主義」，也不應稱之爲「改良」，而應稱爲「改革」；還有人說應稱之爲「維新」、「變法」，甚至稱之爲「一次非爆發性的、不徹底的、不流血的革命」等等。當然，這場討論的基調是圍繞著戊戌維新的性質是不是一場改良主義的政治運動展開。

堅持戊戌維新的性質是改良主義說的學者認爲，十九世紀末葉的中國資產階級改良派，要求清政府作某些民主改革，但採取自上而下的方式，

月 15 日。

²¹ 陳鳳鳴，〈康有爲戊戌條陳匯錄〉，《故宮博物院院刊》，1981 年期 1（北京），頁 24。

局限於少數開明士紳和具有資產階級思想的士大夫圈子裡，他們迷信依靠光緒帝推行其改革措施，根本不想推翻封建統治，甚至有防止農民革命的反動企圖，「這種反映資本主義要求的思想潮流，進一步發展為資產階級的政治運動，在當時的歷史條件下，是有進步意義的。然而就其『變更』的性質來看，卻是改良主義。」²²

判定戊戌維新是改良主義性質的運動，然後批判凡是改良主義必然軟弱、妥協和失敗，已不能向人們提供多少新的思考，而在理論上與邏輯上則是一種誤導。有的學者追根溯源說，改良主義是一個西方詞語，十九世紀末葉出現在歐洲，是指工人運動中一種敵視馬克思主義和無產階級利益的政治派別，它以不觸犯資產階級剝削制度基礎的枝枝節節改良來代替反對資本主義的革命，所以說：「改良主義是資產階級用來反對工人運動和社會主義革命的手段。」²³ 有的學者進一步批評說，用改良主義來限制戊戌變法的性質，「是違背歷史唯物主義的。」²⁴ 應該指出，中國戊戌維新與歐洲改良主義的歷史背景不同，雖然當時中國新興的資產階級還很幼稚，但它畢竟是代表新的生產力，反映新的生產關係追求，是封建保守勢力的對立物，是先進者而不是什麼「反革命」，所以不可照搬歐洲工人運動中的改良主義概念去硬套戊戌年間的維新派和維新運動，可以認定「戊戌變法是中國資產階級在十九世紀末發動的一次愛國救亡維新運動。說戊戌變法是資產階級的政治改良尚可，說是一次改良主義運動則是不妥的。」²⁵ 這次關於戊戌維新的性質是不是改良主義的論爭，推倒了長期壓在戊戌維新研究領域裡的所謂「改良主義」的桎梏，促進了史學研究的思想解放。

（二）關於戊戌維新理論基礎的歧見

第一種見解認為，戊戌維新的理論基礎是傳統的今文經學。其代表作是《新學偽經考》和《孔子改制考》。這種見解由來已久，而且流傳很廣。

²² 湯志鈞，〈戊戌變法與改良主義〉，載《學術月刊》，1982年期1，頁59-63。

²³ 陳旭麓，〈中國近代史上的革命和改良〉，載《歷史研究》，1980年期6，頁3-19。

²⁴ 葉林生，〈戊戌變法是「改良主義」運動嗎？〉，載《人民日報》，1980年7月10日。

²⁵ 金德群，〈戊戌變法不是改良主義〉，載《文匯報》，1980年7月18日。

近年有的學者重申，康有為正是汲取了今文經學「變」的哲學，揉合了「三統」、「三世」說，基本上構成了一個比較完整的思想體系，認定他「借用儒家今文學說，製造出一套變法維新的理論。」²⁶ 同時利用今文經學「窮變通久」說，論證政治制度的可變性與改革的合理性，並宣布：「康有為利用今文經學，宣傳維新變法，已為人所公許。」²⁷

第二種見解認為，戊戌維新的理論基礎是西方進化論學說，今文經學只不過是這種理論的中國式外衣。有的學者明確指出：「進化論大大地開拓了維新派的眼界，使古老的『三世』說不再是『一治一亂』的僵化公式，而是過去、現在、未來的社會進化歷程，以此為核心的群學（社會學）也就成為維新派組織力量、革新社會政治的實施學理。」²⁸ 在研究戊戌維新史時，適當地肯定維新派利用今文經學發動改革運動的時代價值和文化意義，是為了解說他們的思想必然受到中國近代經濟、政治和文化客觀條件的制約，也必然植根於中華民族文化的深厚土壤中，受到中華民族特有的心理素質、民族性格和文化傳統的影響。事實上，今文經學與進化論分屬兩個不同的思想範疇，今文經學的「微言大義」雖然有一定的學術價值，但仍然是去完成對封建蒙昧主義的自我批判，而維新派學習和吸取的西方進化論學說，則是近代資產階級的理論規範和思維方式。所以說，「康有為是今文經學家，但骨子裡是運用進化論向舊事物挑戰。」²⁹

第三種見解認為，戊戌維新的理論基礎已越過了斯賓塞庸俗進化論的河流，而走向「全變」進化論的新岸。我國學術界幾乎異口同聲地把康有為的進化論稱為「庸俗進化論」，因為他主張循序漸進，反對越躍躡等。近年有的學者指出，康有為確實受過英國哲學家斯賓塞庸俗進化論的影響，但「從其哲學理論和政治實踐判斷，他主張漸進，但不反對飛躍，他從局部改革入手，最終走向全變的震撼。」³⁰ 應該承認，在「學問饑荒」

²⁶ 湯志鈞，〈康有為和今文經學〉，《康有為與戊戌變法》（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第1版）。

²⁷ 湯志鈞，〈重論康有為與今古文問題〉，《近代史研究》，1984年期5，頁204。

²⁸ 陳旭麓，〈戊戌時期維新派的社會觀——群學〉，《近代史研究》，1984年期2，頁175。

²⁹ 馬洪林，〈對〈公車上書〉的文化思考〉，載《光明日報》，1995年5月24日。

³⁰ 何金彝，〈康有為的全變思想和創造進化論〉，《社會科學戰線》，1995年期6，頁136。

的戊戌年間，西方創造的各種理論是「師資」、中國人是學習接受這些理論的「學生」，維新派既無時間亦無能力分辨進化論的各種流派，只能根據自己的理解採取實用主義的方法博採眾長為我所用，難免饑不擇食、生吞活剝的弊病，反映出維新理論的蒼白與無奈。

（三）關於戊戌維新政治綱領的商榷

由於近代中國資本主義發育不夠充分，因而反映資產階級政治要求的戊戌維新具有不可避免的政治迷失和理論缺陷。但是維新派通過著書立說、上書言事，努力學習西方的政治規範，逐漸凸顯出自己的政治綱領。關於戊戌維新的政治綱領，我國學術界一直有不同的解釋。

第一種意見認為，反對帝國主義侵略和反對頑固派、洋務派的封建統治，主張通過改革把中國推上資本主義的道路，是戊戌維新「學習西方資本主義國家的第一個比較完整的政治綱領。」³¹ 這個政治綱領包括明顯的反對帝國主義軍事侵略、政治壓迫和經濟剝削的內容，以及強烈反對封建主義對民族工商業的束縛，要求改革官僚制度實行君主立憲，確立「以商立國」、「定為工國」的方針，把中國改造成一個具有一定資產階級民主、自由的資本主義工業國家。

第二種意見認為「設議院」、「興民權」、「立憲法」是維新派三位一體的政治綱領。不過，從時間上又斷定這是戊戌「百日維新」之前的政治綱領。「百日維新」期間，「改良派一爭取到接近皇帝的機會，馬上就把自己的政治綱領拋到一邊去了。他們在實行立憲政體的問題上，先親手與洋務派劃分界線，然後又親手消滅了彼此間的界線。」³² 批評維新派這種背棄自己政治綱領的「動搖、變節、倒退」行為，不僅使「一些不合實際的溢美之論，固然站不住腳，那場運動中，以前認為具有光澤的部分，現在看來，也未免黯然失色。」³³

第三種意見認為，上述維新派「背棄」政治綱領說有失公允，判定維

³¹ 劉仁達，〈戊戌變法運動中康有為所提出的政治綱領〉，載《歷史研究》，1958年4期，頁1-10。

³² 劉大年，〈戊戌變法的評價問題〉，《近代史研究》，1982年4期，頁145。

³³ 劉大年，〈戊戌變法的評價問題〉，《近代史研究》，1982年4期，頁159。

新派一以貫之的政治綱領是「革弊政，變成法，去尊隔，通下情，改官制。」³⁴ 主要論點有：康有為在上清帝第六書之前，並未提出過「興民權，設議院，定憲法」的政治綱領，因而談不上「背棄」與「倒退」；維新派主張「議院」既不可禁開，又不可速開，而只能待於「民智」，賴於「君權」；康有為提出「立制度局以議憲法」，是維新派政治綱領的核心內容和實際所在，是前進不是「後退」，維新派主張「君權變法」是一種政治操作方式，不等於「尊君權」，更有別於「皇權主義」。

第四種意見認為，上述第三種意見也值得商榷，而把戊戌維新的政治綱領概括為「興民權，設議院，立憲法」。³⁵ 主要論點有：「議院」制雖然還不能說是「真正的資產階級性質的議院」，也絕非僅僅「通下情的工具」，而是近代議院的初階；「興民權，設議院，立憲法」具有變封建制度為資本主義制度的政治含義，因此把它視為戊戌維新政治綱領更為貼切；維新派把「開國會，定憲法」轉換為「開制度局以議憲法」，只是在實行立憲步驟的遲速上有所不同，不可說他們「背棄」了自己的政治綱領；維新派不提開議院而主張開制度局，是受到階級政治力量不足的條件限制，而不是走進了對議院認識越深越認為中國不能開議院的思維誤區。我以為所謂戊戌維新政治綱領，是後人從政治學角度對維新派政治主張的綜合與概括。以上四種觀點各有見識，在互相商榷中進行否定之否定，推進了對戊戌維新政治綱領把握的科學度。

（四）關於《大同書》性質的爭鳴

1955年，李澤厚在山東大學《文史哲》月刊發表文章，³⁶ 對當時中國學術界關於《大同書》性質的各種歧見提出質疑，認為《大同書》的內容和特色是「它通過烏托邦的方式比較集中和沒有掩蓋地表述了康有為前期反封建的資產階級進步思想。」³⁷ 這篇文章引發了一場以《文史哲》為陣地，關於《大同書》性質問題的爭論。以湯志鈞為一方，以李澤厚、張

³⁴ 宋德華，〈戊戌維新派政治綱領的再探討〉，載《歷史研究》，1985年期5，頁124-141。

³⁵ 房德鄰，〈維新派政治綱領的演變〉，載《歷史研究》，1989年期6，頁79-94。

³⁶ 李澤厚，〈論康有為的《大同書》〉，載《文史哲》，1955年期2，頁10-15。

³⁷ 同上，頁10。

玉田、林克光爲另一方，展開了有針對性的學術爭鳴。主要分歧在於：湯志鈞不同意李澤厚的「進步」說，認爲該書的思想基本上是反動的，是康氏晚年「麻痺群眾」、「反對民族民主革命」，「主張保皇復辟的理論基礎」。³⁸ 李澤厚在回答湯志鈞的論文中反駁說，湯志鈞不去具體地研究作品本身的思想內容及其與當時社會歷史情況的真正的內部聯繫，而僅憑藉考證作品的寫作年代來想當然地判定其價值和作用，這種研究和論證的方法是很不妥當的。接著用大量事實說明湯志鈞的考證也是站不住腳的，批評湯志鈞斷定《大同書》寫在 1901-1902 年因而代表一種反對革命的反動思想是臆斷妄說，並表示堅決不同意湯志鈞認爲《大同書》之作是爲了「麻痺群眾」、「反對革命」。³⁹ 這場爭論的雙方都本著自由爭鳴的學術規則，有問有答，反覆爭論，但並未取得共識。

到了八〇年代，這場爭論仍餘波盪漾，陳慧道寫了與湯志鈞商榷的文章，⁴⁰ 不同意湯志鈞關於《大同書》「只是以典型的資本主義社會爲藍本」的說法，認爲《大同書》所設想的『大同』世界，不是資本主義社會，而是與資本主義社會有天壤之別的、純粹空想的、最美妙的社會，是一種空想社會主義。⁴¹ 我也寫過一篇小文章參加討論，⁴² 引起了早年受過《大同書》影響的越南革命家黃文歡的關注，他賦詩評論說：「南海先生說大同，憂時憫世盡由衷；莫因失誤加低貶，進步精神貫始終。」⁴³ 此等評論，立一代學者風範。世界各國學者，如美國的湯普森、前蘇聯的齊赫文斯基、瑞典的馬悅然都撰文把《大同書》與《共產黨宣言》進行比較研究。蕭公權說：「他的烏托邦構想極具想像力與挑戰性，他足列世界上偉大烏托邦思想家之林。」⁴⁴

³⁸ 湯志鈞，〈關於康有爲的《大同書》〉，載《文史哲》，期 1957 年期 1，頁 38-43。

³⁹ 李澤厚，〈《大同書》的評價問題與寫作年代〉，載《文史哲》，1957 年期 9，頁 51-55。

⁴⁰ 陳慧道，〈論康爲設想的“大同”世界〉，載《華南師範學院學報》，1982 年期 3，頁 89-97。

⁴¹ 同上，頁 89。

⁴² 〈康有爲《大同書》的歷史價值〉，載《人民日報》，1987 年 9 月 4 日。

⁴³ 黃文歡，〈讀馬洪林同志評《大同書》有感〉，載《人民日報》，1987 年 9 月 21 日。

⁴⁴ 蕭公權，《近代中國與新世界：康有爲變法與大同思想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7 年第 1 版），頁 426。

（五）關於康有為歷史地位的爭議

對康有為歷史地位的評價是戊戌維新研究領域裡分歧最大、爭議最多的問題。戊戌年間對康有為就有截然不同的評價，崇拜他的人呼之為「康聖人」，是「一佛出世」；康氏流亡海外，成立保皇會與革命派論戰，民國初年又參加「丁巳復辟」，被定為拉車向後的「復辟的祖師」。因此，對他歷史地位的評價，迄今仍爭議不休。

一種意見認為，甲午戰爭後中國政治上有三黨：守舊黨（后黨）、中立黨（維新派）、革命黨（興中會），康有為代表開明的地主富商要求轉化為資產階級的代言人，是介於頑固派與革命派之間的半封建半資本主義的政治團體代表人物。從康有為的階級屬性分析，他正處在從地主階級向資產階級轉化的過程中，他的思想也處在從中國傳統的封建思想向西方近代資產階級思想轉化的過程中，他主張進行具有資產階級性質的改革，客觀上正是新興資產階級利益的代表者，因此「我們應當把他稱為資產階級改良主義思想家和政治家。」而且斷定「他的思想的黃金時代在前期而不在後期。」⁴⁵

另一種意見認為，以 1898 年戊戌維新失敗為分界線，斷言他在戊戌前資產階級上升時期，革命高潮尚未掀起以前，反映要求資本主義的願望，有重要貢獻；但等到戊戌後資產階級革命運動迅速興起，他的思想仍停留在原位置上，拉車向後，日趨墮落，淪為封建餘孽，成了「由好變壞」的典型。並總結歷史經驗教訓說：「一個主張維新的人，成為封建餘孽；一個在海外起過影響的會，成為反動團體。恰恰說明近代中國發展迅速，不斷前進，如果有人對舊思想有所留戀，甚至還妄想一逞，那麼，時代的巨輪對落後是無情的。」⁴⁶

還有一種意見認為，既不同意稱康有為是資產階級改良主義思想家和政治家，也不同意把康有為分割為前後兩個階段視為「由好變壞」的典型，而以「一個向西方學習的先進中國人」定位。有的學者指出：「他在戊戌後的長期海外生活裡還為中國的再造作了新的建設性的思想，嘗試擬定了

⁴⁵ 蔡尚思，〈康有為黃金時代的思想體系和評價〉，《學術月刊》，1963 年期 9，頁 31。

⁴⁶ 湯志鈞，〈論康有為和保皇會〉，《近代史研究》，1981 年期 3，頁 327。

他在維新運動中還不能設想的成系統的計劃。」⁴⁷ 戊戌後康有為走向世界，以其親身的感受和獨特的思維方式，直接對西方世界進行了觀察與思考，並以西方富強之術為參照，撰寫了《物質救國論》、《金主幣救國議》和《理財救國論》，對物質與社會生產力進行了經濟學意義的思考，提出了許多值得中國借鑑的經驗與教訓，使他的思想更具有開放性、現代性和世界性。

綜其一生，康有為不無缺點與錯誤，但他是近代中國一代改革思想家、偉大的愛國者和舊民主主義先行者，則是確定無疑的。

⁴⁷ 徐高阮遺著，〈戊戌後的康有為——思想的研究大綱〉，《學術研究》，1988年期1，頁62。

民國洋票回憶錄之史料價值

徐有威*·貝思飛(Phil Billingsley)**

「洋票」者，中國土匪對被其綁架的外國人之稱謂也。民國時期，特別是從民初到1937年抗日戰爭全面爆發前，中國大地上土匪蜂起，「土匪的世界」已成為外國人心目中中國的代名詞。綁票自是土匪的傳統活動內容之一，而綁架外國人（即所謂的洋票）則是這一時期萌芽並迅速蔓延的新現象，為人們所熟知的1923年的臨城劫車案可謂其中的典型一例。

事實上，有相當人數的洋票因種種原因被土匪殺害了事，但大部分洋

* 上海中國紡織大學社會科學系副教授

** 日本大阪桃山學院大學文學部教授

票最終獲救，返回了他們自己的世界。在驚魂甫定之餘，一些人拿起了筆，記下了那些令人難以忘懷的經歷。筆者在研究民國時期土匪問題時，注意並意識到了這些資料的史料價值，考慮到目前史學界對於這類史料的關注尚不多見，遂有意在此向史學界同好作一簡介。

一

筆者的初步研究顯示，這類被筆者統稱之為洋票回憶錄的史料，數量是相當可觀的。¹

洋票回憶錄的作者包括美國、英國、日本、德國和挪威等國人。他們的身分不一，既有傳教士及其家屬、旅遊者、醫生、商人，也有記者、作家、外國在華公司職員、船員和外籍人士的家屬，其中也不乏懷有收集情報這一特殊使命的「旅遊者」。被綁票的時間最早可上溯至 1916 年，最晚的則在 1937 年；被綁票的地點廣布於黑龍江、遼寧、山東、福建、廣東、湖南、雲南、貴州、四川、河南、安徽、綏遠、河北等 13 個省份及香港、澳門地區。

這些回憶錄字數最多的達洋洋 12 萬字（指中文字數，下同），最少的也有 2,000 字左右，同時還附有不少罕見珍貴的照片。發表這些回憶錄的除報刊外，有正式的出版社或出版機構，也有某些特別的機構及其出版物。英國的內地會（China Inland Mission，簡稱 C. I. M）出版的 *China's Millions* 雜誌，就刊載大量這類的回憶錄。² 中國本土印刷出版的也有。

三

這些以「親歷、親見、親聞」的「三親」者身分娓娓道來的洋票回憶錄——其中有些是在常人無法想像的被綁架過程中開始撰寫的——向民國

¹ 經初步的整理和翻譯，筆者主編之譯文集《洋票與綁匪——外國人眼中的民國社會》已由上海古籍出版社於 1998 年 12 月出版，其中精選了包括 J. B. Powell、Howard Taylor、Anton Lundeen、Tinko Pawley 和 F. Strauss 等在內的 26 篇、近 50 萬字這類的洋票回憶錄，有興趣的讀者可以從中窺其概貌。

² *China's Millions* 雜誌有倫敦版、北美版和澳大利亞版等，其中以倫敦版最為重要，它往往首次發表這些洋票回憶錄。

史研究者提供了極為翔實生動的第一手材料。通過這些洋票的筆端，我們彷彿走進了中國土匪的中間，他們的生活狀況、組織結構和活動特點，他們與周圍世界的關係。在處理洋票案中土匪、中國政府當局和外國有關當局之間那複雜微妙的三角關係。無不一一畢現我們眼前；土匪對待洋票和西方文明的態度也歷歷在目；千瘡百孔、苦難深重的民國社會更是多層次、多角度地走入了我們的視野之中。筆者已對這些回憶錄的總體史料價值進行過闡述，³ 這裡僅從筆者的研究興趣出發，略舉幾例加以具體之說明。

其一，在上述震驚中外的臨城劫車案中，作為洋票之一的 Lucy T. Aldrich 得救後，即在美國 1923 年 6 月號的 *Atlantic Monthly* 上，以書信體的形式發表了“A Weekend with Chinese Bandits”一文。另一位洋票的鮑威爾(J. B. Powell)也在美國 1923 年 11-12 月號的 *Asia* 雜誌上連載了兩篇回憶錄“‘Esteemed Guests’ of the Chinese Bandits”和“The Bandits’ ‘Golden Eggs’ Depart”。這些文章從被綁票者的角度，向人們提供了臨城劫車案過程中許多鮮為人知的內情。

其二，在東北抗日義勇軍史的研究中，曾有研究者提及抗日義勇軍首領之一的「老北風」（張海天）在 1932 年 9 月間在遼寧營口綁架兩名英國人，藉以要挾日本和偽滿洲國當局，相機奪取彈藥一事。這就是英國人 Tinko Pawley 被綁架案，它在當時曾導致了日本占領當局、偽滿洲國和英國政府之間的外交糾紛。Tinko Pawley 在 1935 年倫敦出版由其口述，Joy Packer 筆錄的 *My Bandit Hosts* 一書，用近 13 萬字的篇幅，由裡向外地展現了這一洋票案的全貌。1933 年 3 月間，停泊在遼河上的英國商船「南昌號」大副 Cifford Johnson 和他的兩位同事被綁票長達 5 個月之久。被綁架過程中 Johnson 便動筆，一年後在美國紐約出版了一本名為 *Pirate Junk: Five Months' Captivity with Manchurian Bandits* 的日記體回憶錄。

研究者如果以這些回憶錄中的一個案例為出發點，再綜合散布在日本、英國和中國三地的各類其他史料，便可生動的再現日本初占中國東北

³ 徐有威、貝思飛(Phil Billingsley)，〈序言〉，載徐有威、貝思飛(Phil Billingsley)主編之《洋票與綁匪——外國人眼中的民國社會》，頁 1-14；Philip Billingsley、Xu Youwei，'In Perils in the Wilderness': *Chinese Bandits and Chinese Society through the Eyes of 'Foreign Tickets'*，《桃山學院大學人間科學》，第 12 號（1997 年 3 月出版），頁 183-220。

時期錯綜複雜的國際關係和社會百態。

其三，傳教士在近代中國的地位和作用已為國內外的史學研究者所重視，但是還沒有人注意到傳教士與中國社會被遺棄者的土匪的關係。事實上，由於某些傳教士長期生活在中國農村，他們為土匪綁架的機會較多。作為洋票的傳教士與土匪之間發生的種種事端，則是生活在都市中的其他傳教士同行絕對難以想像的。在這類回憶錄中，除上述散見於 *China's Millions* 的諸多短篇回憶錄之外，金樂婷(Mrs. Howard Taylor)的 *With P'u and His Brigand* (1922年倫敦版)，Anton Lundeen 的 *In the Grip of Bandits and Yet in the Hands of God* (1925年依利諾依版)和石先生(F. Strauss)主編的 *We Are Escaped* (1931年倫敦版)均可謂精彩紛呈，足令研究者三思。

其四，1925年6月，北京協和醫學院的美國眼科教授 Harvey J. Howard 在黑龍江拉哈蘇蘇遭土匪綁架，開始了其不堪回首的10周「匪窟」生活。1926年在美国紐約出版了其回憶錄 *Ten Weeks with Chinese Bandits*，在此書中我們發現，第一次世界大戰前後已有美國企業家在黑龍江投資開辦現代化的農場，白俄、朝鮮人等外國僑民在那裡的活動，甚至還有關於鴉片種植、吸食和販賣價格等的記載。這無疑為民國社會史的研究提供了不少線索。同理，Alexander C. Mackay 發表在1927年3月號的 *Asia* 雜誌上“Held in a Chinese Bandit Lair: The Survivor's Story of What Befell Two Lone Foreign Lumbermen in Fukien”，則在呈現出了福建和東北土匪之間的許多不同之處，提醒人們應充分注意到土匪問題的複雜性。

另外，某些洋票回憶錄的整理和出版的背後，也有一定的歷史背景，值得注意。1916年7月，日本三菱合資會社（即當今著名的三菱集團之前身）香港分社指派森清太郎和鎌田六三郎去廣西工作，他們於8月14日在廣西賀縣境內為土匪所綁架，一個月零四天後方得以九死一生。19年後的1935年，森清太郎撰寫的《廣西游記》（日文）由廣東的岳陽堂出版，其中一篇為日記體的〈被廣西土匪捕獲〉。此書的一位撰序者吉田丹一郎在1933年10月4日寫道，這一回憶錄「慘痛之餘又不失為珍貴的記錄，而且其文字也宛如小說般趣味無窮」。結合兩年前爆發的九一八事變，吉田丹一郎進一步闡明這一回憶錄的「現實意義」：

滿洲事件以來，到最近，在日本人中間，就支那問題進行認真研究的人數漸漸多了起來，他們大多局限於研究北支。我希望他們能就南支作進一步研究。本書是少數關於南支的文獻之一，我準備特別

加以推薦。⁴

值得一提的是，這些回憶錄出版之初，便受到了中國內外的廣泛注意。例如，上述美國人 Harvey J. Howard 一書，自 1926 年在美國紐約出版後，當時著名雜誌《國聞周報》便立即予以摘譯並分 10 期連載，改名為《匪窟餘生述》。譯者受百（蔡受百）特別加一「譯者附志」，希望引起讀者的注意，其文如下：

美人豪厄德（Howard 之音譯——引者注）係一醫士，于今年七月間，在東三省為土匪劫去經二月有半方釋出。茲篇為彼自述其被捕之原委，及在匪窟之經過情形，頗詳盡。方今匪禍幾遍及全國，東北諸省尤甚。土匪之騷擾，實為我國治安方面之大問題。此篇所記，頗足注意也。⁵

此後 70 多年來，這一回憶錄始終受到中外史學家的重視。日本的《東亞》雜誌於 1928 年 10 月至 1929 年 6 月連載了其日文的譯文。1966 年 7 月至 11 月間，台灣的《春秋》雜誌分 5 期轉載了 40 年前《國聞周報》的這一舊譯文。據悉，70 年代美國一出版機構也再版了此書。凡研究民國時期土匪問題乃至其他專題史（如鴉片史）的中外學者，無不直接或間接地引用過此書。由此可見此書價值之一斑了。

僅以回憶錄作為唯一的史料來源進行研究自然是不可能的。但是，通過研讀那些罕見的、極為生動的回憶錄，可以使研究者彷彿回到了過去，見仁見智，從而進入一個過去沒有發現的研究領域，或重估過去沒有得到重視的研究課題，或補強已往的研究。據筆者看來，洋票回憶錄正具備了以上的這些價值。

⁴ （日）吉田丹一郎，〈序〉，森岳陽《廣西游記》（廣東：岳陽堂出版部，1935 年），頁 2。

⁵ 《國聞周報》，卷 3 期 1（1926 年 1 月 3 日），頁 26。

本刊「研究概況」欄，歡迎讀者撰文介紹各學術機構有關中國近現代史之研究情況，以及對各個研究領域進行回顧與檢討。



研究筆記

冷戰和中國邊疆—— 中、英、美三國秘檔研究

劉曉原*

一、前言

無人否認中國是一個東亞國家，但常被忽視的是，中國還是一個中亞國家。中國的西部邊疆地區和中亞緊緊相聯。蘇聯解體後，中國與新起的中亞國家的一系列交往，說明了中國與中亞地區關係的密切。這種關係以前被中蘇關係所掩蓋。冷戰後國際關係的飄忽不定以及中國國內的持續改革和變動，使人們對二十一世紀的中國作出各種預測。沒有人懷疑中國在二十一世紀仍將是一個東亞國家。但對於中國在的中亞地位，西方學者已經作出了非常不同的預言。美國著名的中國問題專家包大可在他的近作《中國的遠西部》中，認為 1949 年以來中央政府對中國西部邊疆的統制已趨於穩定。但也有學者預言，新疆、內蒙古、西藏同中國分離的趨勢會越來越強，而最終結果將會改變中國在中亞的地位。¹

歷史學家不對未來作預言，但是歷史研究可以為嚴肅的政治預言提供出發點。若要預測下世紀中國和中亞的關係，須先認清中國目前在中亞的

*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波茲坦學院歷史系副教授，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心訪問學者。

¹ A. Doak Barnett, *China's Far West: Four Decades of Change* (Boulder: Westview Press, 1993). 作這一類預言的著作如 John Anderson, *The International Politics of Central Asia* (Manchester, U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97); Ali Banuazizi and Myron Weiner ed., *The New Geopolitics of Central Asia and Its Borderlands* (London: I. B. Tauris, 1994); and Lilian Craig Harris, "Myth and Reality in China's Relations with the Middle East," in Thomas W. Robinson and David Shambaugh ed., *Chinese Foreign Policy: Theory and Practice*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5).

地位是如何在半個世紀以前確立的。本世紀中期，中國恢復了它的聯東亞、中亞爲一體的戰略地理地位；中央政權重新確立了對內蒙、新疆、西藏的有效控制。朝鮮戰爭和越南戰爭發生後，美國政府對共產黨中國實行了所謂新月形遏制政策。而鮮爲人知的是，中國跨中、東亞的戰略地位，曾使美國國務院在五十年代設想過一個包括更大地域的馬蹄形戰略，把從東北亞到東南亞的新月繼續向西向北延伸至南亞、中亞。但是美國的有效影響終於未能達到那麼遠，結果是南亞以及更往北的地區僅成爲「冷戰的邊緣」。²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這種戰略地理態勢，是由三種力量合力造成的。第一是中國的民族主義。這裡指的主要是二十世紀中國國內對疆土範圍的主流意識，中國政治軍事力量由軍閥混戰到兩黨之爭，又由兩黨之爭到一黨專政的統一趨勢，以及國共兩黨在邊疆、民族、外交政策方面的互爲補充和上啓下承的關係。第二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中國的國際環境。太平洋戰爭中的中美結盟，冷戰初期蘇、美對中國的競爭以及各自對華政策的猶疑不定，歐洲殖民主義帝國從亞洲的退卻和後繼國家對中國的睦鄰政策，這些都有利於中國疆土主流意識被國際社會所接受，也有利於中國的中央政權在從 1945 年到 1951 年這段時間裡，逐步完成對中國中亞地區的實際控制。第三則是（內）蒙、新、藏各地的分離主義。內蒙古自治運動、新疆的東土爾其斯坦共和國、西藏的喇嘛政權是性質十分不同的運動。它們的共同點是對漢族中央政權具有強烈的分離傾向，而又不能動員自身內部和國際社會的力量對中央作有效的對抗。

這裡有必要解釋一下「中央政權」的概念。到目前爲止的一些慣用概念，比如「戡亂」、「解放戰爭」、「第三次國內革命戰爭」、甚至比較中性的「內戰」，都偏於僅用國共鬥爭的眼光來看戰後初期中國的歷史。實際上當時在中國這塊土地上演繹出來的事件，遠比國共之爭要豐富得多。首先，中國的內戰同美蘇冷戰有不可分的關係。其次，即使從中國國內政治的角度看，除了在中國東部定局的國共戰爭以外，還有在中國西部、

² 美國國務院在五十年代關於中亞的定義包括了中國的內、新、青、寧、甘、藏地區和現在獨立國協各中亞共和國的疆界範圍。見地圖，“Asia with Central Asia Delimited,” P files, Record of the Office of Chinese Affairs, 1948-1955, box 23, RG 59, National Archives II, College Park, Maryland. 有關「冷戰邊緣」的研究，請見 Robert J. McMahon, *The Cold War on the Periphery: the United States, India, and Pakista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4).

北部展現的漢族與其它民族之間的鬥爭，和中央勢力與邊緣地區勢力之間的鬥爭。換句話說，當時中國政治有兩大走向。從黨派鬥爭的角度看，共產黨的政治軍事力量由東北向長江以南推進。這是南北走向的政治。從民族鬥爭的角度看，以漢族爲主的中央勢力由東部內地省份向西部邊疆地區擴展權威和取得實際控制。這是東西走向的政治。因此，到 1951 年有關西藏「和平解放」的協定簽訂時爲止，在中國政治中取勝的除了中國式的共產主義之外，還有中國民族主義的「復土主義」(irredentism)。二者的勝利都是不完整的。復土主義未能收復外蒙和港澳，共產主義也未及港澳台。實際上，英美政府在二戰中和冷戰初期都注意到國共兩黨在民族主義和復土主義方面的一致性。

筆者在研究上述問題時，接觸到大量有關政府的檔案文獻。本文僅對研究中遇到的一些問題，作一簡單介紹，以就教於學界先進。

二、國民政府檔案和蒙藏問題

到目前爲止，我在大陸的檔案研究限於南京第二歷史檔案館。我看到的文件出自以下幾個全宗：蒙藏事務委員會，全宗號 141；外交部，全宗號 18；軍事委員會，全宗號 761；國民政府，全宗號 1。在南京的蒙藏會卷宗似乎頗爲完整，而其它幾個全宗則所贖不多。台北國史館典藏的這些部門的檔案，情況正好相反。此外，國史館所藏的「蔣中正總統檔案」（習稱「大溪檔案」）無疑是研究民國史的珍貴史料。惟其原有的分類和編輯方式，可使研究者蹙額。

對於邊疆民族問題，蒙藏會權責有限。凡遇問題，蒙藏會須提出意見辦法，但政策的決定，則須商之其它有關各部。可是另一方面，蒙藏會檔案匯集了該會與內政部、外交部、軍令部、行政院、駐藏辦事處、以及蔣介石之間的往來函件，並有國民黨中執委，國民代表大會有關邊疆問題的決議案、提案。因此，蒙藏會檔案應是了解國民政府有關邊疆民族政策的最重要的資料來源。其次，由於蒙古、西藏、新疆是民國時期中國國家事務中的「灰色區域」，是必須通過外交來調整的內政，因此外交部檔案也是一個重要史料來源。當時外交部內部對西部邊疆問題的分工不十分明確。亞太司和亞西司文檔裡都有關於以上三個地區的資料。

（一）國民政府對民族、邊疆的一般政策³

國民政府對邊疆民族的政策，可以歸結為：重地域、不重人民，重外交、不重內政，重軍事政治手段、不重社會文化政策；以國防為主，達到疆土、政令統一，民族同化。這種政策意識，在 1943 年蒙藏委員會關於「戰後邊疆政制建設計劃綱要」和次年軍委會參事室對蒙藏會擬「盟旗復員計劃草案」的評語中有集中的反映。儘管自民國初年起，中國政府對外蒙西藏就先後失控，國民政府卻一直堅持對二地的領土主權。對外蒙的政策到二戰結束時方有了變化。至於中國境內的少數民族，它們作為民族的地位是不被國民黨承認的。一般說來，民族政策改革在國民黨內部多為非漢族人士所倡。而漢族幹部則囿於蔣介石在《中國之命運》一書中關於「中華民族的大小宗支」的說法，只講邊政，不提民族。他們認為，提倡民族自決就是「尊弱小民族為上客」，承認民族地位就是「強自分裂」。一直到內戰後期，蒙藏會的一些官員才意識到國民黨民族邊疆政策的重大失誤，開始批評政府對邊情的了解反不如英、蘇，並且提出處理邊疆事務應當「政治重於軍事，文化重於政治」。

從總體來看，國民政府的邊疆民族政策有得有失。從國防觀點出發的邊疆政策，在理論上將邊疆問題放在非常重要的地位。所謂「建國必先救邊」的思想，指導了國民黨領導層對邊疆問題的基本態度。國民政府始終在外交和宣傳中堅持中國對邊疆地區的主權。中國的戰時外交使美國政府基本接受了中國政府對領土主權的立場。這樣中國不但收復了日本占領下的東北和台灣，並且使英蘇在蒙古、新疆、西藏問題上有所顧忌，但是這種政策的內在矛盾也顯而易見。無論在二戰時期還是內戰時期，國民政府都沒有可能對蒙、藏、新實行有效控制。軍事政治手段為先的政策於是變成一句空話。同樣，在領土主權問題上，外交上的成功不等於對領土的實際控制，而失敗則會造成不可逆轉的後果。1945 年 7、8 月間的中蘇友好條約談判便是一個凸出的例子：斯大林承諾了不干涉新疆內政，可是這並沒有妨礙蘇聯在那裡繼續插手反中國政府的東土爾其斯坦運動；而國民政

³ 本節的討論基於以下文件：蒙藏會，「戰後邊疆政制建設計劃綱要」，1943 年，蒙藏事務委員會檔案，全宗號 141；案卷號 112（以下略為 141/112，其它文件同），南京第二歷史檔案館；軍事委員會參事室致蔣介石，1944 年 9 月，軍事委員會檔案，761/171；朱家驊關於邊政改革的提案，無日期（估計為 1943 年），141/3178；蒙藏會對「六大大會一中全會關於邊疆問題提案謹核議辦法」；蒙藏會編譯室調查室呈委員長許世英，1948 年 10 月 13 日，141/2。

府在外蒙主權問題上的讓步，則使中國和蒙古永遠分離。⁴

下面以蒙、藏為例，談幾個具體問題。

（二）西藏

一直到二戰結束時，西藏和外蒙同被中國政府視為特殊區域。其特殊性在於，儘管英、蘇分別支持這些地區對中國的分離，在法律上它們依然承認中國的「宗主權」。二戰當中，英國政府甚至反對拉薩政府公然提出獨立。迄至 1949 年，西藏問題為一中、藏、英三角關係的僵局。從檔案材料看，三方之中，英政府（1947 年以後是印度政府）希望中藏關係保持現狀。西藏當局則對於現狀缺乏信心，想找到一個更穩妥的辦法。而中國政府最希望打破僵局，恢復對西藏的控制。但此時的中藏關係是小動作的拉鋸戰，大局未發生根本改變。⁵

從西藏當局的觀點看，中國的漢人政權對西藏是一個威脅，而在中國的兩大政黨之間，共產黨更為可怕。因此在中國內戰期間，西藏各大寺院僧侶曾舉行儀式，祈願國民黨的勝利。可是從檔案資料看，國共對西藏的意圖沒有重大區別。比如在中藏關係上，國共都認為西藏問題的根源在於英國的侵略，藏族是中華民族的一部分，西藏是中國不可分割的領土。即使是在對西藏內部制度的看法上，國共也基本一致，就是認為西藏的農奴制度必須廢止，處於少數貴族僧侶階層壓迫下的大眾必須得到解放。因此，所謂「解放西藏」是國共通用的概念，並非中共的發明。⁶

在解決西藏問題的手段上，國共也有共識。這就是武力必須是其它一切手段的後援。國民政府中一致的看法是，除了對英外交和對藏「德化」，武力的運用是打破中藏關係僵局的關鍵。但是國民政府始終沒有等到用武力解決西藏問題的機會，只能作一些書面計劃。1949 年夏西藏政府驅逐

⁴ 關於 1945 年中蘇談判，見拙著 *Partnership for Disorder: China,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ir Policies for the Postwar Disposition of the Japanese Empire, 1941-1945*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258-286.

⁵ 此類小動作如 1942 年西藏政府自設「外交局」，1942、1943 年間中國政府在西藏開闢驛運和用兵的計劃，抗日戰爭結束後拉薩當局派團出席亞洲會議、派商務代表團赴英美，以及 1949 年驅逐漢人出境等。

⁶ 蒙藏會，「解放藏康奴婢辦法十條」，1929 年 8 月 13 日，141/3136；蒙藏會，「對藏宣傳大綱」，1943 年 12 月 26 日，141/2374；蒙藏會，「戰後邊疆政制建設計劃綱要」，1943 年，141/112。

蒙藏會駐藏人員時，國民黨也因內戰的失敗，被迫遷都廣州。即使在這時，國民政府仍考慮派飛機空臨拉薩示威。和以前的武力解決方案一樣，這時對西藏使用空中威力僅是空談。⁷

國民政府在西藏自治問題上願意做到的最大讓步止於何處？中方檔案中有關蔣介石親許西藏「高度自治」的材料，可對這個問題提供一些線索。英國政府對中藏關係採取的一個公式是，在中國承認西藏自治的前提下，承認中國對西藏的宗主權。這個公式的含義極為模糊。英人首先無法向拉薩解釋清楚，何謂自治(autonomy)，何謂宗主權(suzerainty)。中方堅持的是對藏主權，根本不接受宗主權說法，但是對自治的內容尚可討論。當時，民族自治的主張在國際上頗受同情。於是，對日戰爭剛一結束，蔣介石便對全國發表講話，除了解釋蒙古獨立問題以外，提出在西藏可實行高度自治。這個講話受到英國政府的高度重視。英國外交部中有人認為講話標誌著中國對西藏政策的重大轉折，蒙藏人士則以為這個講話意味著政府將以蒙古為先例，解決西藏問題，這些想法都是誤解。從蒙藏會處理這個問題的文件可以看出，國民政府準備賦予西藏的自治，是前清制度的一個變形。根據 1945 年 9 月內政部與蒙藏會共同商討的一個「西藏地方高度自治方案草案」，自治實行後，西藏國防和外交均歸中央，而地方管理權屬西藏地方政府。但實際上地方治權也要受到中央限制，比如地方高級官員的任命權在中央政府，達賴喇嘛只有推薦權；西藏當局並且不可限制內地人民自由進藏。以後，西藏自治問題變得更為空洞。蒙藏會 1947 年的工作報

⁷ 軍委會參事室，「調整藏對外關係建議書」，1943 年，761/176；蔣介石致蒙藏會羅委員長，1946 年 5 月 1 日，141/3701；外交部、蒙藏會關於英向藏售軍火往來函件，1944 年 9 月至 11 月，1945 年 1 月，141/3220；蒙藏會，「西藏概況問答」，1942 年，141/3636；孔慶宗致吳忠信，1942 年 7 月 9 日，141/2595；軍委會、軍令部、外交部、交通部、蒙藏會、運輸統制局關於中印驛運問題的會談記錄，1942 年 8 月 28 日，141/2623；何應欽致蔣介石，1942 年 9 月 20 日，141/2623；賀耀祖致蔣介石，1949 年 9 月 29 日，141/2623；蔣介石致吳忠信，1943 年 11 月 10 日，141/2374；吳忠信致蔣介石，1943 年 12 月 26 日；141/2374；軍委會侍從室致蒙藏會，1944 年 4 月，141/2374；蔣介石致吳忠信，1944 年 5 月 17 日，141/3701；蒙藏會在國民參政會四屆一大的工作報告，1945 年 7 月，141/128；蔣介石、蒙藏會、國防部往來函件，1946 年 7 月至 12 月，141/3180；沈宗濂、蒙藏會、蔣介石往來函件，1946 年 11 月，141/3746；蒙藏會提供國民政府年鑒資料，1947 年 1 月至 1948 年 5 月，141/3243；蒙藏會，「戡亂期間對藏方案」，1949 年 11 月 19 日，141/3702；蒙藏會和有關各部討論派飛機赴藏示威的往來函件，1949 年，141/400；行政院對藏議案和調兵方案，1949 年，141/3999；蒙藏會駐藏人員被迫撤退案，1949 年，141/3996，3997，3998。

告對西藏「高度自治」的解釋僅剩下一個意思，就是西藏可以保持它的「政教合一制」。自始至終，「西藏高度自治案」只是國民政府單方面的計劃，從未變為同拉薩對話的基礎。⁸

（三）內蒙古

顯然，對日戰爭結束後隨即爆發的國共內戰，繼續阻礙了國民黨政府對西藏政策的操作，可是藏事本身對中國內地軍事政治發展並無影響。內蒙古的情況正好相反。內蒙緊接東北，不僅是蘇蒙軍對日作戰的通道，而且在日本投降後迅速成為國共軍事政治較量的場所。傅作義軍在綏遠，是國民黨在內蒙的主要軍事力量。但傅作義在地方上往往自行其是，使中央政治策略的運作不能得心應手。當時在內蒙古和東北蒙旗地區出現了幾個自治運動組織，它們在國共之爭中的傾向性雖然不能對局勢有根本影響，但至少可以增強或削弱某方的力量，這對以民養戰的中共來說尤其重要。國民黨政府如果對這些運動有恰當的政策，至少可以給中共造成一些麻煩。可是國民黨政府對內蒙自治表現出固執、拖延，這無疑是使中共得以在兩年之內統一了內蒙古自治運動的原因之一。

由於 1945 年中蘇莫斯科談判的結果，外蒙古終於在法律上確定了獨立地位。這一發展對內蒙西藏的分離運動有重大影響。毫無疑問，中國政府是在大國外交和蘇聯紅軍進入東北的壓力下，不情願地承認外蒙獨立的。可是當時中國的外交界有一種看法，認為在盟國對日勝利臨近時，中國政府沒有必要趕到莫斯科去進行一場沒有把握的外交，可以對蘇實行拖的戰術。⁹ 拖的方針在歷史中沒有實現，但有一點是清楚的，外交上的「拖」是難以把蒙古拖回中國的。二十幾年的分離，使外蒙成為一個比西藏更為難辦的問題。這不但是因為蘇聯在外蒙實行了比英國在西藏更露骨的控制政策，還因為外蒙的社會制度發生了根本變化，中國的傳統影響蕩然無存。對國民黨政府來說，如果西藏代表了一種不同的民族文化，外蒙則代表了一個敵對的政治制度。國民政府十分清楚，如果外蒙古在 1945 年的情況

⁸ 內政部致蒙藏會，1945年9月4日，141/3178；戴傳賢致蔣介石，1946年12月26日，141/3746；內政部致蒙藏會，1947年11月10日，141/3704；「蒙藏會三十六年度重要工作報告」，1947年，141/3243。

⁹ 見拙著 *Partnership for Disorder*, pp. 256-257.

下回到中國，無疑是等於幫助中共完成其迄未實現的「打通蘇聯」的計劃。¹⁰

但外蒙獨立的衝擊是巨大的。在二戰的最後階段，前清時作為外藩的蒙古，派軍隊以解放者的身分隨蘇軍進入內蒙。抗日戰爭時期走進死胡同的內蒙古自治運動，在 1945 年秋季中國十分混亂的政治形勢下，以一種混亂的狀態重新成為中國政治中的一個因素。蘇蒙軍在進入中國初期對內蒙自治的鼓勵，無疑是一個重要原因。當時內蒙蒙族的政治派別，在自治目標和對國共的態度上四分五裂，但所有派別在對戰前內蒙狀態的不滿上是一致的，在要求恢復內蒙古的固有區域這一點上也是一致的。當時國共兩黨在對待內蒙蒙族的自治要求上採取了不同的對策。中共派遣烏蘭夫（當時名雲澤）和其它一些蒙族黨員到內蒙，在各個派別中積極活動，使用統一戰線的策略，將多數派別聯合在一個內蒙古區域自治的綱領下。蘇聯和外蒙在中蘇條約簽訂後，特別是在外蒙的獨立地位經全民投票確認後，放棄了對內、外蒙合併主張的支持，這也使得一些原來傾向外蒙的派別轉而與中共合作。¹¹

國民黨政府對內蒙自治的猶疑拖延，除了前面講到的對民族、邊疆問題的一般態度外，還有兩個具體原因。一個是政府內對內蒙狀況的習慣看法，另一個是中央和地方當局的不協調。蒙藏會官員曾根據中央政府對邊疆地區的控制能力和邊疆民族漢化的程度，將邊疆地區分為「遠邊」和「近邊」，和外蒙、西藏比較，內蒙古是較為「進步」的「近邊」。當時內蒙古已被劃為幾個省，原有的蒙旗制度也由於設縣而殘缺不全。所以，日本投降後，儘管內蒙人士頻頻呼籲自治，政府內部考慮的不是內蒙自治的問題，而是在「復員」與「改制」之間作出選擇。換言之，在日本人扶植的「蒙疆政府」垮台後，是應該恢復戰前的縣制與蒙旗共存的狀況呢，還是趁機推行改縣，完全取消蒙旗呢？這兩種政策的支持者都認為在內蒙實行

¹⁰ 軍委會，「處理外蒙人入境辦法」，1940年7月11日，141/1202；阿拉善旗呈蒙藏會，1942年4月21日，141/1783；外交部備忘錄，「恢復我國的領土完整」，1943年6月7日，胡世澤文件，胡佛研究所檔案館。最後這個文件認為，外蒙的回歸中國必須是在外蒙「非蘇維埃化」後。

¹¹ 蒙旗宣慰團團長白雲梯致蒙藏會，1945年12月16日，141/1080。此件盡數政府在內蒙政策的失當，並預言，再不更張，內蒙將成為第二個外蒙。據1945年12月國民政府東北行營情報，蘇聯在東北軍事當局通知東蒙人員，因顧慮國際輿論，蘇聯停止對內蒙自治的支持，「今後均由貴方單獨負責」。見熊式輝致王世杰，1945年12月25日，外交部檔案，18/1904。

區域自治等於是讓這個地區倒退回「遠邊」的狀態，是「強自分裂」。另一方面，政府對蒙人的自治要求必須有所應付。蒙藏會在 1945 年設計了一個蒙族地方自治法案，規定以旗、縣為自治單位，和內地省份一樣實行地方自治，這樣實際上否決了蒙人以民族地區為基礎自治權利。即便是這樣一個法案，直到國民黨政府離開大陸時，連立法手續也未完成。法案在 1947 年年初經行政院通過，可是還要等綏遠地方長官傅作義「簽注」意見。傅作義向來認為內蒙的自治運動是外蒙和中共的陰謀，而各旗本身絕無問題，故一直沒有作這個「簽注」。¹²

另外，從檔案史料來看，國民政府當時對內蒙古的自治運動有一種錯誤的估計，這就是仍把它看成是內蒙少數王公貴族的政治活動，這種估計集中表現在政府在內戰時期對德王的政策上。抗日戰爭期間，德王在日本人的卵翼下組織「蒙疆政府」，這是人所共知的一段歷史。有趣的是，國、共的戰時宣傳都避免對德王作直接的攻擊。日本投降前不久，蒙藏會人員開始秘密聯絡德王，其原因是認為德王一直是內蒙政治的實權人物，他的言行在戰後「足以影響民心向背」。日降後不久，德王赴南京請求准許內蒙高度自治。蔣介石則命其返北平招撫內蒙舊部，實際上則由北平行營和軍統負責，將德王軟禁起來，一直到內戰後期，德王才有機會返回內蒙活動。1949 年 4 月底，德王在內蒙西部組織自治籌備委員會。8 月，他和其它一些內蒙人士跑到寧夏的定遠營召開「蒙古人民代表大會」，成立自治政府，這些步驟被蒙藏會判定為「越憲」。國民黨軍方則向來認為，「若以此怙惡不悛之德王領導蒙政，則我內政必多事矣」。事實上，無論是把德王看成一種積極的還是消極的力量，國民黨都過高地估計了德王在內蒙的號召力。¹³

¹² 蒙藏會，「盟旗復員計劃草案」，1944 年 8 月，141/3663；軍委會參事室備忘錄，1944 年 12 月，761/171；軍委會參事室致蔣介石，1944 年 12 月 30 日，761/171；內政部致蒙藏會，1945 年 9 月 4 日，141/3178；蒙藏會致政務局，1946 年 2 月 28 日，141/1080；行政院秘書處致蒙藏會，1946 年 11 月 22 日，141/1085；「蒙藏會三十六年度重要工作報告」，1947 年，141/3243；蒙藏會致行政院，1948 年 1 月 27 日，141/3200。

¹³ 蒙藏會工作報告，1945 年 7 月，141/128；蒙藏會、軍令部致蔣介石，1945 年 9 月 29 日，141/1202；蒙藏會致蔣介石，1945 年 11 月 10 日，141/1202；蒙藏會 1949 年施政計劃，141/111；張治中致蒙藏會，1949 年 4 月 30 日，141/1049；蒙藏會致行政院，1949 年 5 月 24 日，141/1049；蒙藏會致西北軍政長官公署，1949 年 7 月 3 日，141/1049；德古來、扎奇斯欽、吳鶴齡致蒙藏會，1949 年 8 月 20 日，141/1049；蒙事處致蒙藏會委員長，1949 年 10 月 20 日，141/1089；

三、英國政府檔案和新疆事件

英國政府檔案中有關中國邊疆的文件主要見於藏於英國公共檔案館(Public Record Office)的外交部檔案和藏於大英圖書館東方與印度部(Oriental and India Office Collection)的印度事務部(India Office)的檔案。英國檔案開放的制度和管理的現代化在我去過的各個檔案館中首屈一指，公共檔案館和大英圖書館每天接待來自世界各地的大量的研究者，實際成爲外人了解英國的一個櫥窗。

就我研究的課題來看，英國檔案和美國檔案比較，有幾個特點。第一、英國在西藏和新疆捲入既久，在外交部和印度部的檔案中，除了反映英國政府歷年政策的文件外，還積累了大量有關兩地政治、經濟、文化狀況的文件、報告。這種資料在美國檔案中是找不到的。第二、英國檔案反映出英國政府對中國邊疆的關注完全是出於對自身實際利益的考慮，比如通商、僑民、邊界和英屬印度的防衛問題等等。新疆和西藏與這些利益直接有關，因此受到關注。而內蒙古在英國利益範圍之外，英國政府對那裡的情況就相當隔膜，有時反而要向美方了解。相比之下，美國對中國邊疆興趣的出發點往往是基於政治的或某種「大戰略」的需要。這樣，根據美國政府在一特定時期對這種需要的考慮，美國對中國邊疆的政策可以表現爲強烈的興趣，也可以表現爲淡然置之的態度。第三、英、美外交政策機構的內部運作有所不同。美國國務院是負責美國外交事務的主要機構，國務院以下和亞洲有關的地區司、處之間會有對政策的歧見，但在內部調整之後，產生的是一個政府的政策。大英帝國的外交政策則有些複雜。首先在英國政府內部，外交部和印度部是平行機構，而二者對英屬印度又是宗主國政府對殖民地政府的關係，這些機構之間的函電往來就不僅是上、下級之間的指示和報告，我們在研究中英關係中的西藏問題時必須注意到英印政府和倫敦的區別。

英國政府檔案對研究現代西藏的重要性自不待言，我想避繁就簡，舉例討論一下英國檔案對研究戰後新疆的價值。新疆和西藏是俄、英各自在中亞「大棋局」中的勢力範圍。英國在新疆的影響有限，利益限於通商和在南疆的保僑。蘇俄影響在西藏幾乎不存在，而英國在新疆則受到蘇俄的

軍令部致蒙藏會，1949年10月28日，141/1202。

壓制。在三、四十年代的中蘇之間、漢族維族之間、和蘇美之間在新疆的抗衡中，英國往往扮演了一個「利益相關的中立者」的角色。這並不意味著英國官員對於新疆事件的觀察就是客觀的或準確的，但在蘇聯檔案沒有開放的情況下，英方檔案對中方檔案是一個重要參照，英國駐喀什領館的報告對了解南疆的情況尤其有用。

（一）新疆治權的恢復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日本侵華軍事力量占領了內蒙古，未能繼續向西推進到新疆。但是新疆並未因此成為中國抗戰的後方。一直到 1943 年，新疆督辦盛世才利用與蘇聯的合作，在新疆一手遮天，中央政令不能實行。而在那一年，發生了盛世才內向、蘇聯從新疆撤兵撤廠的變局。中央在下一年又將盛世才內調，從而完成了對新疆治權的恢復。這個局面維持未久，位於新疆西北角的伊犁、塔城、阿山三個地區發生反政府暴動，即所謂「伊寧事件」，這又使蘇聯成為左右新疆政局的力量。

當時，對忙於太平洋戰爭和歐戰的英、美政府來說，發生於中國西北角的這些事件如在迷霧之中。英、美不希望西部邊疆的事件削弱中國政府抵抗日本的能力，更不希望中蘇兩國由此捲入爭端。當時美國在迪化（今烏魯木齊）設領不久，美國國務院對蘇聯忽然從新疆撤退的原因不得其解。英國對中國治權的恢復是歡迎的，但是新疆隨之而出現的經濟困境和民族紛擾，又使英國官員對中國政府重新入主新疆產生了疑問。有一種意見認為中國政府施加壓力，迫蘇聯退出新疆，後果是經濟動盪導致政治危機，因此這種政策是矯枉過正，自釀苦果。另一種意見則認為蘇聯在新疆咄咄逼人，得寸進尺，迫使中國政府採取行動，結果是蘇聯自食其果，被趕出了新疆。對中國來說，以暫時的經濟損失換回永久的治權，這是值得的。顯然，這兩種意見都忽視了盛世才在事件發展過程中的作用。晚至 1945 年 8 月，英國外交部才判定，蘇聯從新疆撤出的起因，是盛世才在蘇德戰爭對蘇不利時看風使舵，倒向中央。¹⁴

新疆事件使英、美政府認識到中蘇在新疆的利害關係，對戰後亞洲和

¹⁴ Tichman 關於新疆的報告，1936 年 2 月 1 日，L/P&S/12/2363，大英圖書館東方和印度部(OIOC)；Gillet 報告，1942 年 10 月 2 日，L/P&S/2377，OIOC；Prideaux-Bruce 致 Eden，1944 年 1 月 4 日，FO371/41637，英國國家檔案館(PRO)；Gillet 致英印政府外事部，1944 年 2 月 11 日，FO371/41637，PRO；英外交部遠東司備忘錄，1945 年 8 月 11 日，FO371/46189，PRO。

平是一個潛在威脅，可是英美對當時新疆政局無力影響。正是由於英美在新疆事件中相對中立的地位，使後世一些學者看重英、美政府有關新疆的歷史檔案。可是從上面的例子可以看出，英國政府對新疆事件的判斷並不準確。隨著事件的發展，英國政府也在修正自己的看法。因此，任何歷史文件都不能孤立的使用。所謂「孤證不立」，就是這個意思。遺憾的是，不是所有的歷史研究都以此為準則。

（二）蘇聯對「伊寧事件」的捲入

據我所知，到目前為止，集中討論 1944 年到 1949 年的新疆「東土爾其斯坦共和國」的歷史著作只有兩本。一是即將由香港大學出版社出版的王大剛的《在蘇聯陰影下的伊犁暴動，1944-1949》，另一是美國學者林達本森(Linda Benson)的《伊犁暴動》（紐約，1990 年版）。兩書對蘇聯和「伊寧事件」的關係，有十分不同的見解。在前蘇聯檔案和新疆地方檔案開放以前，我們對這個問題不可能有最後和完整的答案。但是現有的中方、英方檔案、以及新疆地方近年出版的「內部資料」，都顯示出蘇聯自始至終參與了伊犁暴動，蘇蒙軍事人員並且參加了一些關鍵性的戰鬥。本森的書認為伊犁暴動是一個邊疆民族反抗漢族中央政權的自發起義，雖然蘇聯對起義者有一些物質援助，可是蘇聯絕對沒有在政策上控制「東土爾其斯坦共和國」，蘇軍也沒有參與作戰。本森到台灣為她的書作過研究，可是她的書並沒有使用中國政府的檔案。她主要用英國外交部的檔案來證明她的論點，可是犯了史學研究中以孤證立論的大忌。

在伊犁暴動初期，英國在新疆的領事館人員和外交部官員對暴動的蘇聯背景各持己見。這些意見有的是根據個人觀察和收集旁證所得，有的純粹出於主觀臆斷。但是在暴動發生兩年之後，英國外交部官員在蘇聯插手「伊寧事件」這個問題上達成了一致見解，就是蘇聯「有罪，但沒有證據」（“guilty, but not proven”）。本森的推論正好相反，是「沒有證據，所以無罪」。這個「沒有證據」的結論是建立在兩個人在 1946 年秋季到伊犁地區觀察的結果之上的。一個是英國駐迪化領事格拉漢(Walter Graham)，另一個是美國女記者史蒂芬絲(Barbara Stephens)。他們各自在伊犁作短期訪問時，既沒有看到蘇聯顧問，也沒有看到重型蘇聯武器。那時新疆和平協定已經成立，伊犁當局讓外國人訪問，自然會有所準備。本森引用的就是格拉漢向英國外交部所作的報告之一，其中對他自己觀察的結果和史蒂芬

絲的訪問印象有所述及。實際上，這兩個人在訪問後得出的結論是截然不同的。史蒂芬絲相信自己眼見為實。而對格拉漢來說，此行卻是眼見為虛。在其它報告中，他認為美國記者小姐過於天真，被伊犁當局的宣傳引入歧途。格拉漢在訪問期間，同當地一些人交談，被告知蘇聯從一開始就參與了暴動的計劃和組織，其後蘇軍直接參戰，至今伊犁政府的各個部門依然在蘇聯顧問的掌握之中。格拉漢認為這些人沒有理由對他說謊。他到後來也沒有改變這些看法。這些資料，為本森的研究所不取，這使她的書在立論和研究方法上出現了重大漏洞。¹⁵

四、美國政府檔案和美國對西藏的政策

研究美國外交政策的人都知道，由於美國檔案制度的關係，對一個問題或一個時期的研究，往往需要使用分藏在不同的檔案館的資料。就我的課題來說，除了華盛頓地區的國家檔案館以外，還需要使用藏於羅斯福總統檔案館、杜魯門總統檔案館、胡佛研究中心檔案館、國會圖書館、普林斯頓大學圖書館的檔案資料。在這些圖書館、檔案館，研究者可以查閱美國在二戰和冷戰初期兩屆政府的文檔，以及有關官員的私人檔案。羅斯福總統任內美國政府對二戰後的國際秩序作了大量的研究和策劃，有關資料對了解美國在冷戰初期的政策十分重要。羅斯福任內的檔案已全部向研究者開放，杜魯門政府的檔案也基本開放，但是美國在杜魯門任內進入所謂「安全國家」時期，國家機密的數量驟然劇增。除了軍方，在 1947 年成立的國家安全事務委員會和中央情報局是生產絕密文件的主要機構。現在國安會在五十年代的檔案已經開放，僅有個別文件被抽出。在美國政府的

¹⁵ 英駐華大使 Seymore 致英外交部電和外交部官員的批語，1945 年 3 月 15 日，FO371/46187，PRO；Gillet 致英印政府外事部，1945 年 7 月 5 日，FO371/46189，PRO；英印政府外事部致印度事務大臣，1945 年 9 月 19 日，FO371/46190，PRO；Tural 致 Seymore，1945 年 10 月 3 日，FO371/46190·PRO；Etherington-Smith 致英印政府外事部，1946 年 5 月 19 日，FO371/53664，PRO；Seymore 致 Bevin，1946 年 5 月 30 日，FO371/53664，PRO；英印政府致印度事務部電和外交部官員的批語，1946 年 6 月 12 日，FO 371/53664，PRO；Graham 致 Stevenson，1946 年 9 月 24 日，FO371/53666，PRO；Graham 致 Stevenson，1946 年 10 月 8 日，FO371/53665，PRO；Graham 致 Stevenson，1947 年 2 月 22 日，FO371/63337，PRO；Shipton 致英印政府外事和英聯邦關係部，1948 年 4 月 5 日，FO371/69624，PRO。史蒂芬絲本人在新疆死於空難，未及親自發表對伊寧的任何觀感。

各部門中，中央情報局是一個例外，它的檔案至今基本不開放。目前學者可以看到的只是一些研究報告，而看不到有關中央情報局運作的資料。

從研究者的角度來看，美國和英國的檔案管理有一種異於中國檔案系統的作法。它們的檔案按案例分放在紙夾中，並不裝訂成冊。如果一個案例中有個別文件涉及當前機密，該文件便被抽出，但整個案卷仍可開放。在文件抽出的地方會有一張卡片，說明抽出的原因和該文件的編號。研究者如果想根據美國政府的「信息自由條例」申請該文件的解密，便會有所依據。還有一種保密開放兩不誤的做法，更多見於美國的檔案，即「淨化」法(*sanitation*)。就是把文件中敏感的詞句或段落塗抹掉。我所見到的有關西藏的文件，部分就被作過這種處理。研究歷史的人是不會喜歡這種做法的。但是不如此，整個文件就會被抽掉。所以「淨化」法可以說是政府和歷史學家之間的一種妥協。

與中、英政府相比，美國和中國邊疆的關係十分不同。對中國來說，邊疆事關領土主權，並和國防緊密相聯。對英國來說，西藏、新疆事關英印的安全。因此，在中、英政府檔案中都有比較集中的有關中國邊疆問題的資料。美國則不然。它從太平洋方向同中國接觸，並且一直到二戰時期才成為亞太地區舉足輕重的力量。對於中亞和中國的西部邊疆來說，二戰後的美國更是一個新到者。因此，美國檔案雖然涉及中國邊疆，但反映出中國西部邊疆對美國的亞洲政策和對華政策只有次要的意義。有趣的是，在戰後一段時間，在中國邊疆地區從事分離活動的一些人士卻把美國看成是一個唯一能夠對他們有所幫助的國家。西藏即為一例。

（一）二戰中美國政府對西藏問題的態度

在西方學者中對英、美先後與西藏的關係有一種說法，叫「壞朋友綜合症」(*bad friend syndrome*)。意思是英、美政府的政策似乎是出於對西藏的關心，實際是為其自身利益，而對西藏來說，同英美的交往多損無益。¹⁶ 可是在二戰期間和戰後初期，美國還算不上西藏政府的壞朋友，因為當時西藏很少受到美國影響。

¹⁶ 見 Melvyn Goldstein, *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 1913-1951: The Demise of the Lamais State*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and *The Snow Lion and the Dragon: China, Tibet, and the Dalai Lam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7).

在二戰中，美國對西藏只有間接的興趣。比如，美國政府關心是否可以在西藏開闢一條連接印度和中國政府管區的運輸線，擔心中英在西藏的利害衝突會影響戰時盟國的團結，也預見到中英在西藏的爭執是對戰後國際和平的潛在威脅。這些考慮皆出於美國政府對大國政治的謀劃，而非美國對西藏本身的興趣。美國政府中對西藏本身感興趣的也有其人，比如當時隸屬美作戰部的戰略情報處就曾希望與西藏政府發生關係，為將來發展美國在西藏的影響作鋪墊。1943年，戰略情報處派遣兩名軍官，攜羅斯福總統函，從印度往拉薩拜會達賴喇嘛，然後取道青海至重慶，這就是所謂「托爾斯泰使命」，因其成員之一是俄國著名作家托爾斯泰的旅美後代。這次訪問的動機似乎主要是勘測在西藏築路的可能性，兼有探查鈾礦的存在。由於這是歷史上美國總統與達賴喇嘛之間第一次信件往來，加上托爾斯泰本人的一些帶有政治性的言論，遂使這次使命帶上了一些政治色彩。但無論怎樣估計這段歷史插曲，美國在戰時對西藏問題依然是只有態度而無政策，只有間接興趣而無直接利害。戰爭越近尾聲，美國政府越關心如何在中國的邊疆地區作適當調整，以避免中英間、中蘇間的衝突。而有關邊疆地方當局或人民的要求，此時對美國政策的制定並無意義。¹⁷

（二）美國在戰後插手西藏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國際局勢的劇變也影響了美國對西藏的政策。就我研究的時期而言，美國和西藏的關係可以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自1945年日本戰敗起到1949年中共在大陸取得政權為止，是美國政府對西藏問題重新估計的過渡時期。第二階段從1950年年初起到1951年北京和拉薩訂立《西藏和平解放協定》止，是美國政府開始直接插手西藏問題的時期。

¹⁷ Hornbeck 筆記，1942年7月1日，Hornbeck 文件，胡佛研究所；Hull 致美駐重慶使館，1943年9月21日，同出處；Hornbeck 有關與英外交部官員談話的備忘錄，1943年10月4日，同出處；Langdon 備忘錄，1942年7月20日，同出處；PPC-2，「中英關係」，1943年11月17日，Notter 文檔，美國第二國家檔案館；CAC-343，「西藏」，1945年1月8日，同出處；Wedemeyer 致 McGinty，1978年12月5日，Wedemeyer 文件，胡佛研究所檔案館；Donovan 致 Hornbeck，1943年4月2日，Hornbeck 文件；Langdon 致 Hornbeck，1943年5月22日，同出處；Hornbeck 致 Ballantine，1943年10月4日，同出處；美國務院遠東司備忘錄，1943年4月20日，同出處；美國務院中國司備忘錄，1945年4月18日，國務院中國司文檔 (Record of Division of Chinese Affairs)，美國第二國家檔案館。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美蘇從戰時盟國變為冷戰中的敵國，歐美殖民帝國在亞洲開始被新興獨立國家取代。在中國，國共之間戰火再起。這些發展使美國對華以及對整個亞洲的政策產生了困惑，也產生了調整的必要。雖然西藏問題一時還提不上美國對亞洲政策的日程表，它也成為美國外交人員中爭論的一個題目。在二戰後四年左右的時間裡，美國分駐印度和中國的大使館，從美國對其駐在國政策的立場出發，針對西藏問題向華盛頓提出了截然相反的建議。在中國內戰尚未見分曉的時候，美駐印使館便提出修改美國過去承認中國對西藏主權的想法。其理由是，西藏高海拔的地理條件，可使其成為以航空火箭技術為主導的時代的戰略要地，而西藏孤立的國際政治環境和它保守的社會政治結構，又可使其成為抵抗共產主義在亞洲擴張的堅強堡壘。在這些考慮之下，中國的主權是次要的。另一方面，美國駐華使館卻注意到，中國政府在戰後增強了對西藏的關注，也擔心美國出於冷戰的需要，會改變它對西藏的傳統立場。駐華使館認為，在國共戰爭方酣之時，美國政府不應放棄其支持中國領土完整、主權統一的一貫政策，不可有削弱中藏關係的言行。¹⁸

美國政府中其它方面的意見，對爭論的雙方各有襄助。根據中央情報局的判斷，英國從印度退出以後，蘇聯可能會向西藏滲透，這便增加了美國在那個地區的責任。美駐蘇使館支持來自新德里的看法，認為美國加強和西藏的關係，既可以防止蘇聯向中亞其它地區的擴張，又可以用西藏問題同印度結成防共統一戰線。可是根據美國作戰部的意見，西藏並不是如駐印使館所描繪的那樣具有重大軍事戰略意義。在未來的戰爭中西藏毫無用處，充其量或許可以用來作為一個巨大的火箭實驗廢物場，或者原子戰爭隱蔽所。但是中國內戰的發展似乎有利於駐印使館的看法。到了1949年夏，連美國駐南京使館也承認，這時已經退到廣州的國民黨政府對西藏毫無權威，美國政府或許可以考慮在同中共建立關係以前承認西藏自治。¹⁹

¹⁸ 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46年12月3日，國務院集中管理案卷(central files)711.93Tibet/12-346，美國第二國家檔案館；同，1947年1月13日，711.93Tibet/1-1347；美駐南京使館致國務卿，1947年1月1日，711.93Tibet/1-147；同，1947年8月13日，893.00Tibet/8-1347；同，1948年8月26日，893.00Tibet/8-2648。

¹⁹ 中央情報局關於中國的報告，編號SR-8，附件J：「西藏」，1948年12月，杜魯門文件：總統秘書卷，杜魯門總統圖書館檔案館；美駐莫斯科使館致國務卿，1949年6月4日，893.00Tibet/6-449；美國務院中國處備忘錄，1947年3月18日，893.00Tibet/3-1847；美駐新

美國國務院在這個時期對西藏政策的思考，顯得異常慎重，直到國共內戰的後期才開始考慮駐印使館的建議，並想找到一種既加強美在西藏影響又不開罪於國民黨政府的做法。就是在中共北京政權成立以後，國務院也不能確定在西藏問題上的新立場。這種情況有如下幾個原因：其一，雖然國共兩黨在中國政治中壁壘分明，美國國務院仍不能確定美國在中國的對手到底是共產主義還是民族主義。當時國務院傾向於認為，中共在中國取得勝利，主要是因為它得到了中國國內民族主義力量的支持。而中國民族主義力量到底如何，能否最終取共產主義而代之，美國官員對這些問題的觀念是混亂的。以國務卿艾奇遜為例，他一方面認為，把中國看成一個民族是天方夜譚(“China as a nation was a fiction”), 另一方面又認為美國政府絕不能站到中國民族主義情緒的對立面。他尤其強調美國必須避免在領土這類敏感問題上採取不適當的政策，以防把中國的排外情緒從針對蘇聯帝國主義轉到針對美國。其二，美國對西藏的政策不僅牽涉中國，而且事關印度。作為英帝國的後繼國，印度是中國以外唯一和西藏發生直接關係的大國。印度在美蘇對抗中採取了一種不結盟立場。在中共贏得政權後，印度不願因西藏問題和中國把關係搞壞。英國政府則向美國申明，對西藏的任何舉措須與印度政府協同進行。這就給美國的行動造成了相當限制。其三，前面講到，美國的戰略重點在東亞、太平洋地區，又由於上述兩個原因，西藏成爲一個對美國利益無重大關係而在那裡稍有行動便會連帶起種種複雜問題的地區。這些原因，造成了美國政府在整個中國內戰時期，對西藏問題只有內部討論而無外部行動的情況。²⁰

但是，1949年中國共產黨在中國取得政權，對美國畢竟是一個強大的刺激。隨後，朝鮮戰爭的爆發，美、中相繼捲入。這些事件使美國的決策者認定國際共產主義陣營已開始實施其以武力擴張勢力的計劃，朝鮮之後

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49年4月12日，893.00Tibet/4-1249；同，1949年7月2日，893.00Tibet/7-249；美駐南京大使館致國務卿，1949年7月8日，711.93Tibet/7-849。

20 Acheson 致美駐新德里使館，1949年7月28日，893.00Tibet/7249；致總統備忘錄：國家安全事務委員會第33次會議概要，1948年2月4日，杜魯門文件：總統秘書卷；致國安會備忘錄：國務卿對國安會第35次會議的聲明，1949年3月3日，同出處；致總統備忘錄：國安會第50次會議概要，1949年12月30日，同出處；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49年11月21日，893.00Tibet/11-2149；國務院致新德里使館，1949年12月9日，同出處；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49年12月8日，893.00Tibet/12-849；英外部官員和美國務院官員的談話，1949年12月21日，893.00Tibet/12-2149。

必定還有其它目標。因此，如何使同中國相鄰的國家和地區免受共產黨的進攻，就成為五十年代初期美國政府嚴重關注的問題。西藏此時也被視為直接受到中共武力威脅的地區之一。從 1950 年年初起，美國政府開始考慮同英國印度協調，向西藏政府提供軍事援助以增強其抵抗中共的決心。1950 年秋，中國人民解放軍開始進藏，拉薩這時希望通過英、美政府向聯合國提出申訴。美國政府於是又尋找在聯合國支持西藏的途徑。1951 年夏，拉薩赴京代表團和中共訂立了「西藏和平解放協定」。美國國務院通過其在印度的外交人員，勸說達賴喇嘛拒絕承認這個協定，並策動達賴喇嘛流亡國外。這些步驟都沒有取得預期的結果，但是它們標誌著美國政府直接插手西藏事務的開端。²¹

從美國方面的檔案來看，美國在五十年代初介入西藏事務的過程，至少反映了下面幾個問題。首先是西藏在美國冷戰策略中的地位。1950 年美國參加韓戰，封鎖台灣海峽，在印度支那戰爭中對法國援助升級，由此造成對中國的新月形遏制態勢。而美國政府同時對西藏也有所策劃，企圖把「新月形遏制」向西延伸為馬蹄形遏制。可是，西藏本身在美國政策中的重要性並未因此而提高。美國務院中有個別人以「骨牌」方式思維，認為如果西藏落入中共手中，印度也將隨之變色，後果不堪設想。但是國務院中更普遍的看法是認為無論外國如何援助西藏，西藏也不可能有效地抵抗中共。中共占領西藏，充其量是一個局部事件，對其它地區不會有重大影響。所以，美國對西藏問題的興趣不在拒中共於西藏之外，而在於通過中共對西藏的占領，使印度政府不再沉湎於對中共的幻想，幡然加入英美

²¹ Acheson 致美駐新德里使館，1950 年 1 月 12 日，793B.02/1-1250；同，1950 年 3 月 1 日，793B.56/3-150；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50 年 5 月 20 日，793B.00/4-2050；同，1950 年 6 月 9 日，793B.00/6-950；同，1950 年 7 月 15 日，793B.00/7-1550；Clubb 和 Graves 談話，1950 年 7 月 24 日，國務院中國處文檔(Record of Office of Chinese Affairs)，美國第二國家檔案館；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50 年 8 月 7 日，793B.00/8-750；國務院中國處備忘錄，「中國公開侵略的可能性和幾個方向」，1950 年 8 月 28 日，國務院中國處文檔；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50 年 10 月 26 日，793B.00/10-2650；Strong 致 Clubb，1950 年 12 月 13 日，793B.00/12-1350；Acheson 致美駐聯合國代表團，1951 年 1 月 18 日，國務院中國處文檔；Henderson 致 Matthews，1951 年 3 月 29 日，793B.00/3-2951；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51 年 5 月 29 日，793B.00/5-2951；Acheson 致美駐新德里使館，1951 年 6 月 2 日，同出處；Acheson 致美駐新德里使館和加爾格達領館，1951 年 7 月 12 日，793B.00/7-1251；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51 年 9 月 18 日，793B.00/9-1851。

在南亞的防共聯合陣線。另外，美國政府還希望通過在聯合國對中國的譴責和策動達賴的出走，收到冷戰宣傳的效果。²²

其次是美國在西藏的冷戰手法。在朝鮮、台灣海峽和印度支那，美國政府公開行動，並不掩飾它的政策目的。可是在西藏問題上，美國政府則採取了密謀的方式。美國國務院把它同駐印使、領館有關西藏的往來函件特別加密，嚴格限制經手人員範圍。1950年以後，美國國務院通過駐印度大使多次傳信給達賴喇嘛，勸其拒絕中共或亡命國外。這些信既無抬頭，也無落款。內容也絕不提及美國。在策劃對西藏軍援和聯合國西藏問題案時，美國政府始終要英國或印度充任前台角色，而自己僅為後援。這樣做的主要原因，就是美國國務院自己也認為西藏問題是中國內政，美國無法理直氣壯地譴責中共進藏是侵略行爲。國務院擔心，一旦美國政府策動西藏的證據落入中共之手，美國就會顯得「和共產黨所描繪的美國」一樣。五十年代中、後期，西藏更變成了美國中央情報局對中共進行秘密戰的一個場所。對冷戰的雙方來說，秘密戰爭事屬平常。但是對西藏自身來說，美國政府的秘密策動則在它的自治歷程上投下了長長的歷史陰影。²³

最後，到1951年年末爲止，美國在西藏政策失敗的原因何在？由於印度政府堅持尋求同中國的睦鄰關係，美國在南亞建立美英印反共陣線的意圖沒有實現。當時，印度領導人不認為共產黨中國是一個侵略國家，甚至把中共進軍西藏看成是對美國威脅的一種反應。1951年11月，在中共向西藏進軍之後，美國駐印度大使主動詢問尼赫魯，美國怎樣可以對西藏局勢有所幫助。尼赫魯對此直言不諱：「美國最好的幫助就是盡量少開口，什麼也別做」。美國不但對印度缺乏說服力，即使在拉薩，美國政府也沒有獲得信任。除了上述美國政府對中國主權的顧慮以外，打打談談的朝鮮

²² 國務院中國處備忘錄，「英美關於中共公開軍事行動的換文」，1950年10月24日，國務院中國處文檔；Acheson致美駐印度使館，1950年10月27日，793B.00/10-2750；同，1950年12月14日，793B.00/12-1450；Acheson致美國駐聯合國代表團，1951年1月8日，國務院中國處文檔；Strong備忘錄，「有關西藏的政策文件」，1951年1月31日，同出處。

²³ 國務院中國處致遠東司，1950年9月19日，美國國務院中國處文檔；McAfee致Clubb，1950年11月13日，793B.00/11-1350；國務院南亞和非洲司致中國處，1951年3月3日，McGhee文件，杜魯門圖書館檔案館；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51年6月3日，793B.00/6-351；同，1951年7月11日，793 B.00/7-1151；國務卿致美駐新德里使館，1951年8月15日，793B.00/8-1351。

戰爭也成爲美國在西藏問題上縮手縮腳的一個原因。此外，通過調查，美國國務院還發現在亞洲各國中，只有少數幾個對中共入藏表示關心。這些原因造成美國一方面要求拉薩作出堅決反共的姿態，另一方面又不願對西藏政府作任何實質性承諾。華盛頓要爲自己在國際舞台上留一條後路。比如拉薩希望美國承認西藏的獨立狀態，可是在給達賴喇嘛的信中，國務院使用了一些根本無法翻譯成藏文的法律用語，希望既可以鼓勵拉薩，又避免對西藏獨立作出承諾。又比如美國政府要達賴喇嘛推翻同北京訂立的和平協定，在當時條件下，這對西藏意味著血的代價。可是作爲交換，美國政府僅僅同意在官方言論中對西藏的行動表示同情。在這種情況下，無論美國在戰後如何強大，它的友誼和支持對於拉薩有如海市蜃樓，可望而不可及。所以，在 1951 年，西藏政府採取了比較現實的做法，就是以協定的方式成爲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部分。²⁴

五、結語

歷史研究和「故紙」，也就是歷史檔案，有不解之緣。沒有檔案，近現代史的許多課題就無法研究；沒有歷史研究，檔案的價值也無從存在。這些應該是不言而喻的。這篇短文意在說明，已經開放的歷史檔案，呈現出冷戰、中國內戰和中國邊疆事務之間異常複雜的關係。而對這種複雜關係的完全了解，一方面尚有待於前蘇聯檔案和中國邊疆地區地方檔案的開放，另一方面也有賴於研究者對歷史檔案的準確的研讀和使用。

²⁴ 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50 年 3 月 8 日，793B.00/3-850；國務卿致美駐新德里使館，1950 年 4 月 19 日，793B.00/4-1950；英外部官員和美國務院官員談話備忘錄，1950 年 6 月 16 日，793B.00/6-1650；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50 年 10 月 31 日，793B.00/103150；Clubb 致中國處全體職員，1950 年 11 月 1 日，793B.00/11150；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50 年 11 月 3 日，793B.00/11350；美駐卡拉奇使館致國務卿，1950 年 11 月 10 日，793B.00/111050；Strong 致 Clubb，1951 年 1 月 2 日，793B.00/1-251；Acheson 致美駐新德里使館，1951 年 1 月 6 日，793B.00/1651；國務卿致美駐亞洲太平洋地區各國使館，1951 年 2 月 21 日，793B.00/2-2151；McGhee 和 Nehru 談話備忘錄，1951 年 3 月 8 日，McGhee 文件；Acheson 致美駐莫斯科、倫敦使館，1951 年 6 月 14 日，793B.00/6-1451；Acheson 致美駐新德里使館，1951 年 6 月 15 日，793B.00/6-1551；同，1951 年 7 月 1 日，793B.00/7-151；美駐加爾各達領館致國務卿，1951 年 7 月 21 日，793B.00/7-2151；同，1951 年 8 月 13 日，793B.00/8-1351；美駐新德里使館致國務卿，1951 年 9 月 18 日，793B.00/9-1851。



檔案與研究

基督教在華傳教檔案介紹—— 以美國聖公會「中國差傳檔案」為例

林美玫*

一、前言

基督教在華的歷史 (Christianity in China) 仍是一個待開拓的研究領域。不像鑽研佛教的學者有《大藏經》或是道教有《道藏》作為研究兩教在中國社會發展的基本史料，有心從事探討基督教在中國發展的人士就沒有這樣的便利。除了聖經，教會史料的零落分散及缺乏整理是相當值得重視的問題。顧衛民的〈近代大陸的中國基督教史研究概述〉、何桂春的〈近十年來中國基督教史研究綜述〉、王成勉的〈台灣基督教史料研究報告（一）〉及〈台灣基督教史料之研究（二）〉等文章，皆表達出學界對教會史料做有系統整理的關切。至少史料的整理應該和研究工作的進行同等重要。唯有兩者並進，才能使基督教在華的研究有比較亮麗的成績。

當中國大陸及台灣方面都在從事史料的收集、彙整的同時，美國方面則早在 1989 年出版了一本介紹美國基督教在華發展史料典藏引得，即 Archie R. Crouch 主編的 *Christianity in China: A Scholars' Guide to Resources in the Libraries and Archives of the United States*。由於本篇文章的主旨在介紹有關美國聖公會中國差傳檔案的內容、筆者的使用心得，以及筆者就使用美國基督新教在華 (American Protestantism in China or American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的教務檔案對教會史研究空間、向度的看法；因此，在進入分析該檔案之前，筆者僅對有關美國基督新教檔案的典藏和學者們使用檔案的情形做一概述，使對這個領域有興趣的人士

* 國立中正大學歷史學系副教授

可以自我探索和研究。至於有關教會史方面的名詞中英對譯，因國人習慣和概念的不同而時常造成困擾，讀者可參考查時傑的〈民國以來的中國基督教史的研究——以工具書為例〉一文。然而，爲了本文行文的方便，筆者在各個相關名詞首次出現時，皆註明英文，以避免用語和概念的誤導。

二、美國基督教教會檔案的典藏引介

Archie R. Crouch 主編的 *Christianity in China: A Scholars' Guide to Resources in the Libraries and Archives of the United States* 一書涵蓋整個基督教（包括基督新教〈Protestantism〉、天主教〈Catholicism〉、景教〈Nestorianism〉等）在華發展史料在美國各州公私立圖書館、檔案館、教會史料中心的典藏狀況。該典藏引得按照英文字母順序，用州名、城市名字、典藏機構名稱來做區隔。引得最後附有教會出版物指南（Serial Titles）、口述史指南（Oral Histories）、相關博碩士論文指南（Dissertations/Theses）、相關書目（Bibliography），以及依照主題、人名和典藏單位名稱排列的索引，堪稱方便。當然，隨著時空的轉移，各典藏單位或許已經整理出一些新的史料，不在引得所列的範圍之內。但是，在沒有出版新的教會史料典藏引得之前，Archie R. Crouch 主編的這本引得仍是很有用的工具書。

其次在教會檔案的使用上，就目前已有的研究成果，美國學者比較偏重於基督新教（Protestantism）在華的發展的探討。因此，學者使用頻率比較高的幾個典藏機構是值得在此一提的。譬如美國公理會（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在中國的教務發展，是學者使用美方檔案研究有關美國基督新教在華發展成績最突出的子題。Ellsworth C. Carlson 的 *The Foochow Missionaries, 1847-1880*，John A. Andrew III 的 *Rebuilding the Christian Commonwealth*，Sidney A. Forsythe 的 *An American Missionary Community in China, 1895-1905*，Edward V. Gulick 的 *Peter Parker and the Opening of China*，Murray A. Rubinstein 的 “American Board Missionaries and the Formation of American Opinion Toward China, 1830-1860”，和 Kwok Pui-lan（郭佩蘭）的 *Chinese Women and Christianity, 1860-1927* 等書，皆用美公理會作爲重要個案來分析基督新教在中國的發展。而典藏美公理會史料的機構，則以哈佛大學（Harvard

University) 的哈佛燕京圖書館 (Harvard-Yenching Library)、哈大的霍夫頓圖書館 (Houghton Library)、耶魯大學神學院圖書館 (Yale Divinity School Library of Yale University)、紐約聯合神學院博克圖書館 (Burke Library of the 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 at New York) 爲主。此外，探討美國基督新教爲中國教務的準備工作，如 Valentin H. Rabe 的 *The Home Base of American China Missions, 1880-1920* 也以這幾個館藏來分析整個美國新教來華傳教團體如何爲其所屬宗派 (denomination) 支持的情形。

除了公理會之外，美國長老會 (American Presbyterians) 在華教務的檔案也漸漸受到學界重視。譬如 Samuel Hugh Moffett 的博士論文 “The Relation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to the Missions and Church Connected with it in China”，Yu-ming Shaw (邵玉銘) 的 *An American Missionary in China: John Leighton Stuart (司徒雷登) and Chinese-American Relations*，和 Lawrence D. Kessler 的 *The Jiangyin Mission Station: An American Missionary Community in China, 1895-1951*，使用了美國長老會位於北卡羅來納州蒙垂特市檔案館 (Historical Foundation of the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Churches at Montreat, North Carolina)、美南長老會在田納西州奈思維爾檔案圖書館 (The Library of the Board of World Missions of the Southern Presbyterian Church in Nashville, Tennessee)、北卡羅來納大學的威爾遜圖書館 (Wilson Library of North Carolina University at Chapel Hill) 所藏的「南方特藏史料」(Southern Historical Collection)、北卡威明敦市的第一長老會 (The First Presbyterian Church of Wilmington, North Carolina) 特藏資料、和北卡德漢市杜克大學伯金斯圖書館 (William R. Perkins Library of Duke University, Durham, N.C.) 的特藏資料。此外，Wallace C. Merrin 在撰寫有關中華基督教會史時，也使用了長老會位於費城史料中心的檔案 (The Presbyterian Historical Society in Philadelphia)。

除此之外，位於紐澤西州新布朗司威克市的新布朗司威克神學院圖書館 (Gardner A. Sage Library of New Brunswick Theological Seminary, New Brunswick, New Jersey) 的館藏也開始受到學者們重視。Wallace C. Merrin 的書用到該館一些教會史料。而 Gerald F. De Jong 的 *The Reformed Church in China, 1842-1951* 更是以該館所存的「大美國歸正教會」(The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 檔案 (Archives of the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 爲

主，來研究該會在中國的發展。（該會中文名稱參照：De Jong, “Introduction”；林美玫，《內地會》附錄五，頁 380）。

由上述介紹可知教會檔案的收藏分散且宗派教會眾多，不易在短時間內針對同一主題收集到所需的資料。根據司德敷 (Milton T. Stauffer) 主編的《中華歸主》(*The Christian Occupation of China*)的統計資料顯示，如以傳教團體數和傳教士人數來計算，美國基督新教各宗派所屬之教會，經過近乎一個世紀的經營，在二十世紀初葉已經成為新教在中國傳教事業的主要推動者。例如，依照 1919 年到 1920 年的統計資料，新教傳教團體總數約有 130 個，而其中來自美國的團體佔 65 個之多。到 1920 年時，美國傳教士有 3,305 人，而當時西方傳教士總人數則為 6,636 人。美籍教士佔了西方教士人力的半數。（《中華歸主》，中冊，頁 711；段琦，頁 32）因此，有關美國基督教教會檔案典藏史料是值得我們進一步的發掘和使用的。除了公理會的檔案和長老會的檔案被學者使用之外，浸信會 (American Baptists, 尤其是 American Baptist Mission 〈美國浸禮會〉)、監理會 (American Methodists) 等宗派教會檔案均沒有受到學者重視，也未被充分使用。

三、美國聖公會的「中國差傳檔案」

根據 Kenneth S. Latourette 的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一書，美國聖公會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乃是繼公理會、浸信會後，第三個派遣傳教士開拓中國傳教事業的美國基督新教的宗派教會 (Latourette, 頁 217-220)。再就整個基督新教在華的發展而言，美國聖公會所屬的中國差會 (The Episcopal China Mission or American Church Mission) 是繼 1807 年英國倫敦會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派遣首位傳教士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 1782-1834) 入華傳教以來，最早的九個歐美新教傳教團體中的一個 (林美玫, “The Episcopalian Missionaries in China”, 頁 31)。由於美國公理會的個案研究已受到學者的重視，而美國聖公會在華的發展歷史也是相當悠久，且以清代的經濟重心長江中下游為主要教務區域。因此，聖公會的個案是值得吾人深入研究，且有助於對基督教在華發展的瞭解。

筆者在德州大學奧斯汀分校 (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繼續

歷史學的深造，得地利之便，可以充分運用位於德州奧斯汀市的聖公會全國檔案館 (Archives of Episcopal Church) 的館藏。在主修美國史，尤其偏向美國宗教史和美國婦女史，和副修中國近現代史的同時，就一直以美國聖公會在中國的傳教事業為主軸，來探討基督教在中國的發展及相關的問題。

美國聖公會全國檔案館有關中國教務方面的館藏以 “The China Papers” 爲主。筆者依據它的內容和性質，翻譯做「中國差傳檔案」。根據多年來使用的經驗，對其內容做一簡述。所謂「中國差傳檔案」是指該會自 1835 年派遣駱亨利*(Henry Lockwood, ?-1883)和韓森*(Francis R. Hanson, 生卒年不詳)¹ 兩位傳教士前來中國開拓傳教事業，到 1951 年該會傳教士被迫自中國大陸撤離返美爲止，長達 116 年有關該會中國差傳的教會資料。此項教會資料是以傳教士和美聖公會差傳總會(The Board of Missions)的來往書信爲主。美聖公會全國檔案館對該會所屬中國差會的檔案是以差會在華教務發展的時間及教區順序，粗分爲三個大類，即 A 類、B 類和 C 類檔案，總計有 319 個檔案盒。「中國差傳檔案」按照檔案館的編排，它的總檔號是“Record Group 64”，簡稱 RG64。每一類再以傳教士的姓名，按照英文字母的優先順序作爲先後排列檔案盒的號碼。茲舉例敘述於後。

(一) A 類檔案

A 類檔案是指自 1835 年開始到 1901 年爲止有關中國差會的資料。除了時間的界定，此類檔案主要以傳教士與差傳總會海外傳道部秘書之間的書信爲主。由於在 1900 年之前中國差會的傳教領域雖然遍及長江中下游區域，但仍以上海教區統稱之。因此，第一類檔案的次標題泛稱爲上海教區檔案，計四十二個檔盒，包括 124 位傳教士和 13 位中國教牧信徒的書信雜件。

除了傳教士的書信文件，在 A 類檔案中夾雜著少數中國教牧和教徒的英文書信。另外，自檔盒 RG64-43 到檔盒 RG64-47 則保存聖公會差傳總會海外傳道部及該部秘書與中國差會的通信及雜件、海外傳道部對有關中

¹ 在行文之中，凡是涉及傳教士或中國教牧信徒的中文名字時，除非有資料佐證，不確定或不清楚者，皆以「*」做記號以示區別。

國教務發展的一些文件或決議。檔盒 RG64-48 存放著中國差會內部發生神學路線影響傳教策略之爭的文件，以及美聖公會與英國國教會 (The Church of England) 所屬中國差會——英行教會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為傳教行政區域規劃認定的衝突文件。檔盒 RG64-49 則是有關中國差會的財務報告及會計信函。檔盒 RG64-50 存有一些帳單、明細表及預估單。檔盒 RG64-51 則收入關於翻譯聖經對上帝或神的譯字之爭、1899 年的與安立甘宗派 (Anglicanism) 相關的中國差會在華的主教聯席會議報告、1899 年美聖公會中國差會第三次全教區會議報告和英文版中國差會教務雜誌 (*The Church in China*) 從 1895 年到 1899 年間不完整的資料。在此類檔案中，值得一提的是有關中國教牧書信報告的部份。雖然資料有限，但已經足夠看出聖公會早期培植中國教牧的用心。部份的教牧已經具備中英雙語能力。

(二) B 類檔案

B 類檔案涵蓋 1901 年到 1910 年為止的中國差會資料。其時，美國聖公會中國差會所屬的教區已由原橫跨長江中下游的上海教區，細分為上海和漢口兩個教區。因此，B 類檔案以教區做成兩個次分類項，分別是上海教區檔案和漢口教區檔案。排列方式仍是以傳教士的姓名的英文字母做先後順序。有關上海教區資料收集於檔盒 RG64-56 到檔盒 RG64-66。其中，檔盒 RG64-56 到檔盒 RG64-65 存有 79 位傳教士及兩位中國教牧與總會的來往書信。檔盒 RG64-66 則是中國差會會計的有關差會財務信函、差傳總會海外部秘書及總會會計的信件、1903 年和 1907 年安立甘宗各教會在華主教的聯席會議、上海教區的傳教會議(1902、1904、1905、1906、1908)、以及 1909 年安立甘宗各教會在華和香港聯席會議報告書。傳教士個人的書信箱中，少則一封，多則一百五十封。郭斐蔚主教個人檔案是 B 類檔案上海教區分類檔中最具參考價值的檔案，存放在檔盒 RG64-54 到 RG64-57，共計約四百件信函和雜件，其中不少是複本。中國差會的會計李諷門 (Samuel E. Smalley) 的個人檔案盒則存有他和差傳總會有關財務信函報告高達四百件；當然，有關同一件事的複件也很多。

有關漢口教區資料收集於檔盒 RG64-67 到檔盒 RG64-83。其中，檔盒 RG64-67 到檔盒 RG64-81 存有 72 位傳教士及兩位中國教牧與總會的來往書信。檔盒 RG64-82 則是存放與傳教士和教務有關的照片和明信片。檔盒

RG64-83 則是中國差會會計與差傳總會海外部秘書及總會會計有關該教區的財務來往的信函、1905 年和 1909 年的教務會議報告以及 1910 年有關該教區教會法規的文件 (Canons of Hankow)。書信檔案中，中國差會的會計李藹門的個人檔案盒則存有他和差傳總會有關財務信函報告約有兩百件。傳教士部份，則以先後擔任漢口教區主教的殷德生 (James A. Ingle) 和吳德施 (Logan W. Roots) 的書信較多或較能看出教區發展的趨向。檔盒 RG64-69 內有殷主教的書函和雜件有 48 件。檔盒 RG64-74 到 RG64-77 存有吳主教的書函雜件共 461 件，其中複本也佔相當的比例。此外，值得一提的是，就中國教牧書信部份，B 類檔案比 A 類檔案可供參考的價值要少。B 類部份只有四位教牧信徒個人檔案，其中三位的檔盒中僅有單件資料。最多的一位教牧也僅留下三份文件。如果研究者想要自 B 類檔案看出中國教牧和中國教會對中國由帝制走向共和的激烈改朝換代轉換過程中有什麼回應的話，是很難找出答案的。

(三) C 類檔案

C 類檔案涵蓋 1910 年到 1951 年為止的中國差會資料。其時，美國聖公會中國差會所屬的教區已由上海教區分為上海、漢口和安慶教區。因此，C 類檔案仍以教區做區隔，有三個次分類項，分別是上海教區檔案、漢口教區檔案及安慶教區檔案。排列方式仍是以傳教士的姓名的英文字母做先後順序。有關上海教區資料收集於檔盒 RG64-84 到檔盒 RG64-187。其中，檔盒 RG64-84 到檔盒 RG64-165 存有 212 位傳教士及 13 位中國教牧信徒與總會的來往書信。檔盒 RG64-166 到 RG64-184 則是中國差會會計李藹門、華克 (M. P. Walker)、溫教士* (R. F. Wilner)、何教士* (T. J. Hollander) 等的有關中國差會及上海教區的財務信函與報告。檔盒 RG64-185 到 RG64-187 則存有差傳總會海外部秘書的有關中國差會教務的雜件、施約瑟主教 (Bishop Samuel I. J. Schereschewsky) 生平小記、吳虹玉會長 (Rev. H. N. Woo) 個人生平資料、差會教務相關照片、安立甘宗所屬各教會在華主教聯席會議記錄 (1915、1917、1918)、1911 到 1918 年主教會議筆記及 1912 年中華聖公會正式成立的文件等。有關傳教士個人資料的部份，仍是以郭斐蔚主教的書信為最多。檔盒 RG64-95 到檔盒 RG64-125 存有他自 1912 年到 1940 年與總會討論有關中國差會發展的人事與教務的函件，約近五千件。檔盒 RG64-141 到 RG64-146 的一部份為卜舛濟 (Francis

L. Hawks Pott) 的書信函件及雜件，約有一千餘件。卜氏身為聖約翰大學任首任校長，而且是上海教區資深傳教士。檔盒 RG64-151 到 RG64-156 為接替郭斐蔚為上海教區主教的羅培德 (William P. Roberts) 的書信雜件，也有一千餘件。自這三位傳教士的信函中，比較能領會美聖公會中國差會及其上海教區教務推行的趨向。另外，值得注意的是，有關中國教牧和信徒的英文資料仍是非常有限。在教牧個人檔案中，有的檔盒只有單件，存件最多的個人檔盒也只有 23 件。如果光靠中國教牧信徒的檔案提供中國教會的教務訊息，顯然是不夠的。

有關漢口教區資料收集於檔盒 RG64-188 到檔盒 RG64-273。其中，檔盒 RG64-188 到檔盒 RG64-255 存有 208 位傳教士及 27 位中國教牧信徒與總會的來往書信。檔盒 RG64-256 到 RG64-273 則是中國差會會計華克等有關漢口教區的財務信函與報告，漢口教區醫院雜件、差傳總會海外部秘書的回覆函件以及照片和宗教文宣單張。有關傳教士的個人書信檔案中，以吳德施主教的行政文件和醫院報告較為豐富，自檔盒 RG64-218 到檔盒 RG64-241，計約三千八百餘件。其次是孟良佐主教(Alfred A. Gilman)的文件，自檔盒 RG64-198 的一部份到檔盒 RG64-200，共 662 件。此外，幾位女傳教士的個人檔案也有相當的文件可參考，譬如賈女士 (Julia Clark)、葛女士*(Caroline Couch)、康麗霞女士 (Venetia Cox)、和孟女士*(Gertrude C. Gilman)的個人檔盒中均超過百件資料。中國教牧信徒部份，以韋卓民 (Francis C. M. Wei) 的檔案最豐富，有 120 件信函。朱玉堂 (Morton Y. T. Chu) 的檔案居次，有 12 件。其他教牧信徒檔案則只有單數件。

有關安慶教區資料收集於檔盒 RG64-274 到檔盒 RG64-319。其中，檔盒 RG64-274 到檔盒 RG64-312 存有 96 位傳教士及四位中國教牧信徒與總會的來往書信。檔盒 RG64-313 到 RG64-318 則是中國差會會計李藹門、華克等有關安慶教區的財務信函與報告，安慶教區的教務照片和宗教文宣單張。有關傳教士的個人書信檔案中，以韓仁敦主教 (Bishop D. T. Huntington) 的行政函件、書信和報告較為豐富，自檔盒 RG64-283 到檔盒 RG64-298，計二千二百餘件。傳教士中，則以藍教士*(B. Woodward Lanphear)、石教士*(John K. Shryock)、辛教士*(T. L. Sinclair)、戴教士*(H. B. Taylor)和湯教士*(Sada C. Tomlinson) 的個人檔盒中有超過百件的資料。中國教牧信徒部份，僅陳先生*(Robin Chen)檔有 57 件資料，和曾先生*(P. Lindel Tsen) 檔中有 12 件資料比較可用。

四、「中國差傳檔案」使用心得分享

在使用「中國差傳檔案」方面，筆者僅分享個人最熟悉的 A 類檔案部份的心得，因為此類檔案是本人完成博士論文 “The Episcopalian Missionaries in China, 1835-1900” 的主要資料。目前，筆者已開始進行 B 類及 C 類的檔案閱讀，而收集此兩類資料時所發生的狀況和困難，也將在本節敘述。

筆者一開始閱讀美國聖公會傳教士和中國教牧信徒書信檔案時，就發現必須同時加強美國宗教史和美聖公會歷史背景，否則沒有辦法去連貫信函與信函之間的意義，更無從解釋為什麼該會會派遣傳教士來中國。因此，在加強宗教背景知識，有關美國聖公會教會史的書，諸如 James Thayer Addison 的 *The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1789-1931*、William Wilson Manross 的 *A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Episcopal Church*、Edward Clowes Chorley 的 *Men and Movements in the American Episcopal Church*，和 Charles C. Tiffany 的 *A History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等書不可不讀。研究者必須先熟悉該教會的歷史發展及問題，才能探索中國差會的成立的背景和原因。

其次，在研讀美聖公會歷史的同時，筆者覺得有必要拉大美國宗教與社會互動關係的知識焦距。吾人如果對聖公會在美國基督新教宗派與美國社會對宗教回應等方面沒有基本認知，勢必難以瞭解聖公會對海外差傳的努力與堅持，更無法就中國差會在其海宣藍圖中尋求定位。因此，從事基督教在華史的研究者，尤其是研究美國基督新教在華教務的發展者，必須加強閱讀有關美國宗教發展的一些基礎書刊。諸如 Sydney E. Ahlstrom 的 *A Religious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People*、William G. McLoughlin 的 *Revivals, Awakenings, and Reform: An Essay on Religion and Social Change in America, 1607-1977*、Winthrop S. Hudson 的 *Religion in America: An Historical Account of the Development of American Religious Life* 和 Robert T. Handy 的 *A Christian America, Protestant Hopes and Historical Realities* 等書都提供了美國宗教史學者對有關美國宗教與社會的背景相當精闢的見解。研究者如果能時常翻閱這一類的書刊，並與教會檔案中所提供的支離破碎的訊息互相參照思考。藉助此種交叉思維，或許可以瞭解聖公會或其他新教宗派教會在美國社會中所遇到的政治、經濟、社會和宗教上的挑

戰，以及這些挑戰與建立、維持其所屬之中國差會的關聯。

除此之外，研究者對一般學界認為重要的基督教入華史書籍及檔案資料也需要相當程度的熟悉。專書部份，譬如 Kenneth S. Latourette 的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呂實強的《中國官紳反教的原因，一八六〇到一八七四》、Jacques Gernet(謝和耐)的 *China and the Christian Impact: A Conflict of Cultures*、Hans Küng(孔漢思)與 Julia Ching(秦家懿)的 *Christianity and Chinese Religion*、湯清的《中國基督教百年史》等；檔案部份，譬如中研院近史所編的《教務教案檔》、Stephen L. Baldwin 主編的《教務雜誌》(*Chinese Recorder, 1868-1941*)、裨治文(Elijah C. Bridgman)和衛三畏(Samuel Wells Williams)主編的《中華叢刊》(*Chinese Repository, 1832-1851*)、以及中國教會研究中心和橄欖文化基金會聯合在台再版的《中華基督教會年鑑》等，都能提供不少資料以補「中國差傳檔案」的不足，尤其是中文翻譯部份和基督新教在中國各階段所面臨的問題上。除此之外，研究者藉著這些重要的書刊和史料，更可以獲得過去對中國與西方在宗教接觸上許多議題討論的一個全方位輪廓。在此順便一提的是，為了加強檔案背景方面的知識，通論性方面有關中國近現代史的中英文書籍，也是在閱讀檔案之前及過程中必須時常翻閱的書籍。雖然這些書與檔案本身的訊息沒有直接的關聯，但是唯有將資料的焦距拉開且超越檔案資料的局限，才有可能體會出一項決定或一事情背後的動機、意義和影響。

對背景的加強有了認識和準備，並進入 A 類「中國差傳檔案」的閱讀之後，筆者才發覺對「中國差傳檔案」的掌握仍是困難重重。雖然自 Muriel Boone 的 *The Seed of the Church in China*、Annette B. Richmond 的 *The American Episcopal Church in China*、Julia C. Emery 的 *A Century of Endeavor, 1821-1921* 和 Mary S. Donovan 的 *A Different Call: Women's Ministers in the Episcopal Church, 1850-1920* 得到一些有關美國聖公會中國差會發展的輪廓，卻發覺 A 類檔案並不完全涵蓋自 1835 年成立中國差會到 1900 年為止的所有傳教士的書信雜件。譬如 Augustus Foster Lyde 乃是促成差會成立的關鍵人物，A 類檔案中完全沒有他的資料。Lyde 與中國差傳的關係必須自美聖公會差傳總會的教務雜誌《差傳精神》* (*The Spirit of Missions*) 中搜索得知。而該會受到何種因素會興起來華傳教的興趣，則需自該會在美國國內出版的教會刊物《聖公會專報》* (*The Churchman*) 和

差傳總會的早期教務雜誌《傳教記錄》*(*Missionary Record*) 中繼續尋索。首批派到中國的傳教士駱亨利*和韓森*的資料不是不見於 A 類檔案之中，就是件數太少，無法提供具體的訊息以描述他們委身的動機和早期發展教務中所遭遇的困難。因此，我必須比較《傳教記錄》*的一手文獻和 Muriel Boone 及 Annette B. Richmond 有關中國差傳的小史，才能得到中國差會早期開拓的初貌。由此可見，使用「中國差傳檔案」等類似的教會史書信檔案的一大阻礙，是檔案本身不可能給予研究者一個清晰或有條理的輪廓。²

就中國差會本身的發展而言，A 類檔案的史料以傳教士的姓名排列，而每一位傳教士服務於差會的時間不一，除非研究者能長期閱讀傳教士們的書信雜件，否則很難將傳教士與傳教士、傳教士與主教、傳教士與差傳總會、傳教士與美國社會、傳教士與中國社會、傳教士與中國教牧信徒、傳教士與中外政治外交關係，以及傳教士與中國文化等教會史研究相關課題，做一基本的釐清。A 類檔案所呈現的使用問題，也發生在使用 B 類和 C 類檔案上。換言之，就是因為書信檔案的零散性質，導致研究者無法在估計時間裏或在極短時間之內，完成一定的研究目標。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A 類檔案使用起來比 B 類和 C 類檔案有更不便利的地方。此在於 A 類檔案中幾乎所有的書信及部份的雜件皆是英文手稿。每一位傳教士都有自己的筆法，光是辨認字體字型，已經給予研究者相當大的挑戰。B 類和 C 類檔案則拜打字機發明之賜，在 1900 年前後，傳教士與差傳總會在商量教務上的書信來往，已經使用打字機來傳送雙方的意見。因此，不論檔案中所留下的是打字機版字型的正本或複本，對研究者而言，都比較容易閱讀。但是，由於 B 類的資料受制於時間的斷限，資料的易讀並不保證資料能提供比較完整的訊息。C 類資料的龐大和繁雜，則更難在短時間內做有效的掌控。

再就檔案內容的本身來看，由於檔案中主要的文件是書信，內容繁雜。僅是閱讀一兩封信函是看不出什麼結果的。時常閱讀一位傳教士數十或上百封的信函，並旁徵其他傳教士的相關書信，才將一件事的輪廓理出。有了輪廓，如能參照聖公會每三年一次的大會記錄 (*Journal of the*

² 有關美國聖公會的教會刊物，例如 *The Spirit of Missions*、*Missionary Record*、*The Churchman* 等，皆為美國聖公會全國檔案館特藏資料。

Proceedings of the Bishops, Clergy, and Laity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中國差會小史或與聖公會史有關的書籍，有些事情是可以找出事情的原委或概括的。對於無法自別處得到相關資料加以比對的書信資料，則只有暫時擱置，以待有進一步的史料出現再理出眉目。此外，一封信函中所包括的事情時常不只一項，而且是無頭無尾的訊息。此種情形，或許可以在同一檔盒中比對前後的信件理出一點兒頭緒，或許在數個連續的檔盒的書信中間獲得數封信件，將事情的原尾連貫起來。當然，也有許多時候是查閱了整個 A 類檔案都無法理出頭緒的。面對一些傳教士的事情是跨越十九世紀進入二十世紀的，則必須從 A 類檔案與 B 類檔案甚至是 C 類檔案的資料貫穿推敲，才能將教務發展的一些環節勾勒出來。因此，使用「中國差傳檔案」時，不僅是相當耗時，而且考驗研究者的耐性，研究者的情緒也會隨著是否能將一些影響中國差會發生的重要事件或環節勾勒整理出來而上下起伏。

儘管使用美國傳教士和中國教牧的書信檔案有上述的挑戰，但是，這個費時費力的工作仍是有其吸引人的地方。因為自教會檔案的涉獵中，筆者發覺在閱讀每一個與中國差會發展相關的人物的同時，檔案本身就在展現傳教士、中國教牧、中國信徒之間的關係。這種關係就是他們在宗教、性別與文化之間的對話。筆者從斷簡殘篇中，看到教會文宣所呈現燦爛光明遠景之外的困難、掙扎和衝突。當然，當教務比較上軌道時，也會讀到教士與教牧們因教務推展的成績而雀躍的訊息。教會書信檔案的價值在於其比較能展現基督教入華傳教事業拓展的實貌。書信檔案的內容比較不牽涉教義的闡釋、教務路線的探討，或對其時中外關係的評析。至於整個差會的發展方向和與安立甘宗其他教會所屬差會的配合，則會在「中國差傳檔案」中的每類檔案末尾幾盒有關全國及教區教務會議報告書中得知端倪。

五、結語：從教會檔案運用看教會史的發展

美國聖公會的「中國差傳檔案」的主要內容和使用心得，顯示教會檔案史料有其特殊的價值和限制。除了學者所常用或熟知的《中華叢刊》、《教務雜誌》、《教務教案檔》、《中華基督教會年鑑》及一些中國教會出版的刊物之外，研究者也可以自傳教士和中國教牧的書信雜件、教務會

議報告書、教區教務統計資料和照片資料，得到第一手及原始史料。在筆者從事收集聖公會的論文資料時，已經感受到教會檔案的零散。除非研究者在美國政治史、美國婦女史、美國社會史、美國宗教史、中美關係史、中國近現代史、傳教方法學和宗教學等方面有長時間的涉入，再配合教會檔案史料，才能在基督教在華史的領域中有既涵蓋教會史又超越教會史範疇的創見。就美國基督新教在華的發展而言，筆者以為有三個研究議題是值得研究者重視的。

首先，在婦女與宗教的互動的議題上，Jane Hunter 的 *The Gospel of Gentility*、郭佩蘭的 *Chinese Women and Christianity, 1860-1927*、及林美玫的〈美國聖公會女傳教士早期在華活動：十九世紀美國「純正婦女意識」(True Womanhood) 的展現〉等書刊，都嘗試用女傳教士的書信檔案，來探討婦女與宗教在中國基督教傳播的問題與現象。諸如女傳教士在置身傳教時的內心世界與掙扎，女傳教士如何與中國婦女互動，中國婦女如何經由女傳教士接納基督教的部分觀念，基督教如何經由女性管道改變女傳教士和中國婦女信徒的生活，女傳教士的宗教行為如何反應美國社會加諸於婦女的要求與期待，女傳教士如何藉由基督教向中國婦女傳達女性思想與可能發展的性別空間等問題，都值得深入探究。當重要背景知識、相關學科訓練和教會檔案史料的互相援引時，這些問題的面紗才被一點一點地揭開。誠如李貞德在〈最近中國宗教史研究中的女性問題〉一文所表述，目前婦女與宗教的研究成果多集中佛教、道教和民間信仰方面。有關基督教中關於婦女與宗教的互動關係仍有待學界努力。就這一研究議題而言，教會檔案不僅僅是必須的史料，而且充滿了寶藏。

其次，在教義、傳教路線與神學思潮的議題值得研究者繼續探討。在中國基督徒方面，Kwan Shui Man 的“The Historical Writings on the 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Christianity: A Methodological Reconsideration”、林榮洪的《曲高和寡：趙紫宸的生平及神學》及《王明道與中國教會》、梁家麟的《徘徊於耶儒之間》等，皆提供了中國基督教本土教義、傳教路線與神學思潮發展的指引。但是，基督教的宗教特質是否可以經由中國基督徒而加以改造，且為廣大的中國人所接受，仍須繼續分析。在子題的選擇上，除了少數基督徒領袖之外，人數眾多的平信徒和他們的信仰、行為與生活也值得吾人追蹤探究。

在西方傳教士方面，Tsou Mingteh (鄒明德) 的 “Christian Missionary

as Confucian Intellectual: Gilbert Reid (李佳白) (1857-1927)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in the Late Qing”、Jessie G. Lutz (魯珍晞) 和 R. Ray Lutz 的 “Karl Gützlaff’s Approach to Indigenization: The Chinese Union”、Suzanne Wilson Barnett 與 John King Fairbank 合編的 *Christianity in China: Early Protestant Missionary Writings*、和 Paul Richard Bohr 的 *Famine in China and the Missionary* 等，都觸及一些傳教士在中國服務期間的作為、看法和想法。可惜的是，鄒明德等並未進一步處理傳教士如何將他們原居地所帶到中國來的教義概念、傳教路線與神學思潮落實於傳教工作過程中所發生的問題。換言之，在處理基督教在華的發展時，傳教士在中西文化之間的定位問題值得探究。也就是說，介乎中西之間的傳教士是如何發展出他們與中國教牧、信徒、非信徒、文化思想的對話？傳教士自己在傳教過程中，是否將自己原有文化加以邊緣化或將自我部分中國化？爲了適應中國的特殊環境，傳教士是如何在教務發展中，孕育出不同的傳教路線、修改教義？傳教士是否在推動教務問題中，有可能發展出一套神學思想？這些問題仍有待有心研究教會史的人來解答。

傳教士置身於中西文化之間，是不可能堅守原有文化的。文化的衝擊不僅如 Spencer John Palmer 在其博士論文 “Protestant Christianity in China and Korea: The Problem of Identification with Tradition” 中所強調對教士子女的影響，也如 Paul Voninski 在 “Reciprocal Change: The Case of American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China” 的博士論文中所提示的，傳教者與被傳教者之間是相互影響。但是 Palmer 和 Voninski 都只是就傳教士及教士子女的言行做闡述，並沒有言及思想層面。筆者在 1997 年 3 月由 The Great Lakes American Studies Association 所舉辦的 “Trans-National, National and Regional Cultures in an International Age” 研討會中，試圖以美聖公會傳教士在差傳異象 (evangelical vision) 與傳教實體 (missionary reality) 之間的衝突與掙扎做探討。我對探討的結果仍是不滿意的。最近，Lian Xi 出版了一本 *The Conversion of Missionaries: Liberalism in American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1907-1932* 算是做這方面比較成功的嘗試。研究者如能掌握相關的教會檔案史料，並配合相關學科的訓練，筆者相信在教義、傳教路線與神學思潮的子題上會有更多發揮的空間。

此外，在本色化或本土化和現代化的議題上，仍有許多帶開拓的研究子題。雖然林治平主編有《基督教與中國本色化》和《基督教與中國現代

化》兩本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以此為主要論述，而這兩本論文集可當作此議題的入門指引。查時傑在《民國基督教論文集》一書中，提出〈民初的政教關係——兼論近代中國政教關係三模式〉，試圖歸納基督教與中國政府之間的互動模式。王成勉以《文社的盛衰》和“Contextualizing Protestant Publishing in China: The Wenshe, 1924-1928”為題，來討論 1920 年代中國基督教本色化的一個個案及其特色。Daniel H. Bays（裴士單）在“The Rise of An Indigenous Chinese Christianity”文中，主張本色化乃二十世紀中國基督教的主流發展。儘管學者已開始積極耕耘與本色化或本土化和現代化相關的子題，但是目前探討所得到的答案並不令人滿意。

筆者趁國史館舉辦的「中華民國史專題第四屆討論會」之便，將美國聖公會「中國差傳檔案」中 B 類和 C 類檔案中，抽出郭斐蔚主教個人書信檔案，撰成〈二十世紀初期基督教在中國的發展——以郭斐蔚主教書信檔案為中心的探討〉一文。此文主要在探討 1900 年義和團反教與 1920 年代非基運動之間的基督新教的發展，所得到的觀點就不同於現有學術成果所歸納的面向。我的關注點在於：身處於兩次全國性反基督教運動之間，傳教士的關注點到底為何？基督新教在中國文化的植根上，困難何在？根據郭主教檔案的內容，選擇了組織行政、教會事業、和差會角色三個切入點。我以為學者對基督教在華史的民國部分中所謂的「教勢發展時期」的時間斷限，是有重新界定的必要。其次，二十世紀初所謂宗派型的教會（the church mission）對中國變局的回應，不僅不是挾列強帝國主義之勢將宗教擴張加以政治化，反倒是政治因素促使為了宗教發展而將政治邊緣化。另一方面，在民族主義和教會的自立自傳自養的需求下，中國教牧也開始積極參與整個教會事務的規畫，並在教會行政和財務管理上做出挑戰。由於運用了教會檔案史料，使得所謂本色化或本土化和現代化議題的基本立論有重新審視之必要。

當然，二十世紀基督新教在華的傳播仍有許多問題和瓶頸有待釐清，而其學術發展的空間仍相當可觀。筆者想要強調的是，「中國差傳檔案」和其他同性質教會檔案史料所反應的，除了教會發展的一般趨勢之外，更直指中外局勢對教會內部的所造成的衝擊與調整。多方面的學術訓練，才能將是種性質的檔案充分的使用與發揮。

綜合上述，筆者謹以基督教在華傳教檔案史料的一個個案——美國聖公會的「中國差傳檔案」為例，概述學者對美國教會檔案的使用情形、個人使用聖公會檔案的心得，以及個人對如何運用教會史料，來開拓基督教

在華研究的想法。筆者期待藉著此文的敘述與披露，可以與其他研究者一起開拓，力求基督教在華的研究上有更寬廣的研究空間和面向。

參考書目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教務教案檔》，共七輯（台北：中研院近史所，1974年2月-1981年11月）。
- 中國教會研究中心和橄欖文化基金會重印，《中華基督教會年鑑，一九一四到一九三六》，共十四本（台北：台再版，1983年）。
- 王成勉，《文社的盛衰——二〇年代基督教本色化之個案研究》（台北：宇宙光出版社，1993年）。
- 王成勉，〈台灣基督教史料研究報告（一）〉，《基督教論壇》，期1712(1999, 1, 24 - 1999, 1, 30)。
- 王成勉，〈台灣基督教史料之研究（二）〉，《基督教論壇》，期1714(1999, 2, 07 - 1999, 2, 13)。
- 司德敷(Milton T. Stauffer)，《中華歸主：中國基督教會事業並統計（一九〇一到一九二〇）》(*The Christian Occupation of China: A General Survey of the Numerical Strength and 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of the Christian Forces in China*)(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1985年2月)，上中下三冊。
- 呂實強，《中國官紳反教的原因，一八六〇到一八七四》（台北：中研院近史所，1966）。
- 何桂春，〈近十年來中國基督教史研究綜述〉，《世界宗教研究》，總46，1991年第4期(1991年12月)（北京：中國科學出版社），頁115-126。
- 李貞德，〈最近中國宗教史研究中的女性問題〉，《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2（1994年6月），頁251-270。
- 林治平主編，《基督教與中國本色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宇宙光出版社，1990年）。
- 林治平主編，《基督教與中國現代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宇宙光出版社，1994年）。
- 林美玫，〈二十世紀初期基督教在中國的發展——以郭斐蔚主教書信檔案為中心的探討〉，國史館主辦，《中華民國史專題第四屆討論會——民國以來的史料與史學》，1997年12月18到20日，台北。

- 林美玫，〈中國內地會之研究，一八六五到一九二六〉，國立政治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1984年6月。
- 林美玫，〈美國聖公會女傳教士早期在華活動：十九世紀美國「純正婦女意識」的展現〉，《思與言》，卷35期2（1997年6月），頁1-50。
- 林榮洪，《王明道與中國教會》（香港：中國神學研究院，c1982，1987）。
- 林榮洪，《曲高和寡：趙紫宸的生平及神學》（香港：宣道出版社，1994）。
- 段琦，〈清末民初美國女傳教士在華的活動及影響〉，《世界宗教研究》，總57期，1994年第3期，頁32-40。
- 查時傑，〈民初的政教關係——兼論近代中國政教關係三模式〉，查著，《民國基督教論文集》（台北：宇宙光出版社，1993年），頁355-394。
- 查時傑，〈民國以來的中國基督教史的研究——以工具書為例〉，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系編，《民國以來研究的回顧與展望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出版組，1992），頁547-548。
- 梁家麟，《徘徊於耶儒之間》（台北：宇宙光出版社，1997）。
- 湯清，《中國基督教百年史》（香港：道聲出版社，c1987，1990）。
- 顧衛民，〈近代大陸的中國基督教史研究概述〉，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期16（1993年9月），頁152-160。
- Addison, James Thayer. *The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1789-1931*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51; Archon Books, reprinted, 1969).
- Ahlstrom, Sydney E. *A Religious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People*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2).
- Andrew, John A., III. *Rebuilding the Christian Commonwealth: New England Congregationalists and Foreign Missions, 1800-1830* (Lexington: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1976).
- Baldwin, Stephen L. ed. *Chinese Recorder, 1868-1941*. 18 microfilms (Wilmington, Del.: Scholarly Resources Inc., 1986).
- Barnett, Suzanne Wilson and John King Fairbank. eds. *Christianity in China: Early Protestant Missionary Writing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 Bays, Daniel H. "The Rise of an Indigenous Chinese Christianity," in *Christianity in China: From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 Ed. by Daniel H. Bay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265-268.

- Bohr, Paul Richard. *Famine in China and the Missionary: Timothy Richard as Relief Administrator and Advocate of National Reform, 1876-1884*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2).
- Boone, Muriel. *The Seed of the Church in China* (Philadelphia: United Church Press, 1973).
- Bridgman, Elijah C. (裨治文) and Samuel Wells Williams (衛三畏). *Chinese Repository, 1832-1851*. 20 volumes (Canton: May 1832-Dec. 1851).
- Carlson, Ellsworth C. *The Foochow Missionaries, 1847-1880*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 Chorley, Edward Clowes. *Men and Movements in the American Episcopal Church*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46).
- Crouch, Archie R. *Christianity in China: A Scholars' Guide to Resources in the Libraries and Archives of the United States* (Armonk, N. Y.: M.E. Sharpe, 1989).
- De Jong, Gerald F. *The Reformed Church in China, 1842-1951* (Grand Rapids, MI: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 1992).
- Donovan, Mary S. *A Different Call: Women's Ministers in the Episcopal Church, 1850-1920* (Wilton, Conn.: Morehouse-Barlow, 1986).
- Emery, Julia C. *A Century of Endeavor, 1821-1921: A Record of the First Hundred Years of the Domestic and Foreign Missionary Society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N. Y.: The Department of Missions, 1921).
- Forsythe, Sidney A. *An American Missionary Community in China: 1895-1905*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 Gernet, Jacques. (謝和耐) *China and the Christian Impact: A Conflict of Culture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2).
- Gulick, Edward V. *Peter Parker and the Opening of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3).
- Handy, Robert T. *A Christian America: Protestant Hopes and Historical Realities* (N. Y.: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c1971, 1984).
- Hudson, Winthrop S. *Religion in America: A Historical Account of the Development of American Religious Life*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c1965, 1973).

- Kessler, Lawrence D. *The Jiangyin Mission Station: An American Missionary Community in China, 1895-1951* (Chapel Hill, N. C.: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96).
- Hans Küng, Hans(孔漢思)and Julia Ching(秦家懿). *Christianity and Chinese Religion* (New York: Doubleday, 1989).
- Hunter, Jane. *The Gospel of Gentility: American Women Missionaries in Turn-of-the-century China*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4).
- Kwan, Shui Man. "The Historical Writings on the 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Christianity: A Methodological Reconsideration," *Ching Feng* (景風), No. 38/3 (September 1995), pp. 187-211.
- Kwok, Pui-lan.(郭佩蘭) *Chinese Women and Christianity, 1860-1927* (Atlanta, Ga.: Scholars Press, 1991).
- Latourette, Kenneth S.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New York: Russell & Russell, c1929, 1967).
- Lian, Xi. *The Conversion of Missionaries: Liberalism in American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1907-1932* (University Park, Penn.: Penn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6).
- Lin, Mei-Mei. "The Episcopalian Missionaries in China, 1835-1900," Ph. 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U. S. A., May 1994.
- Lin, Mei-Mei. "The Episcopalian Missionaries in China, 1835-1900: The Struggles of Making a Cultural Dialogue," in "Trans-National, National, and Regional Cultures in an International Age" conference, held by The Great Lakes American Studies Association, Bloomington, Indiana, U. S. A., March 7-8, 1997.
- Lutz, Jessie G. (魯珍晞) and R. Ray Lutz. "Karl Gützlaff's Approach to Indigenization: The Chinese Union," in *Christianity in China: From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 Ed. by Daniel H. Bay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269-291.
- McLoughlin, William G. *Revivals, Awakenings, and Reform: An Essay on Religion and Social Change in America, 1607-1977*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8).
- Manross, William Wilson. *A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Episcopal Church* (New York: Morehouse-Graham, 1950).

- Merrin, Wallace C. *Adventure in Unity: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Grand Rapids, MI: William B. Fredmans, 1974).
- Moffett, Samuel Hugh. "The Relation of the Board of Foreign Mission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to the Missions and Church Connected with it in China," Ph. D. dissertation, Yale University, 1945.
- Palmer, Spencer John. "Protestant Christianity in China and Korea: The Problem of Identification with Tradition," Ph. 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 1964 (Ann Arbor, MI: UMI, 1997).
- Rabe, Valentin H. *The Home Base of American China Missions, 1880-1920*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 Richmond, Annette B. *The American Episcopal Church in China* (New York: The Domestic and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1907).
- Rubinstein, Murray A. "American Board Missionaries and the Formation of American Opinion Toward China, 1830-1860," in *American Views China: American Images of China, Then and Now*. Ed. by Jonathan Goldstein, Jerry Isreal and Hilary Conroy (Bethlehem: Lehigh University Press, 1991), pp. 67-83.
- Shaw, Yu-ming. (邵玉銘) *An American Missionary in China: John Leighton Stuart and Chinese-American Relation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 Tiffany, Charles C. *A History of the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New York: The Christian Literature, 1895).
- Tsou, Mingteh. (鄒明德) "Christian Missionary as Confucian Intellectual: Gilbert Reid (1857-1927)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in the Late Qing," in *Christianity in China. From the Eighteen Century to the Present*. Ed. by Daniel H. Bay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73-90.
- Voninski, Paul. "Reciprocal Change: The Case of American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China," Ph. D. dissertation, Syracuse University, New York, 1975 (Ann Arbor, MI: UMI, 1997).
- Wang, Peter Chen-Main. "Contextualizing Protestant Publishing in China: The Wenshe, 1924-1928," in *Christianity in China: From the Eighteen Century to the Present*. Ed. by Daniel H. Bay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292-306.

外交部亞太司檔案的內容與利用： 從一九五〇年代台灣對東南亞 華僑（華人）政策談起

趙綺娜*

一、緣起

到外交部去找有關我國對東南亞華僑政策，是起因於數年前我所研究的 1950 年代一個美國右派的民間團體，援助流落香港的中國難民的活動。在該組織的檔案中，我發現當時美國政府非常關心共黨在東南亞擴張的情形，特別是中共在東南亞華人（華僑）學校的影響力。¹ 以後我在美國政府的檔案中，又看到了一些華府討論東南亞華人的文件，就決定以 1950 年代美國對東南亞華人政策為研究計劃，參加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劃。我發現 1950 年代美國對東南亞華人政策之基本出發點就是擔心東南亞華人族群會被中共利用，來顛覆東南亞新獨立的非共或反共政府。華府官員認為鼓勵華人同化於其居住國，是解決東南亞人問題的根本辦法。不過，如果短時間內無法改變華人對祖國的忠誠，美國希望能導引他們以台灣為其效忠對象。1950 年代美國為了使台灣成為「自由中國」的象徵，以及華人團結的集結點(rallying point)，也鼓勵我國政府應該在不影響到華

* 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副研究員

¹ 國人一向習慣稱海外華人為「華僑」。然而「華僑」一詞含有我國國民只是暫時居留海外，以後仍將回國定居的意思。以此詞來指涉已經在海外落地生根，取得外國國籍的華人，並不恰當。不過在 1950 年代東南亞確有不少華人尚未入籍其居住國。見 Wang Gungwu, "Southeast Asian Hua-Ch'iao in Chinese Historical Writing,"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2 (1981):1-14; 王廣武，〈華僑一詞起源詮釋〉，姚楠編，《東南亞與華人——王廣武教授論文選集》（北京：中國友誼出版社，1988），頁 120-31。

人對其居留國認同的前提下，設法贏得東南亞華人之同情與支持。² 因此在共同的反共目標下，美國對東南亞華人政策不但與它對東南亞各國政策有關，也與它的中國政策有密不可分的關係。不過，即使同樣反對共產主義擴張，美國的東南亞華人政策與我國對東南亞華僑政策的利害著眼點，不見得完全一致。我決定去外交部看看我國政府對東南亞華人的政策的檔案。³

外交部的檔案資訊處（以下簡稱檔資處）根據我的研究計劃，把亞東太平洋司（在 1950 年代簡稱為亞東司）的檔案調出來讓我看。我原意只是想看看有無我國與美國對東南亞華人問題交集之處。一頁頁檔案找下來，看到許多涉及我國、美國、東南亞僑務的材料分散在各個不同的檔卷中。回顧有關我國對東南亞華僑政策的研究成果，尙未見學者使用過外交部亞太司的檔案，因此該檔案對了解我國在遷台以後十年僑務政策，應該會有幫助。這是為什麼本文從我國的東南亞僑務政策談起，而不是從外交政策著手的原因。

二、外交部亞太司檔案之內容

外交部的檔案是由檔案資訊處保管。檔資處存放檔案主要是以原來產生檔案的部門如亞太司、非洲司、歐洲司、北美司、新聞文化司等為單位，再依分類號，裝訂成一冊或多冊；通常同一國或同一區的檔案集中在一起。我從亞太司檔案目錄中，挑選出相關標題的檔案後，由檔案資訊處送往亞太司篩選，揀出「不宜外借」者七十六冊。⁴ 從 1994 年 8 月開始，

² 趙綺娜，〈美國對東南亞華人的政策, 1953-1957〉，發表於中研院歐美所第二屆「冷戰時期之美國」研討會，1995 年 3 月 11 日。

³ 當年同時向外交部、僑務委員會、教育部請求看檔案，卻只有外交部及僑委會有回音，教育部根本相應不理。僑委會當時貯藏資料的僑園整修（或是重建），並不開放，我在他們徐州路大樓中的統計資料室裡，一間堆了該會近年來出版的書籍的小房間中，瀏覽了三小時，一無所獲。

⁴ 外交部不准借看的檔案多是與有關我國高層官員赴外國訪問的檔案、沈昌煥部長訪泰、菲、馬、越，葉公超部長訪泰、越、高棉；或是有些與我國在東南亞與中共鬥爭活動有關的檔案，例如印尼檔中的兩個中國問題、印尼反共人士來台、共黨在印尼活動資料，菲律賓檔中的加強菲律賓地區對匪鬥爭工作、菲匪關係、共黨嫌疑份子情報等。還有我國與寮、柬建交及斷交等檔案，部分我駐越、泰等地領事館工作報告是禁止外借。另外有關 1950 年代留越國軍的檔案幾乎全在禁看之列。但是外交部對所謂「不宜外借」的尺度，可能會因不同的審查者，或是不同申請者而有不同的結果。例如該部原不准我看兩冊有關新、馬僑情的檔案，但是事後該部竟讓另一研究者借閱這兩冊檔卷。經我向檔資處提出覆審要求後，亞太司收回成命，

陸續看了約略有七百二十六冊。在此說「約略」，是因為有些批准可以看的檔案，待調卷時，才發現有部分檔案已被轉送到國史館保存；也有目錄上是獨立的一冊，其實是與其他案合訂為一冊。某些檔案的封面標題與其內容不完全相符。例如在泰國檔的 032.32「泰國向我國購糖案」中，只有一部分是泰國政府委託華僑向台糖公司洽購白糖糾紛之檔案；另一部分則是有關我國在 1956 年中以後開拓台灣工業產品在東南亞市場。在 091.7「泰南區域行政概況案」中，其實包括有 1963 年左右泰國政府研修國籍法的有關資料；在馬來西亞檔中的 001「大馬來邦聯」案中，有不少與華僑事務有關的資料；099「馬來聯邦前財長李孝式爵士率員來賽球等雜卷」案中，含有若干我對印尼華僑國籍問題處理之檔案。

這批數量相當龐大的檔案內容，多少反映了當時我國在東南亞各國外交的處境。1950 年代我國只與菲律賓、越南、泰國三國維持邦交，在馬尼拉、西貢、曼谷設有使、領館，⁵ 所以亞太司檔案中有關東南亞華人事務的資料，就數這三國的檔案最豐富。相形之下，其他國家的份量就顯得少了許多。並不是這些國家沒有實施限制或歧視華人的政策，⁶ 而是台北與這些無邦交國家沒有正式外交關係，對他們歧視華人的政策完全沒有置喙的餘地。因此，與這些國家相關的檔案裡，與對方政府交涉僑務的紀錄不多。其內容偏重在如何促進雙方政府官員互訪、文化交流，增加經濟、貿易機會等事情；與僑務有關的檔案則是外交部、僑委會或國民黨駐當地的聯絡人員，送回來有關

我才得看到這兩冊。

5

其實在 1950 年代，我國在寮國及高棉都曾設有領事館。我國與寮國在 1959 年 1 月才正式建交，在永珍設有領事館。1962 年 5 月改設大使館。但同年 9 月旋即因我政府反對浦瑪聯合政府與中共建交，而宣布與寮斷交。我國與高棉一直未建交，我駐金邊領事館係 1947 年設立，當時高棉尚為法國統治。高棉獨立之後，該領館之存在為既成事實，但高棉政府對我領館一直未發領事執行職務證書，故我領館並未取得合法地位。至 1958 年 10 月我國因金邊政府承認中共，才正式宣布關閉金邊領館。（參考外交部密呈行政院，1956 年 11 月 7 日，外(45)東二 12529 號，013.1 派遣駐高棉經濟代表團案，高棉檔，外交部亞太司檔（以下再徵引時，就省略外交部亞太司檔，只標明檔號與檔卷標題）。）

6

有關戰後東南亞各國限制華人之政策，可參考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廣州華僑研究會編，《戰後東南亞國家的華僑華人政策》（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1989）；E. S. Ungar, "The Struggle Over the Chinese Community in Vietnam, 1946-1986," *Pacific Affairs* 60 (Winter 1987-88): 601, n. 11; Douglas P. Murray, "Chinese Education in South-East Asia," *China Quarterly*, no. 20 (October-December, 1964): 67-95.

當地華人事務與活動的報告及剪報，屬於觀察、報導性質。有一例外是 1958 年 3 月印尼內戰，印尼政府懷疑我國與叛軍有聯絡，對境內華人展開一連串迫害歧視行動，並逮捕與我國關係密切之華人馬樹禮等二十多人。為營救這批「忠貞僑胞」，我政府透過菲、泰、日，甚至美國斡旋，印尼檔 063.2 印尼排華案的前十冊，就是當時交涉的有關檔案。

我國為華人事務與越、菲、泰三國交涉的檔案內容也因不同國家，有不同的重點。在越南檔中，有關越南新頒國籍法之檔案就有三十七冊之多，限制華人職業的檔案有「十一種行業越化案」一冊、「越南外籍醫師執業及歧視華僑等案」三冊；「越南政府增徵華僑身份證稅案」一冊，「越南撤銷中華理事會館案」有六冊；有關越南以高壓政策逼令華僑學校改制的檔案有六冊，「駐順化領事館案」六冊中有許多越南在中部推行華僑越化的情況；「西堤〔國民黨〕支部被封案」一冊。在菲律賓檔中，有關菲化法的資料有二十四冊；「入籍華人被取消菲籍案」一冊；限制我僑校的檔案「菲島華僑教育案」六冊。另外有關交涉遣返逾期遊客四千多人的案子有廿六冊之多。⁷ 泰國檔裡面，篇幅最多的是我國與泰國政府交涉遣配華人案子。這類的檔案除了有「泰國遣配華僑案」三冊，還遍布於「泰國遣僑案」、「泰北華籍難民遣台案」、「泰國碧差汶府我游擊隊員二十六人遣台案」、「匪嫌記者遣台」等冊中。另有「對泰國政府增加外僑隨身例費一案交涉經過案」一冊。不過泰國在 1953 年所推行的新國稅法，1954 年頒布土地法限制華人土地擁有權，1956 年頒布扶助泰人職業條例，除了出現在大使館的每週一次的時事報告中，在我目前所能看到的檔案中，找不到我方與泰國當局交涉情形。

除了為華人事務與外國交涉之檔案外，外交部檔案中保存了相當豐富的有關東南亞華人社會、東南亞各國的政情資料。外交部不但在越、菲、泰三國有定期使、領館報告之外，在新加坡設有新加坡聯絡員，定期向台北報告僑情與政情；在高棉及寮國的使、領館撤除之後，仍有我國駐越及駐泰使館，負責與當地華僑聯絡；印尼方面則由駐菲使館負責。另外，不論是僑委會、國民黨、國家安全局派遣代表前往東南亞考察後，所提出的各

7

此案是四千多名僑眷自中國大陸以探親、觀光為理由，在 1950 年代以臨時遊客身分來菲依親，產生居留權問題。菲政府欲遣送到台灣，我方不願接受，延宕多年，是我方與馬尼拉發生摩擦的原因之一。

地政情與僑情報告，都會有副本或抄本送外交部參考。⁸ 其次，外交部檔案中附有很多東南亞當地的中、英文剪報及中央通訊社參考消息。剪報以越南、泰國、菲、新、馬等地的中文報紙數量最多。另外，中央社的參考消息多是中央社記者從東南亞的駐在地發回來，僅供台北政府官員參考的消息，不對外公開。偶爾也有我國僑民直接寫給外交部的陳情信，這些多半是我僑民對駐在當地外交部官員不滿，直接向外交部陳情（或是寫給僑委會、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再由後兩者將陳情信抄本轉給外交部）。

在亞太司檔案中，除了外交部本單位與駐東南亞使領館來往的檔案之外，還夾雜許多其他政府機關，如僑務委員會、國家安全局、總統府、教育部、經濟部、內政部調查局、行政院新聞局、國防部等單位，以及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自 1972 年起改稱海外工作會）之文件。這些檔案都是有關單位針對某個特定議題，與外交部磋商往來的電文、函件，或是抄件、副本。在目前我國大部分政府檔案尚未正式公開的情形下，這些其他機關的檔案給予研究者相當大的便利，至少研究者可以省下向這些單位交涉借閱檔案的時間與精力。

三、亞太司檔案與我國對東南亞華僑（人）政策研究

外交部亞太司檔案的公開，可以大大增加對我國僑務政策之了解。在外交部檔案公開以前，學者研究有關我政府遷台以後對東南亞華僑（華人）政策等相關問題所能使用的資料，不外乎僑委會整理出版的《華僑志》、《華僑問題論文集》，當時的中、外報紙，以及從事僑務或僑教有關官員的回憶錄等。⁹ 亞太司檔案則提供了我國僑務政策在東南亞實際運

⁸ 例如章勳義，「東南亞考察報告書抄件」，1956年8月2日，001星馬政情與僑情案，新加坡檔，就是章氏得到國民黨部資助，前往菲、泰、新、馬、越地考察僑情，回來後所寫的報告。

⁹ 例如李盈慧，〈1949年以來中華民國的華僑教育政策〉，《暨大學報》，卷1期1(1997年)；游海龍，〈東南亞華僑教育的回顧〉，《東亞季刊》，卷3期1(1971年7月)，頁183-197；陳文峰，〈我國當前僑務政策與措施之研究〉，文化大學碩士論文(1986)（這篇論文其實只是資料的整理排比，談不上解釋）。其他相關的論文有楊建成，〈中國國民黨海外黨務工作的理論與實踐，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九一年〉，《海外華人研究》，期3(1995)，頁31-50，其重點在國民黨本身，而非對華僑。陳鴻瑜，〈中國分裂與東南亞華人社會〉，《問題與研究》，卷30期1(1991年1月)，頁70-85，主要是討論1970、1980年代東南亞華人社會；崔貴強，〈新馬華人國家認同的轉向，1945-1959〉（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1989），第八章使用當地

作情況的第一手史料。1950年代台灣的決策模式是國民黨領導政府部門，外交部在僑務政策的制定與執行過程中，屬於中下游階段，在外交部檔案裡看不到最高層的僑務決策經過。不過，外交部官員負責我國政府與外國政府接洽、交涉護僑、保僑事宜，也是直接接觸駐在國華僑、華人的政府代表之一。外交部與駐外使領館的來往電文、函件、報告，正是僑務政策執行的個案資料。它們不但提供我們了解僑務政策的外交背景資料，還可以用來驗證政府宣示的護僑、保僑政策是否落實。

首先，從亞太司的檔案中可看到東南亞華人實為我政府提昇國際地位、求取國家利益的重要籌碼。例如1952年春，日本前國務大臣緒方竹虎以首相吉田茂私人代表身分，往訪東南亞時，外交部發給我駐外使館之電文中說：「查我東南亞千萬僑民之內向心亦為我重要潛力之一，倘此潛力能予適當表現，自足影響日方對我估計。希會同黨部暗中發動僑團俟緒方到達時，作種種擁護政府反共抗俄之公開表示，而尤寄望於日本之在此方面與我積極合作。」¹⁰ 在1950年代中葉之後，我國積極發動華僑與日本合作開發東南亞貿易，以對抗中共在東南亞經濟攻勢，也是利用我國與東南亞

報紙研究國民黨人在當地活動情形。相關的英文著作也不多，Lea E. Williams, *The Future of the Overseas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New York: McGraw-Hill, 1966)的第四章，其主要參考是一些二手資料及其個人在東南亞親身經歷。另外Wing Chung Ng的“Taiwan's Overseas Chinese Policy from 1949 to the Early 1980s,” in Larry N. Shyu ed. *East Asia Inquiry: Selected Articles from the Annual Conferences of the Canadian Asian Studies Association, 1988-1990* (Canadian Asian Studies Association, 1990)在我撰寫本文時，尚無緣得見。Ng應該還沒有使用過外交部檔案。其他著作大部分偏重討論中共的東南亞華僑政策，如E. S. Ungar, “The Struggle over the Chinese Community in Vietnam,” *Pacific Affairs* 60 (Winter 1987-88):596-614; Lewis M. Stern, “The China Connection and Vietnamese Communist Policy toward the Overseas Chinese, 1920-1975,” *Issue and Studies* 22 (April 1986):86-119; Pao-min Chang, *Beijing, Hanoi, and the Overseas Chinese* (Berkeley, CA: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1982); C. Y. Chang, “Overseas Chinese in China's Policy,” *China Quarterly* no. 82 (June 1980):281-303; C. Y. Chang, “Overseas Chinese in China's Policy--A Case Study of Malaysia,”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2 (1981): 283-334; Douglas P. Murray, “Chinese Education in South-East Asia,” *China Quarterly*, no. 20 (October-December, 1964):67-95; Stephen FitzGerald, *China and the Overseas Chines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2).

¹⁰ 引文見外交部致我駐菲、泰大使館，駐河內、西貢總領館、海防領事館（代電），013.2 緒方竹虎訪問東南亞各國案，日本檔。另外可參考同案中其他文件。

華人領袖的關係來運作。¹¹ 因此，我國黨、政官員（不論外交部、僑委會，或是國民黨）最關心的是我國與中共在當地華人社會中影響力消長。收攬海外人心，加強東南亞華人與台北政府的政治、經濟、貿易、文化關係是僑務之要務。他們所念茲在茲的就是如何「宣揚國策、維繫僑胞思想」。

不過，東南亞華人與我國關係密切，對於我國外交並不一定都是利多，有時也會造成外交政策上的負擔。由於華人不願同化於當地社會，維持中國傳統習俗，他們的民族優越感及經濟優勢地位，使華人在東南亞各國成爲孤立而不受歡迎的族群。與我國具有「合作反共」關係的盟邦，對其境內華人採取壓迫、限制政策時，我國政府如何進行護僑政策？我政府的考慮是「反共友邦的親善關係」，還是在海外哀哀請求「祖國」協助的僑民之權利？值得一提的是僑委會與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因所司職務與角色不同，他們對保僑、護僑的解釋與立場，常與外交部有差距；而發生這種意見相左的情形，通常是我國政府處在收攬海外人心與維繫邦誼的兩難情況之下。

從外交部檔案中得來的印象是：當收攬僑心工作妨礙到外交目標時，常常是外交利益的考慮優先於護僑。例如越南國籍法案發生之時，外交部亞東司內部的一份報告就指出：「國家應以保僑爲急務，但須以不妨礙反攻復國爲條件。」¹² 又如 1952 年秋，負責交涉泰國政府增加外僑隨身證費案的我駐泰代辦孫碧奇，在他報告中說：「本案自發生後，政府之交涉，民間之呼籲，均未能使泰方改變其主張……政府對僑胞之切身利害無不隨時注意。自仍將設法與泰方折衝，縱不能使泰方普遍減低此項例費，亦必盡力說服泰方對貧苦僑胞再予以放寬徵費之尺。惟以目前我政府處境困難，而有賴於泰方與我合作者甚多，自不能因此問題採取其他措置，致使

11

見外交部致行政院外匯貿易審議委員會調查研究室函，1959年2月6日，外東司(47)送字第878號附件，外交部亞東司意見，013.2 日本與東南亞經濟案，日本檔；我駐日大使館經濟參事處經濟情報，情五乙2字第48字177號，1959年4月21日，附件「東南亞經濟合作組報告事項」，同案；我駐日大使館致外交部代電，1958年8月21日，日使(47)情字第2040號，同案；中日合作策進委員會致外交部亞東司函，1959年12月29日，同案；中華總商會主席張蘭臣就匪共促華僑抵制日貨事發表意見條，時事報告1948年7月19日至8月2日，001.2 泰國時事報告(四)，泰國檔；袁子健(西貢)致外交部第258號電，1957年11月29日，031.3 中越經濟合作(一)，越南檔。

12

劉義光，「越南華僑國籍問題與營業限制問題之分析」，1956年6月28日，062.1 越南華僑國籍問題與越化案之分析等案，越南檔。

泰方對我感情上發生變化。我僑胞體諒政府之處境，對政府忠誠擁護，合作無間。」¹³ 正因為我國在外交上有求於這些「友邦」，我政府向越南、泰國等政府呼籲不要過分壓迫華人，以免華人為中共所利用的說辭，似乎都沒有發生作用。泰國遣配華僑案、越南國籍法案、僑校越化案、廢除我中華理事會館案等之交涉，幾乎無一不是這個模式。因此，與我國有無邦交，對改善東南亞各國境內華人所受到的待遇似乎關係不大。¹⁴

此外，亞太司檔案裡的有關東南亞政情與僑情報告、剪報、陳情信對吾人研究 1950 年代東南亞華人社會組織、活動（如新加坡、馬來亞華人為爭取公民權的活動），甚至對當地一般政治情況都具有參考價值。一方面，檔案裡的剪報有許多 1950 年代的東南亞當地的中文報紙，在台灣其他地方不易看到。¹⁵ 另一方面，這些剪報、參考消息，或是陳情信的內容有報導，也有評論，多少反映了當時各地華人社會針對某些特定事情的看法，包括他們對海峽兩岸中國政府認同、對居住國的政治與社會認同等問題。當我們在研究 1950 年代我政府與海外華人社會互動、華人政治認同等問題時，可以參考當時海外華人的看法、做法，不致於單從我政府角度來衡量事情。

除了東南亞僑務資料之外，亞太司檔案中還有許多台灣技術輸出到東南亞的史料。原來早在 1950 年代下半葉，我政府為了突破在東南亞的外交困境，對越南、寮國、高棉、馬來亞等國提供技術援助，協助華僑投資建立糖廠、紡紗廠、水泥廠，派遣農業專家提供農業技術合作，並代為訓練各種農業技術人才，提供經濟援助，設立中國銀行等活動來促進雙方經

¹³ 見「我對泰國政府增加外僑隨身證費一案交涉經過」，1952 年 8 月 25 日，062.3 對泰國政府增加外僑隨身證費一案交涉經過案，泰國檔。

¹⁴ 學界認為同時期的中共對東南亞華人政策也是以國家的外交利益為最高指導原則。尤其是 1950 年代中葉以後，中共開始放棄雙重國籍制，鼓勵東南亞華人認同其居住國，以減低東南亞諸國對中共政權向東南亞擴張之疑懼。例如 FitzGerald, *China and the Overseas Chinese*, chapter 6。另見 Stern, "The China Connection and Vietnamese Communist Policy toward the Overseas Chinese, 1920-1975," pp. 87-88. C. Y. Chang 更進一步主張：中共從未以東南亞華人或當地共黨為工具，來對付不友善的東南亞政府，見 C. Y. Chang, "Overseas Chinese in China's Policy--A Case Study of Malaysia," p. 290.

¹⁵ 國民黨黨史會藏有不少華僑報紙，但大部分是 1950 年代以前，且以香港、美國地區的僑報居多，與外交部檔案中所附的僑報剪報並無重覆之處。參見孫子和，〈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典藏華僑史料簡介〉，《海外華人研究》第一期（1989 年 6 月），179-200。

貿往來、增進友誼，隨時為未來建立邦交做鋪路工作。¹⁶ 這些資料顯示在我政府遷台不到十年，就開始以輸出建設台灣的經驗與人才的方式，來加強我國與東南亞各國的關係。

在亞太司檔案中，也找到一些可以呼應我在美國檔案中所看到的資料。由於阻止中共在東南亞擴張政治、經濟影響力是我國與美國共同目標，美國政府對我在東南亞各地拓展經濟、貿易之活動提供不少助力。事實上，上述許多我國與東南亞諸國人員互訪、技術合作活動，很多是由美援分署駐東南亞的官員所策動，我國以美援專款來支付這些活動所需經費。美國駐越大使曾對我駐越大使袁子健表示：由於中越經濟、技術合作之成功，使越南得以合理及有效運用美援，「即等於中國政府給予美國之幫助……中國專家對於越南其他東南亞地區所已作及能作之供〔貢〕獻，實勝於美國專家，……美使館與美援署方面對於中越經濟合作事項，當盡力協助，促進自由國家間之共同利益，經濟繁榮，以對抗共匪侵略。」¹⁷ 又如在泰國檔 065.1「創辦東南日報收購世界日報案」中，記載有 1957 年美國新聞處及民間組織亞洲協會(Asia Foundation)協助我政府在泰國籌辦東南日報及後來收購世界日報，以加強我國在泰國之宣傳工作。這些檔案對於研究美援在台灣及東南亞的運用，還有美國對華政策等，都是相當有用的素材。

四、結語

近年來新開放的外交部亞太司檔是研究 1950 年代東南亞僑務政策以及外交政策的重要史料。這批檔案等於是我國在東南亞僑務政策運作情況的實證紀錄，特別是有關我國在東南亞保僑、護僑部分的紀錄。在這些檔案中，我們看到許多僑務與外交扞格，僑務為外交利益服務或犧牲的事例。因此，東南亞各國與我國有聯合反共邦誼關係，對於該國境內華人的地位、待遇的提升、改善，沒有必然的關係。另外，亞太司檔案裡面所透露出來 1950 年代我國在東南亞外交活動的多樣性，與美國在其間所扮演的角色，都值得研究者進一步探究。

¹⁶

例如 031.8 經濟友好訪問團赴寮事案及 012.22 寮國訪問團來台訪問案，寮國檔；013.1 派遣駐高棉經濟代表團案；越南檔 031.3，中越經濟合作案等，高棉檔。

¹⁷

袁子健致外交部第 950 號電，1960 年 12 月 23 日，031.3 中越經濟合作（四）案，越南檔。

淺談中共歷史檔案的利用與研究

楊奎松*

歷史研究離不開第一手的文獻檔案資料。但檔案的利用對於今天的歷史學家來說，還遠不像在圖書館查閱資料那麼簡單。儘管同樣利用圖書館裡的資料做研究，不同的研究者也會因方法不同、理解不同，產生出個人能力或研究結論上的差異，但是，檔案利用方面所存在的種種限制和不便之處，給歷史學家帶來的，就遠不僅僅是方法上或理解上的問題了。

中共歷史的研究在這方面所受到的影響尤為明顯。由於中共歷史檔案目前開放的程度還不很高，查閱檔案還有種種限制，一般的研究者，包括海外的研究者，要想直接利用第一手的檔案資料全面地研究中共的歷史，幾乎是不可能的。而離開了所需主要檔案資料，要想對自己的研究對象，無論是對事件的經過，還是對傳主的經歷，做出客觀和準確的說明，通常都會變得極其困難。我們今天所能看到的研究中共歷史的成果，之所以水平上參差不齊，解說上五花八門，往往並不完全是不同的研究者在研究功力上以及對資料的理解上存在著多大的差距，有相當一部分原因就是因為他們能看到的第一手檔案資料太少，以致於不能不更多地利用主觀的推測或並不可靠的各種二手資料。

當然，現狀如此，不等於不能研究。畢竟，即使就中共歷史檔案而言，其開放程度較前已有相當進步，陸續開放的檔案已經相當之多。並且，除了大陸以外，可以利用的有關檔案資料如今還可以從俄國、台灣以及美國等多處得到。而在大陸，相關的檔案資料除了北京的有關機構陸續在公布以外，各地的檔案館這些年也以地方檔案的形式，先後公布了大量的檔案資料。直接利用已公布檔案進行專題性的研究，是完全可能的。本文僅就此談幾點個人看法。

*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中共歷史檔案保管之現狀

中共歷史檔案資料的保管工作主要是由中央與地方兩級檔案館來負責的。中央系統的檔案，包括歷屆中共中央、中央所屬各機關、中央系統的會議以及在中央系統工作過的領導者個人的所有具查考價值的文字和圖片資料等，均由中央檔案館保管。除中央系統以外的檔案資料，一般則交由各地的檔案館負責保管。但歷史上各中央局的檔案，如有關江西時期的蘇區中央局、上海中央局，抗戰時期的北方局、長江局，抗戰後的南方局及東北局等的檔案資料，形式上雖有地方性質，實際上屬中共中央代表團性質，故由中央檔案館保管。另外，1949年以後中央政府系統的檔案，也由中央檔案館保管。只不過，它們是與中共中央系統的檔案相區別的，屬於國家檔案，在檔案館內部，分別由兩個專門的部門保管。

相對而言，由於1949年以前中共基本上處於流動的、甚至是地下的狀態，檔案資料的保管相當困難，許多重要資料沒有留存下來。像建黨期間的檔案，大部分已經遺失，目前所能找到的檔案資料，多數都是從前蘇聯搜集來的。像江西時期的檔案資料，大部分在1934年秋天紅軍撤退時被燒掉或遺失。另外幾個根據地的檔案資料，情況也都如此。現在我們多半只能從當年保存在上海的中共中央的檔案裡，從俄國檔案館的一些檔案裡，以及在國民黨人的檔案裡，如陳誠個人的檔案裡，看到這個時期的一些文獻資料。

目前中央檔案館保存的這段時期的基本檔案，大致上有四個來源，一是在上海秘密保存下來的1920、1930年代的檔案資料，主要是1927年以後到1933年中臨時中央撤出上海以前的中央檔案；二是中共中央1935年到陝北後十幾年積累下來的大量文獻檔案資料，這一部分檔案內容最為豐富，包括大量的毛澤東個人的文獻資料，中共中央各種會議的記錄，對各地工作的指示和來往電報，以及其他許多方面的檔案資料；三是1930年代中後期到1949年這一段時間裡各中央局的檔案資料，抗戰期間各個根據地的一些檔案資料也在其中；四是1950年代中後期，前蘇聯歸還給中共中央的當年中共駐共產國際代表團的檔案資料，其中不僅有代表團自身的檔案，有代表團與共產國際交涉的文件，大量的還是代表團與國內中共黨的組織，尤其是與中共東北地下組織往來的文獻檔案資料。

中央檔案館保管的檔案資料中，大量的無疑還是1949年以後的檔

案。這些檔案保存之完整，對研究中共歷史變遷之重要，自不待言。但眾所周知，有些極具價值的關鍵性檔案並沒有保存下來。如毛澤東參加的相當部分最高層會議記錄，只因毛澤東不喜歡會場上有人記錄，而將這項工作廢止，致使我們今天在研究中共中央的一些重大決策的討論經過時，幾乎無憑據。熟悉中國文革的人都知道，作為前中共中央辦公廳主任的楊尚昆，曾經為留下毛的言論，瞞著毛偷偷錄音，後來成了一大罪狀。

中央檔案館全面系統整理和複製檔案的工作開展得較晚。另外《檔案法》施行之前，國家檔案部分收集得也較遲緩，一些政府部門遲遲不能將過期檔案交由檔案館保管。直到 1980 年代中期以後，1949 年以前的檔案才基本上整理完畢，開始有了比較詳盡完整的工作目錄和可以提供給讀者的利用目錄，並將多數文件製成了縮微膠片。至於 1949 年以後的數量龐大的檔案資料，整個整理工作相信會更加艱鉅。

中共歷史檔案的保管，除了中央和地方兩級檔案館保管以外，事實上在中央和地方的一些直屬機關裡，也有規模不同的檔案資料室。從研究中共歷史的角度，特別值得一提的是直屬中共中央的兩個專職的黨史研究部門和一個教學培訓機構，即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和中共中央黨校。作為專職的研究部門，從研究的需要，這兩大研究室也保管著相當重要的中共歷史檔案資料。黨史研究室側重於通史和歷史事件等專題方面的研究，文獻研究室側重於毛澤東、劉少奇、周恩來、朱德、鄧小平等領導人個人生平思想的研究，因而兩個研究室保管的檔案資料又各有側重。當然，它們作為文革以後新成立的部門，自己積累的檔案資料並不多，因而實際上是在協助中央檔案館代管部分檔案或檔案的複製品。它們代管的檔案資料主要是兩部分，一部分是自 1950 年代後期開始一直在陸陸續續在系統歸類和整理並且已經編輯成冊的成套文獻資料，一部分是研究人員根據研究需要前往中央檔案館複製和摘抄的零散檔案。當然，也有一部分是兩機構成立後通過各種渠道獲得的主要是有關近二十年歷史的檔案文獻資料。它們保存這些檔案的目的，自然是為了方便自己部門的研究者進行研究。

中共中央黨校的情況與上述兩機構有所不同。它雖有負責黨的歷史教學的部門，可以保存與上述兩機構級別相似的部分成套文獻資料，但是，它保管的最具價值的檔案資料，多半並不是來自於中央檔案館，而是它作為中央機關之一，自 1949 年起幾十年來積累下來的中共中央下發的，以

及中央、國家各機關相互通報的幾乎是全套的文獻資料。因此，從研究 1949 年以後中共歷史的角度，中央黨校保管的檔案頗具利用價值。

與黨的部門相似，在中央軍委以下還設有軍事檔案館和中共軍事史的專業研究部門軍事科學院戰史部，以及類似中央黨校，負責培養軍事人材的國防大學。它們也都程度不同地負有保管檔案的責任，只是著重於中共軍事史而已。

在地方檔案館中，最重要的是省一級的檔案館。它們通常保管著一些很有價值的地方黨的歷史資料。不過，由於所有的地方檔案館實際上都是 1949 年以後才陸續建立起來的，因此，它們所能收集和保管的檔案的主要部分，無疑是從 1949 年開始的。它們目前更側重的，通常也是如何利用這些檔案資料服務於地方的經濟建設。它們所保管的 1949 年以前的檔案，大部分其實是來自於中央檔案館的複製品。而這部分檔案資料，經過多年整理之後，一些省館已經將它們印刷成冊，因此利用起來比較方便。

另外，像中國革命博物館，以及其他一些地方性的紀念館，也都在搜集中共歷史文獻資料方面做過不少工作，它們保管的少量文獻資料，對某些專題的研究以及對彌補某一方面檔案資料的欠缺，有時會有所幫助。

除了中國的檔案館以外，從事有關中共歷史的研究，不能不注意國外的一些檔案館。尤其是在保管中共歷史檔案資料方面具有特別重要作用的俄國的檔案館。

俄羅斯當代歷史文獻保管和研究中心可以說是除了中共中央檔案館以外，在保管中共歷史文獻方面最重要的檔案館了。在它的許多卷宗裡，我們都可以找到有關中共歷史的重要資料。它甚至還關有專門的卷宗系統收藏中共歷史檔案資料。這是由於這個檔案館專門收藏前共產國際的檔案，而中共作為共產國際的下級支部歷時二十多年，中共的大批幹部曾經到過前蘇聯，或在前蘇聯學習培訓，不少人甚至死在那裡。並且，在這二十多年的時間裡，中共中央乃至中共地方組織，都曾經經常性地向共產國際通報工作，並接受共產國際的指導。在相當長的一段時間裡，中共中央的會議記錄甚至也要定期譯成俄文並送往莫斯科。在這些檔案裡，有相當一部分內容是在中共中央檔案館裡找不到的。當年，即 1947 年毛澤東撤離延安時燒掉的與莫斯科之間的來往電報，大部分也可以在這裡找到。至於對研究這一時期中共歷史不可或缺的共產國際有關中國革命的各種文獻檔案資料，就更是這家檔案館所獨有的檔案了。

俄羅斯當代歷史文獻保管和研究中心所保管的檔案，基本上截止於 1950 年代初。但 1950 年代以後中共與蘇聯的關係，在相當一段時間裡也不僅僅是外交關係的問題。因此，我們除了可以在俄羅斯聯邦外交政策檔案館看到有關 1949 年以後中蘇外交關係的檔案資料以外，還可以在莫斯科的另一家檔案館，即專門負責保管斯大林死後蘇共中央文獻檔案的俄羅斯當代文獻保管中心裡，看到相當數量的有關中共歷史的檔案文獻資料。與外交政策檔案館裡的檔案不同，這裡保存的有關中共問題的檔案，雖然不少涉及蘇中關係問題，但更多的是屬於黨的關係，即涉及政治層面的內容。

在莫斯科保存中共歷史檔案層次最高的，也最引人注目的，還是俄羅斯總統檔案館。在那裡，保存著毛澤東、劉少奇、周恩來等人與蘇共最高領導人斯大林以及赫魯曉夫之間的許多來往電報和會談紀錄，保存著斯大林的私人代表以及蘇聯駐華外交和顧問人員，就與中共領導人談話等問題給蘇共最高領導人的報告等等，許多資料是中方所沒有的。比如，1949-1950 年毛澤東訪問莫斯科與斯大林會談的記錄；朝鮮戰爭期間毛澤東與斯大林的一些來往電報；1959 年 10 月毛澤東與來華訪問的赫魯曉夫等人之間的談話記錄等。當然，有些很重要的文獻資料應當有，但目前在那裡還找不到。如 1945 年 8 月斯大林要毛澤東前往重慶與蔣介石談判的電報；1950 年 10 月周恩來、林彪在蘇聯與斯大林談判蘇聯援助中國出兵朝鮮的會談紀錄，……這些事關中共歷史的很重要的資料，至今尚未找到。

保存有中共歷史文獻資料的外國檔案館還可以提到日本、美國、荷蘭等國。在日本外務省外交史料館裡，保存有一些涉及中共早期一些成員在日本活動的資料，以及 1930 年代日本從中國獲取的一些有關中共地下黨活動的文獻資料。在美國的一些檔案館裡，藏有當年美國外交官以及迪克西使團與中共領導人來往所獲得的一些情報、談話紀錄和中共領導人的電報。在荷蘭阿姆斯特丹國際社會歷史研究所，我們可以從斯內夫利特檔案中看到一批相當有價值的有關中共早期活動的檔案文獻資料。

中共歷史檔案利用之現狀

保管檔案的目的是為了利用，而利用中共檔案資料的形式通常有兩種。首先是直接查閱原檔。從查原檔的角度來看利用的問題，結果可能要讓人多少有些悲觀，因為目前查原檔的限制目前還很多。

中央檔案館的檔案，從 1980 年代中期就開始在做解密工作。按照《檔案法》，三十年以前的檔案應當都在可以公開利用的範圍之內。但實際上，包括俄國的檔案館在內，都有不少的限制。比如涉及到個人生平的檔案資料，通常要等到人死之後，俄國當代歷史文獻保管與研究中心規定要 1970 年以後才公開，並且一般還要有家屬的授權。又比如涉及到黨與黨關係的檔案，通常也不在開放之列，俄國人一般也不對普通研究者開放有關中共問題的專門卷宗。另外，中央檔案館目前還只限於接待國內各單位需要閱檔者，不對海外學者開放。再加上即使能看，申請起來也比較費時費事，手續繁瑣，還有交通不便（如中央檔案館遠在西北郊，距離城裡有一兩小時的車程）等等，因此，真的能夠經常利用原檔的研究者少之又少。

到中央檔案館去查閱原檔，一般程序是先向自己所在單位黨委部門提出專項申請，經由省市黨委批准後報送中央檔案館（有時還須經中共中央辦公廳批轉）。中央檔案館同意後，再正式送交具體的閱檔要求，等中央檔案館提出相關檔案並正式通知後，查檔人才能在規定時間前去查檔。並且通常一次只能提交一個具體題目的申請，再要查閱其他問題，則須再報再批。凡有過查檔經歷者都深有體會，即如果提出的內容不具體，比如說不清楚哪年哪月哪日的具體文件，往往調不出幾件可看的檔案；要具體說清年月日，不僅過於困難，而且其他相關內容的檔案又看不到。

因此，在中央檔案館查閱原檔的，比較多的是三部分人，一是中央專門研究機構的研究者，如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的研究人員；二是一些具有較深資歷的高級別領導人的寫作組成員；三是外地一些經過多年申報要求查閱地方具體歷史資料的研究者。三部分人中，前兩部分人的效果比較顯著些，因為他們工作即如此，了解檔案的具體情況，並且能夠看到已經整理出來的目錄，同時還可以不斷地提出要求，反復前往。不過，即使是這些人，查閱檔案也有一些限制，那就是根據檔案的保密級別，查檔者也要受到級別上的影響，級別高的查檔範圍寬，級別低的查檔範圍小。結果是查檔者多數級別不是很高，即使前去查了檔，但有些關鍵性的情節仍不十分清楚。而級別高者，因是負責幹部，往往不能親自前往查檔，即使查得一二，也未必能寫什麼。

與前往中央檔案館查檔比起來，去國外的檔案館去查原檔相對來講要容易許多。美國、日本這些國家不必說了，只要到那裡就成了。即使是俄國，雖然有預先申請等一些較麻煩的手續，但只要進了檔案館，就可以依

照檔案館提供的目錄提檔和閱檔，不必非得事先提出自己所要的文件名稱，閱檔後更用不著非得把複製及抄錄好的複本交給館方審查通過再取回。當然，在美國、日本這些國家能夠查閱到的中共歷史檔案資料比較有限，最重要的還是俄國的檔案館。

前面提到的莫斯科的幾家檔案館，從 1990 年以後實際上已陸續開放。幾年來，已有一些中國學者前往那裡查閱過檔案。包括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和中央檔案館，還曾專門組團或派人去查閱和收集過檔案。但到俄國的檔案館去查檔對於絕大多數中國學者還是很困難的。這一方面是受到語言的限制，因為今天大多數中國學者不懂俄語；另一方面是受到經費的限制，因為去俄國不同於去美國和日本等國，一般都需要自己負擔一切費用，而目前大多數中國學者還很難做到這一點。再加上俄國的檔案館在管理上距離美國、日本這些國家的檔案館還有很大的差距，甚至可能經常會因為這樣或那樣的原因閉館，申請閱檔也還比較麻煩，所以中國學者到莫斯科去查檔的還屬於鳳毛麟角，成果出的也不多。反而是美國、德國等國懂俄語的學者捷足先登，搞出了不少與中共歷史有關的重要檔案資料。

其次是利用經過整理和編輯的檔案資料。直接查閱原檔過於困難，利用經過整理和編輯，已經出版，或在內部發行的檔案資料，就成了我們今天研究中共歷史的最重要的一種選擇了。

目前這種製成印刷品的檔案資料數量相當多。但在選擇這種類型的檔案資料的時候，有必要對它們的可信度有所了解，以避免在研究中走彎路。

比如《毛澤東選集》（不包括 1940 年代出版的《毛澤東選集》），那上面有不少內容照理說都是當年的文件、電報之類，屬於檔案文獻資料的範疇，但該書的編輯帶有強烈的宣傳色彩，內容經過精心的修改，因此多數篇目的內容已與原件不相一致。文革後編輯出版的有關周恩來、劉少奇等人的文集，數量甚多，也編入了相當數量的檔案文獻資料，但文字改動也較大，作為第一手文獻資料使用須十分小心。

從成套資料的角度來看，可信度較高的當屬《中共中央文件選集》（內部版 14 卷出得較早，¹ 隨即改出公開版 18 卷，² 內容較內部版更多），

¹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內部發行），第 1-14 卷，中共中央黨校 1985-1987 年版。

²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 1-18 卷，中共中央黨校 1989-1993 年版。

它基本上是根据未公開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匯編》編輯而成的，後者收集的文件從建黨一直到 1990 年代，每年少則兩本，多則四、五本，不僅有中央的文件，還有地方的報告，因此數量龐大。《中共中央文件選集》則集中了 1949 年以前各個時期最重要的中共中央文件，較為精鍊，文字上和內容上也均未加工修改，甚至很少有刪節。這套文件集只編到 1949 年因故停止，以後中央文獻研究室一些人另外編輯了一套《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³ 有續編的意思，也有十幾卷之多，但就它所收錄的文獻看，開始幾部收入已公開發表過的文件太多，不少篇目發表時已經過修改加工，因此價值不高。後面的情況有些改進。

國防大學編的一套《中共黨史教學參考資料》（31 冊），⁴ 在某種程度上可以略微彌補以上之不足。這是因為它在選擇檔案文獻資料時注重的是事件經過，而不是時間順序，故所收資料與《中共中央文件選集》不盡一致，可以某種程度上填補《中共中央文件選集》之缺。同時它的文件一直收集到文革以後，其中不少內容過去沒有公開發表過，因此是《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所沒有的。

在成套資料中最具價值的是有關毛澤東的各種文獻資料。由於毛澤東其人在中共黨內的地位作用至關重要，因此，對他的研究在很大程度上決定著對中共幾十年歷史研究的水平和深度。據筆者所知，除了毛澤東在政治局、書記處等重要會議上的講話外，他的絕大部分講話、文章、指示、電報、信件，都已印成了文字。在中共領導人當中，他的資料可以說是目前公開得最完整的。

談到毛澤東的資料，首先應當提到的是日本學者早些年編輯的 20 卷本的《毛澤東集》與《毛澤東補集》，它收錄了不少未經加工過的毛澤東的文章和指示，可以補《毛澤東選集》之不足。與此同時，1949 年以前的毛澤東資料，已知大陸出版的就有《毛澤東文集》、《毛澤東軍事文選》、《毛澤東在七大的報告和講話集》、《毛澤東哲學批注集》等四、五種之多。這些材料大部分是從尚未公開出版的《毛澤東著作資料匯編》中選編

³ 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 1-15 卷（仍在續出中），中央文獻出版社 1992-1997 年版。

⁴ 中國人民解放軍政治學院中共黨史教研室編，《中共黨史參考資料》，第 1-14 冊，1979-1982 年印行；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大學中共黨史黨建教研室編，《中共黨史教學參考資料》，第 15-31 冊，1987-1989 年印行。

而來的，後者是文革後爲了編輯毛澤東全集而收集起來的有關毛澤東 1949 年以前幾乎全部文電、講話的手稿和記錄稿，文字上未作任何加工，故可信度較高。《毛澤東文集》和《毛澤東軍事文集》都是從《匯編》中選出的文獻資料，同樣未做修改和加工，只是不知編者爲何沒有把主要的篇目都編進去，以致不少很重要的內容沒有收入。而《毛澤東在七大的報告和講話集》，內容雖與《匯編》內容基本相同，但不知爲何編者未選取《匯編》中的記錄稿，而是選用了另外的內容不盡完整的記錄稿。當然，《毛澤東著作資料匯編》也還有一些缺陷，比如《毛澤東選集》上已經收錄了的內容，它只保留了篇目名稱，略去了原文，使人仍看不到原稿。另外，它缺少 1940 年代毛澤東與莫斯科之間的來往電報。好在如上所述，有關這方面的不足，近年來正在得到陸續披露出來的俄國檔案的彌補。比如，抗戰期間毛澤東與季米特洛夫之間的來往電報，1948-1949 年毛澤東與斯大林之間的來往電報，1949 年初毛澤東等人與蘇共中央政治局委員米高揚會談紀要等等，目前均已公開發表。

1949 年以後的毛澤東資料，一般人最熟悉的，莫過於文革期間印刷的各種版本的《毛澤東思想萬歲》了。其中有些版本，至今仍是研究者利用來研究 1949 年以後毛澤東及中共政策變遷的重要史料依據。那裡面有不少毛澤東的講話和黨內指示，都是當年造反派從中央和國家各部門檔案資料室輾轉傳抄出來的。對照中央檔案館裡的手稿和記錄原稿，大多數內容是可靠的，只有少部分內容因爲傳抄的關係，有錯訛之處。此外一般研究者利用較多的，還有文革以後出版的《毛澤東選集》第 5 卷。第 5 卷編輯時還在強調階級鬥爭，因此它收錄的 1949-1957 年間毛澤東的講話、文章，比較多地注意了這一方面的內容。這和以後出版的毛澤東資料，有明顯的傾向上的不同，但它對人們了解毛澤東的這一面，頗有幫助。當然，1949 年以後最值得利用的，還是 13 卷本的《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⁵《文稿》將中央檔案館館藏的 1949-1976 年間毛澤東的大部分手稿都收錄進去了，並且沒有在文字上進行加工和修改，因而利用價值甚高。《文稿》的不足，是某些篇目實際上經過刪節，編者卻未註明；個別電報指示照錄照發，未細心考證其是否曾起過作用。同時，《文稿》所收錄的只是毛澤東

⁵ 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1949-1976，13 卷），中央文獻出版社 1987-1998 年版。

的手稿，沒有收錄有時更為重要的毛澤東在許多會議上的講話和與有關人士的談話記錄，這使得研究者在利用它來研究毛澤東時，會受到很大的局限。但這方面的不足事實上已經得到了彌補。像《毛澤東思想萬歲》，就是以毛澤東在黨內的講話為主要內容的。另外像尚未公開出版的《毛主席與外賓談話記錄匯編》等，也比較完整地收錄了毛澤東與外國領導人以及與外國共產黨人的歷次談話。比較多地利用了這一《匯編》材料編出公開發表的《毛澤東外交文選》，⁶在一定程度上展示了這些談話的重要部分。另外，近年來俄、美、挪威等國學者根據俄國檔案，發表了相當多的毛澤東的資料，像毛澤東與斯大林、與赫魯曉夫、與蘇聯大使的談話記錄等，像毛澤東與斯大林關於朝鮮戰爭的大量來往電報等等，都極大地豐富了已有的毛澤東資料。

文革結束以後的一段時間裡，大陸公布中共歷史檔案的渠道相對來講比較多些。當時不少刊物都可以公布檔案。如中共中央黨校辦的《黨史研究》、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辦的《黨史通訊》和《中共黨史資料》、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辦的《文獻和研究》、中央檔案館辦的《中央檔案館館刊》等，都曾公布過文獻檔案。與此同時，還有一些由中央黨史研究室等單位主持的專題性的資料集，也刊布過相當一部分中共歷史檔案資料。比如像利用價值較高的，由中央黨史研究室負責的中國共產黨歷史資料叢書，由中央檔案館編的《皖南事變（資料選輯）》、⁷由檔案館與統戰部合編的《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統一戰線文件選編》、⁸由檔案館與中國社會科學院合編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檔案資料選編》（1949-1952）等。⁹但是，1980年代中期以後，公布檔案文獻的刊物漸漸地只剩下了中央文獻研究室辦的

⁶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外交文選》，世界知識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 1994 年版。

⁷ 中央檔案館編，《皖南事變（資料選輯）》，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 1982 年版。

⁸ 中央統戰部、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統一戰線文件選編》（上、中、下卷），檔案出版社 1986 年版。（該資料集 1988 年還出版有《中共中央解放戰爭時期統一戰線文件選編》）

⁹ 中國社會科學院、中央檔案館編，《1949-1952：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檔案資料選編》（綜合卷，財政卷，工商體制卷，基本建設投資卷，農村經濟體制卷，工業卷，農業卷，交通郵電卷，商業卷，對外貿易卷，金融卷，物資卷，勞動工資卷），經濟管理出版社 1989-1995 年版。

《黨的文獻》一家。專題性地刊布檔案文獻的書，也出得少了。1990年代前後出版的專題性中共歷史資料書，大概只有中國人民解放軍歷史資料叢書中「文獻」部分，以及中國工農紅軍戰史資料選編等幾套軍事史方面的書籍，較有份量。過去出版過的專題性的中國共產黨歷史資料叢書，以後只出版過一本《抗戰時期的中共中央長江局》。¹⁰

除了上述情況以外，應當特別提到的，還有地方檔案館出版的檔案資料集。相對於中央檔案館，地方檔案館的開放程度要大得多，對海外的研究者也沒有太嚴格的限制。近幾年，地方一些檔案館還與美國的一些檔案館和研究機構建立了交流關係，參加了由美國學者主持的某些檔案研究項目。地方檔案館編輯出版地方革命史檔案匯編，應該說開始得較早，廣東等省的檔案館 1980 年早些時候就已經印行了大部頭的檔案資料匯編，以後接連又有幾個省印行了這樣大部頭的檔案資料匯編。在這些資料匯編當中，有許多是具體研究中共歷史的重要檔案資料。

在出版成套中共歷史檔案資料方面，還應當特別提到俄、德、美、荷等國學者所做出的努力。俄國 1980 年代中期在內部出版了一部頗有價值的《共產國際與中國革命文獻資料匯編》，它所收錄的八十件共產國際重要檔案中，有相當一部分是過去沒有發表過的。近幾年，俄德兩國學者同俄羅斯當代歷史文獻保管與研究中心合作，又陸續編輯出版了一套更為重要的檔案資料集，即《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¹¹ 目前已經出版了 1920-1925 年卷和 1925-1927 年卷，很快就要出版的還有 1927-1931 年卷。由於二、三十年代中共歷史檔案資料保存下來的不多，因此，這套資料集的出版在很大程度上可以使我們能夠重新去了解 and 認識這段時期的中共歷史。有關俄國檔案中與中共有關的成套資料，可以提到的還有美國耶魯大學出版社正在組織出版的前蘇共歷史檔案資料叢書，包括已經出版的《斯大林給莫洛托夫的信》，和正在出版的有關前共產國際總書記季米特洛夫的日記等資料。與此同時，美國學者 Joseph W. Esherick 根據美國

¹⁰ 中共湖北省委黨史資料徵集編研委員會、中共武漢市委黨史資料徵集編研委員會編，《抗戰初期中共中央長江局》，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1 年 5 月版。（有關中共中央局的成套資料，1986 年重慶出版社還出版有《南方局黨史資料》5 卷本）

¹¹ ВКП(б), КОМИНТЕРН НАЦИОНАЛЬНО РЕВОЛЮЦИОННО Е ДВИЖЕНИЕ В КИТАЕ ДОКУМЕНТЫ Т. I. 1920-1925.

國家檔案館的檔案編輯的《在中國失去的機會》一書，¹² 以及荷蘭學者 Tony Saich 根據前共產國際派駐中國代表馬林的檔案編輯的《中國第一次統一戰線的起源》一書，¹³ 也都是較有利用價值的資料集。

目前中共歷史檔案利用中的一些問題

通過以上的介紹，我們可以看出，在現有條件下利用中共歷史檔案資料進行全面深入的研究，還有一定的難度。

首先是檔案資料保存不盡完整，這就使得研究者在一些具體史實的把握和判斷上，難免要過多地藉助於主觀推斷和二手資料，以致出現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說法各異的現象。

比如，關於早期中共成立的問題，現存的檔案資料，包括目前俄國方面已經公開的資料在內，都還不足以清楚地說明它的整個成立經過。過去的研究，基本上是依靠一些當事人幾十年後並不可靠的回憶口述資料，並主觀認定先有這，後有那，然後依樣畫葫蘆般地組織資料，形成定論。而後發現前蘇聯方面的一些史料，知道俄共代表作用甚大，於是開始出現不同說法。近年來，隨著《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公布了幾件新的檔案資料，人們對建黨經過又有了一些新的了解，因此又有新的解說。但是，由於有關這個問題的資料仍舊不夠具體，不少環節缺少第一手的檔案資料印證，因此目前只能是眾說紛紜，難以蓋棺論定。

又比如，關於中共 1950 年決定出兵朝鮮的問題，由於當時的許多關鍵性會議，包括毛澤東與金日成、周恩來與斯大林的會談等，都沒有找到保存下來的記錄資料，因此，在研究這一問題時，不同的研究者之間就難免出現意見分歧。像 10 月 1 日斯大林、金日成的求援電、求援信到北京後，中共中央書記處是否開過緊急會議？毛澤東為什麼 10 月 2 日凌晨會寫電報表示願意出兵；2 日政治局會又如何爭論；3 日毛澤東為什麼又表示暫不出兵；6 日軍委會為什麼又動員出兵；8 日發出組織志願軍的命令，並通知金日成出兵意圖，為何當天前往蘇聯談判的周恩來後來回憶說

¹² Joseph W. Esherick, *Lost Chance in China: The World War II Dispatches of John S. Service*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74).

¹³ Tony Saich, *The Origins of the First United Front in China: The Role of Sneevliet Calias Maring* (New York: E. J. Brill, 1991).

當時帶去的兩種意見，談判結果又是不出兵；13日中央政治局開會決定出兵，後來周恩來與斯大林商量的結果又是怎樣的，究竟蘇聯讓了步，還是中共讓了步，如此等等。就這麼兩週之間的事情，由於檔案資料匱乏，至今在中國學者與中國學者之間，中國學者與外國學者之間，尚未爭出一個大家都認可的說法來。

其次是有不少檔案在公布的時候就變動了時間和內容，極易對研究者產生誤導。有關這方面的例子最典型的莫過於《毛澤東選集》了。如它對階級分析問題的修改，對無產階級領導權問題的修改，不少都是事過多年之後，認識和實踐都已經變化了以後重新修訂的。依據修改過的文字來講述中共歷史或毛澤東個人的作用，是根本不可能看出歷史的本來面目的。

當然，還有一部分中共歷史文獻的問題要複雜得多，它們並非是後來修改造成的問題，多半是當時發布時就已經造成了問題。如果研究者不能比較深入地去鑑別它們，同樣會被誤導。例如1936年12月19日的《中央關於西安事變及我們任務的指示》。這個《指示》之重要，在於它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證明，中共中央是早於共產國際做出和平解決西安事變的黨內決定的。特別是在多數研究者已經知道季米特洛夫16日來過電報，中共中央收到後因電碼錯亂要求重發，再次收到來電已經是20日時，19日《指示》的重要性就更加凸顯出來了。但實際上，《指示》真是19日作出的嗎？非也。只要將19日政治局會後當天發出的《蘇維埃中央政府及中共中央對西安事變通電》，與20日季米特洛夫發來的電報內容，同《指示》稍加對照，就不難發覺，《通電》內容與《指示》內容大不相同，而指示內容實際上是季米特洛夫來電內容的翻版。由此可知，《指示》發布的時間，嚴格說並非19日，而應當是在20日以後。換句話來說，中共中央和平解決西安事變的方式，基本上是參照了共產國際的意見的。¹⁴

其實，在研究中共歷史文獻時，我們經常能夠發現，有不少文件的落款日期不是以正式修改定稿發布的日期為準的，而是以起草的日期的為準的。這在很多情況下未必是出於什麼特殊的目的，中共中央當時確定上述《指示》的日期時多半也是如此辦理的，但問題是，如果我們在研究這些

¹⁴ 〈蘇維埃中央政府及中共中央對西安事變通電〉，1936年12月16日，〈中央關於西安事變及我們任務的指示〉，1936年12月19日，《文獻和研究》，期6；〈共產國際執委會書記處致中共中央書記處電〉，1936年12月16日，《中共黨史研究》，1988年第2期。

文獻時不夠細心，就很可能會在史實敘述上或判斷上發生錯誤。

第三是公布的檔案不完整、不準確，極易引起研究者的判斷錯誤。關於公布檔案不準確的情況，大致有兩種原因。一是出於某種需要，有意刪改了某些內容。比如《皖南事變（資料選輯）》，比較說來，儘管它發表的檔案文獻大都是節錄，但就選材而言，它仍是大陸 80 年代出版的專題性檔案資料中編選得較好的一部。就在這樣一部編得比較好些的資料集中，卻有一些讓人毫無必要的改動和刪節。如第 65 頁 1940 年 10 月 12 日電，將序號甲、乙改爲一、二，將「曾生部隊在東江失敗」數字中的「曾生」兩字刪去；同頁 5 月 23 日電「項英同志幾個報告收到」，實際應爲「項英同志數電收到」；第 100 頁 11 月 15 日電「向頑固派取謠言攻勢」中「取謠言」三字被刪掉；第 102 頁 11 月 21 日電「這些謠言與政治攻勢」中「謠言與」三字被刪掉；第 139 頁 1941 年 1 月 31 日電中「同意胡、陳十二日電」被改爲「同意劉少奇、陳毅十二日意見」；第 184 頁 1 月 20 日電中「問題是遠方的政策與我們所想的相左」只剩下「問題是……相左」，中間全部用方框表示。類似的情況比比皆是，凡是像「蘇武官」、「崔可夫」等名字統統刪去了。刪去的地方幾乎全用方框表示，但有些地方又註明「原件爲抄件，其中錯漏字較多」，給人印象似乎凡方框處均爲錯漏字，其實不然。

另一種情況多半是屬於習慣問題了，就如同編某些領導人的選集時一定要把文字理順，把不適宜的內容刪去，甚至按照時興的觀點把不明確或不正確的意思擰過來一樣，這些檔案資料的編輯者一定要來一番加工。而當他們過份自以爲是時，難免會把檔案搞得面目全非。

一個最典型的例子莫過於 1990 年公布於《中共黨史資料》第 33 輯上的《周恩來關於與張學良商談各項問題致張聞天毛澤東彭德懷電》（1936 年 4 月 10 日）了。編者特別標明「本文按中央檔案館保存的電報抄寫稿刊印」，然而對照抄寫稿，卻發現公布稿幾乎是錯誤百出。首先，編者搞錯了時間，抄寫稿寫明 4 月 11 日，編者誤標爲 4 月 10 日。其次，原稿分甲、乙、丙、丁四項，發表者僅一「甲」項，缺少另外三項，未加說明。而最重要的是，編者隨意改變原稿文字，完全不顧必要與否、正確與否，令人吃驚。如「與張說明的基本及具體問題」，改爲「與張談的基本及具體問題如下」；「他在公開抗日之先」，改爲「他在未公開抗日之先」；「運動便可興起」，改爲「運動便會興起」；將原稿中「對蔣問題。他的

問題部下確有分化問題，現在歧路上，他現在反蔣做不到。問題如確降日，代異離開他」，改為「對蔣問題，他認為蔣部下確有變化。蔣現在歧路上，他現在反蔣做不到，蔣如確降日，他決離開他。」同時，編者還自作主張地變動了原文的段落層次及順序，擅改並自擬序號，實在令人感到不可理解。這樣公布檔案史料，對歷史研究危害之大，可想而知。¹⁵

第四，由於編譯者工作不夠細緻也會造成公布的檔案文獻資料出現問題。前面談到的情況，不少都與負責公布檔案的編者的業務水平和研究水平有直接關係。但我們發現，即使是一些主要由研究者直接從原檔中整理翻譯出來的文獻資料，也有值得注意的問題，可能給直接利用它們的其他研究者造成不小的麻煩。

比如，編輯《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的編者，都是中央文獻研究室毛澤東生平思想研究室的研究人員，照理說他們對有關毛的檔案資料是有研究的，該書確實也編得不錯。但該書第 1 冊第 539-541 頁上發表的 1950 年 10 月 2 日毛澤東致斯大林電，仍舊出現了問題。這封電報是證明毛澤東當年力主出兵朝鮮的一件最有力的證據。長期以來，人們也正是根據這封電報來判斷中共當年決心出兵朝鮮的時間的。但是，正如前面提到過的那樣，被收錄在《文稿》中的這封電報，有兩個缺陷，一是電報並非全文，而是節錄，但未註出；二是文末編者雖註明電報「有手稿」，但沒有直接查過原檔的人，不清楚這封電報是否有簽發的文字和時間。結果，1996 年俄國學者從俄羅斯總統檔案館斯大林的檔案裡，發現了 10 月 3 日毛澤東通過蘇聯大使羅申轉發給斯大林的一封與這封電報意思幾乎完全相反的電報。於是，這位俄國學者接連在美國的報刊上尖銳批評大陸公開檔案時可能有意偽造。其實，經過多方查證，10 月 2 日的這封電報確有手稿，不能說是偽造。只是，與其他電報不同，它上面沒有簽發人的簽字和發電時通常所標有的具體時間，再證之以 10 月 3 日羅申電，可以基本判定毛 10 月 2 日這封電報沒有發出。沒有發出的電報作為手稿之一，不是不能收入〈文稿〉，問題是應當將工作做細，註明疑問，以免以訛傳訛，被人當作發電到處引用，並由此得出不正確的結論。¹⁶

¹⁵ 〈周恩來關於與張學良商談各項問題致張聞天、毛澤東、彭德懷電〉，1936 年 4 月 10 日，〈中共黨史資料〉，輯 33，頁 3-4。

¹⁶ Alexandre Y. Mansourov, "Stalin, Mao, Kim, and China's Decision to Enter the Korean War

又比如，大陸 1989 年曾出版馬林檔案有關中國部分的內容，檔案也是直接來自於阿姆斯特丹國際社會研究所馬林檔案，編者也大多是長期從事這方面歷史資料翻譯和研究的學者。但對照 1991 年托尼·塞奇編的幾乎同樣的資料集，可以發現大陸版的問題較多。如第 169 頁記錄 1923 年 5 月 9 日馬林收維里杰電一條，就與托尼·塞奇書中的內容有很大差異。大陸版的文字是：「收維里杰電謂：今天北京轉來 78 英鎊；其中三分之二用於組織中國的工人運動和勞動大會。一千美金(\$1,000)，救濟受中國政府迫害的同志。一千五百(\$1,500)，中國共產黨 3-5 月份的預算。額外給一千金幣(\$1,000)幫助中國共產黨。共二百七十八(278)英鎊和三百七十五美元。」顯然，即使從表面上也可以看出，大陸版的說法有問題，前面英鎊是 78，美元三筆至少也是 3,500，而後面得出的數卻是「共 278 英鎊和三百七十五美元」。對照托尼·塞奇的資料集，發現那裡的數字是「今天北京轉來日方 2,000.78 英鎊，……共二千零七十八(2,000.78)英鎊和三千五百(3,500)美元。」類似的情況還有一些，人們在引用時稍不注意，就可能造成判斷上的錯誤。¹⁷

第五，大概也是最複雜的一個問題，那就是利用檔案資料時能否做到準確判斷的問題。這個問題之所以重要，是因為有許多關鍵性的檔案資料仍舊是未公開的，即使是一些引用較多，有部分人可以看到檔案，也未必是其他研究者能夠直接利用的。這就不可避免地出現一個如何確保自己轉引他人的研究成果，即利用二手資料進行研究不犯錯誤的問題。這一點不僅對於海外學者尤為重要，即使對於多數大陸學者來說，也差不多同樣重要。

舉一個例子，中共歷史權威著作向來說，1937 年 12 月，中共中央召開政治局會議，王明根據共產國際的意見，開始在黨內推行一條右傾機會主義路線，毛澤東是在會議上唯一進行了堅決抵制的人。並稱，由於毛澤東的抵制，會議沒有形成決議，因而王明的右傾路線沒有形成對全黨的統

September 16-October 15, 1950: New Evidence from the Russian Archives,"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6-7, Winter 1995/1996, pp. 95-96; 沈志華，〈中蘇聯盟與中國出兵朝鮮的決策〉，《當代中國史研究》，1996 年第 5 期。

¹⁷ 中國社會科學院馬列所、近代史研究所，《馬林與第一次國共合作》（光明日報出版社，1991 年版），頁 169。

治。¹⁸ 能夠看到政治局會議記錄的研究人員在大陸是相當有限的。寫出這種權威性著作的作者當然看過這次的會議記錄，但是，這個說法並不正確。至少，會議並非沒有形成決議，記錄上清楚地寫著：「決議：王明起草」。至於王明後來因為趕往武漢，忙於統戰，沒有寫決議，與會議沒有形成決議無關。在 1938 年 2 月底的政治局會議上，王明就明確講過，稱自己太忙，以致十二月會議沒有搞出一個決議，是一個損失。¹⁹

為什麼一個如此明顯的事實，我們的一些研究者卻視而不見呢？這當然不是說持有類似看法的研究者有意歪曲史實。在很多情況下，事情要複雜得多。因為，我們大多數人都有過這種體會，即在某種特定的環境下，人往往很容易受到某種觀念的影響。而當人們對某個問題形成了一種強烈的主觀印象之後，他們即使能夠看到第一手的與宣傳材料不同的原始資料，通常也很難用一種超然事外的客觀態度去分析和理解他所面對的那些資料。這件事多半就是在這種情況下發生的。其實，只要不帶任何偏見地去讀一下當時的會議記錄，就能夠很容易地注意到，不僅決議問題是如此，就是毛澤東的態度也並非像有些權威著作所強調的那樣是堅決「抵制」的。根據會後的大量文獻史料，我們甚至可以肯定，毛澤東當時不僅沒有反對王明的主要觀點，而且還在相當程度上接受了王明帶回來的共產國際的主張。不少研究者實際上是把毛澤東後來的批判，當成了當時的歷史。

顯而易見，如果我們看不到原始的檔案資料，又不夠細心的話，我們很可能會誤以會那些權威著作的作者是最有發言權的。

另一種危險是引文。要判斷一部中共歷史著作是否可靠，一個簡單的方法是看它的作者有無接觸第一手資料的條件，同時看書中的論據是否大量使用了引文並註有出處。但並非使用了引文的著作，就一定可靠，特別是涉及到需要相信某些具體引文的時候。因為事實上如同公布的檔案不完整可能造成某種假象一樣，過於相信那些片斷的引文也有同樣的危險。

是不是看不到原始檔案，我們就完全不可能判斷這些片斷引文的真假呢？似乎也未必。

¹⁸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金沖及主編，《周恩來傳（1898-1949）》（人民出版社和中央文獻出版社，1989 年版），頁 392。內中寫道：「由於毛澤東等的抵制，（王明的）這些錯誤意見沒有形成決議」。新版（即 1998 年版）《周恩來傳（1898-1976）》對這句話仍未做任何修改。

¹⁹ 參見《中央政治局會議記錄》1937 年 12 月 13 日；1938 年 2 月 27-28 日。

記得十年前筆者曾經撰文討論過一個流行於中共黨史界的觀點，即 1937 年底季米特洛夫是否曾派王明回國來奪毛澤東的權？問題的提出其實很簡單，僅僅是因為筆者注意到這一命題在邏輯上存在著一個矛盾現象。因為據說幾個月後任弼時去莫斯科匯報了王明與毛澤東意見分歧的情況，緊接著在 1938 年 8 月，季米特洛夫就把王稼祥派回國來宣布莫斯科支持毛澤東當領袖。不過半年多時間，季米特洛夫對毛澤東的態度如何會有如此之大的變化？從邏輯上來判斷，這裡面只能有兩種可能，即或者是在此之間發生了某些足以使季米特洛夫對毛另眼相看的重大事件，或者是季米特洛夫原本對毛就沒有惡感，從未有過要王向毛奪權的想法。遍查這半年時間的大小事件，找不到毛能夠突然取悅於季的任何資料，於是我只能向另一條路上走，即尋找季未曾準備向毛奪權的證據。而這方面的證據，可以說俯拾皆是，只不過過去那種說法已成定論，沒有人向這方面想罷了，並非一定要多少原始檔案。至於筆者為什麼斷定季米特洛夫事實上並無向毛奪權一事的根據，可見《百年潮》雜誌〈共產國際壓制毛澤東了嗎？〉和〈如果季米特洛夫不支持毛澤東？〉兩文，²⁰ 這裡不再贅述。

注重資料之間的比較與鑑別，也是判斷引文可靠與否的一個方法。下面再舉一例：

在大陸最權威的，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寫的《周恩來傳》中談到國共 1937 年談判經過時，兩度用引文提到蔣介石在談判中的一個條件，即「請毛先生、朱先生出洋」，說周嚴詞駁斥了蔣要朱、毛「出洋」的安排，並稱雙方因此爭執很久，無法解決。該兩處均加註了引文出處，一處為周恩來 1945 年 4 月 30 日所作〈論統一戰線〉，一處為 1936 年 6 月 15 日周恩來致毛澤東電。²¹ 首先，前一引文事隔 8 年之久，可信度不高，不足為憑；而後一引文為當時文獻，似乎可信。但可疑的是，除 1936 年 11 月陳立夫與潘漢年談判時曾經提出過請紅軍師長以上軍官出洋半年，回國按材錄用以外，再未見有任何文獻資料提及出洋事，而以當時談判氣氛，也未到兵臨城下之地步，看不出蔣非得強共所難逼成破裂不可。筆者雖未見 15 日

²⁰ 楊奎松，〈抗戰時期蘇聯、共產國際與中國共產黨關係中的幾個問題〉，《黨史研究》，1987 年第 6 期；楊奎松（青石），〈共產國際壓制毛澤東了嗎？〉，《百年潮》，1997 年第 4 期；〈如果季米特洛夫不支持毛澤東？〉，《百年潮》，1998 年第 1 期。

²¹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金沖及主編，《周恩來傳》，頁 361。

周電原稿，然而查 6 月 17 日中共中央轉發周恩來 15 日電給共產國際，內中並無此要求，只說明蔣有「朱毛兩同志須出來做事」的要求。出來做事自然與出洋不可同日而語。²² 再查 6 月 22 日周回延安向中共中央匯報後致蔣電，所爭也非朱、毛出洋問題，而是朱德不能外出做事，必須留在紅軍主持指揮的問題。24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會決定的談判對案，內中也未見談到朱、毛「出洋」事，仍是強調朱不能出外做事的問題，提出「朱毛出外問題，力爭朱為紅軍改編後的指揮人，軍事或政治名義可不拘，原則上毛不拒絕出外做事，但非至適當時機，則托故不去。」²³ 把 22 日周電、24 日中央決定，與 17 日轉發周電內容相比較，可以看出它們之間是相符的。如果真的存在一個國共兩黨相持不下的所謂朱、毛「出洋」問題，中共中央及周恩來事後再不提及，則反而說不通了。

幾點心得

1. 從事中共歷史研究，能查閱到原始檔案與不能查閱到原始檔案大不一樣，查閱到原始檔案能保持客觀態度與不能保持客觀態度大不一樣。

2. 一定要堅持從第一手資料出發研究歷史。也就是說，不輕易相信他人引用的史料，盡可能自己去查閱原始資料，對他人的引文、回憶錄和口述史料，須有較紮實的旁證方宜使用。

3. 要善於比較和發現資料中的問題，由此及彼，由表及裡。能夠提出為什麼並舉一反三，就等於成功了一半。科學研究是如此，歷史研究也是如此。

4. 注重資料的完整性。按課題搜集資料時，遺漏了任何一條資料都可能使研究的結果發生動搖；對自己使用的任何一條資料，如果不能確定它的出處、時間、形成經過和有無刪節，就不能當做主要的論據。

5. 注重資料的連貫性。在敘述歷史經過時，任何資料的利用都必須嚴格地遵循當時的時間順序，把它們放到當時具體的歷史環境下，不可隨意顛倒位置，把卯時才能形成的看法放到子時來說，把丑時曾經有過的看法硬安到寅時去講。

²² 〈中共中央關於與蔣介石第二次談判情況向共產國際的報告〉，1937 年 6 月 17 日，〈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統一戰線文件選編〉（中），頁 514-516。

²³ 〈中央關於與國民黨談判的方案問題致彭德懷、任弼時、葉劍英電〉，1936 年 6 月 25 日，〈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統一戰線文件選編〉（中），頁 517-520。

簡介中研院近史所檔案館藏有關 戰後台灣經濟之數位化檔案

劉素芬、莊樹華、蔡淑瑄*

一、前言

戰後台灣經濟發展的成就，已為世人所公認，台灣經驗因此成為國內外學者競相研究的重要主題。近年來學者利用國史館、中央研究院近史所檔案館、台灣省文獻委員會、台灣省議會等單位收藏的政府機關經濟檔案進行第一手的研究，已蔚為風氣，並取得相當可觀的成果。¹ 因此，如何進一步保存政府機關的公文檔案，並蒐集民間私人文書資料，以資相輔相成，乃成為學術界急迫關切的課題。中央研究院有鑒於此一需要，於1996年成立檔案資料協調委員會²（以下簡稱協調會），有計劃的進行檔案整理，掃描製作成數位化檔案，以促進檔案的開放與利用。戰後台灣經濟檔案即為重要整理項目之一。在協調會支援下，中央研究院與各單位合作整理的檔案，包括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以下簡稱經安會）檔案、行政院美援運用委員會（以下簡稱美援會）檔案、台灣區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生管會）檔案、行政院外匯貿易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外貿會）檔案以及李國鼎先生個人相關資料等。以上檔案不但已編號製成目錄索引，

* 近史所副研究員；近史所檔案館編審；近史所檔案館約聘助理。

¹ 李君星，《經安會與台灣工業的發展，1953-1958》，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年6月。陳金滿，《台灣肥料的政府管理與配銷，1945-1953——國家與社會關係之一探討》，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年6月。巫永平，〈關於戰後台灣政府——民營關係之研究〉，未出版。孫寅瑞，〈關於生管會期間的糖業政策之研究〉，未出版。顧晶晶，〈關於戰後台灣糧食問題之研究〉，未出版。安俊暉，〈關於美援與台灣的職業教育之研究〉，未出版。陳思宇，〈關於生管會、經安會檔案之研究〉，未出版。

² 中央研究院檔案資料協調委員會於1996年9月26日，在副院長楊國樞主持之下成立，由劉翠涔院士擔任召集人，檔案館主任楊翠華任副召集人。

並將其製作成數位化影像檔案（目前唯李國鼎先生個人資料尚待描掃描）。本文就這批戰後台灣經濟史料介紹其內容及其可能提供之研究議題。

1966 年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徵得當年經濟部部長李國鼎先生之同意，將大陸時期之經濟部門檔案移轉到近史所，1971 年經濟部亦陸續將在台時期之檔案移至近史所，其中包括經安會及美援會。1995 年近史所檔案館將此兩批檔案開放供外界使用，整理至開放期間，戰後台灣經濟問題恰巧為熱門研究之議題，學者們除了大量使用經安會、美援會檔案外，更希望利用戰後台灣另兩個經濟重要決策單位——生管會及外貿會的檔案。

1993 年 9 月，台灣省政府將 4,446 冊的生管會檔案移交省文獻會，³ 省文獻會限於人力、經費，無法立即加以整理提供學術界研究參考。為敦促省文獻會早日整理開放生管會檔案，方便學者使用，近史所與經濟所乃聯合提出生管會檔案自動化整理計劃。1997 年 4 月 29 日中研院與省文獻會雙方正式簽訂「台灣區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檔案自動化計劃」之學術合作協議書。⁴

在整理生管會檔案之同時，整理小組亦探詢庋藏於台灣省議會圖書館之外貿委員會會議紀錄是否一併整理掃描之可能。在取得該圖書館主任之同意後，待生管會檔案整理告一段落，整理小組立即轉至省議會繼續整理外貿委員會檔案。⁵ 經費來源除協調會支援生管會整理計劃之餘款外，其差額亦由經濟所及近史所補助。

另一方面檔案館亦在協調會經費支持下將經安會、美援會檔案掃描製成數位化檔案。於是近史所檔案館在台北開始進行經安會、美援會檔案掃描工作的同時，生管會、外貿會檔案則在劉素芬的統籌下，於南投展開作業。

1997 年 9 月，中央大學為成立「台灣經濟發展研究中心」，向李國鼎

³ 早於 1993 年近史所林滿紅教授得知台灣省政府秘書處藏有生管會資料，於是透過所方去函省政府，希望省秘書處能將此批檔案移轉給近史所，省府方面以省方檔案應以省文獻會為優先典藏單位，因此於該年台灣省政府將 4,446 冊的生管會檔案移給省文獻會。

⁴ 承蒙台灣省文獻會主任委員謝嘉梁與整理組長周菊香之大力協助，生管會檔案自動化計劃得以順利進行。

⁵ 承蒙省議會圖書館蘇仲義股長之協助，使一整理計劃得以順利進行。

先生徵原皮藏於台灣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之李國鼎先生個人資料，該批資料以牛皮紙袋裝封成 890 餘包，並由台大三研所製成複本裝訂成冊。中研院基於李先生為推動台灣戰後經濟發展之重要決策者，建議將該資料製成數位化影像檔以配合生管會、經安會、美援會、外貿委員會等台灣戰後經濟相關資料的聯合檢索使用，由經濟所、近史所檔案館與台灣濟發展研究中心接洽合作，並由中研院提供技術支援及目錄製作。⁶ 李國鼎先生獲知中研院積極整理其個人資料後，另外又將有關他個人推動台灣科技工業之相關資料六十餘箱捐贈出來，由中研院近史所檔案館協助整理。經安會工業委員會的會議紀錄經李先生口述補充說明後，將由近史所出版。另外，李先生亦提供其個人收藏有關台灣戰後經濟發展的照片，由近史所訪談，計算中心支援製成數位化照片。

以上資料或存於近史所檔案館、或存於個別單位，或正在徵集中。總之，近史所檔案館希望藉由電腦科技將檔案數位化，建立台灣戰後經濟發展相關檔案資料庫，以利學界使用。

二、台灣區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1949-1953)

(一) 組織與職掌

1945 年日軍撤台，中國政府成立了「日產處理委員會」，由經濟部資源委員會（以下簡稱資委會）及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以下簡稱長官公署）接收台灣地區工礦產業。其中煉鋁、銅金、石油三項由資委會獨辦（國營）；糖業、電力、造紙、肥料、水泥、造船、機械七項由國省雙方合作經營，原則上以中央 60%，省 40% 的比例出資。規模較小的產業公司，按性質分類，合組成農林公司或工礦公司，由省方處理。⁷ 1949 年國民政府撤退來台後，台灣對外貿易及生產型態均受到衝擊，加上台灣地區政府行政組織之膨脹及軍費之龐大，造成財政困難，政府不得不運用公營事業來解決外貿、生產及財政之問題，為統籌所有國營、國省合營及省營等公營事業起

⁶ 承蒙中央大學台灣經濟發展研究中心籌備處主任李誠教授與圖書館主任洪秀雄與洪勳吾之協助，李國鼎先生個人資料整理計劃得以順利進行。

⁷ 吳若予，《戰後台灣公營事業之政經分析》（張榮發基金會國家政策研究中心出版，1992 年 12 月），頁 29-30。

見，於該年 6 月 10 日成立「台灣區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Provincial Production Board)，隸屬於台灣省政府，適時地扮演統籌國家資源的角色。

其職權包括：

1. 審定各生產事業之業務計劃、及其相互間之配合
2. 審定各生產事業資金運用之方針
3. 核定各生產事業之預算及決算
4. 核定各生產事業之盈餘分配
5. 核定各生產事業分支機構之設立或裁併
6. 審定各生產事業之重要章則
7. 核定各生產事業主管人員之任免
8. 審定各生產事業之重要對外契約
9. 審議有關縣市、地方公營及民營生產事業之聯繫配合事宜
10. 審議主任委員交議及各生產事業提請核議之事項

生管會不但統籌所有公營生產事業的業務、計劃、資金運用、人士調配等決策權，並兼管民營事業與公營事業之配合事宜。

依據生管會成立之初的組織法規定：該會設主任委員一人、委員三十人至三十四人，除各生產事業主管為當然委員外，均由省政府聘任，包括各生產事業主管、地方民意機關代表、財政金融建設物資各部門首長、專家學者及與生產有關之各方人士。並就委員中指定三至五人為常務委員，各項議案均須經由常務委員會決定，然後交秘書處執行。常務委員會議每星期舉行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成立之初常務委員包括俞大維、尹仲容、張峻、楊陶、徐柏園。原有在本區內各生產事業董事會及監察人職權暫停行使，均由生管會代理行使，換言之常務會議即生管會之決策核心。

生管會因業務之需要得指定委員組織專案小組，策劃處理，俟任務告一段落，或其任務已另有其他主管負責部門辦理時，即自動結束或移交其他部門繼續辦理，如產業金融小組（以下簡稱產金小組）的設立，是因應台灣當時外匯不足環境下進行外匯管制，⁸ 負責進口初審、普通外匯初審、

⁸ 該小組負責審定結匯優先程序，以棉花、紡織、機械、肥料與其他工業原料、機械並為第一優先，第二優先為生活重要必需品，第三優先為次要必需品，第四為其他物資。劉進慶，《台灣戰後經濟分析》，人間台灣政治經濟叢刊，1992年6月，頁212。

公民營工礦器材原料進口、管制物品進出口及輔助出口物品審議工作，俟生管會結束後，管制外匯之責則轉至外匯貿易審議委員會。產金組另一功能為民營企業輔導貸款，前此省方設有民營企業輔導委員會，1950年以後民營企業貸款之申請，由各工廠報由民營業輔導委員會核轉產金小組。⁹

生管會紡織小組設立於1950年，依據「台灣省獎勵發展紡織業辦法」採取了優惠匯率以及委託加工制度（代紡代織）等措施以保護台灣的紡織業發展。¹⁰此外，有器材處理小組負責審核各事業單位器材物資之調配，辦理各單位剩餘器材及審核各事業單位外匯購料事項，以縮短採購時間及節省國家外匯。

日本賠償物資處理小組成立於1949年7月26日，辦理運台第三批日償器材分配事宜，該小組結束後業務移至經濟部工業司續辦。對外貿易方面除設有中日貿易物資督運小組、輸出入審查小組之外，為因應需要而設立的臨時性小組有鳳梨小組、茶葉小組技術合作小組、煤業小組、水泥小組、木材小組、漁業小組、工程調配小組等。

生管會成立期間由統一管理全台的公營事業，到後來逐漸成了一個經濟決策機構，其權勢發展到最高峰時，幾乎取代了中央的經濟部、省府的建設、財政兩廳及台灣銀行的職權。¹¹舉凡工礦、農林、交通、美援、貿易外匯、金融、物資等重要議題，均依據該會的決策。這種權威領導雖為外界所詬病，但在行政上所需的效率和貫徹的力量是顯著地。

綜觀生管會的成就至少可分幾方面論述：1. 鹽務：清理了積欠日本食鹽之舊欠及督導鹽運，為國家爭取鉅額外匯。2. 航運：生管會規定進出口物資限裝國輪，本省航業因而渡過危機，並協助各輪船公司爭取貸款、加強航運實力與外輪競爭。3. 紡織：扶植本省紡織工業。4. 肥料：爭取美援充實肥料工業設置，完成了高雄硫酸銨廠及花蓮、基隆氮肥廠。5. 電力：協助台電完成烏來、立霧、天冷各發電廠，提昇發電力。6. 糖：督促台糖增加單位面積產量。7. 對外貿易：除爭取中日貿易協定之簽訂外，並成立

⁹ 《生管會檔案》，27201971。

¹⁰ 谷蒲孝雄編，《國際加工基地的形成——台灣的工業化》，人間台灣政治經濟叢刊，1992年6月，頁129。

¹¹ 沈雲龍編，《伊仲容先生平譜初稿》（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72年12月），頁194。

對日貿易組，對於出口物資的策劃、市場之開關，貢獻尤多。¹²

1953年生管會裁撤，其所負責之一部份經濟決策業務，轉移到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另有關執行的業務，則劃歸省府相關廳處。

（二）檔案內容分析

生管會依據其業務，將所有檔案大致分為民政、生產、財政、產銷、經建、總務六大類及各小組文件等共十二類，每一類別下再分綱別，綱別之下則依業務的實際內容再分目別。¹³

¹² 同上，頁 191-192。

¹³

1. 民政類（187）類別、綱別後括號內數字代表冊數
 - (1)土地（25）：總目、土地登記。
 - (2)公安（9）：出版物、水火消防。
 - (3)社會（38）：總目、社會運動、保險服務、指導監督、慶悼紀念、職業團體。
 - (4)保甲（3）：總目。
 - (5)保安（45）：兵役、軍務、軍需、綏靖。
 - (6)施政（45）：建設、地方自治。
 - (7)救濟（14）：天災救濟、米鹽救濟、老殘婦女救濟、匪災及失業救濟。
 - (8)衛生（8）：總目、公共衛生。
2. 財政類(1042)
 - (1)交代（4）：總目。
 - (2)收支（46）：各項分類支出、各項支出報告表冊、其他收入、補助及贈獻收入、罰金。
 - (3)自治稅（6）：徵收承辦解款、減免及糾紛。
 - (4)金融（514）：金銀流通、匯款、幣制。
 - (5)計政（24）：會計、審計、歲計。
 - (6)國稅（59）：徵收承辦解款、減免及糾紛、稅率、緝私、整理及改良。
 - (7)債產（371）：公庫債券、公產、存款、官產、借款募集、獎券。
 - (8)經費（18）：總目、民政費、經建費。
3. 產銷類（1004）
 - (1)生產（245）：總目、生產獎勵、採購材料、產品製造、產品機械配備。
 - (2)產品銷售（755）：總目、配銷、價格擬定。
4. 生產類（45）
 - (1)產品銷售（45）。
5. 經建類（686）
 - (1)工業（73）：總目、各種工業、工廠、礦業、各種商業。
 - (2)水利（4）：自來水。
 - (3)市政（63）：公共事業、市民建築、商務碼頭。
 - (4)航電郵（61）：航政、電氣事業、電報、電話。

就檔案的類別，以財政、產銷所佔比重最大，而財政類下又以金融檔案為多。公營事業長期依賴銀行貸款周轉，而台灣的工礦、交通、建設部門多為公營事業，所以美援亦大部份流向公營部門，¹⁴ 因此，檔案中出現各公營事業的結匯案及貸款案，佔金融類檔案之八成強。另外關於債產類，包括籌募愛國公債、各事業單位之貸款以及租用官產等目；產銷類檔案包括各產業外銷、各事業單位的電力配置、產品售價的擬定等；經建類之公司行號是關於各生產事業之股本處理及資本。

就檔案的性質而言，除一般業務類之外，在總務類下有生管會及事業單位的組織規程、人事任免、生管會施政報告、單位業務檢討、台灣省參議會建議案。會議紀錄方面分散在議事組及總務類：包括第 1-213 次常務委員會議程；第 190-213 次常委會關於電力申請案；第 1-60 次各事業公司檢討會議紀錄；產金小組 7-79 次會議紀錄、17-25 次的會議議程，64-117

-
- (5)商業 (382)：總目、公司行號、易貨及貿易、度量衡、商標、國貨提倡、產銷、進出口、對外貿易。
 - (6)路政 (39)：總目、公路工程、材料工具、建設事業收入、鐵路、軍務。
 - (7)農林 (59)：林業及園藝、茶絲煙糖、農事、農政。
 - (8)漁牧 (5)：水產品運銷、牲畜類、漁業。
 - 6. 總務 (491)
 - (1)人事 (121)：總目、任免、考績、差假日、銓敘選儲、褒揚及福利、訓練、獎懲進修。
 - (2)司法 (23)：刑事訴訟、控告、其他。
 - (3)外交 (18)：交際情報、保護護照。
 - (4)法制 (53)：民政法規、官制法規、財政法規、經建法規。
 - (5)建議 (14)：建議。
 - (6)社會 (2)：社會運動。
 - (7)計劃報告 (33)：總目、經建計劃報告、其他報告。
 - (8)總務 (226)：總目、文書、印信證章、考察巡視、書刊庶務、組織、會議、黨務。
 - 7. 日償物資組 (83)：各航輪申請案、分配日償器材、在日辦理賠償歸還工作、日償器材優劣狀況及使用情形。
 - 8. 產金組：產金小組會議、決議、其他。(產金組資料存於各類中)
 - 9. 器材組 (470)：美援購買器材、剩餘物資處理、各單位現存器材調查表、各單位申請外匯進口物資、審查訂購外國管制物資、申請延期結匯、年度經費、收發文簿、帳本、傳票、支出憑證等。
 - 10. 議事組 (43)：各公營事業申請外匯案、常務委員會第 1-213 次會議記錄。
 - 11. 業務會報：各單位 38、39 年度工作檢討報告、各單位業務、庫存報告。
 - 12. 各單位 40 年度會計報表

¹⁴ 劉進慶，《台灣戰後經濟分析》，人間台灣政治經濟叢刊，1992年6月，頁119。

次之會議議決以及 140-170 之核議等。生管會所有重要的決議案均由常委會裁奪，而生管會檔案有關會議記錄以常委會會議記錄最為完整，可謂相當珍貴。

另外總務類下有部份檔案與生管會之業務無直接關係，卻可反應出當時之政治、社會環境，如黨務、控告、刑事訴訟目，在公營事業中之控訴案中固然有些是關於貪污舞弊案，但亦不乏涉及政治因素，如台糖公司總經理沈鎮南案件。¹⁵ 另一案為警備總部轉陳一群軍人控訴資委會在台之各級主管支取特別辦公費較一般軍人待遇優裕。¹⁶

戰後的台灣尤其在國民政府撤退來台後，政府如何利用公營事業來完成統制經濟，以穩定其在台的經濟基礎，主其事的生管會無疑扮演著關鍵性的角色，然而由於生管會檔案長期未能開放，使關於戰後台灣公營事業之研究，在這方面付之闕如。希望生管會檔案的開放能彌補這一時期研究之不足。

三、行政院外匯貿易審議委員會(1954-1968)

1953 年 2 月 15 日，行政院院長俞鴻鈞提出將外匯貿易管理業務全部移回中央主辦，為簡化外匯貿易管理機構，所有外匯管轄單位應合併調整，¹⁷ 7 月 15 日行政院外匯貿易審議委員會正式成立，辦理一般進口貿易及外匯管理業務。外貿委員會的成立可以說是台灣戰後首次專責統籌之獨立外貿機構。

外貿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名由財政部部長兼任，（首任主委為徐柏園），¹⁸ 委員由財政部部長、經濟部部長、美援會祕書長、經安會執行祕

¹⁵ 吳若予，《戰後台灣公營事業之政經分析》，頁 93；嚴演存，《早年之台灣》（台北：時報出版，1989 年）。

¹⁶ 《生管會檔案》，1905511。

¹⁷ 行政院外匯貿易審議委員會成立之前負責外匯貿易事務令機構除經安會第一組所屬之平衡外匯收支工作小組外，另有行政院機關外匯審核小組、行政院軍用物資進口審核小組、台灣省政府外匯貿易審議小組，暨其所屬各初審小組。陳兆偉，〈行政院外匯貿易審議委員會(1956-1968)的決議案〉，收錄林滿紅主編，《台灣所藏中華民國經濟檔案》（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出版，1995 年 10 月），頁 150-151。

¹⁸ 1958 年行政院修正外貿委員會組織規程，主任委員不再由財政部長兼任，該年起主任委員為尹仲容，副主委為馬潤萍。

書、中央銀行代表一人、中央信託局局長、台灣省政府代表二人、台灣銀行董事長及專任委員二人。另外外貿委員會亦根據業務需要設有輸出審核組、輸入審核組、匯款審核組、調查研究室及祕書室。¹⁹

現存於台灣省議會圖書館之外貿委員會資料純屬會議記錄，並無檔案資料。包括第 60 次會議(1956)至 684 次會議(1968)，每次會議裝訂一冊。會議紀錄內標明時間、地點、主席、出席委員及列席人員，目錄上列有報告事項、討論事項及臨時討論事項。每項均列有案由、說明、決議，為方便讀者檢索起見，檔案館將每一次會議之所有案由及決議逐筆輸入製成目錄。

外貿委員會前 59 次之會議紀錄及該會其他檔案目前尚不知是否有其他機構收存，實為最大缺憾，唯經安會檔案中第 5-57 函，內容均為外貿委員會與經安會往來之公文，其中包括第 4、5、10、16、17、18、22、23、24、49 次會議中之某些議案之討論與說明，或可稍補檔案之闕失。

四、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1953-1958)

(一) 組織與職掌

政府播遷來台前後為鞏固財政經濟，曾採取臨時措施，以適應當時特殊的環境，例如 1949 年設置台灣區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統籌公營事業。1951 年美援恢復，為加強中央與地方、機關與機關之間有關財政、經濟業務關係及美援運用之計劃，於該年 3 月在行政院下設立「財政經濟小組委員會」，1953 年 7 月 1 日該委員會改組為「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做為財政經濟上之最高設計、審議機構。其任務如下：

1. 關於貨幣、金融、貿易、外匯重要措施之設計審議及協調。
2. 物價調查及物資調節辦法之設計審議及協調。
3. 關於美援物資及相對基金運用暨經援、軍援配合之設計審議及協調事項。
4. 平衡預算及改良稅制之設計審議及協調。
5. 關於農林、漁牧、工礦、交通、水利各項建設暨台灣經濟建設四年

¹⁹ 經濟部編印，《經濟參考資料》，期 99（1955 年 3 月 15 日經濟部編印）。

計劃之擬定、設計、審議、檢討修訂及推動。

6. 其他行政院所交辦的審議、考核及聯繫工作。

經安會的功用在「協調中央與地方間、用款和籌款單位間、中美雙方美援運用方案間各項不同立場及意見」，²⁰ 因此經安會成立後，成為行政院和省府間財政、經濟政策和農工生產計劃，以及重要措施綜合設計審議與聯繫的機構。

經安會採主任委員制，主任委員一人，由台灣省主席兼任；委員有徐柏園（第一組召集人）、嚴家淦（第二、三組召集人）、尹仲容（工委會召集人）、沈宗瀚（第四組召集人）、張茲闡、賀衷寒、郭寄嶠、周至柔、蔣夢麟、王蓬等。各組會召集人俱係各主管機關之行政首長，為委員會的當然委員；其餘的委員由有關財政、經濟及美援之主管人員充任。委員會會議及各組會開會時，得邀請有關機關人員及美國駐華美援機構（即美國國際合作署中國分署）及美國駐華其他有關機構首長或專家列席。

經安會最初設有秘書處、四個小組及一委員會，1956年1月增設第五組。後另增設米糧政策工作小組。各組會的職掌與分設的工作小組茲分述如下：

1. 第一組：主管貨幣、金融、外匯及貿易政策辦法之設計審議、擬定政府外匯與美援統一進口計劃、進出口貨品分類審定事項。下設有平衡外匯工作小組、銀行實務及放款政策工作小組、商業銀行業務督導工作小組。
2. 第二組：主管美援物資與相對基金的運用及經援、軍援配合事項之設計審議。第二組成立時，原名經援配合軍援小組，因名稱太長而改稱軍協小組。下設紡織工作小組、黃豆小麥工作小組。
3. 第三組：主管平衡預算及改良稅制之設計審議。
4. 第四組：主管農林、水利、漁牧生產計劃之設計審議，暨促成台灣經濟建設四年計劃中之農業生產計劃事項。下設防治植物病蟲害藥劑小組委員會、肥料小組。
5. 第五組：1956年1月26日為穩定物價之目的增設，將原屬第一組主管的物價調查及物資調節辦法之設計審議事項劃歸第五組。1957

²⁰ 中研院近史所，《經安會檔案》，30-01/34.1。又，行政院財政經濟小組委員會與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英文均譯作（Economic Stabilization Board, Executive Yuan, 縮寫為ESB）。

年 8 月 30 日裁撤，職掌併入第二組。

6. 工業委員會：主管工礦、交通建設計劃之設計，台灣經濟建設四年計劃工業部門之設計審議推動事項。工委會職能與其他各組相同，為經安會的幕僚機構，性質與農復會相類似，其部份成員是裁併生管會及美援會工業聯合委員會而來，²¹ 其功能與表現在經安會中非常突出。其下設有工業產品品質改進聯絡小組、礦產探勘工作小組、機械製造工業推進工作小組、軍公民工業合作聯繫小組。1958 年工業委員會裁撤，併入美援會。

7. 米糧政策工作小組：集中審議出口米糧數量、擬定存糧數目、收購餘糧及平價米糧之定價、糧食局之貸款等。

除了上述之編制之外，另各組會視需要可設臨時工作小組，如工業委員會 1953 年 10 月曾設檢驗工作小組、研究工作小組；裁撤前有廢鋼處理臨時工作小組。

為達到協調目的及符合需要，各組會的召集人俱為各單位主管的行政首長，使經安會的審議結果，在其職權範圍內者可參照經安會的決議逕予採納執行。超過職權範圍者，須報請行政院核定執行。其重要事項之有時間性者，得由主任委員根據有關組會商討結果或該組會召集人之建議，先行核酌，報請行政院核定交付執行。其原屬於各主管機關職權以內業務性之案件，得通知該主管機關查照辦理，並報請行政院備查。1958 年總統府之下成立臨時行政改革委員會，召集人王雲五先生主張各部會應恢復其正常應有的功能，由於經安會職權與經濟部、財政部有所重複，為了簡化財經工作審議程序，於 7 月裁撤經安會及其所屬單位。

（二）檔案內容分析

本所典藏的經安會檔案來自經濟部歷次移交中研院的檔案，經整理後共有 261 函，計 8 萬餘頁。涵蓋的時間自 1951 年 3 月至 1961 年 2 月。茲略述如下：

秘書處的檔案可分為：組織、施政綱要及工作計劃考成、人事、業務、

²¹ 工委會成立後，所有政府現任將來用美援款項聘用之外籍工業技術及工業管理顧問人員，統由工委會由美援運用委員會指派工作，原有懷特工程顧問公司，亦參與工委會工作。

會議紀錄、²² 交接、1950 年度的收文、1952 年度至 1958 年度收發文，其中各年度收發文內容性質龐雜包羅萬象，詳見目錄不贅述。

各組會的檔案內容為：1. 第一組：會議紀錄第 1 次-118 次（1951 年 8 月-1958 年 8 月）；台鹽、台銀、中信局會計工作視導報告。2. 第二組：會議紀錄第 1 次-123 次（1953 年 8 月-1958 年 5 月）；國防軍事工程委員會第 105-125 次會議（缺第 113 次）；軍麥、軍方用油、建設預算。紡織工作小組會議紀錄第 1 次-77 次、物資方面有黃豆、大麥、木材、麻。3. 第五組：會議紀錄第 1 次-34 次（1956 年 2 月-1958 年 5 月）；物價控制調節計劃、生管會（1951 年 9 月-1953 年 5 月）；林業方面有法令、考察報告、林管局；物資包括水泥、豆、麥、食油、純鹽、鹼、煙、柴油、汽油、黃麻、奶油、肥皂、木材、紡織等；鐵路局。4. 第三組：會議紀錄第 1 次-28 次（1953 年 7 月-1958 年 5 月）。5. 第四組：會議紀錄第 1 次-90 次（1953 年 7 月-1958 年 5 月）；漁業計劃、漁船、木材、林業政策、農復會、外匯貿易管理辦法、香茅油。6. 工業委員會：業務會報紀錄 30-40 次（1955 年）、會議議程、備忘錄、召集人交接清冊；交通包括輪胎計劃、汽車進口、航業；電力加價案。礦業包括水泥供銷、焦煤、鋼鐵、礦區；紡織包括配售棉紗、人造纖維、採購原棉。

經安會及其下所屬各工作小組的會議紀錄是經安會最完整亦最重要的資料。這些會議基本上均以英文記錄，並附有中文節略。以經安會會議紀錄而言，其內容基本格式如下：

1. 提案：包括各組會提報其負責事務的情形和問題。如法令適用範圍、公司行號申請之事項、年度外匯之估計等。
2. 各組會商討結果。
3. 經安會的議決。
4. 附錄：含各組會議記錄

從會議記錄中可以看到每一年各種計劃執行的進度、工業發展的狀況、預算與美援配合的情形等。並可以進而探討經安會與台灣經濟建設四年計劃之關係、經安會如何運用美援；經安會、美援會、外匯審議委員會和美援

²² 包括財政經濟小組會議紀錄節略、經安會會議紀錄節略、會議備忘錄、決議案通知、預算及稅制工作小組會議紀錄、國營事業調查委員會會議紀錄、聯合國亞洲暨遠東經濟委員會會議紀錄、1959 年八七水災重建、第二期台灣經濟建設四年計劃等。

的關係；經安會與台灣工業的發展，如經安會與紡織、電力工業的關係；經安會在金融、貨幣、外匯、財政改革中的角色；經安會與農業發展、農復會、米糧政策的關係；經安會與各財政經濟機構的關係等。若能利用這些檔案，再輔以其他相關的經濟檔案資料，當可勾勒出戰後台灣早期經濟發展的輪廓，為「台灣經驗」做一更詳盡的註腳。

五、行政院美援運用委員會(1948-1963)

(一) 組織與職掌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將台灣納入其圍堵防禦體系之一環。為達此一目的，美方以信用貸款、現金貸款訂定中美援助計劃，幫助台灣從事經濟發展，於是有長達十五年每年平均一億美金的援華計劃。

1948年7月中美政府簽訂「中美經濟援助協定」，是為美國對華援助的法源，美援之立意在於推行我國各項自助計劃，如資源利用、促進生產、穩定幣制、改進經濟狀況，務求財政與美援互相配合。美援物資由中美兩國會商，予以加工及分配。我國政府在國家銀行開立特別賬戶，依照美援物資的美金價款折合國幣撥存該戶，即所謂相對基金。

為執行中美經濟援助雙邊協定，運用美援，配合財政政策及經濟計劃，中央認為應合併性質相同的美援機構，負責妥善管理運用美援物資，於1948年5月4日行政院政務會議決定設立「美援運用委員會」(Council for United States Aid，簡稱美援會 CUSA)。

美援會在成立之初為一臨時機構，設主任委員一人，由行政院院長兼任；副主委一人及委員均由行政院聘任。主任委員指定委員之一負責與美國代表團聯繫。美援會下設秘書、財務、技術、計核、會計五處和人事室。1949年政府遷台時奉令縮編，裁撤了計核處、會計處及人事室；技術業務由秘書處、財務處兼辦。至1950年後因美援業務激增，經援運用範圍擴大，故於1951年恢復技術處，1955年7月復置會計處，1956年3月復置人事室。1958年9月美援會再度改組，下設五處，分別為：

1. 秘書處：掌理文書、議事、庶務、出納、聯繫及其他不屬各處事務。
2. 物資處：掌理物資方案之洽編及物資之收購、接收、儲運、分配等事務。

3. 財務處：掌理資金之運用及管理事務。
4. 技術處：掌理經建方案之洽編，計劃之審查、洽辦及技術合作等事務。
5. 計核處：掌理報告、考核、宣傳事務。

1963年9月，美援會與經濟部工礦計劃聯繫組、農業計劃聯繫組、交通部運輸計劃聯繫組、國際開發協會貸款償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合併，成為國際經濟合作發展委員會。1973年改組為經濟設計委員會(Economic Planning Council)。1977年經設會與行政院財經小組合併改組為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以上是美援會組織演變為今日經建會的過程。

(二) 檔案內容分析

近史所典藏的美援會檔案計有83函，來自經濟部1960年代歷次移交的檔案，其範圍主要是起自1950年2月至1959年4月；另有一兩件是1967年、1968年的檔案。內容大致如下：

1. 會議紀錄：包括美援會會議紀錄、議程及會議簡報；經濟援助小組會議紀錄；軍事工程委員會會議紀錄（英文）；聯合國亞洲暨遠東經濟委員會會議紀錄（英文）。

2. 信函及收發文：1952-1958年（含韓國美援資料）。

3. 美援的計劃、報告：1952年度工作檢討及考成報告、省警務處紗布調查小組工作報告。

4. 紡織業的發展：美援會檔案中以紡織業務最多。會議紀錄包括：紡織小組、棉布檢查小組、紗布調查小組；棉花紗布配售、標售、管制及外銷；中信局代辦棉紗配售、機器購置；各紡織廠及其申購花紗布、機器；紡織針織毛巾、藥棉鞋襪被服廠公會申購花紗布；生管會、物資局、警務處與棉花紗布配額。

5. 物資和貸款：物資的到達儲運保險、牛油配售、油料；小額工業貸款。

6. 鼓勵觀光旅館業投資。

7. 其他：美援運用計劃、美國公法480號、國聯糧食組織報告、台糖、台電、台紙、台泥資料等。

美國公法480號為美援的法源基礎，美國安全總署中國分署為美援的審核機構，扶植台灣紡織業之代紡代織制實依存於美援原棉始得運作。這

批檔案提供了美國對外援助的原則及法案相關的法律、美國援外法案執行運作的實際情形、我國對美援之爭取與運用的方向問題、美援運用的政策及階段性政策的成效、美援會與台灣紡織業發展的關係。此外，美援除經濟援助外亦有軍事援助，所以對我國四年經濟計劃與軍事設備方面均有重大影響。

這些議題的研究，由於檔案館的美援會的資料並不完整，不足以完全釐清問題，必須輔之以相關的資料檔案。如國史館存有 1,168 卷檔案，包括 1949-1973 年的美援物資採購計劃、美援技術訓練計劃、美援軍協計劃等重要檔案。這兩批檔案若能進行交換加以整合，實能加惠學術界匪淺。

六、李國鼎先生個人檔案(1953-1996)

李國鼎先生自 1948 年來台之後，曾任職台灣造船公司、經濟安定委員會下之工業委員會、美援會、國際經濟合作發展委員會、經濟部、財政部等單位，並擔任行政院政務委員、總統府資政，對於台灣的經濟與科技發展有卓越的貢獻。其個人收藏資料包羅甚廣，舉凡會議紀錄、書面報告、剪報、信函等，種類繁多且數量豐富。對於戰後台灣的政治、經濟、社會、教育、科技等各方面的研究，深具參考價值。

李國鼎先生檔案包括兩大部分，原典藏於國立台灣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之部分檔案和李國鼎先生於 1997 年 10 月新贈之部分檔案。第一部份檔案分兩輯，第一輯有 23 個綱目 270 類，以英文資料為主；第二輯有 31 綱目 624 類，以中文資料為主。綱目與類別援用李國鼎先生原有的分類，編者再依據資料性質分成聲明、信函、電報、專書、演講稿、公文、備忘錄、法令類、表、參考資料、人事資料、報告資料、期刊、新聞紙及雜項。共計 22,203 件。文件性質以備忘錄、報告資料所佔比例最多，資料時間集中在 1953-1990 年間，此一時期李國鼎先生先後擔任美援會秘書長、兼經濟部工礦計劃聯繫組召集人、美援工業發展投資研究小組召集人，並草擬十九點財經改革方案。美援會改組之後，擔任行政院國際經濟合作發展委員會秘書長，後擔任副主委；人力資源小組召集人；任經濟部部長兼經合會副主委，並擔任中國工程師學會理事長；財政部長兼經合會等要職。1976 年李國鼎先生因健康關係辭去財政部長轉任行政院政務委員，爾後多年李先生兼任行政院應用科技研究發展小組召集人，致力於台灣科技工業的發

展，任資訊工業策進會董事長，推動台灣資訊工業發展，而有「台灣科技之父」的美譽。這批檔案記錄李國鼎先生對於台灣經濟發展的貢獻，及從財經到科技的歷程。

第二部份資料時間較第一部份為晚，較多資料涉及科技與資訊，編者以原有之綱目為基礎，再將科技類別細分為科技政策與研發、引進國外技術、國際科技合作、科技教育、科學園區、能源工業、材料、資訊工業、資訊工業策進委員會、自動化科技、光電、生物科技、食品加工、軍事工業、基本資源開發、環境保護、工程等類。共編目完成 512 宗 20,000 多件。

除了私人檔案之外，李國鼎先生珍藏多幀照片，生動記錄他一生參與台灣經濟建設的過程，誠為不可多得的寶貴資料，可補文獻史料之不足。更由於李國鼎先生對於台灣經濟發展之貢獻，屢獲國際肯定，勳獎無數，深具紀念意義與歷史價值。中央研究院已徵得李先生同意，將 300 多冊照片本及文物擇要製成數位化資料，將來可置於網路系統開放利用。

本所檔案館此一計劃之完成，將使李國鼎先生檔案、照片資料、紀念文物從整理、掃描、攝製至典藏、開放，全部作業經由完整規劃，分付本院近史所、經濟所、計算中心進行專業分工合作，並將成果開放供國內外學者與社會大眾研究利用，兼收史料與文物相輔相成之效，呈現戰後台灣經濟發展之生動面貌。由於李國鼎先生檔案與前述政府機關的文獻檔案密切相關，若能在目前整理的基礎之上，進一步彙整公、私文書，完成聯合檢索，既可以方便學者之研究利用，亦可以樹立廣徵其他民間私文書的典範，對於台灣戰後經濟發展之資料收集與研究，均有莫大的助益。

七、結語

近史所檔案館所藏之戰後台灣經濟檔案，內容以財政、金融、經濟及農工商各產業的發展為主，各檔案有其個別特色，適合研究不同的課題，且各檔案彼此之間互相連貫，結合以觀察長時期多面相的社會經濟發展，更是其特長。這批檔案不僅可以研究經濟問題，且可供分析影響經濟發展的政治、社會、國防、外交等問題。這批檔案的學術研究價值，再配合其他的相關史料或口述歷史等研究方式，可以發揮更高的作用。因此廣為收集更多的史料，充實此一數位化光碟檔案資料庫，將有助於戰後台灣歷史的研究，亦是檔案館進一步努力的目標與方向。

介紹網路上的兩種清代檔案目錄

前年個人執行國科會計劃「清代內務府的財政收支」，曾委託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複印〈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之漢文檔案。所謂奏銷檔是指內務府所屬衙門奏報該年的收入與開銷項目。內務府財政收入大致分成幾個項目，有皇莊的地租、查抄官員家產、販賣皮貨人參、當舖與滋生銀兩、鹽政稅關收支等。支出方面，有修繕北京城、宮殿的工程、寺廟造佛像用金片、宮殿內部的傢俱、衣服、瓷器等。〈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的主要內容為銷算銀兩，卻也遺留許多故宮蒐藏藝術品的記錄。譬如乾隆三十八年查抄布政使劉益家產清單，長達四十三頁，有藏佛三十六尊、宋元明清著名畫家如米芾、文徵明、王原祁等人畫卷掛幅十數匣。金飾、琺瑯、銀器、玉器、服飾等更不計其數。由此可見乾隆皇帝為維持氣象萬千的帝王品味，卻羅織各種抄家名義來聚斂民間收藏品。若是有意研究清代城市、宮廷建築史的學者更需參考奏銷檔，因每修蓋一處工程都先約計各種木植、磚瓦、油漆、裱糊、工價等費用，等工程結束後官員再奏報銷算用過銀兩。我們已將複印之〈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藏於近史所圖書館，所整理的奏銷檔目錄共 1,686 筆，包括冊數、年代、標題、微捲頁數，便於學者查詢。

去年我向國科會申請「清代旗人的法律與社會」計劃，將近史所圖書館藏〈內閣漢文黃冊〉的微捲做目錄和提要，共完成 2,772 筆資料。〈內閣漢文黃冊〉主要內容為刑部各省重囚犯招冊，有涉案人的籍貫、年齡、姓名、案情簡介，以及經三法司審判結果。這批資料主要清初罪犯的記錄，雖然它的內容不及〈刑科題本〉詳細，不過目前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所開放的〈刑科題本〉始於乾隆朝，故想研究清初的法律犯罪問題，必須借重這批檔案。〈內閣漢文黃冊〉我們以 dBase 建檔，內容包括朝代、年代、罪犯、籍貫、冊主題、微捲卷數、冊號、案件主題、案件摘要等。他們犯罪的原因多半是錢財糾紛、婚姻姦情、鬥毆、貪污等問題。對於這些刑案有興趣的學者，可以就區域之間犯罪的比較，或者漢人與旗人犯罪比較來研究。為了方便學者查詢，將資料上網，網址為 <http://euler2.sinica.edu.tw:8080/~ookey/mh.html>。學者欲查詢只要鍵入關鍵字或關鍵詞，即可找到相關資料。



問題與討論

評《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

楊奎松*

作者：陳永發

出版日期：1998年

出版者：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頁數：1,099頁（分上、下兩冊）

印象之一：銳意求新，也還有不足

聽到陳永發教授的名字，是十多年前的事情。當時在和范力沛(Lyman Van Slyke)教授的通信中，得知他有一個非常出色的學生，在從一個與眾不同的角度，來寫中共抗戰時期的歷史。過了很長一段時間以後，大概是在1986年，范教授寄來了這本他十分推崇的著作：*Making Revolution: The Communist Movement in Eastern and Central China, 1937-1945*。

陳永發教授出版的這本書，給史學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以往西方的中共史研究著作，通常以討論中共上層的權力消長和路線方針為主，陳教授的這本厚達690頁的著作，卻著眼於中共在傳統鄉村中的作用與反應，深入地探討了抗戰期間中共在華東和華中地區發動、組織和武裝農民的複雜情況，給人們提供了一種極具新意，且有相當說服力的關於當時歷史場景的描述。它獲得當年加利福尼亞大學出版社有關東亞研究最佳著作獎，應當說是當之無愧的。

陳永發教授的第二本書，即他用中文在台灣出版的《延安的陰影》，筆者是1992年在美國看到的。這本書同樣引起我極大的興趣。有關延安整風的情況，在各種文章中談論得不少，系統的研究卻鮮有人做。他不僅抓住了這個十分重要的題目，而且深入了進去，做得很有特色，再度顯示了其治史

*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的深厚功力。

幾年前，已聽說陳永發教授開始根據吳大猷先生的意見，與劉廣京、張玉法兩先生共同編寫一套專門寫給年輕人讀的「最近兩百年中國史」，陳教授主筆「中共篇」。既然是寫給年輕人讀的，自然要通俗、簡明，提綱挈領，字數尤其要少而精，以他 20 年來研究中共專史的功夫和經驗，寫成這樣一部小書，自然是手到擒來的事情。不期然，八年過去，他竟然再度推出一部厚達 1,000 餘頁的大著出來，直逼當年台灣中共史權威郭華倫、王健民等人的鴻篇巨著了。¹

以個人力量寫成一部中共通史，這在台灣似已成爲一種「傳統」，但其難度之大，對寫史者各方面的知識、訓練，特別是對其掌握資料要求之高，卻未必是一般人所能想像的。在大陸中共史研究尙未開放，海內外相關檔案資料還十分有限的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主要憑藉台灣所藏中共歷史文獻，出版幾部中共史著作，雖然缺漏錯訛在所難免，但也必有些許新意，總是聊勝於無。記得筆者當年初涉中共歷史，就曾津津有味地翻閱過郭華倫、王健民、司馬璐等幾位先生的中共史大作，從中有所受益。

十幾年的時間過去了，中共史研究早已越過了從郭華倫、王健民等人的著作中汲取知識的年代了。無論在大陸，還是在歐美，無論是就其深度，還是就其廣度而言，隨著大批檔案資料的開放，中共史研究較之當年已經有了突飛猛進的發展。特別是這十年來，中共史研究已經大大突破了郭華倫、王健民他們那個三十年(1920-1949)史的範圍，更多的已經轉向了後四十年(1949-199?)的研究，這就使得任何以個人的力量來編寫一部中共通史的努力，變得益加困難。正因為如此，當筆者聽說陳教授正在把他那個 10 萬字左右的小書擴展成一部通史之際，第一個感覺就是擔心。

陳教授的勤奮與刻苦鮮有人能夠企及，但他並不是我們通常所說的「快手」，他寫 *Making Revolution*，研究抗戰八年期間中共在華東、華中根據地的歷史，用了十年時間；寫《延安的陰影》，研究延安一個地區三年左右的整風運動史，也斷斷續續用了七、八年時間。² 可想而知，同樣用八年時間，

¹ 如果考慮到郭華倫、王健民著作中附錄的大量文獻，陳書在字數上似乎還要遠超過郭、王二位的著作。

² 見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8 年版)，頁 xi；陳永發，《延安的陰影》(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專刊(60)，1990 年版)，序文頁 4。必須指出，「快手」並非一種美譽。快不等於好，慢不等於差。MacFarquhar 教授一本

要想寫出一部高質量，且具有相當新意的中共七十年史，豈是易事？

凡是讀過陳教授第一本書的讀者，當然記得，他的這本書，除了選擇了一個非常好的研究視角以外，尤其重要的是，其研究是建立在大量第一手的文獻及檔案資料的基礎上，並輔之以一定數量的當事人的回憶資料，很少利用現成的研究成果。十分引人注目的是，該書徵引及參考資料多達六百五十餘種，直接參考今人的研究成果僅八十餘種，百分之八十以上的資料是其他人很少利用，甚至是作者獨自發掘的第一手的歷史文獻資料或回憶資料。也正因為如此，該書才會新意迭出，讓人刮目相看。

在這方面，陳教授的第二本書似乎稍有欠缺。再加上作者對毛澤東的生平思想深入研究不夠，對其「謀略」有太多先入為主的印象，難免對一些史實的判斷有所失誤。³ 但嚴格來說，作者在書後開列的一百四十餘種中文文獻中，屬於今人研究成果者，不足四十種，仍有將近百分之六十左右的資料還是作者首次深入研究和利用的。因此，該書的新意，明顯地也還是建立在作者發掘和掌握的相當數量的新資料的基礎上的。

讀過其新著《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以下簡稱陳書），可以看出，作者在這方面的努力就顯得更薄弱一些了。寫通史，要通才。通常寫通史者多為集體，而鮮有個人，也正是因為靠個人功力將所有方面通下來，大不易。看得出，陳書走的是捷徑，即主要借助於現有的各方面研究成果。根據書末標明的徵引及參考書目統計，全書利用各類資料約九百種，屬於第一手文獻資料和回憶資料者，僅為二百三十餘種，百分之七十以上利用的是今人已經

《文化大革命的起源》第3卷，花了14年時間，但物有所值。

³ 僅以其「第一部分」前言之後的開篇文章「整風運動的緣起及其初期發展」中第一節「中共中央權力結構的改變」而論，就有若干硬傷。如稱王明1937年底回國後「建議洛甫辭職」，「在王明提出建議之後，毛澤東則順水推舟，主張廢除總書記一職，另採政治局常委領導制」，「自此以後，毛澤東則可以政治局常委的身份直接領導黨務」云，就不實。事實是王明回國後從未提議洛甫辭職，毛澤東亦不曾建議廢除總書記一職，中共中央也從未採用過所謂「政治局常委領導制」，王明回國所帶來的中共中央領導方式的唯一變動，就是傳達了共產國際關於加強集體領導，分工負責的指示，加強了書記處的地位，重新劃分了各自的責任範圍，但洛甫仍是總書記，直到1940年洛甫才主動辭去了這一職務。有關洛甫辭職的經過，可見張培森主編，《張聞天在1935-1938（年譜）》（中共黨史出版社，1997年版），頁319，等。其他如毛澤東早就看重劉少奇，二人有「攻守同盟」，毛先是「支持」劉去恢復北方局，後「乘機派劉少奇到華中」，「相機取得該地區的黨政軍大權」，「同時也派嫻熟俄語的任弼時赴蘇，擔任中共駐共產國際的代表，進一步改善毛澤東和史達林之間的關係」，以及參加1941年9月政治局會議的人名、議程及內容等，都有不實。恕不一一加以辨正。

發表的各種研究成果，與他前此出版的兩種著作的情況恰好相反。這對於陳書而言，很可能是一個致命的弱點。

當然，我們並不是說今天的研究者不應當在較多地利用他人研究成果的基礎上進行新的研究和寫作。考慮到自郭華倫、王健民以後，台灣再不曾出版過能夠反映新的研究成果的中共通史著作，利用各方面最新的研究成果，編寫一部比較通俗的中共通史，像吳大猷先生所希望的那樣，提供給台灣有大學程度的普通讀者，也確實是很必要的。但問題在於，陳書的寫作離開了當初的設想，它目前的定位並不在給台灣普通知識分子提供一段脈絡清晰的中共史知識，而是著重於理性的分析與總結，這對於缺少專業訓練的讀者來說似乎顯得艱深了些。

陳書以其目前的形式，多半只能給像筆者這樣的一些專門家來讀。但既然主要是寫給專家看，就有必要考慮專家們已有的知識結構。不錯，陳書從立意、架構到論說都銳意傾心，對中共史做了相當深入的探討，有些問題的視角也很獨特，但太多地利用已經發表的研究成果，注定了會在主要史實的組織和敘述方面，給人以似曾相識的感覺。不管這些成果來自大陸、香港，還是美國，也不論它們注重於贊揚，還是揭露，對研究它的專家是一樣的。況且這種通史的寫法又束縛了作者像他過去寫第一本書時那樣變換新的研究角度，從而使陳書能夠提供給專家們的有關中共歷史的新情況和新知識顯得有些不足。儘管筆者十分欽佩陳書的諸多分析，花了兩週的時間讀完了陳書後，筆者還是留下了這個多少有些遺憾的印象。

印象之二：研究深入，惟著力不均

過多地借助現有成果來研究，還會產生一種負作用，那就是對於有些作者研究比較深入，或現有成果比較成熟的問題，可能寫起來得心應手；對於那些作者不十分熟悉，或現有成果本身就研究較少較淺的問題，議論時就可能有些捉襟見肘，力不從心了。原因很簡單，現有的研究成果本身就存在著此厚彼薄、深度不一和青黃不接的情況，如果作者搜集到的資料還不夠全面，對手頭掌握的研究成果又閱讀不細或理解不透，一旦於不經意中把它們嫁接到自己的成果中來，就很容易出錯。陳書就有這樣的情況。

陳書中有些訛誤的情況大概是手邊缺少工具書或寫作時不仔細造成的。比如 97 頁說周恩來赴法留學前曾「先後前往日本和英國留學」（其實未去

過英國)；第 278 頁稱 1934 年毛被「撤除」「政治局委員」一職(無其事)；300 頁說 1936 年 3 月「中共首先和東北軍的王以哲師訂立互不侵犯協定」(應是王以哲軍)；310 頁說 1937 年中共「加速改組陝甘寧共軍國民政府新編第八路軍」(措辭有誤，應為加速改組紅軍為……，且第八路軍並非「新編」軍)；353 頁說 1935 年朱理治等以肅反的形式「處死了包括劉志丹在內等數十人」(劉志丹 1936 年死於東渡黃河作戰)；355 頁說王明 1937 年回國後「把周恩來、秦邦憲和王稼祥(國際派)三人從中共中央書記處書記的位置上拉下來，另由同機陪同他返國的陳雲和康生遞補」(無其事)；707 頁說「一平、二調、三收款」的「收款」是將「生產所得直接用於投資，而不歸農民分配享用」(應是指銀行強行收回貸款)；716 頁說毛於 1962 年開除了彭德懷的中央委員一職(彭從未被開除中委)；742 頁說文化大革命爆發後，中蘇「終於正式斷絕外交關係」(從未斷交)；846 頁說 1991 年 5 月「江青在北京秦城監獄自殺身亡」(是在女兒家)；915 頁稱 1989 年 4 月 25 日「鄧小平終於出面發表公開講話了」(無其事)；916 頁說 5 月 19 日清晨「趙紫陽和李鵬又出現在天安門廣場，慰問學生」(無李鵬)；995 頁稱從 1927 年到 1935 年中共中央實際領導至少改變了四次，「最先是瞿秋白，後來依次是蘇兆征和向忠發，再後來是博古」(沒有蘇兆征)。

陳書中另外有些錯誤多半是所據資料出處不同，最後定稿時又過於匆忙，沒有認真通讀造成的。比如對 1927 年「四一二」事變中被殺人數的說法，106 頁說「共有 300 人被殺，500 人被捕，5,000 人失蹤」，176 頁卻說「有 1,000 餘工人遭到死難，2,000 餘人被捕，6,000 餘人失業」。如對 1927 年武漢政府解散工人糾察隊問題，108 頁上面說 6 月汪精衛就「要求中共交出工人武器並解散工人糾察隊」，中共不得不委屈求全，下面卻又說 7 月 15 日汪才「要求中共交出工人糾察隊武裝」。如對 1927 年秋收起義後所剩武裝人數，211 頁說毛當時率「殘部約 1,000 人」另謀出路，223 頁卻說毛當時「率領 1,500 的殘餘人馬南下逃竄」。又如對國共關係破裂前後的中共黨員人數，211 頁說「黨員的人數從 60,000 銳減為 10,000」，226 頁就變成了「黨員的數量由 40,000 陡減為 10,000」。如對毛澤東 1943 年取得的最後決定權的內容，286 頁說是「取得思想、組織、政策、戰略、軍事五大方面重大事務的最後決定權」，377 頁卻是「舉凡思想、政治、軍事、政策和組織方面的重大問題，都由其決定」。再如對 1934 年江西紅一方面軍突圍人數，289 頁說「有 86,000 人之眾」，291 頁則成了「在 7 萬戰鬥部隊之外，又有機關

人員 9 千和民夫 5 千隨行」。(這裡數字的使用不規範——引者注)另外，對 1936 年紅軍三個方面軍甘北會師時的人數，290 頁說「合計不到兩萬人」，295-296 頁則說二方面軍不到一萬人，四方面軍有萬餘人，僅此兩部就已經在兩萬人上下了。又對 1958 年的農業生產，686 頁說「是前所未有的一个大豐年」，696 頁又說「其實，1958 年的農業生產只比 1957 年多了幾個百分點而已」。關於彭德懷 1959 年的意見書，709 頁變成了兩封，稱有一封「用詞尖銳，語多譏諷的意見書」批評人民公社的，還有一封私人意見書，批評毛澤東不民主。再者，816 頁說 1976 年 4 月 4 日深夜華國鋒派人移走天安門廣場的花圈並驅散群眾，但群眾拒絕散去，「經過 12 小時的對峙之後，中共中央乘夜幕低垂，動員十萬民兵和工人，配合警察，以棍棒進行強制驅離和逮捕群眾。」既為「深夜」行動，說群眾對峙 12 小時，當是 5 日正午，如何又「乘夜幕低垂」？還有，901 頁說 1984 年底中共決定廢止價格雙軌制度，讓全部產品價格自由化，904 頁則說 1984 年「冬天，官方廢止官定價格不成，又恢復了一些重要商品的官價，形成價格雙軌制度」。

陳書在述及外交史或國際關係史方面的問題時出現的錯誤，也很能夠顯示其依靠二手資料研究的缺點。如 367 頁說「1940 年 6 月，希特勒悍然發動對蘇戰爭，一時勢如破竹，蘇聯失地千里，四個月後，便被迫通知國民政府無力繼續軍事援助。」(眾所周知，蘇德戰爭爆發是在 1941 年 6 月)又如 532 頁稱 1949 年底毛澤東到莫斯科訪問時，因史達林未到車站迎接，「有遭輕視之感」(史達林從不到車站迎接外賓)；說毛澤東「暗示外蒙古應該回歸中國的話，嚴重冒犯了史達林，以致史達林把他冰凍在莫斯科郊外的角落裡，不聞不問達半個月之久」(實際上毛未與蘇聯領導人晤談只有四五天時間，且與外蒙古的話題無關)；說當時談好蘇聯提供 4 億盧布貸款，後因盧布貶值，中共實際只得到了 3 億(談的是美元，並非盧布，且談的就是 3 億)；說「毛澤東在 1950 年 3 月上旬返抵北京。……三個月後，美國宣布朝鮮和台灣不在美國的軍事保護範圍之內，北韓的金日成利用此一表示，迅速得到史達林的支持，於是不顧毛澤東有攻打台灣的心願，搶先發動韓戰。」(毛 3 月返京，三個月後則是 6 月，朝鮮戰爭已經爆發！其實美國國務卿這一表態在 1950 年 1 月)再如 547 頁說史達林因中國出兵朝鮮，「投桃報李」，「決定盡快退還中東鐵路，提前從旅順撤軍，並取消蘇聯所一手壟斷的中蘇合營公司」，而後還同意向中國提供 156 項大型工程的技術援助(此乃赫魯雪夫上台後所為，156 項此時乃 141 項，1954 年赫魯雪夫增加 15 項後達到 156

項)。⁴ 另外，664 頁稱 1956 年 6 月波蘭發生波茲南工人暴動，工人上街遊行，波共不懼蘇共反對，恢復被罷黜的前領導人哥穆爾卡的領導職務，「哥穆爾卡派軍隊鎮壓，導致 200 餘人受傷，84 人死亡，但是迅速平息了動亂。」（哥穆爾卡正是因為軍隊鎮壓波茲南事件，引發全國抗議而重新上台的，他如何會派軍隊鎮壓？）681 頁稱「赫魯雪夫答應援助 20 億美金，但因為隨後又要求優先償還韓戰以來積欠蘇聯的貸款，實際上只給了中共 4 億元。」（全無根據）

另外，737-743 頁講述「中蘇分裂」一段中的許多內容，也不準確。如說赫魯雪夫為爭取中共支持，「派人到北京來談原子彈和原子能工業問題，而且劍及履及，立即簽訂國防新技術協定，同意協助中共研製火箭和噴氣戰機。隨後他又簽訂了兩國間的科技工業協定，答應從 1958 年起，分五年共同進行或由蘇聯援華進行重大科研項目 103 個，並在原已達成的 156 項經濟合作項目以外，增加 55 項。」其實不是赫魯雪夫派人到北京，而是中共派人到莫斯科；國防新技術協定也不是關於研制火箭和噴氣戰機的協定，而是關於提供研制導彈和原子彈技術的協定；隨後的科技工業協定，也不是 103 項，而是 122 項；至於 156 項上另增項目問題，更是另外協定的內容，也不是 55 項，1958 年 8 月協定是 47 項，1959 年 2 月是 78 項。⁵ 又如說 1957 年莫斯科會議期間，赫魯雪夫與毛澤東發生口舌之爭，中共無法從蘇聯得到更多援助，毛澤東因此「失去自我克制，讓自己對赫魯雪夫的輕視和不滿全部爆發，而赫魯雪夫不甘受辱，也不再掩飾他對毛澤東的憎惡和憤恨了」，則純屬子虛。事實是莫斯科會議期間雙方印象均不錯，此前已定有國防新技術協定，莫斯科會後兩國又接連簽訂了至少三項大規模經濟技術援助協定。此外關於建立長波電台問題，毛澤東發動「八二三」炮戰問題，赫魯雪夫在布加勒斯特會議上發難問題，1962 年劉少奇提出「三和一少」主張緩和中蘇關係問題等等的說明，均與事實有不少出入。限於篇幅，不再一一辨正。但需要指出的是，一本學術著作在基本史實、引文及文字表述上出現過多訛誤，即硬傷，是不應該的。

陳書在討論農村問題時，包括寫中共農村根據地、武裝鬥爭中的農民動

⁴ 裴堅章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史(1949-1956)》（世界知識出版社，1994 年版），頁 39-40。

⁵ 王泰平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史(1957-1969)》（世界知識出版社，1998 年版），頁 220-222。

員、農村基層政權組織以及農業集體化等等，由於做過相當深入的研究，有較紮實的基礎，因此寫起來顯得游刃有餘。對某些自身研究薄弱，同時可借鑑的成果較少的問題，如關於五〇年代初的肅反運動，由於作者下功夫讀了不少第一手的文獻檔案資料，也寫得實在、可靠。值得注意的是，陳書中的不少錯誤並不是現有研究不深入，或作者缺少資料，無所憑據的結果。恰恰相反，許多研究是深入的，資料作者也是掌握的，理解和利用時卻出了偏差。當然，筆者並不是說陳書不可以對某些即使世人所共知的史實做出不同的理解——事實上，這可能恰是值得稱道的做法——問題僅僅在於，推陳才能出新。也就是說，凡立新說，必須對陳說有交代和辯難，不能自說自話，置他人的研究成果和種種成論於不顧。否則新說何以成立？⁶

比如，關於 1926 年「三二〇」事件的起因，陳書引用了楊天石教授的著作，了解楊教授關於事變起因的解釋說明，但陳書卻強調蔣介石是「不滿汪對鮑羅廷言聽計從的態度」，「不滿汪精衛的種種削權措施」而發起事變。整段行文也不甚嚴謹，頗多錯誤。如說「中共或許認為國民黨是列寧主義的政黨，汪精衛駕馭得了蔣中正，而軍隊模仿蘇聯紅軍的政委制，紛紛設置黨代表，幾乎全由跨黨黨員擔任，更可以保證國民黨『黨指揮槍』。」（頁 101-102）其實在陳書反復引用的拙作《中共與莫斯科的關係》一書中，對此已有說明，即中共從未有此樂觀想法。至於說蔣不滿汪精衛對鮑羅廷言聽計從，也恰好說反。因為蔣恰恰是喜歡鮑羅廷，而不滿意因鮑回國「述職」而代替鮑的軍事顧問季山嘉的。至於說事變後鮑羅廷與蘇共訪華使團團長布勃諾夫及季山嘉三人共同決定妥協，致使汪精衛被迫出國，也與事實不合，因為妥協決定作出時，鮑羅廷早在回國路上，且決定也與季山嘉無關，因為季被指責要對蔣發動事變負責，妥協決定即包含要季去職的內容。

比如，關於「四一二」事變前陳獨秀對蔣介石的估計問題，陳書所徵引的一些著作也都有所涉及，而陳書卻說陳當時「低估了蔣中正敢於向武漢政權公開挑戰的決心，仍然接受鮑羅廷的意見，認為國民黨是列寧主義的政黨，可以從支持汪精衛返回國民黨中央來控制蔣中正。」（頁 105）實際上陳獨秀 3 月就在黨內公開揚言，不打倒以蔣介石為代表的資產階級武裝，中國革命就不能成功，上海工人糾察隊必須準備與蔣一拼。⁷ 況且，這時在武漢的

⁶ 陳書僅在個別的注釋中說明過他與他人解釋不同的情況。

⁷ 楊奎松，《中間地帶的革命——中國革命的策略在國際背景下的演變》（中共中央黨校

鮑羅廷與在上海的陳獨秀也並無直接聯絡，陳獨秀 4 月 5 日與汪精衛共同簽署聯合聲明，那純粹是莫斯科直接指令的結果，與鮑羅廷無關。

比如，關於羅易將共產國際「五月指示」交給汪精衛的情況，談到的書更多，但陳書卻仍舊弄錯，說羅易當時「剛從莫斯科前來，完全不了解情況，電文沒有交給中共中央，便拿給汪精衛看。」（頁 108）其實羅易 2 月即到中國，一直參加決策討論，並非不了解情況。況且莫斯科來電當時只能發至蘇聯領事館，然後轉由蘇聯顧問鮑羅廷接收，印度人羅易並不能最先收到電報。國際此電到後，鮑羅廷即向中共中央傳達，根本不可能出現電文還沒交給中共中央，羅易就拿給汪精衛看的情況。⁸

另外，像 1932 年寧都會議，1935 年遵義會議，都是近些年來公布資料甚多，研究也相當深入的問題了。但陳書所謂在寧都會議上毛澤東「堅持己見，反唇相稽，嚴辭批評國際派的積極進攻戰略」（頁 273）；在遵義會議後「毛澤東隨而接替朱德和周恩來兩人，負責軍事指揮。不旋踵，毛澤東又敦請周恩來和王稼祥兩人組織三人軍事指揮小組」（頁 293）等，都與現有的研究成果和公開的史料相距甚遠。像 1936 年西安事變前的情況，盡管陳書多次徵引拙作《西安事變新探》一書，卻堅持說中共在改行「逼蔣抗日」方針後，仍「暗中籌組『反蔣』的大結合」，說張學良一面答應中共說服蔣介石停止內戰，一面也仍準備「萬一說服無效，願意成立並領導東北軍、西北軍和中共軍三者共組的西北軍事大聯盟，進而在共產國際的軍事援助下，直接對日本宣戰」。實際上，拙作已經深入說明，此一「反蔣」大聯合的計劃，是在中共實行「抗日反蔣」方針時，即 1936 年 9 月以前的事情，改行「逼蔣抗日」方針之後，此計劃已為莫斯科所否定，因此中共中央不論感到如何困難，也沒有再重新運行這套計劃的想法。

實際上，由於研究不夠深入，陳書中史實部分值得商榷之處也很多。下面僅舉幾例：

55、68 頁。作者多半是根據 Dirlik 教授的說法，不加分析地說北京大學教授李大釗 1917 年前後「可以算是無政府主義知識分子」。實際李大釗當時仍是梁啟超進步黨之同情者，甚至擔任過進步黨機關報《晨鐘報》編輯主任，剛剛脫離進步黨，倡導民主政治，力圖調和改良派與革命派。到俄國十

出版社，1992 年版），頁 132-133。

⁸ 前引楊奎松，《中間地帶的革命》，頁 152-154。

月革命發生後，即逐漸開始傾向共產主義，思想上雖然如當時眾多知識分子一樣兼收並蓄，尙不定型，卻完全算不上是「無政府主義知識分子」。⁹

66 頁。作者多半僅根據包惠僧的回憶，就斷言陳獨秀不願在黨綱中明文規定中共為共產國際一個支部，也不願接受資助。只因秋天被捕全憑共產國際營救，才了解到「尙未十分成熟之前，堅持完全的獨立自主，是不切實際的」。實際上，所謂陳獨秀當時不願接受國際資助，全無根據。1920 年陳獨秀辦《共產黨》月刊、《勞動界》雜誌，以及創辦外國語學校，印刷各種宣傳小冊子等，無不從魏金斯基那裡取得資助。他又何嘗會因為一大召開反而拒絕資助，甚至不願加入共產國際？¹⁰

89 頁。稱馬林 1923 年 3 月提出國共黨內合作提議，陳獨秀反對，但「也不能完全置之不理，他終於體會到現實政治的複雜性，遂不再幻想在落後的中國立即實行無產階級專政，同意把中共的近程目標降低為打倒軍閥和帝國主義。」實際上有關陳獨秀反對馬林加入國民黨提議的理由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 1 卷中早已公開，與要不要聯合國民黨無關。並且陳獨秀早就主張聯合民主派反對軍閥勢力，從來不拒絕與國民黨合作，且身體力行，中共一大召開時即在廣州擔任教育委員長。¹¹

90 頁。稱「馬林不旋踵離開中國，而繼任人又把精神集中在共產國際和國民黨的合作之上，對中共並未施以太大的壓力，所以仍任由陳獨秀繼續共產國際拉攏吳佩孚的老政策，把工作重點放在北方的鐵路工人運動上面。然後隨著共產國際聯合國民黨政策的落實，尤其是 1923 年 2 月吳佩孚對平漢鐵路工人進行血腥鎮壓，陳獨秀終於不得不面對加入國民黨的問題了。」這裡的問題是，馬林離開中國已經是 1923 年 7 月。如果說他有「繼任人」的話，也只能說是鮑羅廷，鮑來廣州則更晚，已到當年 10 月。可是陳獨秀 1922 年 9 月即已加入國民黨了，不僅在馬林走之前，而且還在吳佩孚鎮壓平漢鐵路工人之前。如何能夠說馬林的繼任人「仍任由陳獨秀繼續共產國際拉攏吳佩孚的老政策」？

類似的問題在陳書中可以說還有不少。依筆者所見，關鍵是兩個問題，

⁹ 參見彭明、楊奎松，《李大釗政治思想演變的歷史考察》，《近代中國人物》，輯 2（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等，1985 年版），頁 82-117。

¹⁰ 參見楊奎松，《中共與莫斯科的關係(1920-1960)》（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7 年版），頁？。

¹¹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卷 1（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9 年版），頁 31。

一是過多依靠第二手資料，二是作者多少有些粗心。事實上，如果僅僅是過多依靠第二手資料，作者細心推敲，小心求證，嚴密邏輯，科學行文，恐怕也不會有如此之多的錯誤。

說作者有些粗心，並非捕風捉影。筆者尚未字斟句酌，卻已經在陳書中發現許多不該出現的技術上的偏差。這些偏差似乎不完全是出版校對時的疏忽造成的。包括上冊中的錯漏衍字比例之高，有時真有點「觸目驚心」。注文格式、引用數字之不嚴格，病句之多，也足夠讓作者警覺的了。如 92-95 頁 4 頁，錯 2 字，漏 3 字，衍 1 字。139-140 頁，也是錯 2 字，漏 3 字。衍 1 字。一個《黨史研究資料》，注文中有的是「第×集，頁××」，有的是「第×輯，頁××」，有的是「×：××」。其他像用詞不慎處也不少，如將「圍魏救趙」寫成「圍趙救魏」（頁 233，266），將「隱忍不發」寫成「穩忍不發」（頁 357，361），將「批倒批臭」寫成「批鬥批臭」（頁 680），將「自給自足」寫成「自給自養」（頁 681）之類。下冊中還有將意思寫反的情況，如說什麼「對中共言，私有財產制度是萬惡之源，對農業集體化予以打擊，是理所當然的。」更有抄資料將原文抄錯的，如第 709 頁抄寫一小段打油詩竟連錯三字：「谷撒地，薯葉枯，青壯煉煤（應為鐵）去，收穫（應為禾）童與姑，來年日子怎麼過？請為農（應為人）民鼓嚨胡。」甚至還有行文或校對不嚴，出現整句重複的情況（頁 690）。這些小問題似乎也超過正常的比例。

印象之三：客觀平實，但規範須嚴

科學的生命在於嚴謹。歷史學之成為科學，同樣是因為它是建立在嚴謹的學風之上的。嚴謹的要求是全方位的，從著作之構思、立意，史料之推敲、引證，到行文之啓承轉合，乃至遣詞造句，無不要求精益求精。而對史學家來說，尤其重要的是要做到持之有據。

持之有據，說起來容易，做起來難。也正是因為要我們每一個寫史的人都要做到這一點，因此就有了一套約定俗成的研究規範。儘管各國史學傳統不盡相同，規矩不完全一樣，但對引注的要求是一樣嚴格的。最基本的要求是：凡涉及有助於說明作者觀點的任何重要史實及論據，均須注明出處，包括對原始材料的可信度做出解釋。

陳永發教授的第一本書，英文 600 多頁，書末注及文內注加起來估計有

將近 2,000 條，凡重要史實及引文均嚴格標明出處，並對必要者做詳細之注釋，確實訓練有素。但陳教授寫第二本書時，這方面的標準似乎已經降低了許多。《延安的陰影》中文 350 多頁，引文僅注釋 347 條，平均一頁一注。此書文字寫得相當生動，細節尤其豐富，遺憾的是許多重要情節，經常大段大段無注，使人不知道其所據何在，無法判斷其故事的真實性如何。

《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可以說重現了《延安的陰影》一書在這方面的問題。陳書中文 1,000 頁，引文注釋 892 條，即使作者並非以寫學術專著為目的，意在寫大部頭教科書，同樣存在不夠規範的問題。因按教科書寫法，只要有注釋，即應有必要之規律，該注則注。而陳書注釋全無規律可循，有時平均一頁還不到一條。不僅如此，陳書注釋全無規範，有時整段整段，甚至整頁整頁無注，有時卻具體到一句話一注，讓人不明所以。¹²

由於缺少注釋，或者引非所引，陳書的不少說法令人生疑。比如：

361 頁稱 1938 年「毛澤東盡管取得政治局領袖的地位，但顯然並不以此為滿足，他還要向六大（屆——引者）四中全會以來的政治路線挑戰。但是他知道時機尚未成熟，尤其六大（屆）四中全會以來的政治路線，表面上是國際派所制定，實際卻是他們秉承史達林和共產國際的旨意所提出，並沒有多少國際派自己的見解。」「從 1939 年初開始，到 1941 年 9 月為止，毛澤東主要是伺機而動，以便完成遵義會議所未完成的工作，也就是打倒國際派中央的政治路線。」（毛澤東 1938 年底至 1939 年上半年都在積極貫徹共產國際的路線，此後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蘇聯政策變來變去，毛澤東始與共產國際發生意見分歧。對此如何解釋？）

578 頁稱中共以韓戰有可能擴大到中國大陸為藉口，實行土地復查時強調階級鬥爭，「以致有一、二百萬地主被殺，而其家屬以及倖存的地主則被掃地出門，成為農村中的政治賤民。」尤其是在南方工作的北方幹部，沒有親情繫絆，「跡近心狠手辣，以致土地革命中充滿暴力。本地出身的地方大員難免不滿，……實際主持兩廣工作的葉劍英就是一個例子。他對土地革命的過左現象希圖彌補，不料卻因此而招致了中共中央的指責，要他在地方主義的大帽子下自我檢討，隨後將其調離廣州。另派外來幹部接替其職務，繼

¹² 如第 68 頁三注，說李大釗用無政府主義彌補馬克思主義思想的不足——注，說青年毛澤東思想中有矛盾思想——注，說張申府融孔子、馬克思、弗洛伊德和羅素於一爐——注。隨後引述李大釗對馬克思主義的看法，和毛澤東對陳獨秀觀點的看法時，卻不做注釋。

續完成土地革命。」（此說不知所據何在。另檢討地方主義有之，但在 1952 年 6-7 月間，事後葉仍主持工作，直到土地革命 1953 年 4 月宣告結束以後，葉才於 10 月調離。）

582-583 頁稱「盡管統購統銷會妨礙農民的生產積極性，甚至可能造成農民暴動，但兩害相沖（應為權——引者）取其輕，中共中央還是決定全面採行；中共中央寧願冒農民反抗和暴動的險（應為風險——引者），也不願在城市冒險，讓物價波動，從而激起城市居民群起抗議。」「在考慮統購統銷政策對農村的衝擊時，中共認為……在全國 100 萬個自然村中，或許會有 10 萬個會出現『逼死人』、『打扁人（應為擔——引者）』以至暴動的事故。可是最後竟然不此之顧。」「中共堅持採取統購統銷似乎還是以意識形態的考量為重，因為文化（?!——引者）對他們而言，此項政策乃是『把分散的小農經濟納入國家計劃建設軌道，引導農民走向互助合作的社會主義道路，和對農業實行社會主義改造，所必須採取的一個重要步驟』。（這段話並非完全無注，但第一、注文錯誤：「《陳雲文選》，3：202-16」不確。《陳雲文選》只 1 冊，並無第 3 卷。此乃《陳雲文稿選編》，並非《陳雲文選》，且頁碼也錯誤，應是 189-203 頁。第二、中共當時主觀上是否就是想要用強力的方式來解決問題，僅此似不能完全說明。）

648-649 頁稱毛澤東發動的關於電影《武訓傳》的討論，「高級黨官沒有被戴上『帽子』，但是一些中下級的涉案者仍然遭殃。一些接受中共動員、參加對他們文字圍剿的作家……把他們批評成『反革命分子』。在這樣的緊張氣氛之中，敏感的知識分子開始醒悟，……必須迎合中共的思想標準。否則，隨時隨地有受到官方圍剿的可能。其嚴重後果不只是失業而已，極可能是長期坐牢，或淪落為政治賤民。」（此說結論由前述史實引出，但有什麼文章、把誰批評成反革命分子？）

673 頁稱反右運動並非「一個不殺」，「像歷年整風運動一樣，必須殺雞儆猴。漢陽第一中學就是學生運動的重鎮，有三名右派學生便當著一萬名師生面前被槍決。」（歷年整風運動都必須殺雞儆猴，為何前面述及延安整風等整風運動時並未提及？另漢陽一中被殺者罪名也並非「右派」，且不是學生。三人中王建國為副校長，鐘毓文為語文教研組長，楊煥堯為縣文化館圖書管理員。）

697 頁稱「毛澤東青睞人民公社的體制，就是因為透過這一體制，可以把農民生產所得的主要部分變成積累，而無限擴大投資」。（無所據，僅以

結果倒推動機？)

709-710 頁稱毛澤東爲了鬥倒彭德懷，在廬山會議上「在彭德懷頭上硬加上『裡通外國』的漢奸罪名」。而彭則在意見書中「指責毛澤東在反右傾勝利後，『得意忘形』，黨內的民主集中制事實上是第一書記說了算數，毛澤東所定的鋼生產指標過高，而高指標正是『小資產階級狂熱性』的表現。他甚至指責毛澤東濫用威信。在湘潭老家人民公社的增產問題上，相信弄虚作假，不夠『實事求是』。若不是毛澤東命好，工農太善良了，中國老早已經發生匈牙利事件，而不得不向蘇聯請求派兵了。」(這些均未注明出處，但他處有注明引自李銳《廬山會議實錄》一書者，查李銳書，可知上述均出自李銳書。但奇怪的是，上述除「小資產階級的狂熱性」一句外，均非彭德懷意見書中內容，有的來自會議簡報，有的來自火車閑談。而關於彭「裡通外國」一說，會議上雖有人提出疑問，但毛在廬山會議上也從未明確表過態。)

711-712 頁稱廬山會議批評彭德懷的一次會議上，朱德說彭脾氣執拗，固執己見，「毛澤東聽著，忽然翹起腿來，用手在鞋底故作搔癢狀。儘管毛澤東的動作跡近狎侮，但是沒有一個人抗議。」(李銳書原文：朱「還沒講完，毛澤東即將腿抬起，將手指搔了幾下鞋面，說：『隔靴搔癢』。」兩相對照，意思相差似乎遠了些。)

嚴格注釋，是史學著作的生命。引述而不注，或所注非所出，都是史學研究之大忌。大陸一些中共史著作缺少注釋，有檔案開放客觀局限，在台灣似乎不必有類似的顧慮。因此，陳書之犯忌，讓人不大容易理解。

除了注釋以外，陳書行文及用詞上的主觀和隨意性似也有可指摘之處。以前台灣中共史研究政治色彩過濃，用陳書導言中的說法，就是基本屬於敵情研究的性質，很難談得上學術性。立足於學術研究基礎上的陳書的出版，毫無疑問對改變這種情況具有重要意義。但是，如果我們吹毛求疵的話，陳書中恐怕也仍舊殘留有用詞隨意性大，甚至個別時候仍帶有某種主觀傾向性的情況。

如 92-93 頁，談 1924 年國共合作之初，國共兩黨合組上海執行部事，前頁稱毛澤東等在譚平山配合下，「打入了上海執行部」，後頁則稱其「出任國民黨上海執行部負責人胡漢民的秘書，工作異常投入」，甚至「因此遭到共產黨同志的譏諷」。無論就行文邏輯，還是就史實本身，「打入」一詞用在這裡都屬不當。

如 228 頁，稱紅軍二次進攻長沙城時，打了兩週都無法攻破守軍工事，

「百無聊賴之際，紅軍甚至想到田單的火牛攻勢」。作者在本書中兩三度使用這個「百無聊賴」，都不妥貼。「百無聊賴」是實在無聊的意思，這裡的意思其實是百般無奈的意思。

如 442 頁，談到當年學生運動時，提到中共推動學生運動，用的是「有意推波助瀾」；提到國民黨一次次鎮壓學生運動，則都用「處理不當」；提到國民黨特務刺殺聯大教授聞一多等人的事件，還使用了「政府特務熱心過度」這種說法，那意思近乎肯定。

如 483 頁，稱高崗第一次自殺「未能成功」，「再次自殺，未再獲救」。這裡「未再獲救」令人費解，意思是說他本來可以獲救，卻沒有人救他？這樣說有何根據？

如 492 頁，稱「中共藉口財政負擔太大，要求『三個人的飯，五個人吃』」，被中共包下來的 900 萬國民政府留用人員「非常能共體時艱」，「因為環顧周圍，他們不難發現，中共確實有財政困難。尤其是中共自己的幹部，根據補給制，僅能解決最基本的生活需要，比起他們，更辛苦萬倍。」這裡，「藉口」兩字顯然多餘。

如 611 頁，稱中共通過「五反」（即反行賄、反偷稅漏稅、反盜竊國家資財、反偷工減料、反盜竊國家經濟情報）「總共榨取了約 20 億美元的罰款，足夠共軍打韓戰一年之用」。這裡 20 億美元之數未注明出處。1950-1956 年中國總共欠蘇聯各種債務才 13 億美元，一半為軍火貸款，¹³ 韓戰一年戰費如何要得了 20 億美元？但是，筆者完全同意作者在此所得出的觀點，即採取這種政治運動的辦法來解決問題，實屬錯誤，但「榨取」一詞用在這裡也有一竹竿打翻一船人的嫌疑，畢竟向偷稅漏稅者罰款等不能說完全不當。

必須指出，總的說來，作者在研究中是力求客觀、平實的。這一點在上冊中表現得尤其明顯。下冊中值得推敲的遣詞造句似乎多了一些，但 1949 年以後中共史值得深入探討和研究的問題也確實較 1949 年以前多得多。在長期受到意識形態的薰陶和影響之後，要使我們的歷史學研究，特別是關係到近現代中國歷史的研究真正學術化，使我們大多數研究者不僅能夠心平氣和地討論問題，尤其是能夠真正地擺脫情感的困擾，完全站在客觀的立場上來看待歷史上的一切，這大概不是很容易做到的事情。但是，唯其如此，並

¹³ 徐焰，《第一次較量——抗美援朝戰爭歷史的回顧與反思》（中國廣播出版社，1990 年版），頁 22。

且努力使之成爲一種習慣，一種規範，就更是必要的了。

印象之四：議論風生，亦有可商榷處

陳永發教授有很強的文字功底，《延安的陰影》已是證明。當今世界，已經是信息時代，那種堅持坐冷板凳，不食人間煙火，抱殘守缺，只滿足於弄出一些詰屈聱牙，鮮有人懂，鮮有人讀的文章著作的史學家，應該越來越少了。寫了書，就是要讓人讀的。盡管搞歷史啃的是故紙堆，關心的人卻未必少。問題在於我們搞史的人能不能寫出一般讀書人能讀並且愛讀的東西來。看陳書，可以清楚地感覺到，作者是在努力嘗試著這樣做的。但坦率地說，與《延安的陰影》比，似乎不是很成功。

陳書爲了加強對讀者的引導，頗費心思地寫了長篇的導讀和結語，並且別具匠心地又在每章、每節都設有引言，層層提出問題，節後復有小結歸納。照理說，如果作者能細心把握線索明晰、循序漸進的原則，對讀者理解作者議論主題及觀點，確實是可能很有幫助的。但是，兩週讀下來，本爲同行的筆者竟常常會有一頭霧水的感覺，理解上仍時感吃力。

原因何在？概括起來，陳書立意以觀點統率全篇。爲說明觀點，又受篇幅所限，敘事反而備受局限，只好盡量精煉，結果行文稍有不慎，即出偏差。像第一章「知識分子搞革命」，與第二章第一節「從知識分子到職業革命家」，內容多處重複，怕就是受這種過分注重形式的想法所害。其實，寫歷史敘事當先，議論其後。沒有好故事，議論也缺少好基礎。陳書長在議論，有些議論確實相當精彩，只是全書篇幅太大，亮點散落，要讓讀者把它們串連起來，沒有一個個好故事相銜接，靠自己形成一套清晰的邏輯，著實困難。細想起來，這在一定程度上似乎也與陳書目前嘗試的這種寫法有關。比如，陳書提出了太多的問題，又不能一一就近解答，難免讓讀者因之受累。

以第一章爲例，陳書開篇在引言中，就提出了 10 個問題：五四新文化運動領袖陳獨秀爲什麼從羨慕先進的法蘭西轉向羨慕落後的俄國？其他知識分子的轉變是否相同？共產國際從中扮演了什麼角色？無政府主義者爲什麼會轉而擁抱馬列主義？中共對國民黨的態度爲什麼前倨而後恭？爲什麼捨己耘人，願爲國民黨的改組和發展效力？陳獨秀如何使中共在國民黨變得幾乎具有主宰能力？爲什麼又眼睜睜地看著中共在國民黨反共打擊之下一籌莫展，幾乎陷入毀滅的邊緣？如此等等。（頁 51-53）這些問題照理應當由本

章下面的兩節來回答，但接下來的兩節卻還有自己的問題。如第一節一上來就提出了 3 個與上面的問題並不完全相同的問題：五四新文化運動強調價值取向多元化，為何獨信馬列主義的中共卻自認為是這一運動的光大發揚者？中共到底是不是中國無產階級成長的必然產物？莫斯科在中共誕生過程中擔當了什麼角色？（頁 54）第二節上來則提出了 2 個同樣與本章引言 10 個問題缺少關聯的問題：共產黨加入國民黨，難免矛盾重重，中共如何因應？一旦矛盾衝突導致分裂，中共如何自處？（頁 86）兩節中各有三段，有的段下面還有層，內容龐雜，讀者根本無法對應前述如此多的問題來自找答案。再加上章有引言，卻無結語，各節雖有結語，又未能緊扣自己前面提出的問題梳理各段內容，一一對應地得出言簡意賅的結論，更遑論回答本章引言提出的眾多問題了。結果是問題提得越多，讀者就越會感到不知所從。

不過，不論有什麼樣的缺陷，陳書中的議論仍舊是精彩紛呈，有時足令我們這些搞中共史的人自嘆弗如。

比如，陳書在討論到抗戰期間中共為什麼能夠堅持敵後時，與國民政府的部隊做了相當深入的對比。稱「一般說來，國軍在這兩個省區的軍隊主要是軍閥殘餘部隊，各部隊自成山頭，彼此猜忌甚深，而共軍雖然散處各地，但同心協力，渾然一體，更針對國民政府的弱點，採取分而治之的策略。……共軍除了團結以外，最大優點是能自食其力，並不依賴後方支持。當時國軍在中共和日軍的雙重壓力之下，防區縮小，雖然他們有中央政府提供薪餉，但是在糧食和其他日常需要方面，仍然依賴就地攤派。因為國軍所能控制的人口和資源減少，開支卻未緊縮，老百姓的負擔自然呈反比例增加。攤派之時，富戶轉嫁貧戶的現象，猶如往昔，極為平常。因此農民對中共合理負擔的口號越加歡迎。另一方面，國軍各部隊因為農民抗拒，不僅不容易攤到款，甚至連糧食也無從購買，於是不得不把士兵分散到各農村就食。這樣一來，軍隊便無法避免和農民直接接觸，易招民怨，甚至激起民變。另一方面，軍隊分散各地，共軍更容易將之各個擊破。……在對付優勢日軍攻擊方面，共軍有江西時期避實就虛的經驗，而國軍則仍然襲用江西時期以強擊弱的故技。所以結果有霄壤之別，多半是共軍能夠保持有生的力量，等待敵人一開始撤退，便立即捲土重來，進而繼續擴大，而國軍則在崩潰以後，一蹶不振，無法東山再起。共軍面對日軍的掃蕩或清鄉，有農村基層政權的配合，消息靈通，情報準確，往往能及時跳離包圍圈，或以營連為單位，分散到各角落隱藏，甚至可以『地方化』成為基層武裝，以求生存；國軍則一旦分散到營

或連，即使原來是軍紀優良的部隊，也因為給養問題，而不得不以搶掠維生，終於淪落為老百姓眼中的散兵游勇或綠林土匪。……總之，面對日軍的進攻，共軍仍能繼續擴展，而國軍若非一觸即潰，便是不知所措，最後只有走上投降之一途。」（頁 232-236）

又比如討論到國共兩黨在農村基層組織的問題時，作者的觀察與概括更是令人嘆為觀止。陳書稱「中共最重視的是社會基層，也就是縣以下的單位，要在這個層次建立一個全新的政治結構。這個政治結構是由四個不同指揮系統的延伸所組成，亦即政權、軍事系統、群眾團體和黨部。以政權為例，縣以下要設置鄉長、村長和各級人民代表。軍事系統設置地方武力和民兵，群眾團體則設置農村抗敵會、工人抗敵會、青年抗敵會和婦女抗敵會等等。這些不同系統的組織後面是農村支部和區分部，各級黨部的負責人可以根據黨一元化政策，指揮同級的政權機構、軍事武裝以及群眾組織。」「中共的基層結構是國民黨所沒有的。一般說來，國民黨的統治只到達區這個階層，再往下雖然有村長和保甲長之類的設置。村長和保甲長，雖然是政權的延伸（原文如此——引者），但是人單勢孤，缺乏社會威望，理論上是無所不管，實際上卻因為人手不足，除徵兵徵糧以外，幾乎什麼事情都不管。他們並不是正式官僚結構中的一員，沒有薪水，收入來自實際『徵收』和上繳所『徵收』之間的差額，故貪污中飽的情形，勢所難免。他們的素質一般也不高，擺架子的情形很普遍，因此很容易便成為中共『反貪污』和『反官僚』的打擊對象。最嚴重的問題是，鄉以下的官吏背後，既沒有群眾武裝，也沒有群眾團體為後盾。農村基層若有群眾武裝或群眾團體，則這些組織多半受農村士紳以及其他地方自然領袖掌握。這些軍事和社會領袖，多半是既得利益者。他們要不是地主，也至少是富農或富裕中農。鄉長以下官吏對他們優禮有加，所以徵糧徵兵、派夫派工之時，也不敢公平執法，通常要與他們合作，而把重擔加在無權無勢的貧苦農民身上。雖然有一些鄉長、保甲長、地主、士紳加入國民黨，或擁有良好的黨政關係，但基本上可（以）說，國民政府的農村並沒有黨組織存在，……況且國民黨內部派系紛繁，彼此鬥爭激烈，又如何判斷誰是真能代表國民政府發號施令呢！」

研究之深入，在於能夠從宏觀而微觀，再由微觀而宏觀。只知宏觀，而無微觀做基礎，是為霧裡看花；只重微觀，而無宏觀之眼界，則是管中窺豹。陳書議論之妙，自然不止於此。但其議論深入精當者，莫不是在微觀研究基礎上的宏觀概括所得。這一點是顯而易見的。相反，陳書個別研究尚未深入

的問題，議論起來就顯得不那麼得心應手了。

據導言說，陳書的中心旨意在於解釋「三個大問題」，即「第一、中國共產黨究竟和中國近現代民族主義有什麼關係？」「第二、中共是如何動員群眾，建立其基層政治結構？」「第三、中共究竟是如何建立一個龐大無比而又上下整合的黨國體制？」（頁 37-38）就這三個問題而言，第二個問題，即基層權力結構的問題，在相當程度上是作者第一本書研究和論述的內容，因此總體上說也是本書中議論較為充分和深入的一個問題，很值得一讀。第三個問題是作者第二本書和其他幾篇文章所涉及到的問題，儘管作者的研究未必全面，討論也很有可爭議之處，但大體言之有據，自成一家之說。然而對民族主義的問題，陳書的解釋就很有些值得商榷之處了。

陳書對中共與中國近現代民族主義關係的看法，大致可以用其結語中的這段話表述出來，即「從根源來看，中共毫無疑問是中國近現代民族主義的產物。大部分黨員們是以民族主義為起點，走上馬列主義的道路；一旦皈依了馬列主義，又讓馬列主義回過頭來影響他們對民族主義的詮釋。所以中共的民族主義中帶有國際主義和階級鬥爭的因素，從而有別於一般所謂的民族主義。」在這裡，作者提出了至少兩種「民族主義」，一是「一般所謂的民族主義」，一是「帶有國際主義和階級鬥爭的因素」的，「馬列主義的民族主義」（頁 970-971）。

為什麼會有這種區別？用作者的話來說，是因為「民族主義可以說是一種認同、情緒和立場，通常並無具體的政策內容。所以中共盡可以根據其馬列主義的信仰和觀點，提出不同於其他民族主義人士的政策內容。」（頁 14）如果這一解釋說得通的話，那麼，世界上大概也就沒有「一般所謂的民族主義」了。中共是「馬列主義的民族主義」，那麼國民黨呢，自然就是三民主義的民族主義了。甚至世界上只要有一個黨，一種主義，一種宗教，一種流派，怕是也都有一種民族主義了，因為它們各有各的信仰和觀點，難免會「提出不同於其他民族主義人士的政策內容」。

正是因為作者的這種說法缺少合理的依據，陳書在解釋中蘇關係的問題上就不免遇到了麻煩。因為，如果肯定上面的邏輯，那麼，同樣是信仰馬列主義，何以中共與蘇聯會分道揚鑣，甚至反目為仇呢？對此，陳書在導言、結語以及正文中有四五處涉及這個問題，並進行了不同程度的解釋，但讀後並不能令人感到信服。

作者在一處的解釋是說：雙方因三面紅旗而起矛盾，赫魯雪夫「看到三

面紅旗帶來的三年大饑荒後，冷嘲熱諷，毫不留情，甚至直指毛澤東為曠古未有的大狂人」，毛的反應是指責赫「犯了嚴重千百倍的大國沙文主義」，並且「出賣社會主義的理想，把蘇聯帶向了修正主義的錯誤道路」。結果「兩人相互攻訐謾罵，猶如不共戴天的仇人」。（頁 736）

三年大饑荒是指 1959、1960、1961 這三年。「三年大饑荒後」，應當是指 1961 年以後吧？但在下面的說法裡，兩人「相互攻訐」的時間，又被提前到了 1956 年，提前了至少 5 年：

「中蘇所以水火不相容，追究其原因，可以從兩國的民族主義和國家利益著眼，也可以從兩國對世界局勢的看法和對向社會主義過渡方法的差異來分析。但是，最關鍵的一個事實是，毛澤東親自主控中共的外交政策，而他和蘇共領袖赫魯雪夫從最初見面開始便彼此深懷惡感。早在 1956 年毛澤東和赫魯雪夫已因為史達林鞭屍（是不是應該寫成史達林被鞭屍？——引者注）和農業集體化等問題上的歧見，而彼此交互攻訐。」（頁 738）

說 1956 年事實上也有問題。因為如果說毛、赫「最初見面開始便彼此深懷惡感」，那就應當是指 1954 年，而非 1956 年，因為兩人最初見面是在 1954 年 10 月。但問題是，當時史達林剛死，蘇共新中央的領導人正在交替接班之中，地位嚴重不穩，極需毛澤東的支持，赫魯雪夫帶來許多「見面禮」，毛澤東也相當滿意，雙方如何會立即「深懷惡感」？甚至說毛、赫因為赫鞭屍史達林屍事「彼此交互攻訐」，也與實情相距甚遠。事實是毛對赫鞭屍雖感不安，但打破史達林不可懷疑的神話，毛也還是高興的，因此當年他對赫此舉明顯地是表揚多於批評。至於說這一年毛、赫對農業集體化等問題產生歧見，似乎也有問題，因為對中國提前實現農業集體化的問題，並未見蘇方當年表示過不滿。

到寫結語時，作者再度總結這一問題，又強調事情與「中共的獨立自主性」有關，說是：

「從 1950 年代中期史達林逝世之後，毛澤東鑑於農業集體化和私營工商企業的國有化政策出奇的順利，開始改變其對蘇共的看法。毛澤東甚至敢於冒共產陣營的大不韙，軼出蘇聯模式，採取大躍進的政策，搶在蘇聯老大哥的前面，大膽向社會主義過渡。毛澤東因此觸怒了對他本來便有惡感的新蘇共中央，被痛詆為極端的中國沙文主義者。自反而不縮（何意？——引者）的毛澤東則反唇相稽，發揮其『與人鬥爭（應為與人奮鬥——引者），其樂無窮』的精神，嚴辭批評蘇聯已墮落為修正主義和社會帝國主義國家。」（頁

970)

然而，中共的獨立自主傾向，從 1935 年遵義會議後就開始顯現，到延安整風時已惹惱莫斯科，也並未破壞雙方關係，何以這個時候就一定鬧出個分裂來？至於說毛軼出了蘇聯模式，搶在前面向社會主義過渡，引起蘇方憤怒，同樣不妥。因為蘇聯 1936 年就已經宣布建成社會主義了，中共 20 年後才開始向社會主義過渡，並未搶到蘇聯前面，蘇共中央有什麼理由感到不滿？

中蘇兩黨的矛盾摩擦乃至關係的最後破裂，當然是一個很複雜的問題。個人因素肯定有，但這種涉及到黨和國家關係這樣重大的政策問題，離開民族和國家利益，離開雙方民族主義的情緒和立場，也不去討論雙方在意識形態上的理論衝突與爭論，只是從毛澤東與赫魯雪夫兩個人鬥嘴的角度去解釋，如何能夠說得明白？

其實，陳書對中共民族主義問題解釋的不盡周延與合理，還不止於此。由於把民族主義等同於一般政策，陳書在解釋中共的民族主義與階級鬥爭策略的關係時，甚至混淆了兩者的內容。結果，「結語」第一節「民族主義、國際主義和階級鬥爭」的最後，我們看到了如下一段令人費解的結束語：

中共最初根據階級鬥爭的觀念來界定民族主義的具體內容；隨著階級敵人的逐一消滅和改造，中共越來越難從客觀的矛盾來把握民族主義的具體內容了。1955 年鄧小平說，誰是富裕中農，很難認定，但只要看他是否反對農業集體化就應該不錯了。中共本來便有誰反對中共黨國體制，誰就是階級敵人的傾向，但從此以後就越來越嚴重了。……這時，毛澤東和他指揮的中共黨國體制透過階級鬥爭已經取得了民族主義的桂冠，在中國大陸沒有什麼人敢問：到底中共所謂工農階級的利益在那裡？毛澤東和中共黨國體制是否真正反映所謂工農階級的階級利益，並繼續以之來界定中共民族主義的具體內容呢？

我不知道，有哪位讀者能夠明白作者在這裡想要表達的觀點。我能夠了解的情況是，自五〇年代中期生產資料所有制的改造基本完成以後，中共用以規定階級成份的經濟關係已經改變，繼續根據客觀上佔有生產資料多少來劃定敵對階級已經成爲不可能，結果，以思想言論的傾向來判斷階級敵人的作法逐漸盛行起來。但這與要不要「界定」或「把握」民族主義似乎並沒有什麼關係。事實上，只要我們細心一些就能夠發覺，中共從來就是把「民族主義」同資產階級的意識形態聯繫在一起的，除了兩次國共合作期間，它都是嚴厲

批判民族主義這一傾向的。它又如何會在意要不要時時「界定」和「把握」民族主義呢？

依筆者看，民族主義不過是長期生活在同一塊土地上、有著大致相同的語言文化傳統的人們，在感情上的一種認同以及由此而產生的自然的情緒和立場。它與黨派無關，更不因意識形態的影響而變異。它可以表現在一種政策、一種方針之中，但卻不可以把它和政策或方針完全等同起來。二戰以後的歷史顯示，越是信仰馬列主義的國家，相互之間民族主義的排斥現象也越明顯，根本不存在什麼可以共同尊奉的「馬列主義的民族主義」這種東西。同樣，這種民族認同感及其由此而產生的民族情感，也只存在於不同民族交往之間，它同本民族內部的階級關係或黨派鬥爭不發生必然聯繫。硬要把民族主義劃分為不同意識形態的政策需要，我們就無法理解 1945 年的蔣介石和 1950 年的毛澤東為什麼會同樣為中蘇條約感情衝動，就無法解釋中共與蘇共之間為何會存在那樣多的矛盾與衝突。¹⁴

寫在結尾的話

從 90 年代初起，筆者就經常在留意台灣學者評論大陸學者的書評。這些書評通常批評得很直率。並非評論者的意見都有道理，但筆者還是不止一次地講過這樣的話，即大陸的學者確實很應該看看這樣的評論。

台灣的學者是不是也一樣尖銳地評論他們自己的同行呢？很遺憾，在我近年所能看到的台灣近代史界的學刊物當中，這樣的評論幾乎沒有。為什麼？據說是大家不願意傷了和氣。但是，試想一下，如果我們能夠輕易地發表文章和著作（據我所知，台灣學者發表文章和著作遠比大陸學者容易得多），同時我們研究中的缺陷和錯誤又得不到及時的批評和指正的話，我們自己的研究水平是不是會逐漸因為自我滿足而止步不前了呢？

陳永發教授是筆者的朋友，並且可以算是筆者的學長。在讀過他的這本大著之後，筆者也有過片刻的猶豫。但是我還是冒昧地把這篇可能多少挑剔的，並不十分全面的書評寫了出來。我很感謝陳教授同意我發表這樣一篇尖刻的評論。我相信，善意的批評遠比虛假的奉承更能使我們大家受益。

¹⁴ 參見楊奎松，《馬克思主義中國化的歷史過程》（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 年版），第八章（中國共產黨觀念中的國際主義與民族主義）。

敬答楊奎松先生

陳永發*

我的朋友楊奎松教授以罕見的直率，對拙作提出許多指正。有關錯漏字和許多史實的賜教，我深表感謝，但他並未針對拙作的主要關懷提出適當討論，又令我深感遺憾。《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是一部綜論兼帶通史性的著作，與我過去出版的兩本專書 *Making Revolution: The Communist Movement in Eastern and Central China, 1937-1945* 和《延安的陰影》性質不一樣。兩本專書不僅涵蓋的時間較短，處理的問題相對單純；而且在強調新觀點以外，也同樣強調新檔案和新資料，亦即楊奎松所謂一手研究。這部綜論兼帶通史性的著作卻不想把讀者僅限於專家，還希望替關心中國命運的知識分子，就中國共產革命的全部歷程，提出一個比較系統且全面的看法。故而一方面綜合已有研究成果，大量依賴二手研究；另一方面卻大膽創新，擴大歷史的視野，把中國共產革命放在清末到現在中國追求現代化的大脈絡中來檢討，並討論其歷史意義。楊奎松這一篇書評相當長，我盼望他多少也能觸及以下幾個問題：即作者提出了什麼問題？能否幫助讀者理解中國共產革命的歷程？又提出了什麼答案？能否幫助讀者評估中國共產革命的意義？作者如何把瑣碎的細節編織成新的意義網絡，以便討論所提出的問題？又是如何把零碎的史實，綜合成一個比較完整的圖像？這一圖像是否合情合理？對各重大事件的處理是否均衡？可惜，楊奎松對這幾個問題幾乎毫無興趣，只把細節和史實從大脈絡中逐一孤立出來糾正，不免令我擔心，讀者讀了他的書評之後，會不會心生誤會，「見樹不見林」？

在我構想中的中國共產革命史，不單包含楊奎松專精的中共上層政治史和中蘇關係史，也包括軍事、經濟、社會和文化各方面的一些歷史。撰寫這樣一部綜論兼帶通史性的著作，必須對中國共產革命的各個層面有一番基本理解。如果要全部自己研究，豈非要俟河之清？再由於資料數量龐大，研究成果又常是眾說紛紜，加上全書校對不精、作者才疏學淺等原因，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弄錯史實，更是勢所難免。楊奎松是中國大陸治中共黨史最有成就的幾位青壯學者之一，肯費心為拙作找出這麼多的錯誤，除衷心感謝以外，還必須向讀者致歉。

因為教育環境的不同，楊奎松和我對於歷史著作性質的想法，似乎缺乏交集。楊奎松是文化大革命以後開始研究中共黨史，他要面對的是中共官方黨史神話動搖的局面，所以他強調資料考證，也強調原始檔案的研究，認為不能再「以論代史」，更不能以恩、馬、列、史、毛的理論代替實際的歷史，而要讓史料講話。儘管如此，他並沒有懷疑歷史的「科學」性質，仍然相信真實的歷史有一個完全客觀的存在，是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只要透過歷史考證和檔案研究，便可以重建一部有權威性的中共黨史。楊奎松對通史性中共黨史的看法，很有傳統修國史的味道，認為修出來的作品一定要無懈可擊，一定要能藏諸名山，目的似乎在提供定於一尊的「科學」答案，以便人們奉為真理。由於通史性的著作包括極廣，所需要的歷史考證和檔案研究極多，所以他又認為必須由集體創作，不容個人輕易嘗試。在這種觀念架構中，我的綜論兼帶通史性的著作就根本不該存在。

我則因為個人的際遇不同，與他的看法有異。大學時代所受的歷史教育基本上也強調史料，老師們關於史學的基本看法與楊奎松很類似。不過，經過多年的摸索之後，我越來越覺得歷史的資料浩如煙海，若沒有明確的問題意識，很容易迷失在自己的微觀研究當中，而無法理解個別史實的歷史意義。因此我的想法是，個別史實的真偽固然重要，提出好的大問題也同樣重要。即令所問未必有滿意答案，只要能引起思索，就可以說是達到了目的。同時我也越來越覺得，自己雖然免於中共意識形態框框的擠壓，卻也不能完全擺脫個人關懷與時代偏見。其實，同樣的文獻資料，本來就會因為問題有異，而呈現不同面貌，同樣一個問題也會因為切入的角度有異，而出現各種各樣答案。1990年代後現代史學盛行，當然我們沒有必要追趕時髦，但多少也應該學得一些謙遜，知道處理歷史檔案和資料的時候，我們不可能像上帝一樣，完全掌握被認為是客觀存在著的歷史真理。其實即便是弄清了基本史實，也不見得就能完全擺脫主觀的詮釋，更何況我們的想法可能與時俱變。因此我認為歷史寫作的基本特質是不斷推陳出新，讓歷史關懷和歷史事實對話。有了這兩項新認識，我特別重視問題意識，強調問題的提出以及討論；對綜論兼帶通史性質的歷史寫作，也沒有要修中共「國史」的心理壓力，所以不怕以個人之力嘗試。在我的觀點中，

歷史不是科學，而是人文學問，雖然其中見仁見智的成分遠多於定於一尊的成分，但在討論史實真偽和發展論點時，還是相信，必須注意科學的邏輯性和嚴謹性。

只是，無論如何追求歷史的客觀性，我們都必須承認世變對觀察中國共產革命的深切影響。1950年代的中國知識分子大多相信以俄為師，但是到1960年代以後，這樣的知識分子就不多見了。同樣地，1960年代的許多知識分子相信過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但是到1970年代，這樣的知識分子又變得極少了。到二十世紀末的1990年代，蘇聯社會主義革命正式宣告終結，儘管中國大陸還自稱是一個社會主義的國家，但是也沒有多少知識分子敢於否認中國共產革命早已開始改弦易轍的事實了。新世變帶來新的歷史問題，或至少使一些老問題變得更加貼切。所以在中國共產革命是歷史上不可抗拒的潮流這種說法已遭受揚棄的今天，也越來越多人問：中國共產革命究竟是不是歷史的偶然或誤會？中國共產革命為什麼在擁抱了五十多年的社會主義理想以後，竟然重新向歐美的資本主義國家學習？

要回答這兩個問題，一定要重新理解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是什麼性質的歷史悲劇。因為若沒有這兩次歷史悲劇的發生，很難想像黨性堅強的鄧小平能在毛澤東死後，開創出一個迥異於從前的新時代。到目前為止，關於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起源最流行的見解，仍然是毛澤東老朽瘋狂，或受少數壞人蒙蔽。但我卻認為這種見解過分強調了毛澤東的個人因素，並不瞭解歷史延續性的重要，尤其忽略了1949年中共建國以前革命奪權階段所留下的歷史遺產。這些歷史遺產究竟是什麼？為什麼中共在建國以後繼續保留，甚而予以大力發揮？這當然和毛澤東領導革命的成功經驗有關。中共在其革命奪權階段，固然艱辛備嘗，但畢竟還是創造了一個前所未有的歷史奇蹟。一個最初只有幾十人的知識分子小黨，竟然在三十年不到的短短時間內，發展成一個擁有數百萬軍隊的大黨，並獲得無數農民和知識分子的擁戴，以武力征服整個中國大陸，怎能說不是歷史奇蹟？中國共產黨是如何創造的？在這個過程之中，毛澤東所說的「人的主觀能動性」和客觀的社會經濟條件，分別扮演了什麼角色？

這些大問題很難直接回答，為了方便處理起見，拙作採取以下的策略：先就中國共產革命的歷史脈絡、中共的民族主義性質、中共黨國體制的特性、中國共產革命中知識分子的角色，以及毛澤東的評價等五個重大議題，

提出基本看法；然後按「革命奪權」、「不斷革命」和「告別革命」三個主題，分述中國共產革命的歷程。從陳獨秀建黨到毛澤東崛起，又從毛澤東不斷革命到鄧小平告別革命，力求清楚地交待來龍去脈。最後再把中國共產黨和中國國民黨同樣放在追求中國現代化的歷史脈絡中，討論兩者回應三個具體歷史挑戰的差別：第一、二十世紀是群眾的世紀，如何動員基層群眾，把他們納入國家體制，以便從事戰爭和其他各種建設？第二、二十世紀是民主的世紀，如何在民主聲浪中重建中央集權的國家體制，維持強大內聚力，以便摧毀國內外敵人？第三、二十世紀是民族主義的世紀，如何激起廣大群眾的民族主義激情，取得民族主義代言人的地位？

面對第一個挑戰，共產黨建立了國民黨所缺乏的農村基層結構，協助其進行人力和物力的動員。共產黨能，國民黨為何不能？面對第二個挑戰，國民黨反其道而行，主張一黨專政，卻始終黨外有黨，黨內有派。相形之下，中共宣傳上順應民主潮流，卻造成了黨外無黨（花瓶不算），黨內無派（非法不算）的局面，而確實做到一黨專政。為何兩黨有如此霄壤之別？面對第三個挑戰，國民黨和共產黨都有強烈的民族認同。但兩者民族主義的具體表現卻明顯有異，其故安在？又為何國民黨一度擁有中國民族主義代言人的地位，後來卻被共產黨取而代之？希望拙作針對以上三個議題所作的討論，多少能幫助讀者思考心中的大問題。

關於我的基本看法，楊奎松似乎認為仍是議論，故不置一辭。至於針對三個議題所提出的論點：他認為第一個很好，第二個尚能自圓其說。唯一他有嚴重異議的是我關於中共民族主義的論點。我對民族主義只有很簡單的定義，即是一種認同、一種情緒，或一種立場；強調當事者主觀的自我形象，也強調別人對他們想法的判定。對我而言，民族主義的定義空洞而抽象，民族主義的認同、立場和情緒，更是可以製造和強化的。正因為如此，具體的動員政策有其可以運作的空間。楊奎松則對民族主義有著如下的定義：（見前文，頁194）

民族主義不過是長期生活在同一塊土地上有著大致相同的語言文化傳統的人們，在感情上一種認同以及由此而產生的情緒和立場，它與黨派無關，更不因意識形態的影響而變異。它可以表現在一種政策、一種方針之中，但卻不可以把它和政策或方針完全等同起來。

這個定義強調「長期共同生活」、一塊土地、大致相同的語言文化傳統等

三點。這是十九世紀歐洲傳來的民族主義觀念，好像任何「中國人」只要符合上述三個條件，都是天然生成的民族主義者，並且都有相同強度的民族主義信仰，不受黨派和意識形態影響。可是在「中國」這一塊土地上究竟有多少人真正符合上述三個條件？是否所有生長在「中國」這一塊土地上的人都有相同強度的民族主義信仰？漢、滿、蒙、回、藏、苗及其他少數民族，大部分就沒有長期共同生活，甚至也不能說是生活在同一塊土地上，他們的語言文化傳統更是很不一樣。另一個極端的例外則是華僑，他們根本生活在所謂的異域，卻有很強的中國民族主義情緒。爲什麼如此？這是我拒絕以先天因素定義民族主義的原因。另一方面，由於民族主義的認同、立場和情緒是可以製造和強化的，而其桂冠更是可以競爭的，所以我特別強調中共動員人民的具體政策。中共信仰馬列主義，我當然也特別注意意識形態如何影響體現其民族主義性格的各項動員政策。

楊奎松對民族主義的看法是靜態的，不同於我的動態觀。他對意識形態的看法似乎也與我迥然有別。他似乎認爲意識形態是一套封閉的思想系統，有固定的教條內容。我則認爲與其強調意識形態的固定內容，倒不如強調它是一副分析、描述和解釋週遭世界的有色眼鏡，可以讓我們看到一些平常看不到的事物，但同時也勢必帶來一些盲點。在這裡意識形態並不是馬列主義所獨有，信仰其它主義的人也都不免。縱使同樣是馬列主義的信仰者，也可能因爲對馬列主義的詮釋有異，而有不同的意識形態。如果楊奎松能理解我對意識形態的看法，或許在我論其對民族主義的影響時，他就不會那麼峻斥。

楊奎松和我的另一個重要差別，恐怕是他認爲民族主義與黨派全然無關，好像我主張民族主義與黨派全然有關。其實，我從未說過民族主義與黨派全然有關之類的話。我只是說，中共在救亡圖存的思潮中出現，其民族主義受到馬列主義意識形態的影響。其實，不僅受到馬列主義意識形態的影響，民族主義也倒過來影響中共對馬列主義的詮釋，所以中共也會和其他國家的馬列主義信徒，發生尖銳衝突。對我而言，中國共產黨爲了要救中國，所以擁抱馬列主義，但是馬列主義強調的是打倒資產階級，全世界無產階級團結起來，工人無祖國，基本上是反民族主義的。所以中共從一建黨，就要面臨兩個問題：第一、如何服膺國際主義、參加共產國際，卻能避免「蘇聯傀儡」的指控？第二、如何在民族團結的口號下，進行階級鬥爭，卻能擺脫「分裂民族」的惡名。當然，這裡最重要的問題是：中

共不僅主觀上認定自己是民族主義代言人，也要說服大部分中國人接受中共的自我期許和評價。因此，中共如何把馬列主義解釋成和民族主義不相衝突，並通過具體政策，得到大部分人民，包括工農和知識分子的認同，就成爲我討論的重點了。

承認毛澤東和蔣中正兩個人都是民族主義者，並不能解釋中國內戰，尤其不能解釋他們爲什麼勢同水火，並互相攻訐對方出賣民族利益；更不能解釋全國大多數人民接受毛澤東而不接受蔣中正。我們如果把國共內戰簡化爲私人恩怨和權力鬥爭，便看不出兩個人對國家何去何從、何謂國家利益等重大問題的根本不同。這些不同不僅影響所謂群眾對誰能代表民族主義發言的判斷，同時也反映兩人思想信仰和意識形態上的基本差異。正因爲兩人的思想信仰和意識形態不同，才會造成他們關於中國的過去、現在和未來南轅北轍的看法。毛澤東是馬列主義者，認爲思想的大本大源在於「階級鬥爭」四個大字。在我看來，毛澤東就是透過這個大本大源，來分析中國的過去、現在和未來。這個核心觀念對我來說是意識形態所構成的特殊眼鏡，使他看到中國社會的階級矛盾，並把同樣可能是民族主義者的中國人，區分成爲朋友和敵人，從而找到動員所謂群眾的秘訣，並憑藉這個法寶，奪得中國大陸政權。中共建國以後，毛澤東根據同樣一套群眾動員辦法，展開土地革命、農業合作化，和摧毀私營工商業的公私合營方法。可是這一套辦法，到階級鬥爭變得連一點客觀性都不存在以後，就成爲看不見的思想陷阱，跌進去後很難自拔。毛澤東後來找不到可以和客觀環境配合的階級鬥爭，只好主觀創造階級鬥爭，所以纔會發生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的悲劇。

當然民族主義也會反過來影響意識形態。在各種實踐上的原因以外，毛澤東的民族主義爲馬克思主義中國化的主要動力來源，應無疑義，過去很多著作也都強調此點。其實史達林的俄羅斯民族主義，也是馬克思主義俄國化的一個動力來源。這是一位俄國民族學家把俄國化的馬克思主義和中國化的馬克思主義，同樣歸類爲民族主義的馬克思主義(Nationalist Marxism)的根本緣故。馬克思主義俄國化或中國化以後，雖然仍和原來的馬克思主義有關，但不能隨便將之等同於原來的馬克思主義。由於俄國化和中國化又不相同，所以兩國的馬克思主義自然有所差異，我們不能在毛澤東的馬列主義與史達林的馬列主義之間輕易劃一等號。不過，過去美國歷史學者過分強調馬克思主義中國化背後的民族主義認同問題，說毛澤東

從 1920 年代以來便因為這個緣故，不斷受到史達林直接或間接的打擊，而毛澤東向國際派政治路線的挑戰，就是對史達林本人大不敬的表現。現在證明這種看法是偏頗的，因為如果毛澤東和史達林兩人之間，只有彼此對立而無更重要的相互支持一面，或用中共的話說，只有「鬥爭」而無更重要的「團結」一面，則如何解釋毛澤東在其崛起過程中，對史達林的孺慕和對其指示的奉行，以及史達林對毛澤東的肯定和實際支持？毛澤東雖然和蔣中正同樣是中國民族主義者，可是兩人畢竟意識形態不同，所以對史達林行為的解釋也就跟著不同。儘管在史達林的言行明顯違背一般中國人所認為的國家利益時，兩人都可能同樣逆來順受，但在蔣的內心深處，僅只加深了對赤色帝國主義的惡感，而毛澤東卻始終不改其以史達林為師之素志。這是後來蔣中正寫《蘇俄在中國》，而毛澤東卻在天下人皆曰史達林可殺的時候，依然堅持歌頌史達林的根本原因所在。

民族主義的性格並沒有導致毛澤東反史達林，或史達林反毛澤東，但這並不表示說兩人之間全無矛盾。這也就是我在敘述毛澤東第一次訪問莫斯科時，認為毛澤東因為史達林未親自到火車站歡迎而心中頗有不快，又在觸及外蒙古問題時，也心懷不滿說法的理由。楊奎松認為「史達林從不到車站迎接外賓」，所以毛澤東不可能有什麼不滿；至於後一問題，則可能因為沒有出現在檔案之中，所以他也認為乃屬子虛烏有。我不否認楊奎松的說法可能正確，但是很想指出，是不是也有相反的可能？史達林不親自到莫斯科車站迎接，並不符合中國人的所謂待客之道，難道毛澤東一點都不會懷疑史達林是有意輕視嗎？毛澤東果真沒有不快反應，那麼俄國人又何必對他解釋，且強調不迎賓是史達林的老習慣呢？關於外蒙古問題，我所以採取不同於楊奎松的說法，也是有原因的。現代外蒙古已經正式獨立了五十幾年，乃既成事實。但是 1950 年中共建國伊始，很難相信毛澤東完全沒有收回外蒙主權的念頭。外蒙主權雖然因為蔣中正簽訂中蘇友好條約而喪失，但是毛澤東應該知道當年蔣中正和西山會議右派，都曾經因為外蒙問題上的強硬立場，對蘇聯深懷不滿。我很難想像有民族主義思想的毛澤東，會在外蒙古問題沒有絲毫相同之處。當然根據揣測來接受二手著作的觀察，可能完全錯誤，但是眾說紛紜中，憑什麼因為尚未發現相關的檔案，就一口否定真有其事呢？何況中共竄改歷史，可說是前科纍纍！

至於在大饑餓中發生的中蘇共分裂，我的解釋比楊奎松想像的要複雜多了。楊奎松認為我把原因完全歸諸於領導人的個人情緒，其實是一個誤

解。我雖然也同意這中間還包括了意識形態的差異、政策路線的歧見、兩國國家利益的衝突，但是更認為兩國的民族主義表現都失去節制，且都讓個人情緒和虛榮心起了過分作用。當年參與中蘇論爭的一位俄羅斯學者告訴我，雙方都爭意氣，簡直瘋狂。而從中國一般老百姓的立場看來，毛澤東的表現尤其令人驚訝：為什麼在千千萬萬老百姓挨餓之際，毛澤東仍然堅持大躍進的高指標，要他們爭氣達成，並拒絕蘇聯提供的低價糧食援助？為什麼要派周恩來到史達林墓前獻花，故意向赫魯雪夫挑釁？毛澤東的這種異乎尋常的反應，當然和赫魯雪夫嚴厲批評大躍進政策有關，但是他是「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還是自反而不縮，惱羞成怒呢？面對大躍進政策帶來的災難，毛澤東當然不肯認錯，可是看來也不是全然理直氣壯，這是我寧願採取「自反而不縮」說法的道理。

要寫好一部通論性的中國共產革命史，當然不能只談大觀點，也必須注意歷史細節。楊奎松強調一手研究，但是卻忘記提醒讀者，目前世界除俄羅斯和中國大陸兩地以外，已無大批尚未開發的檔案，可供綜論兼帶通史性質的中共黨史研究之用。我不懂俄文，對俄國檔案只能徒呼負負。但是此刻台灣的國史館和黨史會都已開放給來自中國大陸的學者使用，中國大陸收藏中共黨史資料的檔案館是否也願意對台灣學者開放呢？楊奎松自己不也這麼說著：（見本刊頁 142）

中央檔案館的檔案，從 1980 年代中期就開始做解密工作，按照《檔案法》，三十年以前的檔案應當都在可以公開利用的範圍之內，但實際上，包括俄國的檔案在內，都有不少的限制，比如涉及到個人生平的檔案資料，通常要等到人死之後，俄國當代歷史文獻保管與研究中心規定要 1970 年以後才公開，並且一般還要有家屬的授權。又比如涉及到黨與黨關係的檔案，通常也不在開放之列，俄國人一樣也不對普通研究者開放有關中共問題的專門卷宗。另外，中央檔案館目前還只限於接待國內各單位需要閱檔者，不對海外學者開放（強調為作者所加）。再加上即使能看，申請起來也比較費時費事，手續繁瑣，還有交通不便（如中央檔案遠在西北郊，距離城裡有一兩小時的車程）等等。因此，真的能夠經常利用原檔的研究者少而又少。

楊奎松是中國大陸的學者，尚有機會使用當地的大量檔案資料，我是連進中共檔案館都無門的「海外學者」，實在難以製造奇蹟。楊奎松以中

央檔案館為例，說明了有關中共黨史檔案的開放程度以後，也知道問題很多，所以又說：「直接查閱原檔過於困難，利用經過整理和編輯，已經出版，或在內部發行的檔案，就成了我們今天研究中共歷史的最重要的一種選擇了」（見本刊頁 143）。這不正是我使用的方法嗎？楊奎松所謂「內部發行」書籍，意思是指限制流通，民間不得私自擁有，流傳海外更屬違犯中共「國法」。我能夠掌握一些這種書籍，已經備感幸運，實在不敢奢望能夠悉數網羅。正因為如此，必須大量閱讀有關中共黨史的各手著作，並以過去研究心得為基礎，全面理解、反省和檢討七十年來的中國共產革命。

楊奎松楊棄實事求是的原則，認為學術著作必須避免政治情緒。這一點我完全贊成，也一直努力著，否則在討論抗日戰爭這一段時，我就不會為「中共游而不擊只顧自己發展」的說法辛苦辯駁了。但是因為自己的文字修養欠佳，有時還不能拿捏適中，深以為憾。同時，我也必須表明自己從來便不是價值相對主義者，因此會在先瞭解一件事情的原委之後，根據自己的價值觀念發表議論。儘管這些價值判斷可能被視為「反共教育」和「不夠客觀」的證據，但我不想逃避責任。楊奎松當然不認同我這一個觀點，他相信歷史可以完全客觀，而且一定有客觀的存在，所以不容許任何主觀價值摻雜在內，進而從這個立場出發，來檢驗我的一些用語。不過看了他舉出的五個例子以後，我覺得他對語言的科學性有過分樂觀的期許，根本無法想像語言的表達有其內在限制，尤其同樣的語言並不一定引起完全同樣的理解，所以從事連他自己也承認的「吹毛求疵」，徒然令人懷疑：他是否已經完全擺脫了中共的意識形態？以下就是他所舉的五個例子，以及我所提出的答辯。

一、我說第一次國民黨改組後，毛澤東在擔任國民黨組織部部長的跨黨分子譚平山幫助下「打入」上海執行部，他認為「打入」有違史實。我想請問：國民黨的組織部長的職掌是什麼？譚平山在毛澤東到上海執行部任職一事中，究竟有沒有起作用？如果真的起了作用，為什麼不能用「打入」一詞？其次，我也想問：毛澤東當時是否真如一些共產黨員所諷刺，完全忘了自己是共產黨員，所以行為一切均以國民黨的利益為依歸？如果不是，為什麼不可以用「打入」一詞？或許「打入」一詞對中國大陸的百姓而言，具有負面的意思，但我一向把國共放在平等地位來研究，並無絲毫貶意，只是想客觀的敘述一件事情而已。

二、我說高崗第二次自殺，便未再獲救。我只是說他死了，卻沒想到

楊奎松認為我的言外之意是說：中共當局本來有機會救高崗，卻故意見死不救，於是就為我未能擺脫反共宣傳的意識形態，又增加了一條證據。說實在，看到楊奎松的解釋以後，我倒開始想問：高崗到底有沒有機會獲救？或許中共有關當局真的是見死不救！文化大革命中這樣的例子不勝枚舉，從賀龍和劉少奇的冤死過程，或可理解高崗的案子就是先例！無論如何，中共到現在對於高崗案仍然是諱莫如深，我倒希望楊奎松能提供資料，以釐清我心中浮現的疑點。

三、我說國民政府對學生運動「處理不當」，中共「推波助瀾」，聞一多是「特務熱心過度」所刺殺。楊奎松推敲以後，認為都有弦外之音，尤其最後一句話「意思是近乎肯定」。過去國民黨說，學生運動全是共產黨在背後操縱，共產黨也說，學生運動乃是愛國運動，全受共產黨領導。難道要我重覆這種不是反蔣就是反共的宣傳？說中共「推波助瀾」，已表示學生問題的癥結還是在國民黨本身，不然中共如何「推」，又如何「助」？「處理不當」一詞，或許難免有輕描淡寫之嫌，但是該段前後文提到國民黨採取高壓政策，釀成死傷事件，並沒有將之一筆輕輕帶過。至於「特務熱心過度所致」，當時下筆，只是認為不可能出自蔣中正手令，而是特務自身揣摩上意而致。沒想到楊奎松從中竟然可以推出近乎肯定特務殺人的結論。不知這是否算是古人所說的「深文周內」？

四、我說中共在攻打長沙時，因為守軍有備，「百無聊賴」之際便效法古代田單，使用火牛陣進攻。原意只是說他們無計可施，但楊奎松卻認為我用語不夠客觀。我想恐怕是他把「百無聊賴」截首去尾，變成「無聊」兩個字了吧。案「聊」者，依靠也，憑藉也；「百無聊賴」就是「百無依靠」或是「百無憑藉」。用來形容當時紅軍所處的窘境，或有不夠貼切之虞，但這和用語是否客觀有何關係？言者無心，聽者有意，這又是一個好例子。遣字用詞的確應當格外謹慎！

五、中共通過五反運動，從資本家身上「榨取」了約 20 億美元的罰款。楊奎松說他們偷稅漏稅，為什麼要用「榨取」一詞？我承認五反運動中，有很多人是罪有應得，但是五反運動採取群眾運動的方式，楊奎松能保證當時被罰款的人都是證據確鑿嗎？「榨取」一詞誠然有「一竿打翻一船人」的嫌疑，但是我只是想凸顯五反運動中「挾泥沙以俱下」的問題。當時許多人並非罪有應得，中共也有乘機削弱所謂資產階級的用意。其實在說中共「藉口三個人的飯，五個人吃」時，我也知道「財政負擔」太大

這種說詞基本上合理，因此後文作了清楚說明；只是想到中共在實際執行時，經常還有打擊政治上所謂異己分子的用意，便忍不住加上了「藉口」兩字。我承認用詞不夠精確，但是照楊奎松建議去做，省略「藉口」兩字，或修改「搾取」兩字，我也懷疑，是否會因此而簡化或美化了問題，甚至完全隱晦了中共政治大道理背後不足為外人道的政治考慮，以及其在落實過程中發生的不公不義。我還必須強調自己對國家權力的看法：國家權力不能因為自號代表民意就是代表民意，它也不是階級利益的單純反映，而有其獨立自主性。基於這個想法，我對國家權力的使用，總採用懷疑的有色眼光。

楊奎松採用如上「吹毛求疵」的辦法，來檢查拙作上冊的用字遣詞，難怪楊奎松會認為拙作下冊充滿了類似的政治偏見和情緒用語。我只是懷疑：根據他上面對「客觀」所要求的標準來寫中國共產革命史，會不會無意之中也帶進了中共官方黨史原有的一些偏見？除了感覺動輒得咎以外，我也非常好奇，拙作之中關於中國共產革命的反省和檢討究竟是否因此就不成立了？更重要的是，如果不承認語言有時而窮，也不承認歷史因為解釋而可能存在不同見解，則我們將為誰的歷史客觀與否而爭論不休。我認為與其死摳字眼，同中求異，不如承認我們價值觀念的歧異處，再來異中求同。

下面就楊奎松批評中明顯涉及史實解釋的幾個問題，提出個人想法。有些是他誤解了我的原意，有些則純屬見仁見智。在說明立場以後，我將簡單解釋一下為何不願改變原有的判斷：

一、中山艦事變前，蔣中正對季山嘉的不滿是眾所周知的。可是我認為蔣汪兩人彼此猜忌，更是中山艦事件發生的關鍵；而蔣對季山嘉的不滿，並不能離開這一個脈絡來單獨強調。至於蔣汪彼此不能避免猜忌，除了權力關係以外，還有政治理念的不同。其中一個理念就是汪精衛如何對待外國顧問鮑羅廷。儘管蔣中正對鮑羅廷本人並沒有很大的惡感（其實我並沒說過蔣中正反鮑羅廷），但我相信汪精衛對鮑羅廷言聽計從，在鮑羅廷公館召開國民黨會議，也增加了蔣中正對汪精衛的不滿。汪精衛是蔣中正的上級，蔣不能針對他直接採取行動，於是在中山艦事變中派兵包圍俄國顧問的公館，造成既成事實，一方面要求俄國召回季山嘉，另一方面也要求俄國在反帝國主義的前提下繼續合作，支持北伐。當然蔣的目標並不包括趕走鮑羅廷，但不能因為這個緣故，否定汪精衛對鮑羅廷的過分禮讓，乃是蔣中正冒犯汪精衛權威採取所謂非常行動的重要原因之一。如果楊奎

松重視細節的話，應該知道中山艦事件前鮑羅廷計劃返回莫斯科述職，其實並未成行。

二、張學良問題：楊奎松似乎相信毛澤東在共產國際的指示下，於 1936 年 9 月採取了逼蔣抗日的策略後，未曾想到要和張學良建立西北大聯合，另在蔣中正之外形成一個局面，逕自進行抗日。我認為問題不是那麼簡單，毛澤東很清楚，蔣中正要不要抗日，雖然受國內外輿論的影響，但不能保證中共創造出來的逼人形勢，一定能使蔣中正停止攘外必先安內的政策。所以我相信，他和張學良在逼蔣抗日策略發生效果以前，預先做了最壞的打算：毛澤東同意必要時由張學良出面領導西北抗日大聯合。只是西安事變發生之際，無論張學良還是毛澤東都沒想到，這個大聯合的支柱蘇聯根本不存在，蘇聯當局不僅不支持張學良的「兵諫」，反而大罵張學良為親日派漢奸。所以原先主張殺害蔣中正的毛澤東，只好改變初衷，力主和平解決西安事變，連帶張學良也不得不放棄其二手戰略中另立抗日局面的念頭。楊奎松的說法並沒有說服我放棄原先的解釋。

三、陳獨秀問題：我並沒有特別研究過陳獨秀，不像楊奎松最近纔為文駁斥陳獨秀是右傾機會主義的說法。罵陳獨秀是右傾機會主義者，是中共欽定黨史的一部分。對於這一個政治抹黑，也許因為我是從《實庵自傳》開始認識陳獨秀的，所以從來就沒有相信過，認為根本不值一駁。描寫陳獨秀時，反而因為對他有相當高的敬意，把他寫成道德感極強、卻不善於縱橫捭闔的人物。至於一些有關細節，可能就因此而忽略了。然而我未說過，陳獨秀在 1921 年底以前沒有接受共產國際的資助；我只是想說，在 1921 年底以前，他始終不願中國共產黨成為共產國際的下級單位，也不願意因為接受大量經濟援助，而把中共變成完全仰賴共產國際盧布的職業革命家社群。楊奎松似乎認為陳獨秀一開始便有意與國民黨合作了，只是他舉出的證據是陳獨秀自願到廣東擔任教育委員長，卻未進一步說明：這個國民黨合作對象，是共產國際極力拉攏的實力派省長陳炯明，並不是孫中山本人。當時陳炯明甫從福建回師，而陳獨秀擔任教育委員長的目的，雖然主要在進行共產主義的宣傳，但也有為自己的經濟找來源的用意，並非政策上想要和國民黨合作，更非想要和孫中山合作。陳獨秀後來在共產國際的壓力下，接受共產黨員以個人身分加入國民黨的指示，但並不表示他從此以後，便把中共中央的工作重點轉移到與孫中山合作上了。其實，從 1922 年 12 月到 1923 年 4 月之間，共產國際中央還力圖推翻馬林的聯

合國民黨之議，認為孫中山和其他軍閥為一丘之貉。馬林的政策要到 1923 年 4 月，才因為蘇共政治局的干預，而不再遭受內部強而有力的挑戰。在這段期間，陳獨秀受反對馬林意見的魏金斯基影響，再加上他本人原來就反對共產黨員以個人身分加入國民黨，所以在 1923 年二七罷工之前，只看到中共寄望其在吳佩孚地區的工人運動，並沒有看到陳獨秀積極執行馬林路線。

四、彭德懷問題：由於文字表達欠佳，以致楊奎松明顯誤解了我的一些說法。他指出，拙作頁 686 認為「1958 年是前所未有的大豐年」，與後文僅比常年稍佳的說法有矛盾；其實，他沒看到引文前面還有「毛澤東誤以為」幾個字。又指出，頁 709 說彭德懷有兩封信。我仔細翻閱拙作，卻沒有發現自己有兩封信的說法。在這裡我只是強調彭德懷的一封信是私人意見，毛澤東不應該公開；如果另外還有一封信，那是前中共總書記張聞天寫的，不能併為一談。關於大躍進中農民寫給彭德懷的一闕詞，我也有話說。楊奎松認為我完全抄錯了，可是想到這闕詞的來源，我也不敢輕易相信他的版本。寫這闕詞的是一個普通農民，他的文化程度如何？如何寫出這闕詞？用的是什麼紙張？當時彭德懷看過以後，曾否留下原件？留下的原件有沒有其他人看過？又後來有沒有文人代為潤飾文字？如果這些問題都還得不到解答，楊奎松又如何能認定他的版本是唯一正確的版本呢？

楊奎松對於許多細節的指正，個人虛衷受教，不敢文過。然而有一些細節，他認為已經成為定論，其實仍是聚訟紛紜。例如江青究竟是如同楊奎松所說死在女兒家裡，還是死在秦城監獄？最近我還特別請教於一位中國大陸的拔尖記者，她說兩種說法都聽過，但是認為死於秦城監獄的說法比較可靠。不過，即令這些細節仍然值得商榷，因為無關拙作宏旨，所以沒有在此聒噪的必要。我只是想強調：關於中共上層政治，有很多人事的變動到今天都還存有疑點。試舉一個比較近的例子，有些關於文革時代的資料都強調周恩來隨同劉少奇、朱德和陳雲三人，在 1966 年 8 月被罷黜了黨副主席的職位，黨副主席只剩下林彪一人。也有人認為他當時並未被黜，可是無法解釋周恩來異於劉少奇、陳雲和朱德三個文化大革命受害者的政治地位。所以後來出現中共中央八屆十一中全會以後，不提周恩來等四人副主席職務的說法。至於如何不提，又為什麼不提，當然都諱莫如深，沒有進一步說明，叫人心生疑惑。不提既然不是罷黜，其實質意義何在？為什麼不提黨副主席職務以後，周恩來在黨內的實際權力反而增大？實在

說，我始終參不透其中玄機，卻更懷疑其中有不可與外人道的隱情，但是沒有資料可以查考，所以多聞闕疑。有的時候，碰到類似的問題，我也必須承認自己會故意大膽，並直接做出推論。不過大膽推論背後有一個可笑想法：我希望壟斷檔案資料的中國大陸當局能敞開大門歡迎各界的查證，以證明我是錯誤的。

當然出了明顯的錯誤，並不能藉口我有這一個可笑的想法，企圖卸責。但我在承擔所有責任的同時，也想特別指出楊奎松書評中的一個明顯小錯誤，希望作者日後批評他人著作時，也能避免遽下論斷。我說周恩來「先後前往日本和英國留學」，他說「其實未去過英國」。他所說的「其實」並不真是「其實」。如果以有沒有進學校為分野看是否留學，周恩來豈但沒有在英國留學，也沒有在法國留學。因為周恩來從來沒有進過法國大學。但是如果用很寬廣的定義來說，周恩來出國的最初動機是留學；到了國外以後，他也如饑似渴地尋找新知識，所以仍然可以說是留學。至於周恩來是否去過英國，則只要看中國大陸周恩來學的權威金沖及如何講的，就可以明白了。金沖及在其主編的《周恩來傳》（北京：中共中央文獻出版社，1989）頁53說：

一九二一年一月五日，（周恩來）才渡過英吉利海峽到英國的首都倫敦，準備在英國入學。他為什麼要去英國？因為當時的英國是世界上資本主義最發達的國家。（他計劃在倫敦念書），但倫敦有一個缺點，生活費用太貴，所以他準備到生活費用稍低的蘇格蘭首府愛丁堡的大學就讀。

後來因為各種原因，周恩來離開英國轉到生活更便宜的法國去留學。雖然他在英國逗留的時間總共不超過五個星期，我們能說他「其實未去過英國」嗎？

個人才疏學淺，加上粗心大意，不能把史實錯誤減低到最低程度，當然應該閉門思過。撰寫此文則旨在感謝指正之餘，說明楊奎松和我意見的主要差距，免得讀者讀了楊奎松的書評以後，誤解拙作的用意，甚至以為拙作只是就中國共產革命提供瑣細的史實而已。其實拙作最大的目的乃是就中國共產革命，提供一個比較全面且有系統的看法，除了嘗試為其在中國近現代史的脈絡中定位以外，並針對一些大的歷史問題，提供一些可供咀嚼的初步答案，以便攻錯。拋磚可以引玉，目的本在等待來者。但願不久之後，就有更好的一部中國共產革命史出現！



新書評介

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陳永發著。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8年，共兩冊，1,099頁。

中共建黨已逾七十年，建國也即將五十年。這在中國近代政治發展史上無疑都是一個極其重要的時代。但是在台灣學術界，過去由於受到政治環境及台海兩岸敵對狀態的限制，長期以來，「中共研究」與「匪情研究」二者實為一體。研究課題選擇優先考量國家安全需要，材料主要採自中共報章雜誌，電台廣播，及少量流傳於外的內部文件。研究方法不出情報分析及文件解讀。思考方式及邏輯推理都不能脫離特定時期的政治現實或意識形態的框架。因此縱使在個別領域中這種研究也曾提供一些獨到的見解或預測，但這類微觀上的收穫並不能填補宏觀分析上的不足。尤其是在把台灣的中共研究與西方近年來發展得極快的以各種社會科學方法來研究中共的努力相比較的話，就更顯得氣派單薄。無怪乎直到八十年代底，中共研究的尖端仍在北美，並且以英文為主。

這種現象等到九十年代初才漸有改善。北美的學術界的中共研究仍然生機旺盛，出版品繼續維持高水平。蘇聯及東歐社會主義體制的普遍瓦解使美國對中國（共）的政治及軍事的關注程度相對更形提高。這種趨勢或將幫助學術界對中國研究繼續維持高度投資，使北美的主導的地位在可預見的將來也仍不致於動搖。但另一方面，中文對中共研究也產生了一個新的影響。在從前，中文只是中共研究一個必要的基本工具，但不是發表研究成果的主要媒介。要想深入了解中共幾乎非看英文著作不可。這種現象不免把中共研究限制在一個小小的學術圈子裡。但最近十多年來，中文作為報導中共研究學術成果的重要性已經與日俱增。一部份原因固然是中國大陸政治氣氛寬鬆化，使大量原始文件，重要人物的回憶錄，傳記或文選等能與廣大讀者見面，因而修正了許多西方學界以前根據片面資料而作出解釋或評估上的偏差。但更重要的是大陸學者能及時並巧妙地抓住政治解凍的機遇，對歷史上甚至當前的若干問題提出獨立的看法。儘管大陸目前的學術成果與它學術界人才的雄厚還不能成正比例，但無可置疑地，這個新趨勢的成效將日益彰顯。

在這個中西學術界對「中共研究」逐漸走向平頭並進的新趨勢下，陳

永發教授的新著《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一書在台灣出版就顯得特別有意義了。本書是在吳大猷先生於 1983 年入主中央研究院以後向該院近代史研究所提出的一項大型研究計畫下產生的。吳先生原意是要釐清中國近代史上的幾個大時代與大問題。用他自己的話說，便是「使國人皆知我國民族歷史文化之發展，尤其近百數十年的迅速變遷之因果，希望這有助於我中華民族對自己有較深的認識。」該項計畫後來發展成爲三大篇，其中「晚清篇」及「民國篇」分別由著名學者劉廣京和張玉法教授執筆，「中共篇」則由陳永發教授負責。合成爲「最近兩百年中國史」叢書的三個部份。各篇（書）既互相銜接，又各自獨立存在。

一般來說，有關中共研究的中西文論著中，專著的數量遠遠超過通論。一個重要原因是通論要比專論更難寫好。唯大陸地區算是例外，通論性的著作甚多，從胡喬木早年出版的《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1951)，到稍近胡繩主編的《中國共產黨七十年》(1991)，乃至於今日，各類版本不下數十種，但其共同點就是學術一律爲政治服務。這類通論在史料的發掘工作上容或偶有獨到之處，但基本論點肯定與當時黨與國家政策保持一致，分析時採用的觀念也謹守歷史辯證法的格局。有趣的是自從改革開放以來，大陸學術界在專題討論的領域裡已經有不少學者推出高水平的著作。但對整個中國近代史在宏觀探層次上的探討則仍囿於現實，不能超越禁區去從事全面、中肯而深刻的重新評價。

的確，七十多年以來的歷史錯綜複雜，資料浩瀚如海。更何況內政、外交、財政、金融、文化與軍事等各方面的因素又經常相互影響，研究工程之浩大往往令學者望而卻步。本書的優點是把七十年歷史的焦點集中在「共產革命」這個主題上。毫無疑問地，在回顧中國近二百年的變化時，可以看出國家領袖們在整個十九世紀中仍在不斷努力維護舊傳統，只有在舊東西實在行不通的時候，才局部引進些新東西。舉凡「自強」，「中興」，「維新」或「變法」，都跳不出這種心態。唯有到了二十世紀初，「革命」的決心才真正出現。而「共產革命」則是最激進的革命嘗試：決心最徹底，手段最果斷，目標最大膽，而付出的代價也最高昂。事實上，中國式的「共產革命」不但在中國造成翻天覆地的影響，即使在整個人類文明史上也有許多創舉，無論其爲正面或負面的，都將爲後人不斷研究的目標。因此，作者以「共產革命」作爲貫穿全書的主題是一個明智的選擇。

本書共分三部份：第一部份回顧中國爲什麼在二十世紀初會產生革

命？爲什麼某些革命家在眾多自西方傳入的救世學說中會特別鍾情於共產主義？早期革命的過程和奪權成功的祕訣是什麼？第二部份著重分析毛澤東領導下中國共產黨所進行的各種不同形式的共產革命試驗：從引進蘇聯式的集體化和計畫經濟，到標榜自立更生，進而跑步進入社會主義天堂，最後發動「文化大革命」，企圖把「共產革命」帶進一個前所未有的純淨境界。作者關心的是：在每個重大決策之前，毛澤東的動機是什麼？那些內在或外在因素促起他的決心？他的作法又如何？如眾所周知的，毛澤東生平最喜用軍事思維方式與術語來引接政治經濟社會各方面的挑戰。那麼他在每次重大決策前的戰略部署又是什麼？這些「仗」怎麼打？成果又如何檢查？本書的第三部份則是討論自鄧小平復出掌權後對「共產革命」所提出來的觀點。爲什麼鄧小平決心改弦易轍？他的體制改革和對外開放的具體內容是什麼？本書在對七十年來的各種共產革命嘗試作了詳盡的論述之後，還總結地對革命前景提出一些看法。

本書篇幅安排相當平衡。綜計全文略超過一千頁，其中第一、第二部份約各佔百分之四十，第三部份約百分之二十。大致與奪權、毛澤東、鄧小平三個大時代的年份相應。顯然地，面對時空如此廣闊的領域，如果略一放鬆，便很容易流於史料主導的局面。一種自然的「論史務詳」的衝動常常會使許多著作陷入巨細不捐的困境，因爲每件史實似乎本身都有其重要性，實在難以割愛。但是本書因爲在結構上能夠始終嚴格掌握「共產革命」這個主軸，使之貫穿全書，所以凡是與它有關的材料都儘量包括，無關者便捨棄，使得全書思路分明，鮮有贅言。

本書在史料收集工作上的工夫可謂驚人。不但中英文的重要學術論著包羅萬象，而且還大量參考原始資料，包括許多鮮爲人知的重要史料。作者治學的嚴謹由書中的旁徵博引最能看出。特別值得推薦的是本書最後所附的「徵引及參考書目」共 54 頁，舉凡中英文專著，參考書，原始資料及重要文獻，羅列極爲詳盡。對任何一位想要進一步研究中共問題的讀者，都是一個既方便又權威可靠的研究工具。

在組織上，本書的三大部份各分若干章與節。雖然各個章節大致依照年代順序安排，但各有本身的重點。作者通常首先提出幾個重要問題，然後運用豐富史料來提供答案。這種寫法，特別能激發讀者的興趣及思考，並使讀者能了解，在中共研究的領域中，到底那些問題是大家最關心的。加上作者文筆生動，論理清楚，更能幫助讀者在宏觀及微觀上同時掌握許

多課題的重要性與詳細內容。

作者在自序裡開宗明義地指出本書是為「通俗化」中國近現代史而寫的。這一點毫無疑問是做到了。但在通俗化的架構之上，作者不但有效地完成了知識綜合的工作，還進一步以他敏銳和深入的分析能力作出知識創新的成果。特別本書在第一及第二部份，對於若干「共產革命」的動機與過程，提出極有見地的解釋。（例如：民族主義與革命的關係，中央與地方基礎權力結構間的矛盾，不同時期土地革命內容與手段的演變，甚至從延安時期到毛澤東晚年中共對思想改造和控制技巧的不斷更新和加強等等。）這些精闢的分析使本書不但是一部上乘的通論，也是一部高水平的學術專論。因此它不但能幫助一般讀者了解錯綜複雜的中共革命史，而且也以其獨到的洞察力向專家們提出許多新穎刺激的觀點。在此同時，本書還提醒讀者，「共產革命」在其漫長的試驗過程中曾不斷地要求中國人民付出代價。本書對於從 1920 年代以來，中國人民在各種狂風暴雨式的運動裡所承受的苦難與犧牲，作了一連串小心謹慎的統計。這種資料，對於我們要想嚴肅檢討「共產革命」的成本與效益是一項不可少的參考數字。

當然，以如此大部頭的作品，要想盡善盡美，絕非易事。本書儘管在組織、文字、編輯、排版和印刷上，都顯示了高度水平，但如一定要在豆腐裡挑骨頭，或許仍可舉出以下數端。一、本書校對工作已經做得很好，但還有約一、二十處漏網之魚。大多數只是個別錯字而已，可是第 690 頁，有 31 字重覆排列。二、少數地方引用數據前後不一致。如：1927 年 4 月 12 日共產黨員在清黨時被殺的人數，在第 106 頁與 176 頁似有差別。又如：紅軍在長征時的損失在第 288 頁及 289 頁有不同的估計。三、對極少數歷史事件沒有給於較詳盡的討論或沒有在最恰當的地方加以討論。例如「孫中山，越飛聯合宣言」（1923 年）應該是早期「共產革命」里程碑上一個重大的事件，但它一直要等到在討論 1970 年代末期鄧小平的改革開放時才被一筆帶過。四、有關「文化大革命」的處理似可再加充實。無論從任何角度看，「文化大革命」都是「共產革命」史上一個重要的標誌。到目前，有關文革的論述已經數不清，而且眾說紛紛，令人眼花撩亂。本書專以一章（第九章「人類歷史發展的巔峰？」）提綱挈領地交代文革發生的起因，重要人物，大事經過等等，的確很能幫助讀者清晰地掌握文革的來龍去脈。但是由於篇幅所限（共 81 頁），未能更深入而充分地把它與「革命」這個主題密切地結合起來。因此對於某些重要問題，（比如：

毛澤東晚年對革命觀念有什麼改變？他對修正主義為什麼如此耽憂？他對官僚體系與革命之間的辯證關係有什麼獨特看法？）本書似乎還可以用更多篇幅加以闡述，讓讀者對如此重大事件的「革命性」（包括真實的及幻覺的）能獲得更澈底的了解。

以上所學數點，無非是書評人努力挑剔的結果。不論正確與否，它們都無法掩蓋本書其他方面大量的優點。評者本人多年來也不斷學習中共史，但仍然從本書中學到許多新知，獲益尤多的是本書對「共產革命」的系統分析。閱後的心得，認為本書不但對「共產革命」提出許多精闢的見解，它還提供了一個發人深思而具有比較觀的視野。它在多處把國民黨與共產黨的政策作了透徹的對比，並解釋其成敗的原因。在這個意義上，本書不僅是一部能幫助我們進一步了解「共產革命」的佳作，同時也是任何人想要了解二十世紀「中國革命」這一個更廣泛的領域不可不讀的學術著作。本書的問世可說是台灣出版界有關中共研究成果的一個重要展示。它總結了過去學術研究的精華，並為未來的研究提供了一個更紮實的起點。

□香港科技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齊錫生□

清代的班兵與移民：澎湖的個案研究。余光弘著。臺北：稻香出版社，民國 87 年 5 月，268 頁。

一、前言

余光弘，澎湖人，除了研究原住民雅美族外，他最重要的研究主題、場域都是澎湖，曾經寫過〈澎湖馬公廟館的初步研究〉(1980)、〈媽宮寺廟與市鎮發展〉(1982)、〈澎湖移民與清代班兵〉(1995)及專書《媽宮的寺廟—馬公市鎮發展與民間宗教變遷之研究》(1988)；他和中原大學建築系林會承教授都是對澎湖研究用力甚深的學者。

本書的完成得力於作者赴班兵的原鄉福建各地去做田調工作，及為了正確了解澎湖移民的籍貫與班兵之間的關係，特別對澎湖大部分村莊做姓氏、族譜（有無）、祖祠、祖籍、遷入歷史等調查，作者認為這是歷史人類學的著作，兼具兩種學問之長。

筆者亦出身澎湖，曾撰寫《清代台灣的綠營》，對清代台灣班兵有過研究；在作者撰寫期間，有互相討論的機會，較能了解本書的主要精神，爰不揣淺陋，探討本書的相關問題。

二、內容介紹

本書除導言與結論外，共分五章，其中四章探討澎湖移民與班兵的關係，再利用得自澎湖的結論來看台灣，書後附有〈澎湖祖籍研究調查表〉。

首章作者認為施添福用原鄉生活方式來解釋清代台灣祖籍分佈呈現泉海、漳中、粵山的說法，尚有可以補強之處，那就是來台班兵提供在台的落腳處，掩護同鄉偷渡，才能使移民正確地選擇在台的落腳處。如果前論可以成立，班兵中亦有閩東、閩北、閩中籍，何以上述地區居民沒有大量遷居來台？這就必須由洋流與季風來解釋。作者先研究澎湖移民與班兵間對應的關係，然後將所得結果用來檢證台灣的情況。

第二章澎湖移民開發史，參考方志資料及今人研究的成果，說明澎湖的歷史發展，尤偏重人口移入的問題，及在各島上分佈的狀況。

第三章清代駐澎的綠營班兵，利用前人研究班兵、綠營的成果，描述班兵制建立的原因，以及最初澎湖班兵的籍貫及其佈防。

第四章澎湖人的祖籍。也是作者用力最深的一章，他製作澎湖聚落中的姓氏（五戶以下不計）調查表（由地方人士協助訪談所得），再以李紹章《澎湖縣誌》、許神會《白沙鄉志》、蔡平立《馬公市志》、楊緒賢《台灣區姓氏堂號》以及典藏在澎湖文化中心十多本族譜來校正表中的資料，得出在清廷未領台前，約在萬曆十三年(1585)漳、泉人已逐漸移入澎湖群島，在適於泊船的灣澳形成零星的村落，以後南明與清廷的鬥爭，尤其順治末、康熙初遷界令及金廈之役，受波及的閩南居民大量遷澎，建立較多村落，到清廷統治澎湖後，徙入者更多，約在咸豐前後，澎湖適於人居的廿個島都已建立村社。

第五章澎湖人與駐澎班兵。澎湖班兵二千人，分左、右營。右營以金門兵勢力最大，幾占六成，佐以操閩東語的閩安兵 125 名、海壇兵 79 名、操潮州語的南澳兵 67 名，及少數操閩南語的烽火兵；至於左營大部分的兵力為六個不同的標、協、營兵組成，主力是占四成的水師提標標兵，其中左營兵大半駐在媽宮，故媽宮亦以「提標人」為多；其次為銅山兵，余

光弘即為銅山兵的後裔。閩東、閩北的班兵人數少，但並不一定不能引進同籍移民，之所以同籍移民少，是因風向的問題，該地對澎湖水上的聯繫並不方便。清廷在澎湖設班兵主要在防止民變，兵與民必須有所區隔才能收效，若同籍兵引進過多同籍民，就無異以土著為兵無異，有礙班兵之原則。早期金門兵駐防漳州人多的白沙島，後來金門兵引進多於漳州居民的金門人，使漳州人失去優勢；故在乾隆四十七年(1782)彰化發生大規模漳泉械鬥後即將金門兵調離白沙，而漳州籍的銅山兵在白沙也只是少部分，清廷防微杜漸之意甚明。由上述班兵籍貫上巧妙的安排，也可看出澎湖移民的祖籍分布反過來影響了班兵的部署。

第六章由澎湖看台灣。換班班兵傳遞正確的消息，並縱放偷渡的鄉親，形成彼此間共生、恩護的關係，移民遂隨不同籍兵的汛塘防地而分布。由於清初拋荒及新開之土地有賴大量勞工移入，客家人在少數客家兵的援引下初始以候鳥的方式大量入台，後因總督覺羅滿保的建議，清廷嚴申渡台禁令，客民雖未能取得正式戶籍，也因來往不便而逐漸定居台灣。漳泉兵占台灣班兵的比例最多，清初形成的勢力範圍在半線以南，以今台南為中心；以強大的人數將客家排除在台灣縣之外，但隨著中北部陸續開發，班兵的防區增大，移民日多，班兵的影響力乃銳減，漳泉兵已不能掌控全局，除海口外，由鹿港到艋舺間的桃、竹、苗三地成為客家人聚居之地。高屏地區開發不晚，但比起中、北路則較受忽視，其海口由漳泉兵戍防，故該地海口仍是漳泉人的勢力，至於高屏接近山區或山區則是客家人的天下。

在結論中作者分別探討皇帝、施琅、在台官員、班兵與移民這五種不同行為者的互動關係，指出同籍班兵的互相援引，導致兵民沆瀣一氣，從而促使清廷以不同籍貫的班兵駐守，這雖杜絕了兵民合流，但又產生了新的籍貫意識，由於漳泉兵（包括興化府、福州兵）占台灣班兵的多數，因此較早開發或海口之地盡為漳泉人所占，此外為客家人的地盤。時日一久，泉州人居海口，客家人住山邊丘陵，漳州介於兩者之中的形勢就出現了。台灣班兵中的閩東、閩北兵，其實力不在閩南兵之下，卻未援引同籍人來台，主要原因是該地洋流不適於航海來台。

三、評論

以往學者對形成清代漢人祖籍分佈的現象即泉海、漳中、粵山的形成，

有以下三種看法：一是閩人先來，客家人後到說；一是民變（尤其是分類械鬥所引起的）後，爲了安全，會遷居到同籍人較多的聚落，才會形成各分氣類的村落；一是施添福的原鄉生活方式，決定了來台之定居地。¹ 上述三種說法都各自能解釋一部分移民分布的現象。作者以班兵的籍貫及其防地來說明移民何以能很快找到自己的定居地，實爲班兵提供消息，賣放偷渡引以爲護所造成的。作者這個看法爲前人所未提；而其解釋閩東、閩北人來台移民較少的原因，亦係其觀察、研究後的創見。

作者選擇史料相當嚴謹，他利用相當多的田野資料，尤其調查許多大姓資料、多姓的祖籍，有些報導人未必能懂作者的問題意識，因而扯到河南光州固始縣之類的原鄉地，也有些報導內容和相關資料歧異的，作者使用史料都能一一查對，其考訂功夫不輸於任何歷史學者。

本書雖然有其貢獻，但亦有其值得商榷之處。首先作者在結論一章提及行爲者時，對施琅、康熙皇帝、班兵、移民著墨不少，卻獨獨對在台地方官員缺乏討論。實則地方官員的籍貫多少也影響了移民的來台。清代來台官員或受迴避制度的影響，初期閩籍總兵來台任職的不多，但因水師總兵人才難求，因此清廷不得不放寬限制，² 甚至放寬到後來連陸路總兵亦可。在台閩籍官員必對班兵汛地的分配有其影響力，如果作者認爲班兵的

¹ 先來後到說爲陳正祥所主張，陳正祥，《台灣之人口》，台灣研究叢刊第九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民國 40 年），頁 102；《台灣地誌》，上冊（台北：敷明產業地理研究所研究報告第九十四號，民國 48 年），頁 227。戴炎輝在《清代台灣的鄉治》一書，頁 296，亦稱：「隨鄭氏渡台者多泉民，從施琅征台者多漳民。粵民於台灣初入清版圖時，被禁止渡台，至康熙末年，因其禁漸弛而人漸增。泉、漳先至，故佔海濱平原（海口多泉，內山多漳），而頭家（田主）、佃戶或管厝（泉屬），粵民後至，故多居附山地帶，且初時大率爲佃戶」。民變改變籍貫分佈的主張爲尹章義，見尹章義，〈閩粵移民的協和與對立——客屬潮州人開發台北與新莊三山國王廟的興衰史〉，收入氏所著《台灣開發史研究》（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民國 78 年），頁 358；他強烈批評第一種說法，認爲該說法導源於膨脹、曲解伊能嘉矩的《台灣文化誌》；第三種說法是施添福，他在《清代在台漢人的祖籍分布和原鄉生活方式》（台北：師大地理系，民國 76 年），頁 179-181，中指出 1. 清代在台漢人的祖籍分布和各籍移民來台的先後順序並無多大的關係，2. 分籍械鬥的規模、頻率及對祖籍分布的影響程度各地不同；3. 決定清代在台漢人祖籍分佈的基本因素是移民原鄉的生活方式和養成的生活技能。

² 此所謂籍貫迴避，見魏秀梅，《清代的迴避制度》一書；閩浙總督梁鼎建建議可用陸路總兵，主要是因爲水師總兵大半是福建人，而台灣戍兵也由福建各鎮調來，一遇事故左袒同鄉人，若能不以閩人任職可減少糾紛。見《宮中檔康熙朝奏摺》（台北：故宮博物院，民國 65 年），頁 841-843，〈台灣總兵閩人不相宜摺〉。

私自賣放牟利，有部分拿去孝敬長官，則長官的影響力是顯而易見的，而早期粵籍官員被禁止來台任官，³ 應該直接間接影響到粵人所能佔的地盤。

除了官員外，商人也因為往來兩地，一定比三年換班一次的班兵更能傳遞消息；班兵的角色在於賣放與恩護，而賣放與恩護都必須在文武官員的同意下才有可能進行；又，班兵中以其任務分為差操兵與汛塘兵，差操兵是平定民變的主力，不駐汛塘，能積極賣放的應該是汛塘兵，作者也無分析。

作者針對此點進行討論引楊緒賢研究，認為移民來台，大多直接移入現居地，或經再次移動即定著於現居地。必須再次移動其間經過多少時間是重大關鍵，如果短時期即遷移，不是顯示班兵提供的資料不可靠嗎？若據陳亦榮的研究，移民來台後一再遷徙才定著的移民約在四成左右，⁴ 如上現象可見班兵通風報信的「情報」也並不一定正確。

其次澎湖在二百十二年清統治的期間中沒有民變，主要是移民沒有作亂的本錢，因此澎湖兵主要的作用之一是台灣有事時前往馳援。金門兵是水師兵，歸水師提督管轄，是較有戰鬥力的軍隊，因此其在乾隆四十七年調赴台灣，不盡然是因為金門人入居白沙太多，其實用金門兵也等於是用土著所致。因為以科舉制度來說，入籍台灣二十年，亦無原籍可歸，即可以寄籍應考，⁵ 換言之，入籍二十年即可算本地人，已算台人，故在台的漳泉人被稱為台人，和自大陸新調來的漳泉兵仍有不同，清中葉台灣道姚瑩稱，「若以台人守台是以台予台人」，可做為個人看法的間接佐証。總之，將防守力強的金門水師兵調赴台灣是重視其戰力所做的調整，與所謂金門人大量移入沒有必然的關係。

第三本文在解釋泉海、漳中、粵山時，作者的分析是把漳泉放在一起以區隔客家，卻沒有充分解釋泉海、漳山的問題，亦是本書的一個漏洞。

³ 崑岡，《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 65，〈漢員遴選〉，「台灣調補」：「乾隆三十四年議准：嗣後台灣文職各官，凡籍隸廣東人員，具令迴避，不准升調」，「三十六年諭：嗣後調台文員，照武職不迴避閩人之例，無分粵籍。惟知縣與民切近，除惠、潮、嘉三屬人員不預選調外，餘俱與別省通行精擇。其佐雜中但有粵籍明白幹練之員，仍舊選調。」

⁴ 陳亦榮，〈清代漢人在台灣地區遷徙之研究〉，（台北：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民國 75 年），頁 198。

⁵ 唐贊袞，《台陽見聞錄》，文叢本 30 種，頁 91，〈冒考〉。

以資料而言如果作者能多用台灣本島族譜資料，對於問題，或許能解釋得更清楚。

四、後記

本書對清代漢人祖籍分布的特徵及形成，提供另一套解釋，即班兵的籍貫影響了移民的分布，雖然此因素亦非能全面解釋所有的現象，但確能另闢蹊徑，言之成理，此為本書最大的貢獻。

目前台灣史上有關清代的研究，對制度史的探討都不深入，以致於在建構理論或分析事情時，很難由制度史的層面進行思考，如本書在談論班兵換戍問題，土著、入籍等問題未能就制度面予以分析，結論較難令人完全信服，有關制度史的研究應是學界應該努力的方向。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許雪姬□

三(兩)江師範學堂：南京大學的前身，1903-1911。蘇雲峰著。
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國 87，236 頁。

甲午戰爭後，國人圖強之心日熾，知識分子多以教育為救國根本。提倡新教育，以造就師資始，師範教育應運而生，而師範教育的發展又與中日文化交流有密切的關係。蘇雲峰著《三(兩)江師範學堂》一書，從教育史、校史及文化交流史的角度，進行個案研究，以見晚清師範教育發展所遭遇的困難和特色。

對三江師範學堂的資料整理，早見於南京大學、東南大學的校史研究。三江師範學堂成立於 1903 年，三年後易名為兩江師範學堂（簡稱「兩江師範」），它不獨是晚清江蘇省最高學府，從高等教育發展史而言，民國成立以後的南京高等師範學校、國立東南大學、國立第四中山大學、江蘇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及 1949 年後的南京大學、東南大學，均以「兩江師範」為基礎。南京大學出版之《南京大學校史資料選輯》(1982)、《南京大學大事記》(1989)、《南京大學史》(1992)，和《南京大學學報》之各期「校史研究專刊」，收錄之「兩江師範」的資料和文章，及東南大學

出版朱一雄主編的《東南大學校史研究》(1989)，與朱斐主編的《東南大學史》(1991)，均說明南京大學和東南大學兩校，可上溯至「兩江師範」時期。只可惜這些研究成果之論述多詳於後期沿革，而略於「兩江師範」階段，遑論校園生活、學校人事網絡和中日文化交流的情形。蘇著則從歷史空間、宏觀的角度著墨，藉研究三(兩)江師範，一以顯示張之洞、端方等人對發展新教育的重視，一以讓我們回顧一下這一段中日關係的「黃金時代」和它的教育產物(〈自序〉，頁 ix)。從教育史和中外關係史的角度切入主題研究，本書可作為編寫校史的借鑑。

全書分八章：第一章緒論，介紹張之洞與日本文化界的關係，籌設學堂經過，及有關史料。第二章敘述張之洞和日本東亞同文會之間的秘密交涉及延聘日本教習的經過，日本教習之內鬥與撤換，及日本教習的貢獻。第三章介述改制為兩江優級師範的原因，新開課程和教授概況。第四章統計分析學生年齡、資格、籍貫，學生校園生活和成績表現。第五章介紹學堂組織與重要領導人，特別凸顯李瑞清的領導能力和角色。第六章敘述中國教習的素質和結構的變化。第七章研究學堂的經費來源和堂舍設施，及學堂監督李瑞清反駁江蘇省諮議局削減經費的內容，從其答辯之中，讓我們得見一幅生動的學堂畫面。第八章陳述辛亥革命對教育的負面影響，兩江師範學堂就因為革命軍隊破壞而關閉。

本書之特色，約略言之，有以下四點：

其一，本書開闢了師範教育史研究的新領域。要談中國的師範教育，非談清末的中日關係不可。美國學者任達(Douglas R. Reynolds)在*China, 1898-1912: The Xinzheng Revolution and Japan* (Cambridge Mass.: Council on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1993)一書中，指稱1898至1908年間，是中日關係的「黃金十年」(亦即阿部洋所謂的「日本教習時代」)，日本在中國現代化進程中，扮演建設性的，而非破壞性的角色，對中國新政改革的成功具有一定的影響力。本書藉個案研究，探討中日教育交流關係，以堅實的學堂制度內容和成就，證明「黃金十年」是不爭的事實。書中主要從下列各方面引證「黃金十年」的概念：(一)在兩江師範學堂中，雖曾發生兩次日本教習之間的衝突事件，但對日本教習之延聘和撤換，權在學堂監督。日本總教習之地位限於贊助學堂監督設計課程，和管理日本教習。日本駐京滬領事、東亞同文會和日本教習，「此時尚未透過教育影響中國的政策」(頁34)。相反的，日本外務省和文部省，

還以兩江師範日本教習之衝突爲例子，一再警告其他在華日本教習，勿生事端，給中國人留下良好印象。（二）在兩江師範學堂課程設計上，總教習菊池謙二郎和松本孝次郎，先後協助學堂制訂學制，開設理化、數學、農學博物、自然科、教育學課程，設立實驗農場，不僅使學生具有現代知識，且能動手耕田、製作動植物標本、美術和手工等作品，有良好的成績。

（三）第四章詳述學生作息和衛生習慣，「完全採取日本式軍事管理模式」（頁 74），學生之禮儀規矩，固遵循中國傳統，亦取法日本，強調衛生和秩序，「值日生制度」亦於此時引進。（四）第七章介述學堂建築，仿效日本帝國大學，各項實驗室之儀器設施亦都受贈或購自日本。

其二，本書視學堂爲「有機體」，從「學堂經營之實質內容」（頁 15）著墨，既探討組成這個「有機體」的各部門結構因素，及其互動關係。換言之，既注意到校園內部的活動，亦注意到中日文化交流和國內的政治環境的變遷。

以學生統計分析爲例，本書指出三江師範以培養江蘇、江西、安徽三省中小學師資爲目標，有一定的名額分配制度，但實際收錄者以江蘇爲最多，依次爲江西及安徽。就學生出身背景和年齡論，1886 年至 1911 年間，前期以二十至三十歲的貢監生員爲主，後期以二十至三十歲的中學堂及初級師範學堂畢業生爲對象。從學生出身的統計分析中，歸納出傳統士紳、新士紳和新知識分子三個類型。其中之「新士紳」係傳統士紳爲了因應西力衝擊的新變局，自動或被動接受「再教育」的結果（頁 71）。證明過去學者所採用的新、舊知識分子二分法，不足以涵蓋事實。

校園生活方面，兩江師範學堂兼採中國傳統尊師重道和日本軍事式的嚴格管理方式。學堂的齋舍佈置、盥洗設備，亦都比傳統的學堂先進。三江師範時期，學生沒有思想自由，改爲兩江師範後，學生可有討論學術和政治的自由。學生完全公費待遇，對西學課程，諸如理化、數學、農學、博物、英語、日語等，均有優異成績，尤以手工、圖畫成績獲得國內外的好評。正因師範條件優越，學生出路較好。這些校園生活和師資供需問題，在大陸和台灣校方所編撰的校史中，多無著墨，而在本書作者筆下，則呈現既活潑又嚴謹的面貌。

其三、要建立一個良好的學習環境，也應注意教習之間的人際網絡問題。兩江師範的中日「教習互換知識」，效果不彰，但中日教習之間並無思想上的和權利上的衝突。僅有的衝突卻發生於日本教習之間。本書第二章繼蔭山雅博介述日本教習兩次內鬥之後，進一步研究，找出內鬥原因，

是由兩位日本總教習應中國請求提高學科程度，逕自規劃課程，而未徵詢各教習之意見所引起的。純為日本教習之間的民主和專制之爭，與中國人的權益無關。第五章介紹監督對學堂的資源分配、教職員薪俸、校內人事安排等複雜問題，以及第六章討論中國教習的徵聘培訓過程，分析中國教習之出身及其在學堂中之地位。作者從《江寧學務雜誌》、《教育雜誌》等資料中，發現日文翻譯的薪金高於一般中國教習，與其他學堂不同，據李瑞清的解釋是兩江師範的主要課程為西學，而翻譯為重要媒介，地位非同小可。這些都是其他校史所未觸及的問題。

本書以論述學堂發展為本位，品評人物，主要以其能否推動教育發展為衡量標準，而未強調其人在校外的政治社會地位，以免流於「隔靴搔癢」。本書提及江蘇督撫端方，昔因滿族背景死於辛亥革命，毀多譽少，本書詳論李瑞清因得端方大力支持，才能順利推行改革、整頓課程、擴充校園設施、派遣學堂教習留日。沒有端方的支持，李氏恐也難抗拒江蘇省諮議局的壓力。至於對李瑞清的評價，本書第二章詳介述李氏為「強化主權」，主動解決了日本教習因內爭引起的解聘和另聘問題，使學堂轉危為安，未受日本東亞同文會和上海領事館之干預。第七章介紹李氏詳述日本教習、譯員、監學和工役等人的日常工作活動，和學生膳食、體操制服等各方面的必要開支，成功地反駁江蘇諮議局所指責的學堂浪費調查報告內容。又因李氏開明思想，推介西學、圖畫手工藝，終造成校內自由論辯及文理科並進之學風。

最後，作者歸結關閉兩江師範學堂的原因，一反昔日全面肯定辛亥革命的論點。本書第八章，辛亥革命與二次革命期間，兩江師範堂舍被革命軍佔駐，圖書儀器等設備遭嚴重破壞(包括南京其他二十所學堂)的情形，總結出「教育必須中立於政治運動和社會衝突之上，否則最後是徒然浪費國家、社會資源而已」(頁173)，出自肺腑，誠為至論！

其四，在史料運用上，本書堪稱豐足，廣泛引中日文資料，利用罕見的〈三江師範學章程〉和學堂建築物、金工、木工、實習農場等圖片，把學堂課程、學生生活等各種面貌呈現於世。尤其能利用清季學部舊檔及國史檔案，編成〈兩江師範學堂學生名錄〉(包括籍貫、出生年、入堂年月、年齡、畢業年月、入堂前功名和學歷)，附錄在書末，對日後研究甚有幫助。但亦有所遺漏，依衛藤瀋吉、李廷光編《近代在華日人顧問資料目錄》(北京：中華，1994)得知日本外交史料館收藏了在兩江師範學堂任教之日本教習檔案三十九件，其中如〈關於(兩江)師範學堂解僱五名日人教

習的報告〉、〈教習被解僱理由說明〉、〈兩江師範學堂總教習松本孝次郎的申辯書〉等資料，都可幫助理解日本教習內鬥的真實情況。至中國教習的生活，亦可參閱兩江師範學堂教習柳詒徵的《劬堂日記》，柳氏曾因不願自領月薪，李瑞清親往致送，可見學堂監督禮賢下士之風；又如柳氏每週上課五天，共二十小時，平日編寫講義，晚上則抄《商業史稿》，「以三小時成一篇，尚不辭苦」，由是得見中國教習的辛勞，和柳詒徵日後之所以成就。另外，還有一些校對上的疏失，諸如頁 9 第 11 行之三江師範改名為兩江優級師範的日期應為 1906 年 6 月，而誤寫為 10 月，同頁註 31 之光緒 32 年 5 月應為閏 4 月。頁 110 第 14 行及頁 169 第 8 行都說李瑞清任職六年，而頁 114 第 2 行則說五年，應該統一。頁 136 及 138 附註之《江寧學務雜誌》冊 1 之出版日期，應為光緒 33 年 3 月，而兩處都誤寫為 32 年 3 月，希望於再版時更正。

□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區志堅□

從接收到淪陷：戰後平津地區接收工作之檢討。林桶法著。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7 年，352 頁。

郭廷以先生的《近代中國史綱》，對抗戰結束後的接收與復員，並無詳細討論，但是留下一個令人難以忘懷的腳註。在這個腳註中他說，當時收復區輿論以「五子登科」、「三陽開泰」和「有條有理、無法無天」來諷刺國民黨接收大員。所謂五子登科，是指金子、車子、房子、票子、女子，接收大員猶如新登科的進士，一下子什麼都有了。而所謂「有條有理」是說「有金條有理」，而「無法無天」則是說「無法幣無天」。至於三陽開泰的三陽，是三洋的諧音，乃罵東洋、捧西洋、抓現洋也。幾十年來，關於接收和復員的述論基本上不脫上述刻板印象，作者以平津地區為對象，在海峽兩岸廣泛搜集有關檔案和資料，把這一個影響國共勢力消長的重要問題，從街譚巷議和報紙輿論升高到歷史實證層次來討論，可謂筆路藍縷，有開創之功。

作者為了做好歷史實證工作，遍訪海峽兩岸的檔案館，蒐集和閱讀有關檔案，除參考當時報紙報導和評論以外，也注意到一些當事人回憶，盡

可能把平津地區的接收和復員經過重建出來，這值得肯定。他採取的策略是把平津接收和復員放在整個中國接收的大脈絡中來寫，並分別針對國民政府如何計劃和組織、如何實際進行、派什麼人負責、成立什麼機構、製定什麼辦法、接收過程發生什麼毛病，如何檢討和補救（主要以單位和集體為對象）等課題作詳實敘述。作者在這一本書中共問了五個問題：一、國民政府的接收工作是否「亂無章法」？二、國民政府接收人員的貪污情形是否像傳聞中一樣嚴重？三、平津接收工作的特殊性如何？四、接收工作中發生的學生風潮和通貨膨脹是「大環境使然」，還是「人謀不臧」所致？五、平津人民如何對待中共接收？作者進而把接收工作分為軍事接收、經濟接收（包括交通）和教育接收三部分來討論。以下針對對全書結構和內容提出幾點商榷：

就結構來說，作者這本書是以博士論文《戰後國民政府平津區的接收與動員》為基礎改寫的。照說書名改為《從接收到淪陷：戰後平津地區接收工作之檢討》，內容便應隨時間斷限的延長而大量增加，實際上全書的討論仍然集中於 1945 年 8 月到 1946 年 12 月的平津地區接收和復員工作。從這一個討論重點來看，第一章「民國以來平津地區的變革」和第五章「接收的失敗與平津地區的淪陷」都有部分文字無法扣緊主題。例如第一章第一節「平津地區的概況」共有 27 頁，敘述平津的地理環境、歷史背景和人口變遷，主要篇幅應該用在日本佔領期，可是作者卻把日本佔領期以前的部分當成重點。其中有一些資料並無助於我們理解國民政府的接收和復員。想到的例子是北平和天津的經緯度、名山河流，北平和天津在每一個朝代的名字，北平的胡同制度和天津的漕運制度等等。第一章第二節「接收前平津地區的政權轉移」，敘述民國以來平津地區的五次政權轉移的敘述，和後文討論並無立即而明顯的關係。本章頁 25 至 26 不僅內容而且文字都與頁 120 至 121 重覆。不同的是，頁 25 把井陘煤礦、龍煙煤礦和太原製鐵廠變成平津地區的工礦，而頁 121 就未犯相同錯誤。另一個明顯不同則攸關日本內閣審定「開發華北經濟的方針」的時間。頁 26 說是 12 月，頁 120 說是 11 月。不知孰是？第五章第三節「中共阻擾國軍接收及佔領平津」，內容除中共對國民政府接收和復員的「破壞」以外，為平津戰役的經過，這也和全書討論沒有緊密的關係。

本書的主要論點也有可以商榷的地方。作者對所提五大問題的回答，基調因襲國民政府當時的自我檢討。他認為接收工作固然發生各種毛病，

但大致不差，不能以「劫收」來形容。如果中共不大肆阻擾，則毛病不致惡化，形成更大民怨，成爲後來國民政府傾覆的重要原因。作者判斷國民黨「接收」是否爲「劫收」，主要的根據是司法起訴和審判資料。他沒有討論司法起訴和判決的數量能否充分反映貪污的實際普遍程度，也沒有討論司法當局能否在起訴各案件後真正秉公處理。僅指出從 1945 到 1946 年爲止，國民政府當局共接獲一千多件密告，其中提起公訴的不及十分之一，較爲重大的貪污 21 件案中 37 人涉嫌，其中 28 人被提公訴或移送法辦。層級最高的文官天津公用局長王錫鈞，武官華北軍專員辦事處主任劉乃沂上校。這一個起訴和判決結果，當然如作者所暗示，可能反映了貪污的真實情況，但是考慮當時北平行營主任李宗仁、北京市長何思源和天津副市長杜建時後來的證詞，就不得不對這一推論起疑心了。國民政府這三位領導人都指責接收人員收取賄賂，並盜竊國家資財，而坊間更充斥關於王翼臣（冀察熱綏區特派員辦公處特派員）、孫越崎（河北平津區敵僞產業處理局局長）、石志仁（處理區審議委員會委員）、熊斌（北平市長）的流言。甚至連指責貪污盛行的李宗仁和杜建時兩人，也有許多不法傳聞纏身。作者對這些指控以「無具體證明」一筆帶過，僅對教育部平津區特派員沈兼士涉及中飽所接收日人古玩和字畫，有所澄清。北平市長熊斌涉及侵佔北平西堂子胡同德人房屋（頁 244），指控具體，也未見說明。因此難以祛除讀者「刑不上士大夫」的疑慮。

其實作者的證據顯示：即便關於接收大員的傳聞是虛假的，但民間指控並非全然空穴來風。頁 125 便說，日本移交時均列有詳細清冊，不僅有原始清冊，而且還有接收清冊。可是當國民政府在 1946 年底搜集清冊時，有超過一半以上的單位（1,922/3,642）無法應命。其中 1,159 個單位拿不出接收清冊，不知究竟接收了什麼東西；382 個單位拿不出原始清冊，也不知究竟日僞機構原來有什麼設備。更有 381 個單位什麼清冊都沒有，只能提出報告書充數（頁 125）。看到這種材料，讀者不禁想問：在長達一年多的時間裡，難道貪瀆枉法的證據不會被湮滅？如果證據真被銷毀了，司法機構又如何能調查定罪？作者在緒論中承認「接收貪污被起訴者，最後定罪的情形亦無罪可查」乃是一大遺憾（頁 7）。他也承認：第十一戰區司令部查收銀行，雖然保有查收清冊，但清冊中「物資寥寥無幾，大部份均已運出變賣。」（頁 304）既然如此，爲什麼還要花那麼大的工夫爲國民政府接收平津的實況平反呢？爲什麼不多聞闕疑呢？作者討論的重點

與其放在貪污情形是否果如傳聞嚴重，實不如探究傳聞和司法判決的結果爲什麼差距如斯之大。

作者認爲軍事接收大抵在 1945 年底完成，平津地區的經濟復員也大抵在 1946 年 9 月（頁 161）結束；儘管交通的復員十分困難，但是國民黨的經濟接收和復員努力仍然帶來以下三點貢獻：一、使「社會游資步入正途」。二、使資源得以逐漸開發，奠定工業化的基礎。三、使國家財政獲得相當改善。至於如何達到這種正面評價，作者並沒有提出有說服力的論證。首先，我們並不知道國民政府標售敵僞產業，正當企業到底因此吸收了多少社會游資。其次，作者儘管承認，標售敵僞產業的過程「不盡理想」，卻未具體說明。再就接收和復員時的國內情勢來說，國民政府接收大員的首要考慮應該是支援華北戰事。國民政府完成接收和復員工作後，平津地區的財政雖然獲得一些改善，卻無法達成此一任務，結果讓通貨膨脹急遽惡化，顯示作者所謂財政改善的成果實在有限。至於說奠定工業化基礎，那更是距離事實太遠了。

關於接收和復員，讀者最想知道的是：國民政府在什麼情形下接收和復員平津地區？所接收的是怎麼樣的政治和經濟實體？可是作者並未跳脫「國民政府接收、共產黨搗蛋」的框架，所以對當時國民政府是在什麼情形下接收平津介紹稍嫌簡略。其實日本投降後，華北面臨國共兩黨爭奪勝利果實的局面。當時國民政府軍主力遠在大西南，在華北的嫡系部隊不多；相形之下，共軍不但佔有華北廣大農村，而且有以武力攻佔日本全部佔領區之態勢。如果從爭奪華北的歷史脈絡來看，作者顯然沒有必要強調中共的「破壞」（頁 165-167）。因爲這本來便是國民政府接收華北必須克服的問題。另一方面，作者也應該瞭解，中共在華北的兵力，絕對不是國民政府官方估計的十八萬左右（頁 260）。正因爲共軍在華北的勢力遠遠超過這個數目，所以當時國民政府必須一方面要依賴日僞軍合作，另一方面也要依賴美軍協助。美軍爲了方便國民政府軍的接收，不僅命令日僞軍固守原有佔領區，並且下令十萬海軍陸戰隊進駐平津等沿海城市。當時負責平津接收的孫連仲奉令沿平漢路北進，到平津地區接收，不料有一個軍叛變，因而在邯鄲慘遭敗績。自己的嫡系武力都被阻擋在河南，所以必須另外依靠美軍協助運輸的非嫡系部隊前來接收平津。作者認爲孫連仲對平津的接收是成功和順利的，所以孫連仲本人當然應居首功，並一再強調孫連仲部的軍紀優良，忘記實際接收平津地區的乃是美軍空運或海運前來

的國軍湯恩伯部。當然湯恩伯部受孫連仲指揮，就可以算是孫連仲的部下了。不過，不特別指出這一點，讀者便無法瞭解，蔣中正為什麼在孫連仲「順利」並「成功」地接收了平津地區以後，卻在他頭上設立北平行營，由李宗仁擔任行營主任，而孫連仲本人也把工作重點轉移到河北省政府了。

作者太關注所提出的五大問題，因而忽略了一些其它可以問、也可能有答案的問題。例如日本在平津地區，除有軍隊 59,109 人外，還有為數不詳的文職人員和僑民。如何遣送他們回國？孫連仲在平津地區得到華北綏靖軍總司令門致中的全力協助。這支偽軍隊究竟有多少兵員？他們在協助孫連仲接收平津地區以後，是否像大多數國軍游雜部隊一樣，遭到編遣下場？平津有很多美軍，作者提到他們的協助，但語焉不詳，不知道他們在完成指定工作以後到那裡去了。作者討論抗戰時期平津地區的經濟和教育狀況，提到日資對華資的壓迫，卻忘記追問：經此過程，偽政府國營和外資部門在淪陷區經濟中所佔的比率為何？作者強調戰爭對教育機構的破壞，也未清楚地告訴我們：1945 年投降以前，日偽政府對淪陷區教育的花費如何？學校設備的缺乏是否仍和抗戰初期一樣嚴重？又其教育品質和大後方比較，究竟如何？淪陷區老百姓使用偽政府發行的各種貨幣，華中、華南有中央準備銀行的中儲券，華北有聯合銀行的聯銀券。當時國民政府規定法幣與中儲券的兌換率是 1 對 200，聯銀券是 1 對 5，遠低於偽幣的實質價值，故淪陷區百姓目為掠奪；而國民政府規定四個月內必須兌換，否則以廢紙處理，尤其傷害收復區人民的感情。可惜，連如此關係民心向背的重大問題，作者也沒討論。尤其令人驚訝的是：作者發現政府接收偽聯幣 2,325,220,426 元、偽蒙幣 8,578,739 元，就推論說，這替國家增加了一筆收入（頁 162）。其實，這些偽幣如果不能化為物資，只是廢紙一堆。作者引用統計數字，而不注意其背後意義，很可能會誤導讀者。例如頁 119 指出，1936 年的天津的總進出口額為國幣 190,474,000 元，到 1940 年增加為 810,985,000 元，好像增加了四倍之多。可是他並沒有告訴我們，後面這個數字有沒有考慮通貨膨脹的因素在內。如果考慮通貨膨脹的因素在內，則增加幅度就不應該那麼大了。

最後，作者雖然在第五章第三節介紹中共如何接收平津地區，並以之與國民政府的經驗相比。但可惜過分簡略，如果稍微詳細，作者可能會發現很多有趣的事實。例如，國民政府在經濟接收時面臨以下問題：「無法

移交」（其它單位先佔）、「各單位重複接收」、「接收人員缺乏」、「文件不全及各單位間搶奪事件頻繁」、「戰時工業不易立即轉為和平工業」、「經費不足、接收工廠復工困難」、「接收後略技術轉移、管理不善」、「產權糾紛、標售遲緩」等等問題。其實中共何嘗不面對同樣問題？只是吸取了國民政府的教訓，實行一元化的軍事管制，不准軍管機構以外的單位擅自接收，把「各單位重複接收」等混亂減低到最小；同時以恢復工廠生產和市面繁榮為第一優先，無論市場、資金和原料等各方面都盡量提供協助。對攸關城市人民基本生活的公共事業，更是卯盡全力恢復營運。又接管國民政府的工商企業以後，基本上不更動原有職工，而且以原職原薪為處理原則。國民政府則不此之圖，接管人員在接管事業以後，以等待上級進一步指示為名，形成接而不管的現象（頁 170）。原來屬於民間的企業，吝於發還，既不能爭取私營工商業人士的合作，也不能代為解決各種經營困難，接收人員對接收來的工礦能否正常經營更經常漠不關心。作者又說，國民政府接收文化教育機構的問題為：「遷校交通安排不易」、「學潮的頻繁」、「師資問題」、「經費的嚴重問題」。其實，除了「學潮」以外，其它也都是中共接收平津地區時所必須面臨的問題。值得注意的是：國民政府認為淪陷區肄業和畢業的十五萬學生必須接收甄審，進行某種再教育，結果因為處理不當，反而激發學潮（頁 214）。相形之下，中共接管平津時就無類似問題了。是否中共相信國民政府教育出身的學生，認為他們沒有「政治問題」，所以不需要思想再教育？其實，中共只是聰明地把問題暫擱在一旁，僅挾其軍事勝利後的巨大威望，號召自動性的政治學習，等待時機成熟，中共仍然對學生採取類似國民黨甄審的措施。這時候學生想要抗議也來不及了。重要的是，中共的接管工作因為採取此一作法，所以避免了學潮的干擾。類似這樣的比較，應該會使作者的研究更加有趣味，也更加有意義。它讓我們瞭解，在國民黨檢討時所發現的諸多問題中，那一些可以減輕或避免，又那一些不可以減輕或避免？只有對這兩個問題有比較滿意的答案，作者檢討國民黨戰後平津地區接收工作時，才不致被國民政府官僚機構的檢討牽著脖子走，變成人云亦云，缺乏自己觀點。

總而言之，作者雖然提出了一些問題，可是對最重要的問題並無令人滿意的答案，對其他問題也無法逐一作答。他把討論重點放在國民黨接收是否劫收這一個問題上，卻不了解檔案的一些內在限制，過度依賴，以致於完全站在國民政府角度看問題而不自覺，所以除了讓我們知道檔案是如

何反映這整個問題以外，並沒有提供任何重要的新鮮論點，反而因為所得結論和國民黨的檢討雷同，有可能導致是否為國民政府辯護的質疑。這一作者始料所未及的結果，令我想到一件往事。幾年前中國近代史學會召開國際會議，有一位大陸年輕學者寫抗戰時期的安徽省主席李品仙，根據的資料是國民政府檔案，結論則是李品仙不錯，乃地方好官。這位年輕學者認為根據的既然是檔案資料，當然萬無一失；尤其李品仙是國民政府的高官，敢為他說一點好話，在中國大陸還需要有很大的勇氣。這樣的一篇論文，沒想到在台灣發表，竟然引起在場安徽老鄉的一致抗議，因而為之愕然。這一位年輕學者不知道李品仙的檔案形象和民間形象可以有霄壤之別，當然這並不表示他根據檔案得出來的結論就一定是錯誤的。但是如果無法通過民間口碑資料的檢驗，就表示大有斟酌餘地，結論尚待進一步研究。我想如果當時作者在場，可能就不會日後重蹈這一位大陸學者的覆轍了。但願我們均能以此為鑑。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陳永發□

中國第一個民主體系。蔡玲、馬若孟著，羅珞珈譯。台北：三民書局，1998年10月，399頁。

—

蔡玲 (Linda Chao) 和馬若孟 (Ramon H. Myers) 合著的本書，原名 *The First Chinese Democracy--Political Life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on Taiwan*，是美國的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出版社於 1988 年所出版。中文譯本計 399 頁，分成六部（十三章）：一、緒論——提出問題，二、戒嚴法下的台灣政治歷程，三、解除戒嚴，四、政治衝突與政黨間的片面妥協，五、修憲及政黨精英的聚合，六、中國第一個民主體系的出現。

本書內容既然是研究「中華民國在台灣」的民主化過程，書名中的 Chinese 若譯為「中國人的」應比「中國的」更恰當，¹ 儘管今日台灣住民

¹ 1999年1月4、5日由政大中山所主辦、聯合報協辦一場國際學術研討會，有馬若孟先生發表的一篇論文，即被譯為〈中國人的第一個民主政治〉，見《聯合報》（1999年1月2日），

已愈來愈少人自認為是中國人，² 但吾人不妨把這個問題擱在一旁，平心看看本書的基本概念、分析資料、解釋觀點，然後給予批評。

本書作者在序言中說明，彼等自 1989 年 12 月的台灣地方及中央民代選舉期間，開始研究中華民國政府在台灣的政治歷程，1991 年胡佛研究所決定支持其研究，隨後行政院新聞局以及魯斯基金會亦提供資金並協助其訪談五十多位數十年來活躍於台灣政壇的人物，深入瞭解其政治經驗，這些訪問記錄和其他歷史事件的資料，構成本書的基本素材。

作者藉用 Edward A. Shils 的「政治核心(political center)」概念，以比較海峽兩岸的政體，其定義是「社會中最具勢力的合法集團與其從屬的核心精英份子構成的實體」，彼等認為 1950 年代開始長期戒嚴下的台灣領導人是屬於「制約式政治核心(inhibited political center)」，該核心「並不能完全任意控制社會中老百姓的動向，他們對自己的權限是制約性的，在決策的關鍵時刻會考慮到百姓的需要，因而為他們留下充裕的迴旋餘地」，而解除戒嚴以後，尤其到了 1992 年以後，台灣的領導精英已經成為「公僕式政治核心(subordinated political center)」，意指順應民意而達到比較完整的民主；相對於此，中國大陸則一直受到「無制約式政治核心(uninhibited political center)」的領導，彼任意驅使人民並且善於運用權術以鞏固政權，直到 1980 年後才進入「制約式政治核心」模式。

問題是，台灣的國民黨為何又如何使「有限的民主」和「極端的鎮壓」共存，且成功地「維持平衡」？進而，既有的制約式政治核心為何又如何轉型成為公僕式政治核心？

二

作者首先回顧 1949 年夏天，中國國民黨在大陸被共產黨完全擊敗，中央黨部由南京遷來台北，原本 400 萬以上的黨員只剩下五、六萬名，但經劍及履及的黨務改造，深入台灣各地的黨（分）部小組努力吸收黨員，1951 年中的黨員人數已達 12 萬，二十多年以後甚至達到 200 萬以上（頁

第 15 版。眾所周知，直言「中國」易被以為是 PRC。

² 根據行政院陸委會所做的民調，台灣民眾認為自己「是台灣人」、以及「既是台灣人也是中國人」的比率在這一兩年呈現拉鋸，都接近 40%，而自認為是「中國人」的比率已降到一成多，這些資料在電腦網路上可以看到。

56)。本書作者一面指革新後的國民黨是個幫會式的黨，一面又稱譽它因時制宜，進行成功的土地改革、地方自治，因而與共產黨在中國大陸的極權統治「恰好相反」（頁 51）。

作者一再稱讚以國民黨為主的政治核心「用心培植」一種有限度的民主，「是最為重要但卻最不为人瞭解的一種做法」（頁 16）。所謂有限度的民主，無非是：中華民國憲法的合法性不容置疑、繼續戒嚴、定期實施地方政府及議會改選並於 1969 年以後開放部分中央民代名額的選舉、除馬列（毛）思想之外容許其他各種思潮競爭（頁 56、57）。或許由於語言環境的隔閡，作者的描述犯了一些錯誤，例如 1987 年 7 月台灣只是解除戒嚴並不是「解除戒嚴法」（頁 11、20、133 及第六章多處），殊不知戒嚴法的存在並不妨礙完全的民主；又如 1969 年進行的是中央民代的「補選」，1972 年進行的才是「增額」選舉，前者只是缺額補選因而產生的仍是不須改選的「萬年代表」，後者則須定期改選（此種混淆散見頁 17、56、61）。

由於反對黨的存在是民主政治的生死關頭，³ 因而 1986 年 9 月 28 日民主進步黨的誕生實為台灣民主化的關鍵事件，蔣經國的選擇是取締鎮壓（一如 1960 年的雷震組黨事件）或容忍開放？本書根據《中央日報》1993 年 12 月 2 日所披露，事件發生的第三天（1986 年 9 月 30 日），李登輝即從與蔣經國談話的過程中「深知蔣經國決定容忍與另一反對黨並存的心意」（頁 151）。1986 年 10 月 23 日，政府更宣佈將以國安法取代戒嚴。

儘管本書描述了美麗島事件（頁 68-70）以及諸多黨外雜誌如《台灣政論》、《八十年代》、《蓬萊島》（頁 79、147、148）的前仆後繼被查禁停刊，乃至黃華、施明德的獄中絕食要求組黨（頁 138），自由派學者的支持（頁 139、147），要求無條件解除戒嚴、反對制定國安法的五一九行動（頁 159）、六一二事件（頁 161），但是對於黨禁終於開放、戒嚴終於解除，本書還是如此歸納：「在台灣一連串民主化過程之中，蔣經國扮演著推動者和設計師的角色。」（頁 167、168）

蔣經國在 1984 年 2 月提名李登輝作他的副總統候選人，其後李登輝如何在（1988 年初）蔣經國去世之後順利接棒，本書根據周玉蔻的《李登

³ 這是陳獨秀一生奮鬥的「最後見解」，深得胡適的稱許。參見胡頌平編著，《胡適之先生年譜長編初稿》（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84 年），第六冊，頁 2083-2089。當然，在今天這已經是普通常識。

輝的一千天》以及《新新聞》周刊的報導，作了生動的描述（頁 170-173）。對於 1990 年李登輝競選總統卻遭到舊勢力所支持的林洋港、蔣緯國方面的壓力，本書稱之為「民主的第一個危機」，而三月學運導致的六月國是會議，達成總統民選、省長民選、資深中央民代儘速退職等議題的共識，本書稱為「達成局部的政治和解」（achieving a partial settlement，中譯本譯為達成片面政治妥協，不甚妥切）。

歷經 1991 年的二屆國代選舉、1992 年的二屆立委選舉，台灣終於有了全面改選的國會。對於修憲和總統直選等重大爭議，本書認為「李登輝運用其政治技巧，一一解決了國民黨內部和反對黨之間的種種歧見。他成為國民黨主席後，很快就擊敗了黨內保守份子，使民主在台灣落實。」（頁 316）對於台灣何以能進入「公僕式政治核心」時期，本書在結論中雖提及「有責任感的反對黨」及「對民主肯定的政治文化」兩點，但全書的主軸，還是著重於核心內政治精英（即國民黨領導人）的影響。

綜上所述，筆者認為本書的缺點如下：

（一）資料或用詞的錯誤：除了前述的中央民代「補選 vs. 增選」、「戒嚴 vs. 戒嚴法」的混淆之外，另如誤指彭明敏自 1949 年即流亡海外⁴（頁 213），以及把 1986 年 5 月擔任（國民黨與黨外）溝通角色的胡佛、楊國樞、李鴻禧、陶百川等四位學者稱為「黨內開明人士」（頁 147）；《台灣政論》被勒令停刊的原因誤為黃華的文章使然⁵（頁 79）。

（二）關於台灣民主化的研究，早有學者歸功於蔣經國一手造成的，但此觀點忽略了結構因素（如民間社會崛起）對歷史人物的影響，有社會學者即認為蔣經國所扮演的角色，頂多只是「有如鐵軌的轉轍器，它把來自結構的擠壓力量疏導到一個繼續前進的方向，而不致使火車脫軌翻覆。」⁶ 本書既然出版於 1998 年，不應該對這些早期的研究視而不見。

（三）就像本書書名先入為主把台灣的民主化經驗稱作「中國第一

⁴ 彭明敏是在 1964 年因「台灣自救宣言」遭警總逮捕，次年 11 月特赦出獄，遭軟禁監控多年，1970 年初才開始瑞典——美國的流亡生活。詳見《自由的滋味——彭明敏回憶錄》（台北：彭明敏文教基金會，1995 年）。

⁵ 應該是邱垂亮的文章〈兩種心向〉惹的禍，詳見李筱峰，《台灣民主運動 40 年》（台北：自立晚報出版），頁 117。

⁶ 王振寰，《資本、勞工、與國家機器：台灣的政治與社會轉型》（台北：唐山出版社，1993 年），頁 58。

個」，第一章說明本書討論主題時，竟稱係「由中國大陸撤退來台的官民如何在共產黨龐大的威脅下求生，並且創造出第一個中國的民主政治體系」，完全無視於台灣或台灣人有別於（例如）廣東或廣東人相當不同的歷史經驗。同樣是研究台灣的外國學者，日本東京大學教授若林正文承認自己曾經一知半解地接受「漢族=中國人=中國民族主義的當然成員=贊成一個中國」的框架來認識台灣，但是他從 1983 年開始不斷來台觀察選舉以迄 1991 年「從未缺席」，和逐漸增加的朋友討論台灣的政治與社會，才「不得不注意台灣本省人所謂『台灣本位』的視角，亦即將台灣視為與中國不同的實體來理解的看法。」所以若林正文能夠把台灣民族主義的概念導入台灣的政治分析當中。⁷ 就此而言，服務於美國史丹佛大學胡佛研究所的兩位作者，似乎望塵莫及。

總之，憲政制度的建立，從短期來看是不同精英行動者在計算下的策略選擇的互動結果，而長期來看，則受制於歷史的、結構的、甚至是原有制度本身的制約。⁸ 本書雖然指出國民黨核心施行有限民主而又鎮壓民主的重要現象，但因低估反對精英的影響、忽略台灣的歷史特性以及社會結構轉變的壓力，所以把一切進程看作國民黨核心有意設計的結果。其實，早有本土的政治學者明確指出，威權政體的統治當局之所以要舉辦選舉，可能僅爲了應付國際的壓力，或由於國際地位合法性的衰退，才舉行對實際政治過程並無實際意義的選舉，這種選舉無非是展示民主開放的假象，其目的不外乎爲了恢復或提昇其統治的合法性。⁹ 換言之，國民黨推動有限選舉所帶來的民主化應是一種「預料之外的正面效果」，¹⁰ 反對運動人士藉此得以在戒嚴體制下爭取更多的活動空間，進而凝聚成組織化的反對黨。選舉不但造就了反對黨，同時促成國民黨威權統治的解體與轉型。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陳儀深□

⁷ 若林正文著，洪金珠、許佩賢譯，《台灣：分裂國家與民主化》（台北：月旦出版社，1994年），寫給中文版序（二），頁 7-8。

⁸ 陳宏銘，〈結構制約與路徑依循下的憲政體制選擇〉，頁 3。發表於台灣政治學會第四屆年會學術研討會，1997 年 12 月 13、14 日，於台北市東吳大學外雙溪校區國際會議廳。

⁹ 黃德福，《民主進步黨與台灣地區政治民主化》（台北：時英出版社，1992 年），頁 136。

¹⁰ 徐火炎，〈選舉與台灣政黨重組的趨勢〉，游盈隆主編，《民主鞏固或崩潰》（台北：月旦出版社，1997 年），頁 248。



近代中國史研究大事紀要(1997.9-1999.2)

公小穎* 輯

1997.9.5 由日本大阪台灣史研究會主辦之「第一回台灣史研究學術研討會」假關西大學高岳館舉行(至6日)，會中發表論文十一篇。

10.7 俄羅斯科學院遠東研究所於莫斯科主辦「第八屆中國，中國文化與世界：歷史，現代與展望國際學術研討會」，會議題目是「20世紀末至21世紀初中國、俄國及亞洲東北地區其他國家合作展望問題」(至9日)。

11.15 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主辦之「第五屆清代學術研討會」於該校舉行(至16日)，會議以「清代中期之學術」為主題，共計發表論文二十篇。

12.6 由台灣師範大學人文教育中心、政治大學民族學系與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合辦之「第三屆台灣本土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假台灣師範大學綜合大樓國際會議廳舉行(至7日)。

1998.2.4 俄羅斯科學院東方研究所在莫斯科舉行第二十八屆中國社會與國家學術研討會(至6日)。

5.13 由廈門大學歷史系主辦的「第八屆國際清史學術討論會」於福建的武夷山市舉行(至15日)，共發表論文八十篇。

5.14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北京清華大學歷史系主辦，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協辦之「戊戌維新百周年紀念國際學術會議」，假中文大學舉行(至15日)，共發表論文四十篇。

5.22 為紀念梁寒操先生百年誕辰，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委員會假中美文化經濟協會會議室舉辦「梁寒操先生百年誕辰口述歷史座談會」，邀請梁寒操先生舊屬及親友十餘位口述其生平重要事蹟。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約聘助理

5.29 國史館舉行學術討論會，由何鳳嬌主講：〈近代私塾學校化——以江蘇省爲例的探討(1904-1937)〉。

6.5 廣東省第五屆醫史學術會議暨第三屆嶺南醫學研討會於廣州中醫藥大學召開，共有學者專家三十餘人與會，提交論文十一篇。

6.17 「海峽兩岸殷海光學術研討會」於武漢湖北大學召開（至 21 日），共有來自美國、港、台和大陸學者專家近百人與會，會議主要針對殷海光的自由觀、文化觀、邏輯觀和知識分子觀等四方面討論。

6.25 國史館舉行學術討論會，由朱文原主講：〈運籌帷幄之中，決勝千里之外：孔祥熙與西安事變〉。

6.25 台灣省文獻委員會與台灣區域發展研究院合辦「方志學與志書修纂討論會暨台灣文獻業務座談會」（至 26 日），主講人及講題如下：吳文星：〈論鄉鎮志教育志之纂修——以頭城鎮志、草屯鎮志、石門鄉志爲例〉、王爾敏：〈地方史乘之保存與纂輯〉、黃秀政：〈論台灣鄉鎮志之纂修——以鹿港鎮志爲例〉、洪敏麟：〈編輯地方志心得報告——以草屯鎮志與大肚鄉志爲例〉、高志彬：〈台灣方志之纂修及其體例流變述略〉。

7.1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舉辦「第二屆中國商業史會議——歷史轉折期中的中國商人」（至 4 日）。

7.21 由天津社會科學院等六個單位聯合主辦的「商會與近代中國」國際學術討論會於天津舉行（至 24 日），共有海內外約八十名近代史及社會史專家學者與會，宣讀論文六十餘篇，此次討論會的中心議題爲：商會與當代中國的改革開放；商會與近代中國的市場發育；商會與近代中國城市發展；商會與近代國家政權的關係；商會與當代中國文化。

7.25 由美國印第安那大學亞洲研究院籌備舉辦的第八屆國際藏學討論會(8th Seminar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ibetan Studies)在美國印第安那州布魯明頓舉行（至 31 日），共有來自二十二個國家一百八十一位學者專家與會，提交論文一百六十一篇。會議研討內容廣泛，涉及藏學研究的眾多領域，包括政治、經濟、法律、歷史、宗教、文學、文化人類學、哲學、藝術、語言、醫藥與天文曆算以及發展與現狀、婦女問題等。

8.4 由全國台灣研究會、中華全國台灣同胞聯誼會、中國社會科學院台灣研究所聯合舉辦的「第七屆海峽兩岸關係學術研討會」，在北京舉行（至 6 日），共有一百餘位學者專家與會。

8.4 雲南省民族學會回族委員會承辦的「中國民族學會回族學會成立

大會暨全國第十一次回族史討論會」，假昆明市雲南飯店舉行(至 5 日)，共有來自大陸各地的專家學者及民族宗教工作者共一百四十二人出席會議，大會收到論文七十三篇、專著十六部。

8.7 中研院近史所社會經濟史組與政治外交史組學術演講會，由日本早稻田大學亞洲太平洋研究中心村島英計教授主講：〈1930-40 年代的泰國華僑——兼談泰國國家檔案館所藏華僑史料〉。

8.10 由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研究所、世界史所、歷史所、近代史所、研究生院、中國農業展覽館研究所共同發起並組織的「中國經濟史學理論與方法」學術研討會於北京召開，共有來自兩岸的學者專家四十人與會。

8.14 由北京市社科聯、北京市史學會聯合主辦的「紀念戊戌維新運動一百周年學術討論會」在北京社會科學院舉行。

8.20 由中國史學會和北京大學聯合主辦的「戊戌維新一百周年國際學術討論會」，於北京大學舉行(至 23 日)，共有一百六十多位中外學者專家與會，共收到論文一百四十多篇；會議以戊戌維新與近代中國的改革和現代化為主題，圍繞一百年前戊戌維新的有關理論、歷史、思想、人物、史料等問題進行研討。

8.20 由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東語系及清華史學研究所、文學研究所合辦的「台灣歷史與文化」第三屆年會(Third Annual Conference on 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aiwan)，假哥倫比亞大學舉行(至 23 日)。

8.23 由德國柏林技術大學哲學研究所中國研究中心承辦的「第八屆國際中國科學史會議」在柏林舉行(至 28 日)，共有來自世界各地一百三十多位專家學者與會；會議的主題為「中國和西方」，內容涉及「中西技術的傳播和融合」、「技術的文化比較」、「中國科學、技術和醫學史研究新進展」等方面。

8.25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研討會，由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系副教授呂紹理主講：〈時間的標準化——格林威治標準時間在台灣推行的經過〉。

8.27 中研院近史所午餐會，由醫師朱樞主講：〈民初以來的中醫傳承——社會史的面向〉。

8.28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系與台灣省文獻委員會主辦「台灣總督府檔案與台灣法制史研究座談會」，會中有來自日本平成國際大學及慶應義塾大學等多位學者出席。

8.29 山東省歷史學會及中國甲午戰爭博物館等主辦的「北洋海軍成軍 110 周年紀念暨近代海軍與民族精神學術研討會」，於威海衛市舉行（至 31 日）。

8.31 成舍我先生百歲誕辰紀念學術研討會籌備會所主辦的「成舍我先生百歲誕辰紀念」學術研討會於世新會館舉行（至 9 月 1 日），論文如下：趙慶河：〈研究成舍我先生史料的若干問題〉；喻蓉蓉：〈年譜初編〉；莊道明：〈世界日報電腦索引試編〉；Stephen MacKinnon：“Cheng She-wo and the Building of a Newspaper Empire”（成舍我與一個報業帝國的建立）；王曉波：〈成舍我與出版法〉；李筱峰：〈成舍我與台灣民主運動——一九四九年後中國來台知識份子的一個個案〉；李歐梵：“Cheng She-wo and Popular Culture”；周愛玲：〈張恨水與副刊文化〉。

8.31 中研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台灣資本主義研究討論會，由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助研究員周婉窈主講：〈從公學校「國語」教科書看日治時期台灣實學教育〉。

8.31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研討會，由日本中京大學法學部教授檜山幸夫主講：〈日治時期台灣總督律令制定權之研究〉。

9.2 由中國史學會、山東省歷史學會及山東師大夜大青島分校等共同主辦「德占膠澳 100 周年學術研討會」（至 4 日）。

9.3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討論會，由助研究員林美莉主講：〈日汪政權的米糧統制措施與走私活動〉。

9.8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研討會，由 Attorney for Amnesty International Taiwan, Brian L. Kennedy 主講：“The Role of Amnesty International in Taiwan’s Democratization”。

9.9 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舉辦「中國接納西方文明過程中日本的角色：梁啟超的例子」研討會（至 14 日）。

9.13 由西藏民族學院和中國藏學研究中心聯合舉辦的「西藏傳統文化與現代化」學術討論會，於咸陽舉行（至 14 日），共有四十餘位學者與會，收到論文二十二篇。

9.15 中國史學會主辦的「中國史學界第六次代表大會」於揚州舉行（至 18 日），共有專家學者一百五十餘人與會。

9.16 中央研究院明清研討會一九九八年第六次聚會，由歷史語言研究所助研究員祝平一演講：〈跨文化的知識交流：以明清之際的西學為

例)。

9.17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討論會，由研究員魏秀梅主講：〈曹振鏞政績考〉。

9.17 中研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歷史與思想組學術研討會，由研究員張彬村主講：〈明清時期寡婦守節的風氣：理性選擇(rational choice)的問題〉。

9.18 由中國近代史學會主辦的「港澳與近代中國」學術研討會，假中央研究院學術活動中心舉行，共發表論文二十七篇：霍啓昌：〈“澳門模式”與近代中西關係〉；黃啓臣：〈16-19世紀中葉中國政府對澳門海關的管理〉；莫世祥：〈近代澳門貿易地位的變遷——拱北海關報告展示的歷史軌跡〉；李谷城：〈洪仁玕、王韜、康有為的香港經驗與辦報理念〉；黃文江：〈香港與中西文化交流——歐德理(E. J. Eitel)與《中國評論》(China Review)〉；黃宇和：〈孫中山與香港〉；劉澤生：〈苦力貿易與香港早期經濟發展〉；徐曰彪：〈近代香港航運業的興起：觀察資料〉；許紫芬：〈近代香港華商轉口貿易的個案研究(1910-1933)——華商競爭力的評估〉；劉存寬：〈香港與中西文化交流(1841-1911)〉；李金強：〈教會與社會——香港浸信教會發展之研究，1938-1958〉；吳倫霓霞：〈英國對華政策與香港教育發展〉；濱下武志：〈網絡城市香港之歷史作用，1840-2000〉；陳三井、莊樹華：〈中國收回澳門主權交涉的一段歷史考察(1919-1926)〉；呂芳上：〈一九四〇年代中英香港問題的交涉〉；李盈慧：〈抗戰時期國民政府在港澳的文教活動〉；劉維開：〈淪陷期間中國國民黨在港九地區的活動〉；王正華：〈抗戰前期香港與中國軍火物資的轉運〉；洪濶臨：〈省港大罷工初期的粵港關係——1925年6月-10月〉；胡春惠：〈香港調景嶺營的出現與其在歷史上的意義〉；張建球：〈迢迢歸鄉路——戰後穗港澳地區台胞返籍始末〉；吳淑鳳：〈抗戰勝利後匿港漢奸的引渡〉；李朝津：〈戰後國民政府對香港問題之處理——王水祥事件個案研究〉；喬寶泰：〈中央政府遷台初期之中國國民黨港澳政策——以雷震、洪蘭友之赴港建議為例(一九五〇——一九五一)〉；鄭梓：〈垂範與殷鑑——台港兩地殖民地回歸經驗的隔代觀察〉；周景勳：〈同根護動——中國近代歷史脈動切診〉；陳介玄：〈香港在近代中國社會發展的歷史地位——一個文明觀點的分析〉。

9.20 北京市社會科學院主辦、中國人民大學清史所協辦的「十八世

紀北京與世界名城比較研究國際學術討論會」於北京召開（至 23 日），共有學者專家一百二十人與會。

9.20 上海社會科學院主辦「中國城市發展與社會經濟」國際研討會（至 23 日）。

9.22 東北師範大學主辦「第五屆近百年中日關係史國際研討會」，假長春市東北師範大學召開（至 27 日）。

9.22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研討會，由訪問學人黃美娥主講：〈日治時代台灣詩社林立的社會考察〉。

9.24 中研院近史所社會經濟史組學術演講，由廣州中山大學黃啓臣教授主講：〈清代廣州的對外貿易〉。

9.29 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抗日戰爭研究》雜誌主辦、台北《近代中國》雜誌協辦的「抗日戰爭時期的汪精衛與汪偽政權學術研討會」於河北懷柔舉行（至 10 月 1 日）。

9.29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舉行專題演講，由北京魯迅博物館副館長陳漱渝主講：〈胡適與魯迅〉；安徽徐州大學中文系教授黃艾仁主講：〈胡適與徐志摩〉。

9.30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生命醫療史研究室討論會，由近史所助研究員張哲嘉主講：〈清宮醫案與醫史研究〉。

10.1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討論會，由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葉文心教授主講：〈父權與革命：論三〇年代的讀書生活〉。

10.3 台灣歷史學會座談會於台大校友會館舉行，由中研院院士、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研究員曹永和主講：〈治學經驗與台灣史研究〉。

10.6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研討會，由中正大學中文系副教授施懿琳主講：〈試論日治時期跨越新舊之學的台灣作家之漢詩特色〉。

10.9 「中國維吾爾歷史文化研究會首屆學術研討會」在北京舉行，共有專家學者七十六人與會，收到論文五十餘篇。

10.11 由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歷史》雜誌社、華南師範大學歷史系、廣州師範學院歷史系聯合主辦的「第五屆全國青年世界史工作者學術討論會」在廣州舉行（至 15 日），共有學者專家六十餘人與會，提交論文三十二篇。

10.12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學術講論會，由研究員石守謙主講：〈二十世紀前期中國畫家的雅俗抉擇〉。

10.12 中研院近史所文化思想史組「公與私：近代中國的個體與整體重建，1600-」系列演講之一，由社會學研究所籌備處主任瞿海源主講：〈關於「公共」的兩點初步觀察——公民與台灣宗教的公與私〉。

10.15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生命醫療史研究室討論會，由清華大學歷史所博士班研究生蔣竹山主講：〈女性、身體與魔力——明清厭砲之術「陰門陣」的探討〉。

10.20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研討會，由助研究員周婉窈主講：〈實學教育、鄉土愛與國家認同——日治時期台灣公學校第三期「國語」讀本的分析〉。

10.22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歷史學組暨近史所社會經濟史組合辦學術演講，由法蘭西學院 Etienne Pierre Will 教授演講：“Administrative Handbooks Concerned with Fiscal (*qiang*) and Other Matters”（清朝縣太爺們的錢穀手冊）。

10.22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討論會，由研究員陳永發主講：〈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

10.22 由國立台灣大學主辦的跨世紀台灣的文化發展國際學術研討會，於台大第二活動中心國際會議廳舉行（至 23 日），共發表論文十五篇：黃俊傑：〈歷史經驗與國家認同：海峽兩岸文化交流及其展望〉；戴景賢：〈論台灣當前之文化處境與影響其文化發展之因素〉；石之瑜：〈二十一世紀民族主義與全球化潮流的本土臨摹〉；呂正惠：〈跨世紀台灣文化發展的展望——「脫亞入歐」，還是回歸本民族？〉；孫大川：〈台灣文化與歷史發展的另一個側面——原住民的角度與角色〉；江宜樺：〈台灣民主意識的變遷與挑戰〉；李弘祺：〈從現代化到全球化：論亞洲價值的意義及其有限性〉；張隆溪：〈台灣文化與未來世界〉；徐宗懋：〈戰後台灣新世代的教育與世界觀〉；陳昭瑛：〈啓蒙、解放與傳統——論二〇年代台灣知識分子的文化省思〉；宋光宇：〈二十世紀台灣與大陸在宗教與教育的興衰變化〉；廖咸浩：〈無邊之島：台灣解嚴後文化政治〉；Chris Jochim（周克勤）：〈戰後國民政府與儒家思想：西學為體，中學為用〉；郭少棠：〈文化轉移與互動：從香港經驗看跨世紀兩岸三地文化發展〉；蕭欣義：〈跨世紀文化發展中“個人”的地位〉

10.22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舉辦「邁向新學術之路：學術史與方法學的省思」研討會（至 24 日），與中國近代史有關之論文有：余英時：

〈學術思想史的創建和流變——從胡適與傅斯年說起〉；杜維運：〈史學方法的承舊與創新〉；陳弱水：〈現代中國史學史上的陳寅恪——歷史解釋及相關問題〉；羅志田：〈從懷疑到同情的民國考據史學〉；陳慶隆：〈談虜學〉；王汎森：〈晚清政治思想與〈新史學〉〉。

10.23 由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與台灣歷史學會主辦的「台灣對外關係」系列演講，假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四樓會議室舉行，計有：第二講 10 月 23 日，張洋培：〈當代台歐關係〉；第三講 10 月 29 日，陳少廷：〈台中關係的國際因素〉；第一講 11 月 3 日，黃昭堂：〈台日關係回顧與前瞻〉；第四講 11 月 6 日，林東陽：〈台灣與東南亞〉。

10.30 由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與中琉文化經濟協會合辦的「中琉歷史關係國際學術會議」，假中研院學術活動中心舉行（至 11 月 3 日）。

11.3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研討會，由林務局農林測量所技正陳佳元主講：〈台灣地區地形圖測製及發展〉。

11.4 中研院民族學研究所主辦「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於該所舉行（至 6 日），共發表論文六十五篇。

11.5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討論會，由助研究員張哲嘉主講：〈清宮醫藥檔案的價值與限制〉。

11.5 由中華民國台灣史蹟研究中心、台灣省政府文化處及國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合辦「全國大專青年台灣史論文研討會」（至 6 日）。

11.6 中研院近史所午餐會，由巴黎大學高等研究院博士候選人封從德主講：〈對中國民主運動的文化反思〉。

11.9 由台北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辦的「台灣原住民口述歷史座談會」，假台北市立圖書館 10 樓國際會議廳舉行（至 11 日）。

11.13 中研院近史所文化思想史組「公與私：近代中國的個體與整體重建，1600-」系列演講之二，由台灣大學心理系教授黃光國主講：〈儒家倫理與專業倫理：矛盾與出路〉。

11.16 中研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台灣資本主義研究討論會，由東京經濟大學圖書館館長劉進慶主講：〈淺談台灣資本主義研究的管見〉。

11.21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宗教研究中心宗教演講系列三，由法律系陳惠馨教授主講：〈台灣宗教組織的法律地位〉。

11.25 中研院近史所社會經濟史組學術演講，由東京大學名譽教授田中正俊主講：〈日本學界的動向與我對中國近代經濟史的看法〉。

11.25 由中研院民族學研究所、國立台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籌備處及東台灣研究會共同主辦的「族群歷史與空間：東台灣社會與文化的區域研究研討會」，假花蓮縣鳳林鎮中國兆豐休閒農牧場舉行（至 26 日），論文計有：施添福：〈台灣東部的區域性〉；康培德：〈空間認知與族群建構：“南勢阿美”的建構與演變〉；黃宣衛：〈區域歷史·族群關係與文化變異——從文獻資料談阿美族文化的地域性差別〉；王學新、許守明：〈日據時期東台灣地區原住民勞動力之利用〉；陳毅峰、蘇淑娟：〈族群·空間與文化——原住民保留地政策與文化認同之探討〉；姚誠：〈歷史、產業與空間——花蓮地區黃色種菸業發展史初探〉；夏黎明：〈池上平原文化景觀的空間過程——土地、社群與國家的論述〉；陳文德：〈族群與歷史：以一個卑南族聚落的形成為例(1929-)〉；林志興、林致遠、張思耘：〈都市計畫與原住民聚落發展之研究——以台東市南王里為例〉。

11.26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討論會，由助研究員巫仁恕主講：〈明清之際江南時事劇的發展及其所反映的社會心態〉。

11.27 由珠海市人民政府主辦的「容閔與中國近代化」學術研討會於珠海市舉行（至 29 日），共有近百名學者與會。

11.27 中研院近史所舉辦「財政與近代歷史會議」，會期兩天（至 28 日），共有專家學者一百二十餘人與會，發表論文二十篇：鄭永昌翻譯：〈百瀨弘 1941 年原作，清朝的財政經濟政策〉、王良行、陳修平：〈清乾隆朝田賦蠲緩措施與米價的互動關係：以台灣為例(1738-1786)〉、Hans van de Ven：“War, Money, and Political Breakdown”、蘇雲峰：〈從擴張至收縮：抗戰前湖北的政局與財政〉、邱麗娟：〈來生富貴：清乾嘉道時期民間秘密宗教的經費來源與流向——以華北地區為例〉、莊吉發：〈清代秘密社會的財政體系〉、劉序楓：〈清代長崎貿易與中日財政經濟關係——以貿易品結構變遷為中心(1684-1842)〉、張惠信：〈由清季貨幣的使用論山西票商的興衰〉、宋惠中：〈票商與晚清財政〉、林美伶：〈戒嚴時期大陸貨走私台灣地區問題之研究(1949-1987)——政治力與經濟力的競爭〉、林滿紅：〈財經考量與國民健康之間：晚清的土產鴉片論議(1820-1906)〉、朱志謀：〈國家與個人關係的再組：日領時期台灣自來水事業與財政補助〉、戴一峰：〈財政管理體制的結構性危機：晚清中央與地方財政關係新論〉、劉慧宇：〈論國民政府時期中央與地方財政劃分制度的演變〉、陳淑銖：〈蔣經國與新贛南財政政策〉、劉熙明：〈抗戰時期的

偽軍財源)、林美莉：〈戰時過分利得稅的制定與實施〉、侯坤宏：〈抗戰時期的財政控案〉、黃克武：〈日治時期沙山的地方財政〉、許世融：〈台灣的地方財政(1921-1942)〉。詳細會議報導請看《國史館館刊》復刊第 25 期，頁 337-348。

12.4 中研院近史所一般近代史組演講會，由四川大學歷史系教授羅志田主講：〈北伐前幾年的軍政格局〉。

12.8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研討會，由台東師範學院社教系教授夏黎明主講：〈池上平原社會空間的構成：研究構想和一些初步成果〉。

12.10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討論會，由研究員楊翠華主講：〈從美援到合作：王世杰與中美科學學術合作，1963-1978〉。

12.11 中研院近史所社會經濟史組學術演講，由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心研究員孔祥吉主講：〈日本與戊戌變法前後中國的社會變革〉。

12.12 由淡江大學歷史所主辦的「淡水學學術研討會」，於淡江大學總圖書館覺生國際會議廳舉行（至 13 日），共發表論文十六篇。

12.14 中研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台灣資本主義研究討論會，由副研究員湯熙勇主講：〈戰後初期台灣的海運與貨物運輸〉。

12.14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座談會（「二十世紀的中國與世界」系列演講之一），由南開大學教授來新夏主講：〈近代中西文化的互動與發展〉。

12.19 中研院民族學研究所「原住民訪問研究者」期末發表會，共發表論文六篇：瓦歷斯·諾幹：〈mihu 部落史〉；黃長興：〈賽德克族群的狩獵文化〉；洪志彰、鄭賢女：〈原住民鄉土及母語教材實施成效之研究——以卑南族為例〉；黃亞莉、林為道：〈泰雅族傳統服飾系統調查研究〉；黑帶·巴彥（曾作振）：〈祖先的腳蹤〉；董森永：〈達悟生命禮俗〉。

12.22 中研院近史所文化思想史組「公與私：近代中國的個體與整體重建，1600-」系列演講之三，由清華大學哲學研究所副教授張旺山主講：〈家庭與個人：近代西方世界中公私領域之遞嬗〉。

12.24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討論會，由研究員李恩涵主講：〈日本在華南的販毒活動(1937-1945)〉。

1999.1.7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討論會，由助理研究員趙潤海主講：〈胡適的早期思想(1906-1909)〉。

1.9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生命醫療史研究室與禮俗宗教研究室合辦「養生、醫療與宗教」研討會，共宣讀論文六篇。

1.12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研討會，由暨南國際大學歷史所教授陳支平主講：〈大陸地方志修纂的若干問題〉。

1.15 亞洲研究協會東南分會(SEC/AAS)第三十八屆年會在美國喬治亞州雅典城喬治亞大學舉行，會期三天（至 17 日），會中所發表論文中，與中國有關者共三十二篇，並有一與中國史教學有關的座談會。

1.18 中研院民族學研究所學術討論會，由研究助理黃智慧主講：〈高砂義勇隊的「大和魂」：親日現象的解讀之一〉。

1.18 中研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台灣資本主義研究討論會，由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助研究員鍾淑敏主講：〈日本南進下台灣與海南島關係之初步探討〉。

1.21 中研院近史所學術討論會，由助理研究員沈松橋主講：〈振大漢之天聲——民族英雄系譜與晚清的國族想像〉。

1.25 中研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學術討論會，由研究員林慶彰主講：〈姚際恆與顧頡剛〉。

1.25 中研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台灣資本主義研究討論會，由助研究員劉序楓主講：〈台灣總督府對華南調查活動初探〉。

1.28 中研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歷史與思想組學術研討會，由研究員張炎憲主講：〈楊肇嘉與台灣地方自治運動〉。

1.29 中研院東北亞區域研究於近史所檔案館舉行「後冷戰時期南北韓與中日美俄四強的關係研討會」，論文有：朱松柏：〈後冷戰時期中共與南北韓關係之探討〉；劉德海：〈後冷戰時期南北韓與日本的關係〉；王承宗：〈後冷戰時期俄羅斯與南北韓的關係〉；李明：〈後冷戰時期南北韓與美國的關係〉；林秋山：〈變動中的南北韓政經情勢〉。

2.3 中研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歷史與思想組學術討論會，由副研究員湯熙勇主講：〈外國入侵與清代台灣的防衛動員〉。

2.8 中研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台灣資本主義研究討論會，由經濟所研究員許松根主講：〈台灣製糖業的產業成長 1912-1937〉。

2.9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研討會，由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博士林偉盛主講：〈荷據時期台灣的砂糖貿易〉。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口述歷史叢刊(71)

海軍人物訪問紀錄

訪問：張力、吳守成、曾金蘭 紀錄：張力、曾金蘭

420 頁 平裝 400 元

《海軍人物訪問紀錄》第一輯收李連墀、林鴻炳、何樹鐸、劉定邦、李長浩、王業鈞、李恆彰、段佑泰、何炳銳等九位海軍人士的訪問稿。綜合九人所述，其經歷從民國初年到民國七十年代。若僅就與海軍有關事蹟觀之，則包括了不同學校的教育訓練、在不同地區和不同對象的作戰、赴不同國家的留學經驗，以及不同時期的建軍努力，有助於我們從各個角度認識民國海軍的面貌。而各人海軍以外的生涯敘述，亦可為民國史的研究，增添珍貴的史料。

《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稿約

- (1)本通訊蒐集近代中國史研究之各項資料，俾供研究參考，園地公開，歡迎各界惠賜未出版之稿件，中、英文不拘。
- (2)本通訊為半年刊，每年三、九月各出刊一期，一、七月底截稿。
- (3)來稿除特約者外，以不超過五千字為宜，請依本刊格式用有格稿紙謄寫，電腦打字稿並附磁片尤受歡迎。
- (4)來稿請署真實姓名、服務機關及職稱、詳細地址和聯絡電話。
- (5)本通訊編輯委員會對於來稿文字有酌改之權。
- (6)採用之稿件，致贈作者當期通訊五份。
- (7)來稿請寄台北市南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收。



強調「民國史觀」與「歷史的連續性」的山田辰雄教授。



理論與實證並重的中國經濟、法制史學家黃宗智教授。



韓國中國史研究的先驅閔斗基教授。

本期要目

第二屆中國商業史會議簡述

Maritime China: Culture, Commerce, and Society

退休茶話

學人簡介——黃宗智、山田辰雄、閔斗基

戊戌維新百年研究述評

民國洋票回憶錄之史料價值

冷戰和中國邊疆——中、英、美三國秘檔研究

基督教在華傳教檔案介紹——

以美國聖公會「中國差傳檔案」為例

外交部亞太司檔案的內容與利用：

從一九五〇年代台灣對東南亞華僑（華人）政策談起

淺談中共歷史檔案的利用與研究

簡介中研院近史所檔案館藏有關戰後台灣經濟之數位化檔案

介紹網路上的兩種清代檔案目錄

問題與討論

新書評介五本

